

明白真道（上、下）

亨利·馬太傳

聖經概要（The Pocket Bible Commentary）

編自亨利·馬太（Matthew Henry）多瑪斯·史各得（Thomas Scott）等
路得記、以斯拉記、尼希米記、以斯帖記註解

亨利·馬太（Matthew Henry）著

出版：拾珍出版社

香港新界沙田中央郵箱911號

<http://www.found-treasure.org>

E-mail: foundtreasurepob911@yahoo.com.hk

總代理：宣道出版社

通訊處：香港九龍中央郵政信箱七二二八九號

電話：（852）2782 0055 傳真：（852）27820108

電郵：info@cap.org.hk 網址：www.cap.org.hk

製作：活道製作印刷公司

Tel: 2771-8284

E-mail: livwordhk@yahoo.com.hk

二〇一三年九月出版

Cat No. FT101

ISBN: 978-988-16573-9-8

Printed in Hong Kong

目錄

亨利·馬太傳

第一篇	豐富的遺產.....	10
第二篇	有為的青年.....	18
第三篇	手扶着犁鏵.....	25
第四篇	苦中之樂.....	28
第五篇	救人靈魂的牧人.....	34
第六篇	按正意分解真道.....	40
第七篇	慈父.....	45
第八篇	謙卑的聖徒.....	49
第九篇	末了的道路.....	54

聖經概要

(The Pocket Bible Commentary)

創世記.....	62
出埃及記.....	151
利未記.....	204
民數記.....	231
申命記.....	272
約書亞記.....	311
士師記.....	336
路得記.....	360
撒母耳記上.....	365

撒母耳記下	401
列王紀上	426
列王紀下	454
歷代志上	484
歷代志下	502
以斯拉記	531
尼希米記	539
以斯帖記	550
約伯記	559
詩篇	599
箴言	740
傳道書	769
雅歌	782
以賽亞書	792
耶利米書	861
耶利米哀歌	909
以西結書	914
但以理書	957
	下冊
何西阿書	979
約珥書	994
阿摩司書	997
俄巴底亞書	1006
約拿書	1008
彌迦書	1014

那鴻書	1021
哈巴谷書	1024
西番雅書	1028
哈該書	1032
撒迦利亞書	1036
瑪拉基書	1058
馬太福音	1065
馬可福音	1141
路加福音	1168
約翰福音	1221
使徒行傳	1263
羅馬書	1316
哥林多前書	1354
哥林多後書	1386
加拉太書	1405
以弗所書	1417
腓立比書	1430
歌羅西書	1439
帖撒羅尼迦前書	1447
帖撒羅尼迦後書	1456
提摩太前書	1463
提摩太後書	1474
提多書	1482
腓利門書	1488
希伯來書	1491

雅各書	1526
彼得前書	1542
彼得後書	1557
約翰一書	1565
約翰二書	1582
約翰三書	1585
猶大書	1588
啟示錄	1594

附篇

路得記註解

概論	1660
第一章 拿俄米的苦難	1662
第二章 路得的謙卑與勸勉	1685
第三章 路得求於波阿斯	1703
第四章 美好的結局	1716

以斯拉記註解

概述	1730
第一章	1731
第二章	1738
第三章	1744
第四章	1749
第五章	1756
第六章	1761
第七章	1767
第八章	1774

第九章	1781
第十章	1787
尼希米記註解	
概述	1794
第一章	1796
第二章	1801
第三章	1807
第四章	1813
第五章	1820
第六章	1827
第七章	1833
第八章	1839
第九章	1846
第十章	1856
第十一章	1862
第十二章	1868
第十三章	1875
以斯帖記註解	
概述	1886
第一章	1888
第二章	1893
第三章	1898
第四章	1903
第五章	1909
第六章	1914



第七章.....	1919
第八章.....	1923
第九章.....	1928
第十章.....	1935



亨利·馬太傳

第一篇 豐富的遺產

智慧人所羅門王，在他的箴言上這樣寫着說：「善人給子孫遺留產業。」（箴十三22）

亨利·馬太（Matthew Henry）——就是我們現在所要論到的這位神僕——對於這節聖經有如下的註解：「一個義人，因他是個義人，所以他所作的事，用他的產業榮耀主，為服事主而使用他的精力，這就是為子女留下遺產。縱使沒有為他的後裔留下甚麼屬世的遺產，然而他的禱告、教訓，和好榜樣，也就是他最好的遺產。原來盟約的應許，就是他子子孫孫的遺產。」

當他註解這節時，他或許想到他敬虔的老父親亨利·腓力，所留給他的豐富遺產。

敬虔的老父親亨利·腓力

他父親是位長老會牧者，是反對英國國教的。亨利·腓力受教於牛津大學，1657年9月16日被封立為牧師。

那天，他在日記上寫着說：「願神藉着這個至高而神聖的呼召作為祂榮耀的器皿，有益於祂的教會。」

亨利·腓力安家於Flintshire的Worthenbury鎮，在這鎮裏的一個小教會中服事主。這鎮位於英國的SALOP地界。在這個小教會裏領聖餐的信徒，向來沒有超過80人。那地的居民以農為業，過着貧苦的生活。搬到這間

教會不久以後，這位青年的牧者，就和一位馬太·但以理先生（Daniel Matthews）的獨生女兒馬小姐Catherine Matthews結婚了。

馬太先生是Broad Oak的人。有許多富豪的男子，曾經向馬太小姐求過婚，同時她的朋友們，也都勸她拒絕亨利先生，就是她的父親，起初也反對這件婚事。他承認亨利先生是位紳士、學者，又是位最優越的傳道人，可是亨利先生在他們中間是個陌生人，連他從何處來，他們都不知道。

馬太小姐接着說：「不錯！可是我知道他往哪裏去，我也願意和他同去。」馬太小姐是位溫良，而且有愛心的一個女子，她對她的婚姻一向是感到滿意的。

在他女兒沒結婚以前，馬太先生曾賜給她一些產業。7年以後，馬太先生就去世了，他一切的財產，也都歸給他女兒了。神所賜給亨利的這個房產，後來，每次當他離開教會時，都有很大的幫助。

原來神賜福給他的家庭，使他生育六個孩子，兩個男孩，四個女孩。他的第二個孩子名叫「馬太」，生於1662年5月18日。他們的家庭，就是一幅非常美而快樂的圖畫。在他汗牛充棟的書房內，這位勤勉的神僕利用他的時間閱讀。西塞羅（Cicero）、辛尼加（Seneca）、奧古斯丁（Augustine）、安波羅修（Ambrose）、加爾文（Calvin）、伯撒（Beza）、巴克斯（Baxter）、卡萊爾（Caryle）。在這裏他研讀聖經，在這裏他也寫出多少講章。他的內人很美滿地經理家務。當她去世時，她那有名

的兒子對她說這麼一句話：「在她的身分和恩賜上，她並不低過我的父親。」

馬太·亨利未出世前6個月，英國國會通過了宗教統一法案。這法案命定所有教會，必須用最近修訂的公禱書，同時，每位校長和老師都宣言，他們對禮拜儀式是盡忠的。這件條例更命定，只有英國國教（聖公會）封立的牧師，可以主領聖餐，只有這些牧師才能升職。

腓力·亨利當時不知怎樣決定，不知違背良心好，或是被趕出聖公會好。最後，他和其他兩個牧師，決心違背這條法案，離開了他們的聖公會。他們被稱為「不從國教者」，或是「反國教者」。這個名稱當時被人嘲笑，但後來變成很榮譽的名稱。

在他兒子馬太·亨利沒出生前兩個禮拜，他就拋棄了Worthenbury的教會搬回到老家大橡樹村，就是他岳父給他們留下來的這間房產。這個地方叫「大橡樹村」，是因為在他家附近有一棵大橡樹。

這條法案通過不久，在1663年6月30日另外一條法案接着通過了。這條新法案說：「凡16歲以上的人，若是參加任何宗教集會，除了國教教會以外，或其他任何立場下集會，比一家人口數目多出5人者，就是初次犯法。犯此法者必被保安官記案，同時被監禁3個月，直等到他付完5鎊的罰金。第二次犯法入監6個月，罰金10鎊。第三次犯法如被陪審員定罪後，必被送到美洲的殖民地，但不是新英格蘭或維琪尼亞州。」

因為這兩條法律，6萬教友被迫入監或被處以罰金。

其中5000多人死在監獄裏。這些迫害一直執行到1689年，信仰自由條例通過時。可是，此項條例，又被另外一條律法更改一些——准許反對牧師們，在城市5里以外蔭蔽的村子裏講道。

馬太·亨利出生

就在這樣人事混亂的環境裏，馬太·亨利出世了。他是個早產的嬰孩，身體非常衰弱，故此沒人想像他能夠活着。所以第二天，就給他施洗了。那位給他施洗的，就是他們教區中一位郝蘭德（Holland）神僕。

他父親本不願意作十字架的手勢，可是那位神僕說，他不敢這樣忽略。神賞賜祂受苦忠心的僕人一個兒子，使他在基督的教會中發出亮光，直到千代。在此我們就想到摩西，因為當他出生時，埃及的法老王，也正在苦待以色列人。每當教會受逼迫，神的真正教會總是繁榮起來，而且堅固。

因為，亨利的家位於路旁，所以，鄰近最有名和最敬虔的信徒，常去訪問他們，其中有那位曾封立亨利·腓力，後來，又封立他兒子馬太的李察（Richard Steele）牧師。還有其他封立馬太的兩位，法蘭西斯（Francis Tallents）和羅倫斯（Edward Lawrence）；還有新港口（Newport）的約翰（John Melrum）。

當這位神僕出殯後，腓力·亨利說：「我向來沒有見過這麼偉大的人埋葬在墳墓裏，他的遺骸就是多少學問、敬畏、和謙卑的遺骸。」Chester城的那位考可威廉

(William Cook)，也是常來訪問的一位。這位考可威廉實在專心於學問，並思想將來的國度，所以，他在談話中只提天堂的事。亨利先生喜愛善人，所以每當來客，他總是很客氣地招待他們。當他的主內朋友們過訪時，他總是很有趣地說，他的床有地方能睡12個人，他的穀倉能容100人，他的心能容1000人。因為，亨利師母得着她父親在大橡樹所留下的遺產。他們的生活，過得比一般被拒絕的神僕都好，所以，他總是很誠懇的願意儘量幫助他主內的弟兄，和他們一起享受祂所賜物質上的福氣。

他的孩子們很愉快地盼望着這些客人來拜訪他們。這些有名的神僕和他們的談話，在青年馬太的敬虔而敏感的頭腦裏刻了一個永久的印象。坐在這些客人之中，聽他們交談就是他極大的喜樂。

家庭禮拜與子女契約

腓力·亨利，把他的家庭禮拜當公事辦。他家庭禮拜是一致的、固定的，而且又是恆久的持守着。他曾說過：「若沒有禮拜敬拜神，就當在門上寫着『神哪！求祢可憐我們』，因為這是災禍，因為這家被咒詛。」清早起來，當世界的憂慮和事務，還沒有擁擠進來以前，他領他一家做家庭禮拜。到了晚上在孩子和僕人，還沒有發暈以前，他們就聚集在一起讀聖經、唱詩和祈禱。他的習慣，是解釋一部分聖經，然後，鼓勵孩子們筆記起這些解釋。這樣，在家中他就把著作的種子栽在他兒子的心裏，過了幾年後，就出版他那著名的《亨利馬太聖經註解》。

亨利注意到5條少年人必須守的訓戒。

(一) 當記念造他們的主。

(二) 當來就耶穌基督。

(三) 當負起少年人的軛。

(四) 當逃避少年人的私欲。

(五) 當遵行神的話，來潔淨他們的行為。

為了增進他子女敬虔的生活，他寫了一個小契約。

「我以父神為我最大的福分，我人生最高的目的。」

「我接受聖子為我的君王、我的救主。」

「我接受聖靈為我的成聖者、我的教師、我的引導者、我的保惠師。」

「我接受神的話，為我生活上一切行動的法則。我也以屬神國的子民，無論在任何情形之下，都為我的同胞。」

「照樣把我的全身都奉獻給主——我的自己，我一切所有的，以及我一切的才能。」

「我這樣奉獻是策勵地、誠懇地、甘心地、又是永遠地。」

他將這個契約教訓給他的子女們。孩子們在每禮拜天晚上，都很嚴肅地——重復這條契約。他費了很多辛苦，來解釋這個契約的意義，又費了不少的心血勸勉他們，好使他們甘心情願接受這個契約。等孩子們長大時，他叫他們親手把這個契約寫出來，然後，很莊重地在下面簽他們的名字。他告訴孩子們說，他把這個契約收留起來作為證據。若以後他們離開神不跟隨神，他就以此契約為抗議。

腓力·亨利教導子女們禱告

腓力·亨利，教訓他的子女們禱告，同時，他對孩子們講說，當以神的旨意為樂。當他給孩子們講解聖經時，他常想將來有人能出版一部實行的聖經註解，能夠適合於家庭禮拜的使用。他沒有想到，就在他作一個忠實愛主的父親時，就撒下那卷註解的種子了。

《腓力亨利的生平》被衛斯理·約翰所推崇

腓力·亨利死後不久，他兒子著作了一本《腓力亨利的生平》。衛斯理·約翰（John Wesley）讀了這本書以後，儘量地介紹給他們美以美會的牧者們，又特別指出亨利家的家庭禮拜，實在值得他們的學習。腓力·亨利有講道的能力。很少有人能在對照格和頭韻上超過他。這些修辭學上的技巧，在我們先祖的眼中，都是很要緊的。就是在他日常的談話中，他的句子的構造，也是平衡的。

如「本分是屬我們的，將來或有的事，是屬神的。」

「若我不到神的殿裏去，我可以到家中的神那裏去。」

「有兩件事我們應當特別注意——一，就是我們總不要以福音為恥；二，就是我們，也總不要變成福音的羞恥。」

這個體裁，後來被別人學的太過度了，甚至下代的清教徒，為了保持音調鏗鏘，和離合體的對稱，其他一切都犧牲了。因為，多少良好的思想都枯萎了，多少有益的訓誡也忘掉了，因為，他們用的古怪字句不易記。但腓力·

亨利的講道內容，不能被人忘記，他那堅強的話語，就在信徒們的心中生了根，神就藉此使他們在靈性上長進。

若有人讀了腓力·亨利的一些連續講章——《基督怎樣為信徒得着了四十件實在的好處》，在今天，這本書是少見的。是這些講章透露出來他對聖經的知識，和他講道的特點，可是又使人喜愛的體裁。這就是我們將要述寫之人（亨利·馬太）的尊貴老父親。我想向來沒有人生長在比這更好的環境內，來專心神聖的生活。亨利·馬太所得的遺產，實在是豐富的。

第二篇 有為的青年

亨利·馬太少年時的教育

當亨利·馬太五歲之時，他的弟弟，大約一歲多因患麻疹死去。他當時也病得很重，因神有偉大的工作將來要叫他去作，所以得免於難。他小時多病，但因神的保守，並未影響他早年學業的追求。

馬太3歲之時，即能讀聖經並略明其中意義。他的頭一位教師，乃是一位名叫「特納」的老師，他是出身高貴的人。這個青年學者利用一切機會，孜孜於學。他的母親怕他用功過度，以致影響他的健康，所以常領他到野地散步。在大橡樹村，他有機會得着文學上的教育，以及他早年在家庭中所受的宗教教誨。他早晚聆聽他父親講解聖經，和他敬虔父母的不斷祈禱。他所受的良好教育，多半是從他父母聖潔的生活而來。

當馬太9歲的時候，他寫給他父親一封信（那時他父親在倫敦）說：「自從你走後，我每天作完了我的功課，就讀一篇拉丁文課本或拉丁文詩，兩節新約希臘文。我盼望我作的好，我要一直作下去，直等到你回來。」然後，他又提到一個有病的親戚說：「罪是最厲害的惡，因為病是從罪來的。基督是聖中聖；所以我們應當愛慕祂。罪是惡中惡，所以我們應當恨惡它，恨到極處。」這封信就透

露出他早年所受教育的進步，並敬虔教育的影響。

十歲重生

當馬太10歲之時，就染了慢性熱病，危在旦夕，但由於他父母的懇切祈禱，他的性命又蒙保守。病時他敬虔的父親，把這孩子完全交托給神，因他必須離家應約講道，忠心於神所交托給他的責任。當他回家時，孩子的病況好轉，根據亨利·馬太的日記所載，就在他患病期間，他感到他屬靈情況的危險，在自己裏面的罪惡與黑暗。

在1675年10月18日，他13歲生日的時候，他這樣寫着說：「主耶穌！我要感謝祢，祢賜我有敬虔的父母，和我能受的良好教育讚美祢……主啊！我要感謝祢，我是屬祢的，是永遠屬祢。」他接着又說：「我想是3年前我開始覺悟，在聽見我父親講詩篇第五十一篇十七節，「神所要的祭，就是憂傷的靈。神啊！憂傷痛悔的心，祢必不輕看。」我想就是這一節聖經融化了我的心；此後，我要渴慕基督。」所以在他10歲的時候，馬太就接受了基督為救主。在日記中他又說：「我已經發現了，我是神的孩子的幾個記號。」他所提的幾個記號就是：他在永約的約束中將自己奉獻給神，他承認並懊悔自己的罪，他愛神的兒女，並愛神的話。

靈修與禮拜

他敬虔的父親對他的傳道有莫大的影響。亨利·馬太家和其他清教徒一樣，他們都嚴守主日。孩子們要在禮拜

六下午，就用1小時的工夫靈修，準備第二天的禮拜。馬太因是長子，所以要主領禮拜六的靈修。若他的妹妹們想縮短祈禱的時間，他就輕輕責備她們說：「這麼短短的時間，怎能把許多的事，許多的人帶到神面前呢？」後來，他的妹妹們都感佩她們長兄敬虔的榜樣。

少時的傳道心志

據說他在小的時候，就有傳道的志向。他很熱心地研讀聖經，樂意與牧師們接談，很喜歡筆記並背誦他所聽的講道。他父親建議把所記下來的講章，抄給青年人。這表明他對聽道的留心，又能憑記憶抄寫下。因為他喜歡同牧師們在一起，又分享他們對聖經的講解。所以，他父親的朋友恐怕他進步太快，以致驕傲，但他父親回答說：「讓他隨便吧；他敬畏神並且好自為之，我盼望神保守他、祝福他。」

聰慧的學生

大橡樹村的環境，對於亨利·馬太將來作傳道工作的準備上甚為相宜。他的父親不但是一位人人尊敬的牧者，也是滿腹經綸、道學豐富。他也非常喜悅和他兒子分享這些知識，這種家庭訓練，對於馬太未來的工作有很大的幫助。

亨利·腓力曾畢業於牛津大學，因為他是個反國教者，所以他的兒子不得進牛津。據說即便有機會入牛津，老亨利牧師，也不打算叫他的兒子入此最高學府受教，因

為其中有許多試探。因他有相當家資，所以他能為兒子的教育有所準備，他替兒子找一位私人教師，那就是住在伊凌敦的杜多馬先生。時在1680年，馬太年齡才18歲。

亨利·馬太在伊凌敦究竟住了多久，我們不太知道，但無論如何不超過兩年。後來因為杜先生受到逼迫，於是把學校遷到巴特西去，馬太並未跟去，就回到大橡樹村他父親那裏去。在這裏他仍日以繼夜，努力求學。在20歲那年他寫了一篇論文，題名「所領受的恩慈」，在此文中，他列舉26項從神所領受的祝福與恩慈是應當感謝的。茲引數端如下：

「所領受的恩慈」的論文

「上主賜給悟性與不朽的靈魂，能以服事神：永遠以神為樂。」

「生來五官俱全；既不生來眼瞎，又不耳聾口啞。」

「蒙真神賜福，豐衣足食。」

「身體健康，得享一切世上的恩典。」

「比一般人多得父母的安慰和照顧，更得着妹妹的歡欣。」

「我受大學的教育，有求語言、藝術及科學的能力；由於神祝福我的學業，所以我能有些進步。」

「我得生在福音真光所照耀的家庭中，我有一本寶貝的聖經，以及認識聖經的工具，藉着每日的講解和許多屬靈的著作，並且有一顆傾向就學的心。」

「我受過信仰教育，就得着了有關屬神的知識。」

「神使我對神傾心吐意，把自己奉獻給祂，作祂的聖

工；若祂喜歡用我，我願在祂的教會中作傳道聖工。」

「我有許多寶貴的機會和蒙恩之道、安息日、講道、聖禮並與神有交通。」

「我得見神的威嚴、基督的甜蜜、罪的邪惡、靈魂的價值、以及未見之事的現實和重要。」

「當我懷疑時，我受到引導；遇患難蒙了保護；受試探得了救助；犯罪蒙赦；祈禱蒙垂聽；受苦難成為聖潔；一切出於神的恩典。」

「最後我為耶穌基督感謝神，祂是我諸般恩典的源頭與根基。阿們！哈利路亞！」

前面的話語，就是年方20歲的青年馬太所寫的，這就是我們知道，他屬靈直覺的深度和他滿有基督徒的品格。

攻讀法律

1685年4月，亨利·馬太去倫敦攻讀法律，那年他才23歲。他的同學都認為這是多此一舉，所學非所用，但他的父親並不反對。馬太向來沒想到放棄傳道而行律師之業，但他卻懷疑到「不守國教分子」，將來能否自由傳道這一點，他或許想到若不許自由傳道，他倒有個尊貴的職業。他對攻讀法律從未熱心。在法律學院時，他仍不斷追求屬神的知識，在朋友中推動祈禱的聚會，又有時為他們講解聖經。

父母的提醒與勸勉

當他抵達倫敦後不久，收到他父親的一封信。信中

說：「你應當視現在的時候為收穫時候，你應當像夏天的螞蟻那樣忙碌……兒啊！你當在大事上留心。要常常保守自己在神的愛中；在你與神的恩慈之間，不容有任何東西如雲霧一般隔絕你。」他的兒子回信說：「我愈觀察世界和世人的各種事務，我就愈發看見世事的虛空，我就愈將我的心離棄世界，注重來世那不可見的現實。」

他的母親，也用祈禱來支持他，她並寫信給他。茲引一段如下：「愛兒！時時接讀來函，安慰我心。我雖然沒有甚麼給你的，只是我的愛並祝福。但我願意寫給你幾句，提醒你多保守自己在神裏面，我盼望你能藉着嚴肅，隱密處的祈禱與神親近；不要忘了你所學的……遠避少年人的私欲，和不敬虔的交誼、罪惡、世界的陷阱。母字。」

前輩巴克斯的屬靈勸勉與指導

當他在倫敦時，他往訪那位可敬的反國教者巴克斯（Richard Baxter），因他反國教，所以不得自由。這位牧者，就是有名《聖徒永遠安息》（*The Saint's Everlasting Rest*）的作者。馬太對這位牧者非常尊敬，後來，在他的著述中引證最多的，就是巴克斯的著作。

馬太在一私人住宅中找到巴克斯，他在此被禁，同他坐了一小時，巴克斯是他父親的老朋友，因為他們都是同反國教，所以受苦多年。在給他父親寫信時，他提到訪問的經過，他說：「他（巴克斯）給我們一些很好的勸勉，指教我們將來如何預備受苦難、遭試煉；他說最好的預

備，就是信心的生活，務要棄絕自己的道路——他說我們青年人，總是好高騖遠，他說我們不應當這樣。」亨利·馬太擔當了傳道的聖職，他就完全明白這個事實。若他忠心於他的信心，就必須經歷許多艱難逼迫，他不能退後，也不敢退後。

第三篇 手扶着犁鏵

開始傳道

1686年6月，亨利離開了倫敦的法律學院，回到大橡樹村他父親的家。這明顯可見學律法，並未轉離他傳福音的初衷。於是，他開始準備作傳道的工作，而且各處受到熱烈的歡迎。某次，他被朋友伊利治先生，請到家中講道，有幾晚聽眾相當的多。最後一晚，亨利以約伯記第三十七章二十二節：「在神那裏有可怕的威嚴」為講題。這一篇講道收很大的效果，特別是對於那天晚上在座而又聲名狼藉的罪人。伊利治先生次日早晨往訪，結果他就悔改了。

政府的條例，雖然有些鬆弛，但還不許反國教分子公開講道，只在私人家裏講道。亨利到蔡斯特地方去拜訪朋友，於是，他們要請他在衡紹恩府上，一連講幾晚上的道。這幾晚的講道，在聽眾心上刻下了很深的印象。前任兩位反國教的牧師既已故去，加上哈威先生，又年紀老邁，不能照顧羊羣，所以，他們很願意亨利作他們的牧者。

牧養主的羊群

在1686年末，有消息傳出說，政府對反國教者有特別

優待。因為有這個盼望，所以，蔡斯特的幾名教友，就來到大橡樹村和亨利商量此事，請他照顧主的羊羣。

亨利為此事，同他父親商量了一次，並鼓勵他們說，若哈威老牧師同意，他倒很願意接受他們的邀請。亨利後來過訪哈威，他也勸請亨利搬到蔡斯特來。他回去到倫敦幾個月，在那裏的時候，有吳德光請他對青年人講道。他婉言謝絕說，主給他在鄉間已經安排了工作，認為那裏的工作，比城市更為需要。

其次是封立的事。按當時的習慣，牧師未到教會安置以後，是不能舉行封立禮的。在封立以前的講道，只算作試驗講道。有一位受眾人所尊敬的信徒說，亨利是一個以反國教者的身分受教育，他也可以在國立教會受封立。就是不用宣誓（這是鄉人反對的）也可以。亨利預備了一張作牧者的理由書，他深知長老會的封立或許關了他傳道的門，但他認為他們的立場，和教訓甚合他的良心。所以，他揀選長老會的封立。在他的理由書中，他引用他父親的話，「盡人事而聽天命。」他又說：「誰知道神將來要證明長老會封立以尊榮，順服於國立教會的封立，雖然不算犯罪的順服，或許被得來膽怯之名，或被稱為卑鄙之徒。」如此，他在當時特立獨行，卒顯出是為信仰自由而奮鬥的戰士。

被封立

在他被封立的前夕，他用了相當的時間來自省。他在紙上寫下六個問題，又一一回答。這六個問題：

- (一) 我是誰？
- (二) 我作了甚麼？
- (三) 根據甚麼原則，我採取此項行動？
- (四) 在此偉大行動中的主要目的為何？
- (五) 我所要的是甚麼？
- (六) 我將來的中心和決策是甚麼？

他的回答很長，頗佔篇幅，茲僅提出第四問的自答如下：

「我可以自信地說，我擔當牧職的目的，並非當作養生的職業，或令自己發財致富、或是出於貪心。斷乎不是！我盼望我傳道唯一的目的，就是搶救靈魂；若我達到這個目的，就是我喪失了一切屬世的安逸，我認為是發了一筆大財。」

「我可以確實地說，我的目的，並非要為自己沽名釣譽，眩世駭俗。斷乎不是！那是卑賤的事。我雖然在萬人中被恨惡，我的名在街市上為人踐踏，但只要我在神處得着一個美名，於願足矣！我寧肯聽從主耶穌的話，遠超過我的同工。」

「我敢向神說，我一點沒有結黨的野心；我基本恨惡這樣的事。不論別人如何，我是恨惡分黨的原則與實行，贊成和平與挽救。若我的血能夠當作止痛藥，我甘願流出最後的一滴，來封閉真基督徒中間分裂流血的傷痕。」

第四篇 苦中之樂

結婚

亨利在蔡斯特安居數周後，即與哈德惠女士結了婚。哈德惠女士的父親是位敬虔的基督徒，是正大光明屬於清教徒的。她的母親與神同行，好像古時賢德的婦女，善為照顧自己的家。但她對亨利向她女兒求婚這件事，頗為猶豫，她雖對亨利頗為尊重。但她以為對她獨生女兒，當有比一不順從國教之牧師，更好的安排，她也知道若他們結了婚，將來的自由，是會受到限制的，或者受苦而背十字架。她也不一定知道她女兒，是否為此十字架有所準備。但天下有情人終成眷屬，結果得着她雙親的同意而成婚。

亨利的父親，也為此事祝福。他對此新婚夫婦的祝詞為：「別人願你們快樂；但我願你們聖潔，若你們都聖潔，無疑你們一定得着所有人間的福分。」在以下的詩詞中，是他對新婚夫婦所提出的勉言：

親愛佳偶 神所配合 接受為父者勸勉

共同事主 務要努力 勝過世上的萬事

同負主軛 同作聖工 主軛容易主擔輕

彼此相愛 彼此共疇 不可常怒氣填胸

· 若丈夫大叫有火 為妻立即以水應之

他在那裏 大發雷霆 你裝啞吧不放聲

謹慎行事 志在凌雲 使你一生無玷行
你為牧者 她為師娘 如同燈檯在山上
你們又像 一台戲劇 為人和天使觀看
稍一失慎 即謂跌倒 對教會玷污非凡
向眾行善 溫柔慈祥 言談就是講道篇
你的衣履 她的服裝 勿求奢華與耀眼
當以善行 為財為富 在信者面前自誇
你的家室 為伯特利 你的大門不要關
你的大門 時常敞開 好使貧者得心寬
你的產業 為神產業 不可妄自想貪婪
「歸主為聖」四個大字 刻在所有物上面
受苦上算 否則盡失 一天難處一天當
大家一同 生於患難 聖徒受更多苦難
經歷所示 良好牧者 三倍常人之患難
與主受苦 憑主應許 將必與祂永為王

喪事

這對新夫婦，就在哈德惠夫人的家裏安置下來，這就給亨利的岳母一個機會，叫她對她的女婿，有更進一步的認識，看是否她的女兒選錯了人。及至她觀察這位敬虔質樸，善於言談，舉止大方，態度溫和，殷勤謹慎的青年牧者時，她就後悔當初為何要反對這門親事。她特別感謝神的慈愛，終於干涉了她的反對，並且承認她的反對，乃是出於驕傲和自己的私心。但這快樂的團居為期甚短，因亨利太太患痘疹而逝世，只留下一個女兒。喪葬禮拜舉行在

亨利的三一教會，主領喪事禮拜的為羅連斯先生，他的題目：「死了就有益處。」嬰孩以其亡母之名，「賈斯林」名之，那也是亨利亡母的名。

他繼續住在他故去妻子的家，雖在此憂鬱之中，他仍照常忙於牧會職務。後經其岳母之建議，亨利又與華波敦·馬麗小姐結婚。華小姐是本城大法官之女，也是哈太太的親戚。華家也是很嚴正的人，守道不阿。

再婚

他們是在1690年7月8日結婚。數月後，亨利即開始寫日記，在此日記中我們發見許多關於他妻子的有趣記載。在1690年11月9日的日記中，亨利寫着。「今日我完結了從以弗所書第五章十六節引來的題目「要贖回光陰」，自今日起要每晚記錄一天竟如何度過。這樣可以發覺我們時間上的仇敵為誰，並在聖潔上有如何的進步，如今我何不試着作下去？」這是他記日記的目的，為的是要贖回光陰，並且幫助他去衡量在恩典中的長進。

1691年4月12日，又生下一女，這是他們再婚後的頭生。他的父親並將此女奉獻，命名為「伊利莎伯」。但15個月後，這女孩子因百日咳及熱病而死去。這家又成為哭喪之家。亨利有以下的記載，「當我與親愛孩子離別時。我無理由說別的話。神所作的無一不善。凡祂所作的。都是為我安排的，祂為我所安排都是因我叫祂得榮耀，使我為祂得榮耀而接受祂的安排。」

1693年4月13日，亨利太太又生下一女，3天後祖父亨

利·腓力命名為「馬麗」。但不到三個禮拜，因一天的疾病而死去。亨利安靜主前，他有如下的記載，「耶和華是公義的；祂所拿去祂賜給。祂賜給的，祂也拿去，我情願交托一切；但是主啊！指示我，祢為何與我爭戰。」

及至年終他回顧以往的事，他在日記上寫着說，「我現在又來到一年之末，這一年之始與終都趕上安息日。在過去一年當中，我從主領受了許多祝福。我被主帶到卑微之地，我得了幫助，我愛妻的性命也得以保存。雖然有許多被主拿去，但我仍然住在活人之地。我為主所作的工何等微小！將來如何，我尚且不知道。我知道自己在恩典上沒有長進。在這一年中，若有何影響我的事，那就是對神榮耀、甜蜜的渴慕。」神藉着苦難與憂愁，使他靈性長進，叫他與神更親近，同時更能同情受苦的人。自己既受過苦，才能安慰那些受苦的人。

「以斯帖」是他第四個孩子，生於1694年9月27日，長大成人。她生於1697年6月24日，生後16日死去。「腓力」是他的獨生子，生於1700年5月3日。腓力即其父之名。他長大成人，並於1747年代表蔡斯特出席國會，他為了承襲外祖父的遺產，故改名「華波頓」。他不但遺棄敬虔祖父之姓氏，恐怕他連他們的信仰與虔誠也一同棄絕了。他的父親在日記中常提到他，但在他活着的時候，他還沒有看見此子的改變，因為他離世時，腓力才14歲。在1701年與1711年之間，亨利家又生了4個女兒，都長大成人。這樣神賜給他們9女1男，其中1男6女尚存。

父親·亨利·腓力逝世；安息禮拜

亨利的父親，亨利·腓力於1696年6月24日逝世，享年65歲。他在日記中表示他的憂鬱：6月27日：「此日為余父喪葬之日；憂鬱的一周，由於此保守的安排，我接觸到時常的沉重、嚴肅，並想到死亡與永世。朋友們都十分表同情，並在父臨終時表示敬意。父之逝世使大橡樹村有如無牧之羊羣。」

「7月1日，我感謝神賜給我這麼一位父親，他天性快樂，他有明顯的恩賜，由於他和藹可親的談話上，得知他敬虔的能力。我感謝神！他與我同在有如是之久……主也準備我去面臨那不可避免的瞬間，那時間是必要來到的，或許忽然來到；等到那時來到，我或許無所事事，只有等死。」

6月28日亨利在大橡樹村教會，舉行他父親喪事禮拜時講道，他的講題是希伯來書第十一章四節：「他雖然死了，仍舊說話。」

母親被主掙去後的創傷

他母親於1707年5月25日故去，享壽79。他對他母親敬愛表示：「我親愛可敬的母親之死在我的安舒上，乃是一大創傷；因她是我能幹與忠實的顧問。」又說：「她安舒度日；為神保守的信實作見證，這是她一生所經歷的，不為已有增加財富或貪心儲藏，乃是以之行善，為後人留下祝福。」

在經過苦難以後，他寫着說：「苦難是神所設立學校

中的紀律，藉此祂的兒女們得着訓練，以致行當行的道。
苦難之必需，猶如花園之除草，葡萄樹之剪枝。」

「知足將苦水變為安慰的酒漿，使損失變為大利。」

「不要想安穩上天堂。氣候雖惡劣，道路雖泥濘，家園不遠；在那裏一切是安靜與滿意。」

第五篇 救人靈魂的牧人

在蔡斯特教會的服事

亨利作了蔡斯特教會的牧者，有25年之久。在最後幾年當中，有許多教會以及牧者同工們都請他配搭，為使他能夠服事更多的人，有更大的服事。但在他死以前2年，他果然離開了蔡斯特而任倫敦城海克尼教會的牧職，時在1712年5月18日。自從他25歲被封立到他52歲死時，共有27年服事主，僅在以上所提的兩個地方。他不是一個遊行的神僕，給他寫傳記的人，並沒有記載他曾離開過英國。

正當他在蔡斯特教會作牧者的時候，蓋造了一所新禮拜堂，於1700年8月8日獻堂。該堂並不怎樣裝潢偉大，但也夠用舒適，據傳經費532鎊。信徒增至350人，其中多半是因聽亨利的講道而信主的。他忠於牧職，每月的頭一個禮拜守主餐，在頭24年當中，他從來沒有一次在守主餐時缺過席。

在主日9點鐘亨利到禮拜堂與會眾相遇，並唱詩篇第一百篇來開始禮拜。此後有祈禱，然後他講解一段舊約，按部就班從創世記講起。此後又唱一首詩篇，隨着作有半小時的祈禱。其次是講道，往往都是講一個鐘頭。他又祈禱，然後唱詩祝福。晚禮拜又是照同樣的次序，不過講解的是新約部分。凡參加禮拜的人，在聖經真理上都有相當

的造就。

他傳道的工作，不僅限於講臺上的講道，他也真是一個牧人，到每家探訪。他時常探訪信徒，而且特別關心他們的生活環境。在封立某人為牧者的禮拜時，他勸勉要被封立為牧者的人說：「要常與你的會眾相往來，不可高居牧者的寶座，把會眾當做陌路人。要為他們益處的緣故，與他們相交。要熟悉會眾的情形；試探和他們的軟弱。然後，你就知道怎樣更有效地對他們講道。」

病苦者特別為他關心的對象，不論富貧、不論和教會有無關聯，他都一體照顧。在他的日記中，差不多每天都寫着到哪家去看望病人。有時一天探訪4-5位。他多半記錄他們的名字，略提他們的情況。若康復了，他為他們感謝神，並勸勉他們不可忘記他們向神所許的願。

在他傳道期間，他也特別注重兒童工作。在禮拜天講道時，他有時也給兒童講道，在禮拜六下午，他也有兒童班來教訓他們。他給嬰兒施洗，但教導兒童當他們長大能分辨是非的時候，要公開承認耶穌為救主。他很盡忠去引領他們與基督發生個人的關係。在會眾中，有罪惡需要他對付的時候，他就調查該事件的真相。他盡力去使觸犯人的得着恢復，又用溫柔的態度暗暗地加以斥責。

若不悔改，就私下警告他要受開除的懲罰。某次，有3個信徒犯罪，公然宣佈彼等的處罰，並召集全會眾為此事禁食祈禱。唐先生說：「有些犯罪的人，恨惡他斥責他們的罪，就離開教會，以致靈性枯死，如同鹽柱，成為神震怒的紀念碑，作為他人的鑒戒，敬聽神言，免得如此作

惡。」

除了主日例常禮拜以外，亨利又在每禮拜四講道。此時的講道，多半回答有關聖經的難題。他又對監獄中的犯人講道。他如此繼續了20年，後來受政府干涉而停止。

對周圍的教堂信徒的服事

多年間，亨利也到距蔡斯特30哩地以外周圍的教會去講道。這些講道多半是在主日與主日之間。他立下了一個規矩：從來不拒絕人家請他講道，凡在他能力許可之內，他都接納，所以有很多人請他。某次，他騎馬離家到一處很遠的地方講道，因天降雨，多人以此為藉口而未參加聚會，他對幾個到會的人說：「我們必須忍受苦難，並為行善的機會而喜樂，雖然對少數的人，也當如此。」

他毫無保留地獻己牧職，並非為愛慕虛榮，或是出風頭。茲從他的日記中發現他的秘訣，「個人的安慰必須為公眾的服事而棄絕，我願為此而棄絕光陰……主幫助我，並接納我……我出去是存着一個榮神益人的心志。主啊！祢知道萬事；祢知道我愛祢的聖工，願知道我被安放在哪裏受祢的指引。」

囑青年牧者

在他封立青年人為牧者的典禮中，他囑託他們說：「我們所給你們的這囑託，就是你們所應許在至高之神、萬王之王與眾教會面前要承擔的囑託，並非一種兒戲，這是你們的生命、你們乃是受了神聖的託付。」

「這是神的託付。我們不能把這工作給你們，我們只能告訴你們這工作是甚麼，這託付是你們親手從那位賜給你們這使命的神面前接受的，是祂把你們放在這神聖的工作中。你們是基督的使者和管家。」

「這是夠嚴肅的託付，足能打動最馬虎之人的心。原來神的眼目、基督的眼目以及天使的眼目都在看顧你們。所以你受的託付是在眾人、在教會面前。」

「這是一生的託付；只要神賜給你們能力和機會，你們就要為祂至死忠心。你們的手已經放在犁耙上，是不能回頭的。」

「你們所受的這託付，將來在那大日審判時要交賬的。基督的使者們，也必要受審判。」

「你們務要忠實地解釋，並實用神的聖言。你們有福音當傳，並不是去製造福音。」

「我們要囑咐你們為自己的靈魂儆醒。要謹慎自己，首先要自己得救。要先自己確知是在基督裏，在裏面有基督的恩工。要在公私的場合要與神有交通。對別人言談時要有愛心。要防罪如防蛇蠍。若你們容忍罪，整個的傳道工作即遭瓦解。和你們自己的靈要與神保持親密相交。要看守你們自己的葡萄園；否則，你們焉能看守別人的呢？要守住你們自己的原則和目標；使你們的眼睛明亮。要小心不可驕傲；驕傲會糟蹋了你。謙卑對青年傳道人來說，乃是最大的美德。要避免屬靈的驕傲。不要想你們是已經得着了；乃要忘記背後的，努力前面，向着標竿直跑。要高舉你們的職分，但不要高舉你們自己。」

「在行事為人這一面，我們也要勸勉你們。若你們的生活與講道分開，你們乃是一手建造，另一手拆毀。要遠避一切惡事，連有罪惡的嫌疑都要逃避。因為你們是眾目所視、眾手所指。你們的言談要嚴肅、大方、純潔。心中不要貪愛今世的財富與快樂，乃要追求公義、聖潔、信心、忍耐、溫柔。要謹防效法世界。在牧者來說，貪財更為萬惡之根。要增進你作牧者的目的，以身作則。讓人相信你對罪惡之攻擊，乃是真實的。你的職分對於你乃是尊榮；不可叫此職分受羞辱。要作和平的榜樣。那些不能與你和好的人，你很難領他們與神和好，要以愛心和溫柔的靈來得人。」

「論到教會福分，我們勸勉你們，要服事教會。叫人知道你在教會的工作，乃是喜樂，不是重擔。不可忽略探訪病人。健康的人，也要時常看望。凡你們所到之處都留下造就的話。要為教會代求。要堵住教會的破口——你不這樣作，有誰去作呢？為祈禱的靈而祈禱。與你們意見不合的人，不要咒詛，不要吹毛求疵。要多與人和平相處，放寬自己與人的異點。在判斷人上要有恩慈。美善者應當以稱讚；憎惡的要使之改善。不可得罪任何人，總覺得在凡事上都有虧欠。」

「在安慰與鼓勵這一面，我們勸勉你們。你們必遇見難處——撒但的攻擊，世人的藐視。人們的污辱與白眼相加，都是意中之事。這都是我們隨時隨在的試煉。你們的工作似乎徒然，幾乎昏倒。但最大的灰心是從裏面來的；我們自己的軟弱，不可喪膽。讓你們的軟弱使你們謙卑，

但不要氣餒；因為神的恩典是夠你們用的。當你們軟弱的時候，若真覺得自己的軟弱，並能靠賴基督，你們就要剛強了。不要因所遇的污辱與傷害而灰心。凡事討神喜悅，你們就得心安。若你們忠心到底，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你所得的靈魂，你所受的苦難，都要作為你的冠冕。時常想到主的憐憫。祂接納我們為祂工作的努力。祂應許要作我們的主，並與我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讓我們繼續作工。你們補網或打漁，都要時常殷勤。傳道人的光陰是寶貴的，要愛好學習，博覽群書。」

「讓我來提醒你們；不但提醒各位，也提醒自己；因為我也需要這個提醒。我們所從事的是非常重大的事；乃是為永生神來處理人不朽之靈魂，關乎他們永遠的命運。我主人的眼目是常在我身上的；我的時間非常寶貴。我有很多行善的機會，服事基督、與神同工、救人靈魂，脫離死亡，都必須忠心。我不久即在基督的審判台前交賬，或喜樂或憂愁，全在我是否忠心。要在主耶穌基督裏的恩典上剛強起來。你的一切能力也都當在基督的恩典裏。你或學習或傳道，都當奉基督的名，要堅固自守，直到主來，基督來時要給你加冕。我盼望你要堅持到底，不失去你的冠冕。你要以你現今所作的為滿足。」

亨利作傳道的工作，是以嚴肅的靈，並以「得人靈魂」的至高目的開始的。他誠然是一位忠實的牧人，救人靈魂的牧人。

第六篇 按正意分解真道

認真研讀聖經

亨利是一個肯苦幹的學者，他對於學問的研究感到很大的快樂，可謂日以繼夜。他往往早五點起身，有時四點。除了早飯及家庭禮拜外，一直在書房，讀書到正午，有時到午後四點。在看書時間有人打擾他，那是他感到最痛苦的。他常說：「當我獨習斗室時，那是我的黃金時間。世界無一處比我的書房再好的；我的書就是我最好的伴侶，尤其是屬神的書。」

他的注意特別集中在聖經上，他特別用心去寫他的講章，而且往往寫的很長。他勸勉牧者們說：「你們所預備講道，不要草草預備一下就算了，或者找從前講過的舊講章。聖經是豐富的寶庫，對那考查的人能供應新的東西，要繼續不斷地考查。若你馬馬虎虎，你怎能希望從神得着祝福呢？不要為那毫無價值的去費心血，要餵養神的羊羣。無知者授以知識，粗心者給予勸勉，彷徨者予以指引，傷心者給予安慰。」

亨利的講道，給那為他寫傳記的魏廉斯論到他的講道時說：「他講道是針針見血的講聖經，並無空談。」講道誠懇有力，每每感動聽者，以至淚下。

有一次他說：「你們以為我們是對你們太誠實，以致

指出你們不接受基督的罪；但當你死時，你就知道這是甚麼意思。我們已在你的背上看見了死。」他的信息是深入人的心腹，使人儆醒。

在1699年9月10日的日記中，他寫着說：「我從詩篇第七十三篇二十五節：『除祢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除祢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這講到神的至善。我的愛心增長，在我肉身的力量，或我的見解，都是誠實的，但我是不得已的；因為我相信我所說的事是真的，我所作的事就以為是真誠的。」他這種熱誠講道的態度，一直忠心到死時。

對牧者們勸勉

他對牧者們勸勉說：「你們的講道要清楚，要合乎聖經，要揀選最簡單、最急需的真理為講道的題材。傳達時務必認真，不要驕柔造作，舞文弄墨，引誘人的智慧言詞，對於你的講道是有損無益。真金不必刷色。聖經中的話是人所要記錄的。想到羊群中的小羊，你必須帶領他們。」他的講道是實際的，直接進入每一聽眾的良心。

亨利最大的工作：《聖經註解》問世

亨利終生最大的工作，就是他著述的《聖經註解》（*Exposition of the Old and New Testaments*）現在都稱為《亨利馬太聖經註解》。只在他死前十幾年的工夫，他才正式準備出版，其實這註解是他一生的結晶。這是愛心的勞苦，是著者裏面的自然流露。當亨利尚在年幼時期，

在父家每日聽見聖經的講解，而且必須筆記。及至他作牧者，在主日講道時，把聖經講解一遍，早上講一章「舊約」，晚上講一章「新約」。亨利自幼熟讀聖經，又終生查考聖經。他的屬靈生活，也是以聖經為中心。

1704年11月12日，在他的日記中寫着說：「是夜，幾經思考，再度祈求，方開始著述舊約註解。這好像在我未去世以前，不克完成此重任；然而靠神的能力，我盼望專心仰賴神的榮耀而從事此項工作，以致我的努力不致歸於徒然，願主親自使用。我如今恐懼戰兢，免得我不自量力，作了不當作的事。我謙卑在神的面前，求主幫助我成全此工。」

亨利自幼通曉拉丁、希臘與希伯來文。在倫敦求學時期，又學習法文。他所寫的註解並不是批評性的解經，乃是實際的。他自己研讀聖經時，儘量使用各種原文，以求認識聖經本意，但他把所得的亮光，用實際的方式解釋給信徒。

亨利在世時，並未完成此全本聖經註解，深為遺憾。他只完成了舊約全本，並四福音書與使徒行傳。他的朋友根據他對羅馬書與書信的講章筆記，完成了此巨著。在喪禮時，唐先生提議，請各友好盡力收集亨利的遺稿，後來經過14位牧者的努力，結果把這一本偉大的聖經註解集於大成。

《聖經著述》的影響

這本《聖經註解》有何反應呢？在亨利死後迄今雖已

有200多年，但現在最有名的註解，就是《亨利馬太聖經註解》。在西國牧者的書房中，差不多都有一套亨利的註解。

英國最出名的大佈道家懷特腓·喬治（George Whitefield），就是由亨利·馬太的聖經註解所造就出來的傳道人。根據他自己的見證，他把亨利的註解念了4遍，其中一遍是跪着念的，他稱著者為「偉大的亨利」。

100多年前，給《亨利馬太聖經註解》寫序言的普林斯敦神學院亞歷山大教授（Dr. Archibald Alexander）說：「這本《聖經註解》已流行在教會有100餘年，從初次問世以來，特別受人歡迎，為人讚賞，所以凡對本著的推薦，都是多此一舉。在解經方面來說，本著乃是為標準的註解，這不只是對單個的宗派，就是對所有的福音派教會的人士，也是如此。……本著的特點，就是它福音的、屬靈的以及其實行的幾方面。……亨利·馬太的註解若用心加以查考，對任何家庭都必證明為至寶。」

前《主日學時報》的主筆特榮布林（Charels G. Trumbull），為最近（1935年）出版之《亨利馬太聖經註解》所寫的序言中說：「亨利·馬太在神的話語中（聖經）深深地挖掘；一般人所看不見的真理，亨利都揭露出來。他把神的智慧，用最實際的方法，實用在日常生活中。……凡讀此註解的人，無不開券有益，心曠神怡。預備禮拜講章、教授主日學課、主領禱告會、解釋難題，以及個人靈修，均能使人得益匪淺。」

美國紐約市萊威爾出版公司（The Fleming H. Revell

Co.) 是《亨利馬太聖經註解》的獨一出版者。教會界人士，對於該公司出版此6大卷的聖經註解，無不感激，額手稱慶。愛神的人，本其百折不撓、大無畏之靈，卒將由神領受的寶貴真理傳給後代；以致令牧者得益，造就基督肢體。論到亨利·馬太，我們滿可以說：他止息了自己勞苦，作工的果效也隨着他（啟十四13）。

第七篇 慈父

對妻子、兒女的愛

亨利·馬太是一個富於情感的人。在他的書信與日記中，都充滿了他對妻子、兒女富有情愛的詞句。他的父家就是一個祈禱與喜樂之家，及至他自己成立家室時，就開始家庭禮拜。除了必須執行教務外，他一向不離家遠遊，他在自己的家人中享有至高的快樂。在他往遠方佈道回家以後，他在日記中寫着說：「晚上到達蔡斯特，雖冒大雨，但終抵家門。」

他對女兒特顯愛顧與慈柔之心。當他的獨生子患麻疹時，他寫着說：「我想把他交托給天父了，後來一想，還是禱告吧——父啊！求祢救我的兒子，就是我所愛的獨生子。」

關於別人的兒女，他也施以良好的訓誨，就是他在自己家中所實際的勸勉。「盡可能的使你的兒女愛慕家庭。」他不贊成一天到晚的斥責，找毛病。他說：「要記住，孩子就是孩子。若作父母的，除了在祈禱的靈以外，就不管教孩子，只有當『無忿怒……舉起聖潔的手……禱告』的時候，方不致觸犯神與人。」

關心兒女的屬靈祝福

他特別關心兒女的屬靈福分。他說每當一個小孩子生下來的時候，他就要耐過時間而活下去。在他的講道中，他特別提醒作父母的對兒女的責任。他令作父母的，深深感覺到責任的重大。

他遵照他敬虔之父的榜樣來教育自己的兒女。他的家庭，就反映了他早年的教育。唐先生說：「我一認識他們的時候，一看見這種聖潔的美麗，就使人驚訝不止，就要說：『神真正在這裏。這不是別的，這是神的殿，也是天的門。』」在他的兒女中，他禁止惡癖，鼓勵他們敬畏神、愛神。

某次，在他對基督徒父母們的談話中說：「我知道你們不能把恩典給你們的兒女；那是神的恩賜；但你們有這個責任。兒女必須培養，以備接受神的恩典，我們應當看顧他們是否敬虔。」

對兒女屬靈帶領

一天兩次，他召集家人（不論有誰在家中）來作禮拜。若環境許可，清早有禮拜，然後晚上在小孩子未思睡以前，也有禮拜。他認為「以困倦的靈修把神推開，乃為可恥。」禮拜開始時，作一簡短的禱告，祈求神的施恩與悅納。然後讀聖經：早上讀一段舊約，晚上讀一段新約。章幅若過長，就分為數段，每段為八至十節。他給以簡短的實際解釋。然後大家共同唱詩篇，個人有自己的聖經和詩歌，所以不致耽誤時間。完了以後祈禱。當祈禱完畢

時，孩子們從他領受祝福。當他祝福時，態度非常嚴肅而有愛。家庭禮拜全部時間約佔半小時。

在禮拜天早上家庭禮拜次序照常，家庭禮拜在早上8點，教會頭班禮拜是在9點。他不讓在主日作牧者的本分，而忽視了家庭的禮拜。在家庭禮拜完了以後，他率領家人到教堂。吃過中飯後，他領家人唱一首詩篇，作一簡短祈禱，然後去到自己的房中休息，直到教會午後禮拜的時間。晚上，在家庭禮拜以外，他還用時間來教較大的兒童和僕人們的要理問答。他們還必得背出所記憶的當天的講道詞。

1706年正月1日，他在日記中寫着說：「我不知道這一年將有何事發生，但我知道，若神是我立約中的神，就沒有一件錯事會臨到我……我將自己的家庭交給天父、交給神，就是我自己的神、我父親的神、我兒女的神。神啊！求祢將祢的聖靈澆灌在我的後裔身上。願祢祝福我的後代，當我離世回天家讚美祢的時候，巴不得他們在地上還是稱頌祢。」

對妻子的柔情：對父母的愛

他「喜悅他幼年所娶的妻。」（箴五18）當他再婚的第20周年紀念時，他計算了他同太太已共守了1000個主日；他見證這是一生中最得安慰的。唐先生在亨利去世不久以後，出版了一本《亨利馬太生平回憶錄》，特獻此書給亨利師母，在此獻詞中，特別提及她與亨利分別的憂傷痛苦。她比亨利多活了17年。

亨利·馬太特別愛慕他的父家，他在早年時常說：「世上無一處比我父親的家更好的地方。」當他搬到蔡斯特的時候，他很喜歡他靠近大橡樹村，他們可以彼此往返，互相探訪。他父親死後，他仍對他的寡母特顯尊重。

這就令我們看見，亨利特別注重家庭的聚會。他講了一篇道，題目為：「家庭的教會」，用哥林多前書第十六章十九節：「在他們家裏的教會」為題。在這篇講道中，他略為提到父母在家庭中建立聚會的本分，茲引其結束語：「在家庭中的教會，是一項美好的遺產留給你的兒女。家庭的祭壇將是最好的遺傳；你的兒女要為此稱你為有福的，及至你在天上頌讚神的時候，盼望他們在地上也為你讚美神，也像你那樣讚美神。」

第八篇 謙卑的聖徒

他是禱告的人

關於亨利·馬太的個人外表，我們知之甚少。從他的照片看來，他是身量魁梧的人。此種肥胖的原因，是由於他在書房的久坐而造成的，以致影響血液循環。從他的相片看來，他的頭髮很多，但據一位著者聲稱那乃是假頭髮。幼時多病，但至壯年身體卻強健起來。他由於誠懇的講道，長時間的閱讀，過分消耗精力，及至晚年受不了疾病的痛苦。

對於這位屬靈偉人的肉身，我們雖然沒有多少報導，但由於他的摯友唐先生為他所寫的傳記，以及他個人的著述看來，卻提出了許多證據，證明他是一個屬靈人。他之所以偉大，並長久繼續他的著述工作，事實就是他深刻的靈性的說明，同時也表明他是一位謙卑的聖徒。

他是一個禱告的人。他說：「我愛禱告，禱告就是穿上基督徒的全副軍裝。」在他看來，他出門旅行、站講臺講道、書籍出版以前是必要祈禱的，或許有甚麼困難，都是先到施恩座前求幫助。他非常歡喜，知道施恩座總是敞開的。他給一個朋友寫信說：「假如，在這多苦多難的世界中有甚麼安慰的話，那就是藉着讀經和祈禱與神交通。在這交通裏我們可以事先得到永遠安息的甜蜜和喜樂。」

論到隱密處的祈禱，他說：「關上你的門，免得假偽之風吹進來。」

他富於靈修

他富於靈修，他也常對聽眾講，靈修就是必須的蒙恩之法。他說：「每天要憑信心散步默想至加略山，這是無他事可比的。」他父親留下一句名言：「凡願死後到天上的人，必得在活着的時候，開始他們的天上生活。」與此相應的，亨利·馬太也說：「在你的思想中多想到天上的事：拿出時間來去這樣思想，仰望那眼所不能見的事。凡我們所作的，我們都應當以天上為目的去作；這包括我們都應當以天上為目的去作；這包括我們的祈禱、聽道、言行生活，一切都為永生。基督徒是承受救恩的人。一個承受遺產的青年人，應當是何等的喜樂呢！」

他為人謙卑

他為人謙卑。他從來不將任何的成就歸於自己，他總是把榮耀歸給神。他常說：「當想到我們的主那樣謙卑的時候，我們還能驕傲麼？請多讀已死去的有名屬靈聖徒的生活傳記，你就知道你在恩賜、成就、為主所用上和他們一比，相差就不可以道里計；你就覺得慚愧，無地自容，哪裏還能驕傲呢？」

他常提自己的軟弱，其實別人還沒有看見；他並不是公然提出，使人景慕，以示自己的謙卑，乃是在自己的內室，在書房中。這裏有幾句，他記在私人的日記中，在他

死後方被發現的：

「我的怠惰，我在禱告中被外面的事務吸引，對神缺乏愛心和熱心，這是我悲傷的最大原因。」

「我不愛神的事，不愛人、沉悶、死氣，這不是值得哀哭的麼？」

「馬馬虎虎的世界，馬馬虎虎的心，乃是我們的大憂。」

前面就表示出來他靈性的深度。若在他的52年中有這樣輝煌的成就，尚為許多罪惡而悲傷——即如怠惰、冷淡、缺乏愛心、馬虎的心。那些有比此更多罪惡，甚至不知有這些罪惡的人，又將如何呢？這些軟弱只能顯示他是與神親近的人。

對稱讚的反應

每當有人稱讚他的時候，亨利·馬太總是說：「當讚揚之風吹緊的時候，總要用力把舵。」有位朋友寫信給他，稱讚他所寫的註解，他回信說：「我盼望你幫助我感謝神到如今給我的助力，其實我是沒有可誇之處。凡我所有的，哪一樣不是領受的呢？我實在不配為主這樣使用。請你繼續不斷為我禱告，使我謙卑倚靠神的恩典，能繼續此項工作。先生！你當知道每頁註解都是懇禱所生的嬰孩，以後也必如此下去，否則就是流產。」《亨利馬太聖經註解》如此產生並延續至200餘年之久，不知祝福了幾千萬人，還有甚麼希奇的麼？

不忘貧苦者，忙中答友人

他常與社會名流相往來，但他不忘記貧苦者。他想到他們，訪問他們。在有些顯貴人士訪問他以後，他在日記上記載說：「我盼望自己能誠實地說，與大人物結識並不加增我的驕傲，反倒使我俯就卑微的人。主以謙卑為衣服披在我身上。」

亨利·馬太在百忙工作中，仍能致書友人，或答復來往書函，使人得益匪淺。唐先生說：「亨利·馬太致友人之書信，滿有高明的勸告；極其安慰與誠摯的觀察；不但使人高興，同時也使人進步，處處表現出真正基督徒的愛心和友誼。」亨利不但以愛心致書友人，而且迅速答復來函。

他是滿有善行的人，但他不靠這些善行作為他得救的根基。他其次說：「人可能從聖所下到地獄，審判就從那裏開始。拿達和亞比戶就死在會幕門口；烏撒在約櫃之旁身亡。人得福音之光照，反而趨向黑暗；人多次聽道，常守安息日和聖禮，反而奔向地獄，那是何等可憐！」

對誣罵的反應，新年靈修默想

他怎樣應付人的逼迫呢？有一次，人誣罵他是一個欺騙人的信徒。他說：「願神賜恩典給我，把這一點來當作考察，看我是否作耶穌基督的使者。」還有一次，有人罵他威脅着說：「若我得女皇的許可，我就割斷亨利·馬太以及他會眾們的喉嚨。」他只是謙卑地說：「願主饒恕他。」

在他的新年靈修默想中，又給我們看見在他裏面聖潔謙卑的寫照來。這都是有紀錄可查。

「1700年正月1日。值此新年之際，我嚴肅地重新在神面前獻上我的全人，承認神為我的神。我已經棄絕了世界、肉體，因為我知道它們不能使我快樂；將我整個的人獻給施恩的聖靈，叫祂光照我，使我成聖，如此把我介紹給聖子，按照福音的真意使我成為合主心意的器皿。我同樣藉着聖靈保惠師將我自己獻給主耶穌基督，將自己的道路交托給祂；因着祂得的恩典，惟獨倚靠基督的義；因為沒有祂，我是一無所有。我也藉着主耶穌將我自己奉獻給父神，為我最高的目的；為我的生命之源，我要向祂盡我的本分；我一生的福分都是從祂而來的。主啊！我誠然是祢的僕人，我是祢的僕人；我願永遠在服事祢的事上得以自由，總不願逃脫。應當把我的耳朵釘在門框上，叫我永遠服事祢。」

是的，亨利·馬太的自己謙卑使他成為偉大。「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雅四6）由於他存着誠懇的謙卑，所以他能享受神格外的恩典。

第九篇 未了的道路

默默的事奉

有些牧者、傳道人都喜歡大張旗鼓，為自己宣傳，各處奔走，但亨利·馬太特別愛好孤獨安靜。所以，當他從事聖經註解寫作的時候，他歡喜這工作，是在安靜的環境中，而不是在嘈雜匆忙的氣氛裏從事的。雖然他避免宣傳或離開本教會而到外邊去，但是別人總是在請他。

他為一傳道者的名聲與日俱增。許多人來拜訪，給他機會擴大教會的服事。在這事上他表示態度如下：「公共的服事第一，自己的安舒其次，在主的工作上我願棄絕一切。主幫助我、接納我。我是本着作好事，榮耀神的志願出去作工的。主啊！祢知道我愛祢的工作，並且願意知道祢在何處使用我。我不願意當自己出去的時候而家中的工作停止，但願作更多的善事。主啊！將祢的道路指教我。我盼望靠着主的恩典，我特別關心祢的工作，因為主基督的愛激勵我；因為我發覺與神親近是寶貝的。」

惜別蔡斯特弟兄姊妹

亨利·馬太在蔡斯特作了25年牧者以後，他就遷到倫敦城，作了哈肯內反國教教會的牧者。為了此項的決志，他在一張大紙上寫出許多的條件，然後對他的信徒作最後

的辭別。他說服事的移動是合理的，他對此事甚覺滿意；對於哈肯內教會請他這件事，不但是滿場一致地通過，而且也非常緊迫；這也是神的安排，因為以前倫敦曾有幾個教會請他，但都經他謝絕。

這次是他較為廣大的機會；他可以同印刷所接近，對於出版聖經註解上有很大的便利；他也跟牧者的同工弟兄參考過，他們都勸告他移往倫敦；他在蔡斯特的工作上又遇有灰心的事，而且他認為在蔡斯特的的工作已告一段落；蔡斯特的會眾雖然滿意他的服事，但論到他的行止他們都以為這事當由他自己的良心去判斷。如此經過多方禱告及徹底考慮以後，他終達於最後的決定。

25年之久和主內眾兄姊一同配搭服事主，一旦離去，在人情來說並非易事。他在日記中寫着說：「我跪在主的面前，我默然向主承認我心中的苦悶。我與蔡斯特教會的關係是斷不了的，就是斷了，我自己也不能歡然離去；我也不能推卻哈肯內的會眾，若我推卻了，我也不能欣然留此。」

在離開蔡斯特以前的最後一個主日，關於他自己和會眾，他有如此的記載，「這是一個非常悲傷的日子。他們面上的悲容和我自己的，巴不得能叫我們的心情好一點。我講解「約書亞記」的最後一章和「馬太福音」末後一章，又「帖撒羅尼迦前書」第四章十三節為題，講到「彼此安慰」。我看見自己真是對會眾不起，因為他們真是愛我。」本周在他抵達新居後他寫着說：「主啊！我是走在正路上麼？我以憂愁的靈回顧蔡斯特，我以戰兢的心前瞻

哈肯內；但我仰望祢。」

在倫敦的服事

但對亨利·馬太來說，本分總是勝過感情的。所以在下一個禮拜，他就悲傷地離開了蔡斯特而就任新教會。他在主日早晨講解「創世記」，下午講「馬太福音」。他在早禮拜講解創世記以後，又從使徒行傳第十六章九節講到「遇到馬其頓來幫助我們。」他們在哈肯內，還未習慣早晨九點鐘的禮拜，但他們並未感到厭煩，都非常歡喜。2年以後，他最後的主日是講解出埃及記第三十八章和路加福音第七章，這就是表明亨利·馬太逐章講解聖經舊新二約的程式。

他們敬虔來服事哈肯內的會眾。在他本會的例行職務以外，他還應倫敦附近各教會之請，為主證道。忙迫的情形愈加證明他的時間無多了，他的勞苦不是歸於徒然。他在哈肯內短短兩年之內，有許多事證明他的成功。有一件事令他很得鼓勵，那就是有多人因他的講道而得造就。

在他離開蔡斯特故友前，他應許每年一次來與他們同在幾個禮拜，並用神的話來勸勉鼓勵他們。哈肯內會眾對此事，既不加以反對，而且也非常鼓勵。根據記錄所載，1713年7月20日亨利·馬太乘馬車啟行向蔡斯特進發。

糖尿病、腎石病

在次一主日講道以後，他寫着說，「舊地重遊，為主證道，何等喜樂，我在此常與神相交，又被神的靈所充

滿。」8月15日返回倫敦，在本教會講道。由於講道和旅行的過分疲乏，而發現糖尿病，接受醫生的吩咐，在家休養數日。

「本年中，曾多次受腎石病的打擊。12月18日他寫着今日很好，昨天腎石發作。這樣的生活怎樣應付呢？求主預備我去應付下一次的攻擊，主也預備我最後的一次。」他的病根即在於坐的時間太久，專心研讀，缺乏運動。

1714年5月30日，他領聖餐禮拜，從啟示錄第五章九節傳講了在哈肯內教會的最後信息。有幾個信徒想到這是他們最後一次聽見可親可愛牧者的講道。禮拜一他就驅車前往蔡斯特，作他每年一次的例行訪問友好。於6月7日，他寫信給亨利師母，報告他旅程經過順利，又說，蔡斯特的人都說他比往年好的多。信中提到他非常歡喜，得知舊友們業已在教會中有所安置，對新牧人已很滿意，無人離開教會。

數日後在一封信中，亨利·馬太對其妻提到該處氣候炎熱，常使他發昏疲倦，頗為不適。他說：「我現在雖與故友同處，然而我發覺新的朋友更近我的心懷，神或許把我的工作從他們中間剪除。」

帶病前往南威治講道

他在地上最後的兩個禮拜，是與蔡斯特會眾同在。次日禮拜（1714年6月21日）他決定回家。他覺得很舒服，所以，又定規禮拜一晚上在南威治講道。與他同行的看

見他甚顯倦容，問他覺得怎樣，他說：「很好。」在未抵達目的地以前，馬失前蹄，把亨利跌下。衣服污濕，但他說並未受傷。同行的人勉強他當晚宿於波利，但他堅持當晚到達南威治，以守講道之約會。他那天晚上講耶利米書第三十一章十八節：「我聽見以法蓮為自己悲歎，你責罰我。」他講道大減往日的活潑動人。

臨終之言

當晚用過晚餐後就寢，遂對友人說：「請為我祈禱，現在我不能為自己禱告。」當他們把他放在床上時，他說了在患難中需要得安慰的無比之言。感謝神！他果真得了那安慰。他對他的朋友伊黎治說：「你常注意到臨終之人所說的話；以下就是我的臨終之言：服事神並與祂有交通的人生，乃是世上最得安慰、最快樂的人生。」

亨利·馬太一夜未眠直至清晨五點鐘，躺在床上有3小時之久，不能說話，他便與世長辭了，時在主後1714年6月22日。禮拜四遺體由南威治運至蔡斯特三一教會預備下葬，因他在此處傳主道25年。參加喪禮的有8位牧者，以及多數不隨國教的牧者。亨利·馬太葬於其先妻之側。

親友的憂傷、懷念

噩耗傳至倫敦，親友無不憂傷關懷。凡不屬國教之教會，均舉行追思禮拜以茲紀念。亨利·馬太密友唐先生有如下一段記載：「但我們並未完全失掉他，他已經給我們遺留下一些寶貴的東西，他的忠心服事主的靈，盼望我們

把握住這靈，步其後塵；他的工作在城門口讚美他，他雖然死了，卻仍舊說話。」唐先生是亨利·馬太自傳的撰寫人。

亨利·馬太本着他的講道和個人的勞碌服事了他當時代的教會；由於他的教誨及著述也服事了眾聖徒。



聖經概要

The Pocket Bible Commentary

創世記

摩西五經第1卷

創世記的名是源於希臘文（Genesis），意思是「創造」或「產生」。這書的記載，使人明瞭萬物的始源。這是一本最古、最確實和最重要的史記，包括了4369年的歷史。這書及後來所續的4本書，合稱為彭塔丟克（Pentateuch），或摩西五經。基督也認為這些書是猶太立法者摩西所寫（太十二26；路十六29；約五46-47）。

第一章

一至二節 神創造天地

聖經開始第一節經文，就告訴我們天地的始源，和造物者的權能，記述得非常充份確實。最初天地是空虛混沌，無形無狀，沒有一點好看。人的靈命的過程也是如此；神的恩典在我們的靈命中，是一種新創造。未經重生及未蒙神恩的靈命，紊亂混沌，滿了邪惡，愚暗蒙昧；靈裏缺乏了神，也就無善可言。人原本的性質和情形，便是如此，直到神大施恩典，人才得着新改變、新生命。

（注：一節為初造天地，二節為復造世界，未加以分述）

三至五節 光的創造

「神說，要有光」。因為神「要」，立刻就有了光。在新生的靈命中，最先有的就是光。聖靈啟蒙人的悟性，在人的意志和情感上做工夫，使靈命發光。本來在罪惡中愚暗蒙昧的人，藉着恩典在主裏面便成了光。人要利用晝夜以榮耀神，因為晝夜皆屬於神。天堂輝煌燦爛，光明無比；地獄昏暗無光，完全漆黑。

六至十九節 神分水陸、造日、月、眾星

空虛混沌的地，藉着神一句話，就充滿了神的豐富，直至如今。人之能夠得着土地產物的益處，全是神的恩典，故此一切榮耀應歸與神。這裏記述人肉眼所見的眾星，但並無描述它們的數量、性質、位置、形狀或運行，因為聖經的記載，非為滿足人的好奇心，或教人做星學家，乃是要領人歸主，使人成聖。人為世上的光，為的是要服事神，但我們是否已成真光，遵行神的使命，符合神的目的呢？

二十至三十節 神造動物及人

神造完其他各種動物後，最後才造人；這是對人的尊重和寵愛。雖然人的身體，是與動物一樣同日同以塵土造成，而且人在世上時，也與其他動物同居於地上，但神要使人與祂先前所造的動物不同，要將天地、靈肉集於一體，使人能榮耀父子與聖靈。神所造的人，起初是正直的（傳七29）。他的理解毫無偏差錯誤，能清楚確實覺悟

一切屬神的事；他的心思意念凡事與神的旨意合一；他的性情正規，沒有邪情惡慾；他的思想自然傾向一切至善的事物。我們的始祖，滿有神的形像，最初便是如此聖潔幸福，但後來卻毀損了他本有的神的形像！願神施恩，使我們在靈裏重得祂的形像。

三十一節 創造完滿

我們想起自己所作的事時，總會覺得慚愧，因為許多事都做得不好。但神看祂的創造，一切都是好的，因為一切皆如神所願。在神統治下，萬物皆稱頌祂。「我的心哪！你要稱頌耶和華！」

註解

第一節：猶太人以希伯來文創世記中的首字名此書，稱為伯拉斯（Bereshith），意思是「起初」。英文「神」（God）字是由撒克遜文「善」（Good）字而來，這名稱對於最高主宰是很恰當（路十八19）。「天」字源於阿拉伯文「高」字。第二節：「空虛」：荒蕪淒寂。「運行」：照原文字面解，是「籠罩低覆」在水面，表明神藉着聖靈的運行，叫一切尚無規則活動的物質份子，得着生命與活力。第十五節：「發光」：光體發射的光。第十六節：「兩個大光」：日和月。異教徒敬拜日月，這裏特別說明創造日月的作用和目的。第二十一節：「大魚」：希伯來文此字的意思，是包括一切水中巨大的動物。第二十六節：「我們」：證實神非一位，乃是三位合一。

「人」字希伯來文是「亞當」(Adam)，照字面解是指「紅塵」，可能是因人的肉色，或因人由帶有紅色塵土造成，而得此名稱。

第二章

一至三節 第一個安息日

六日以後，神歇了祂一切創造的工。祂並非筋疲力倦地停歇，乃是心滿意足地安息。安息日蒙祝福，被守為聖日，神國的恩典從此開始。凡蒙神啟示而明白安息日的人，都要在七日中特別虔守此日，尊為聖工及安息之日，以歸尊榮與神。我們所守的基督教的安息日，是在第七日的第一日。在這一日，我們頌揚神子的安息及其救贖之功。

四至七節 創世詳記

土地的產物，不是自然生長，乃是靠着萬能的神的力量而生長。同樣的，靈裏的恩惠也不是無故而生，乃是神做的工。甘霖也是神的恩賜，在祂沒有造雨以前，並沒有雨。雖然神常藉各種方法和事物去行事，但如果祂要的話，也可以不靠這些而能完成祂的工。雖然我們不該輕忽方法和事物，而去試探神，但無論是利用或是缺少這些東西，我們都要信靠神。靈魂並不像肉體一樣，由塵土造成的，因此它不該依戀這世界，牽掛屬世的事。我們要從速在神面前，省察自己的靈魂究竟怎樣；如果喪失了靈魂，

則雖是得着全世界也是徒然，永遠無救。

八至十四節 立伊甸園

神設立給亞當居住的地方，不是一座宮殿，乃是一個園子。人的天性容易滿足，喜歡一切最自然的東西；知恩惠的人則越知足；但人有了慾念，便渴望一切，貪得無厭，永不滿足。伊甸園中有兩棵特別的樹。園子當中的一棵是生命樹，人可以吃這樹的果子，得以永遠生存。現在基督就是我們的生命樹（啟二7，二十二2），和生命的糧（約六48、51）。另外一棵便是分別善惡的樹；這名稱的來源，是因神藉着這樹，明確啟示了祂的旨意，叫人藉此能知善惡，作為對人的忠順或叛逆的一個考驗。

十五至十七節 人在伊甸中

人就是在樂園中也要工作。神沒有差遣任何人到世上閒蕩過活。祂賜給我們靈魂與肉體，叫我們能運用心力去做工；祂賜給我們土地居住，叫我們在地上有所勞作。屬天的兒女在地時，便應費時用神去做地上的事；只要在事工上常念及神，則在工作上，如同在祈禱上一樣可以事奉神。智慧果的禁律，對於我們的始祖，實在是一個賢明適當的安排。他們在天真聖潔，無人交往的狀況下，哪會有機會和誘惑叫他們違犯道德律（後來所降的十誡）呢？事實證明後來始祖的受誘墮落，影響了整個人類；人從此犯罪，一切行為舉動，處處顯出他是慣會作惡，觸犯神怒，招來痛苦死亡。古今中外的人都是如此。

十八至二十五節 神造女人，定立神聖婚姻制度

神賜人權柄管理一切動物，又讓他為各動物起名，因為命名是權威的證據，且表明人對神所造之物的認識。此時人雖已成萬物之靈，統治眾生，但在世上卻沒有助手和伴侶，神就將女人帶給他作配偶和助手。神因着特別的恩典而造女人，又因特別的旨意而將她賜給男人，這就證明了妻子和丈夫能相愛互助，實是天作之合。在這天真無罪的階段中，人是如何幸福快樂；神對他萬分仁慈，賜他無數恩惠，且以寬容的律法恩待他，但人在尊貴中卻自暴自棄，墮落成禽獸一般，以致不免一死。

註解

第八節：「伊甸」，意思是歡樂愉快。第十節：一般人認為伊甸園是近在幼發拉底河及底格里斯河的發源地。但洪水以後這些河流可能已經變遷。第十二節：「珍珠」（Bdellium）可能用指珍珠，也有人認為是指一種曾被用作藥物的生樹膠的植物。「紅瑪瑙」（Onyx）；是一種紅白相間的條紋瑪瑙。第二十五節：「並不羞恥」，天真純潔。

第三章

一至八節 亞當、夏娃墮入罪惡苦難中

撒但陷害始祖，引誘他們犯罪。這個誘惑成了他們的致命傷。撒但並沒有一開始就揭開牠的陰謀，只是詭詐

地提出一個問題：「吃這棵樹的果子真的有罪麼？」從表面看來，似乎只是天真稚氣。撒但就是常常這麼狡猾地利用詭計，叫人覺得神的律法似是而非，不確實，不合理，因而誘人犯罪。有智慧的人要絕對堅信和遵從神的誠命。撒但先叫人懷疑，然後使人否認和反抗，不滿現實，覺得事實不能稱心合意。讓我們看看始祖犯罪經過的步驟：第一，「女人見」。許多的罪惡是由悅人眼目而發生，第二，「就摘下」。撒但只能作引誘的工夫，不能強逼人犯罪；摘下禁果是人自動去做的。第三，「吃了」。夏娃終於吃了禁果。當她眼見果子時，可能無意去吃它；摘下以後也未必有意去吃它。人應該利用聰明智慧，去制止犯罪的最初舉動，免得罪惡氾濫。第四，「又給她丈夫」。作惡的人往往想陷害別人與他同流合污。第五，「她丈夫也吃了」。在這裏可見亞當輕視神的恩賜，妄想得着神認為他不該有的東西，他的罪就是違背神的命令。後來亞當、夏娃才覺悟吃禁果的愚行，想到失去的幸福和墮入的苦難，才知道觸怒了慈悲的神。喪失了祂的恩典——但，一切都太遲了！我們永遠見到罪惡遲早總給人帶來羞恥：義人因罪慚愧悔改，終得進入光榮之地；惡人則遺臭萬年，日子到了必永蒙羞恥厭棄。始祖未犯罪以前，總是恭候歡迎神的光臨，如今卻一聽見神，就恐懼戰兢，難怪他們慌張狼狽，連自己都怕。

九至十五節 神質問亞當、夏娃

做了壞事的人通常有一個愚蠢的毛病，便是當受質問

時，只招認那些明顯而不能掩蔽或不能否認的事實。如果我們沒有披穿基督的義，自然也會像赤裸裸的亞當一樣，怕接近神，受了試探的人，很奇怪，都埋怨是受了神的試探，好像是說人濫用神的恩賜，而觸犯神的律法是可以原諒的。我們別忘記，雖然神不是試探者，但凡受了試探的人都是罪人。如今救主基督要從撒但手中拯救罪人，成全恩惠的契約；這便是福音時代的開始。人負傷之始，神已給他啟示治傷之法；人還未祈求找尋之先，神已大施恩惠，將救主啟示給他。這啟示給罪人帶來了希望，知道他們的救主是「女人的後裔」，是「同有血肉之體」（來二 11、14）。祂的受難與受死，是針對了「你要傷祂的腳跟」這句話，也就是說，撒但要傷害祂的肉身。但祂戰勝撒但的預言也就公然顯明了，因為基督的死是撒但國度的大崩潰，是蛇頭上的致命傷。

十六至十九節 人類的懲罰

女人為了她的罪孽被神懲罰，終身受苦楚受管轄。亞當也被神懲罰：他的土地受咒詛，他所從事和享有的一切都增添痛苦；他的生命短促，充滿苦難，幸喜他在世的日子並不長。最終的懲罰，便是死亡。人是本能地畏懼死亡，就是對生活毫無樂趣，他還是怕死。罪惡給人類帶來死亡；如果當初亞當沒犯罪，他便不至於死。我們的主耶穌，藉着祂的受難和死，替我們贖罪，免了始祖被定的死罪，這是如何奇妙！

勞苦是因罪而來的麼？我們已看到基督所受的苦（賽

五十三11)。受律法的審判是因罪而起的麼？基督是生於律法之下（加四4）。受咒詛是因罪而來的麼？基督為我們受了咒詛而死（加三13）。荊棘是因罪而生的麼？基督為我們戴了荊棘的冠冕。辛勞血汗是因罪而來的麼？基督為我們流汗，「汗珠如大血點……」（路二十二44）。痛苦是因罪而來的麼？基督多受痛苦，心裏非常憂傷。死亡是因罪而來麼？基督存心順服，以至於死。因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承擔了人類的懲罰，完成了救恩，願頌讚歸與神！

二十至二十四節 亞當、夏娃被逐出樂園

亞當、夏娃用無花果樹的葉子為自己編裙，但卻遮掩不住身體（賽二十八20）。一切人自己的義都是如此，破爛褴褛，遮不住羞愧。神打發人離開，認為他不配在樂園居留享樂下去，但人卻不願離開，神只好把他趕出去。人和他的後裔從此被排斥和隔絕，失了在樂園那種幸福和光榮，不能與神交往。神差遣始祖到地上，要叫他們操勞，而非要虐待他們；他們雖已喪失天真無過時所享受的一切權利，但還沒被置於絕望的田地。到生命樹的道路已斷絕：從此人若希望靠行為稱義，得福和得生命，則是徒然，因人既違犯了神的命令與契約。則在這事上必受強制和咒詛。神將這事顯明給亞當，好叫他早日明白要得生命和得福，惟有寄望於神所應允的那個後嗣，就是替我們開了新生路，得以進入至聖所的主基督。

註解

第一節：參約八44。蛇只是被利用的媒介，撒但才是真正的主使人。第五節：「如神」：不是如神，乃是如天上的使者。「眼睛」：理解、悟力。第七節：「編作」：編造製成。東方無花果樹的葉子較大。「裙子」：圍在腰上。第八節：「行走」：希伯來文此字意思是指聲音（出十九19）。在這裏是指神的聲音。第十五節：人與蛇彼此為仇，甚至非基督教的自然學家，也考察到人和蛇之間實有一種不共戴天的仇恨。第十八節：「荊棘和藜蒺」：包括各種有毒的植物。「田間的蔬菜」：與伊甸的美果成顯著的對照。第二十節：「夏娃」：意思是生命。第二十一節：給他們用獸皮做衣服，那些獸不是被殺來作食物，乃是作祭物。這節綜合聖經其他各處，描述神所做的事，可能是指神主使人去做的事，意即神非親手為始祖用皮做衣服，乃是叫他們自己去做。第二十二節：「已經」，意即可能變成。第二十四節：「基路伯」：天使把守通向生命樹的路。

第四章

一至七節 該隱、亞伯的獻祭

該隱的獻祭和亞伯的獻祭不同。該隱帶着驕傲不信的心，故此他和他的供物被拒絕；亞伯照着神的旨意，如罪人來到神面前，用祭物表示他的謙恭、誠懇和信服。因為亞伯祈求從神所應允的後裔（基督）那裏得着新約的慈

愛，神就接納他的供物。亞伯「因着信」獻祭，但該隱卻不是（來十一4）。古今敬拜神的人有兩種，就像該隱和亞伯；一種是驕傲頑固的人，蔑視福音救恩的方法，而想以自己任性的方法去討好神；另一種人則謙卑信服，依照神的啟示歸向祂。後者永蒙神悅納，因而受前者嫉妒、憎恨、迫害，以至於死。神對這反叛的人理論：如果他行得好，一定蒙悅納；雖行得不好，也不要失望，救恩就在眼前。

八至十八節 該隱殺亞伯

始祖犯罪的結果是多麼慘重！他們該是萬分的痛心。該隱「從這地受咒詛」，在這地他達到他的心願，也選擇了他的命運，受到刑罰。他只因埋怨所受的刑罰太重，而沒想及自己的罪惡；人就是這麼硬心，顧慮吃苦過於顧慮自己的罪惡。

亞伯雖死，卻還說話，告訴我們殺人罪的卑鄙可憎，警戒我們要壓制怒氣的升發，提醒我們義人必遭受迫害；但若信基督，並信祂為我們作了贖罪祭，就能進入將來的境界，得享永遠的賞賜。

從亞伯的教訓中，我們可見對神羔羊的寶血和贖罪祭這種信，是何等寶貴。該隱離開耶和華，一去不返；離開了神的人，無論在哪裏都不得安寧。仰望進入天城的人；在地上寧住帳棚，但該隱並不關懷進入天城，所以就在地上築了一座城，尋求地上的安居滿足。

十九至二十六節 拉麥和隱該的後裔

因為惡人全心貫注屬世的事物，所以對於一切肉體的物質享受倒是特別聰明勤勉。該隱一族便是如此。他們裏面有牧人的祖師，音樂的祖師；卻沒有虔誠信徒的祖師；有打造銅鐵的，卻沒有傳揚真道的；有種種關於如何致富、獲權、享樂的方法和發明，卻沒有一點關於敬畏服事神的事。天下多數人只顧及屬世的事物。始祖因兒子塞特的降生，在痛苦中重得些微的安慰：人類要從他，世世代代直存到末日；彌賽亞也要從他的後裔中興起。塞特和他殉道的哥哥亞伯一樣，滿有寶貴的信心，相信神的公義，也相信主耶穌基督的義，因此他為聖靈的恩典和感化作了新見證。為了塞特，神使亞當、夏娃看到家族中信神的復興。從此逐漸有多人信神、拜神，從事神的工作，公開承認他們的信仰，反對世人的罪惡。因此信徒和俗眾之間就有了分別，只要世界還存在一日，這分別也就永遠存在。

註解

第七節：「罪」，有人譯為「贖罪祭」。第八節：參約壹三12。第十四節：「凡遇見我的」：雖然經上所記載的人並不多，但可能在世界歷史這個時期中，已經有相當多人存在。第十五節：有譯為「耶和華給他一個記號，或微證，表明他不致被殺。」第十六節，「挪得之地」：「顫抖擔憂」，或「亡命者之地」。第二十五節：「塞特」：意思是「放置」或「代替」。

第五章

一至二十節 塞特至以諾的先祖

亞當是照着神的形像所造的；但他墮落以後，所生的兒子卻是照着他自己的形像：邪惡、缺德、脆弱、鄙卑、必死。不但像他一樣是有靈與肉的「人」，而且像他一樣是個「罪人」，與當初亞當滿有的神的形像剛相反；一旦失了這形像，他便不能將它傳給子孫。雖然他的肉體並沒在吃禁果那天死了，但從那天起，人就不免一死。先前人的壽命都很長，都活到800歲以上；不朽的靈魂被囚在世上的泥屋裏這麼久，實在是夠受了。好在他們那時對於生活，並不像我們現在一樣感覺到一種難堪的重荷，不然的話，他們一定會厭世；來世的福樂在那時候，也沒像現今在福音中啟示得那末清楚，不然他們一定會急於進入來世。

二十一至三十二節 以諾至挪亞

與神同行就是永遠面向着神，一舉一動皆在神的眼前而作；常常謹慎留意，叫萬事皆能蒙神喜悅，永不觸犯神，像可愛的兒女一樣隨從神。在這裏，聖靈不說以諾「活」了若干年，而說以諾「與神同行」若干年，因為他一生所關注的事就是「與神同行」。

別人是為自己、為世界的享受而活，以諾卻為神而活，並以此為樂。他在世上時和其他的人不同，離世時也和其他的人不同；他不是死去，乃是被神「取去」，被接

納到另一美好的世界。人找不着他，因為神已經把他接去了（來十一51）。神往往把祂最愛的人最先接回去；他們在地上所失去的日子，在天上卻得以補償，且比他在地時勝過萬倍。從小就與神同行的人，可能安樂地，有用地，長久與神同行。

拉麥希望因兒子的出生而得着安慰：「這個兒子必安慰我們」。這不但顯出天下父母對兒女的願望，且默示另一個更大的希望和先見；在操作勞苦下，除了感覺兒女親情及看到兒女成功外，人還需要有更好更大的安慰；願我們在基督裏找着這種安慰。

註解

第三節：洪水以前的人都很長壽，以至地上人口增加甚速；第五節：洪水以前的先祖，除了挪亞以外，皆在亞當未死以前出生；人類歷史及救主的應許因此得以保存。第二十五節：瑪土撒拉：意思是大事「發生」，就是指洪水的發生；洪水是在他逝世那一年發生的。第二十九節：「挪亞」：意思是「安息」或「安慰」。

第六章

一至七節 世人的罪惡

神的靈在人裏面。祂差遣以諾、挪亞和其他的人去教訓世人；雖然世人叛逆，神卻是一樣的以慈愛對待，時常施恩，激動人的良心，使他儆醒順服。但後來神決定祂

的靈不能永遠住在人裏面，就讓他們在罪裏剛硬，以致毀滅。凡人皆知人的罪惡很大，但神更透視到人終日的心思意念盡都是惡，千方百計為非作歹，在他們中間無一好人。人的罪惡，使神感覺到難受，像慈父看見兒子叛逆不孝，愚蠢頑固，而感覺無限傷心。神雖後悔造了人，但從不後悔救贖世人。神的靈在人裏面住了很久，最後才下了這個決心：凡拒絕藉着神的恩典而改善的人，便要受神的公義審判懲罰。

八至十一節 挪亞得着恩典

挪亞不得人的歡心和好感；他們憎恨迫害他，因為他生平所做的事和所傳的道都定下世人的罪；但他卻在神的面前蒙恩，因此比俗世的名人更光榮可敬。我們的最高願望和最大努力，是要蒙神的恩典；神必眷顧寵愛一切真心信靠仰望祂的人。在真信仰暢行時；人要篤信虔誠是很容易的一回事；但當世人皆蔑視神和真信仰時，人要熱心向神，則難如逆水行舟，必須滿有極大的信心和堅定的意志才行。

十二至二十二節 神警告挪亞洪水將至

神對兒女教導有方，對仇敵撲滅有術。神教導挪亞造方舟。本來神可以輕易救了挪亞，不必叫他歷盡辛苦、操心和困難；但為了要試驗他的信心和順服，祂便命他造方舟以保存性命。挪亞的信，勝過人一切敗壞的思想和理論。殷勤順從的人必聽神命，蒙神恩。要建築那麼巨型的

船，並要為家人和牲畜預備蓄藏足夠的糧食，必須要用巨大經費，操心勞力才能做到。

挪亞當時必定受盡譏評恥笑；但藉着信，他克服一切攔阻，堅決地，毫不猶疑地服從神命，建造了方舟，並沒有半途而廢。

在神給挪亞的警告中，我們可見到一個嚴重的警戒：就是叫我們要逃避未來的天譴，免得被拋丟到滅亡的深淵裏。基督是真正的挪亞，藉着祂的受難，為我們預備了方舟，邀請我們因信進入舟中。在神忍耐的日子裏讓我們快快聽從祂的話。

註解

第四節：「偉人」：身材巨大的人；有些聖經學者認為是指罪大惡極的人。「神的兒子們」：正義的人。「人的女子們」：不信主的女子。虔誠的塞特的兒子們，娶了邪惡的該隱的女兒們。第六節：「後悔」：這並不是說神變了心，乃是形容神痛恨人的罪惡；這是加強語勢的敘述法。第十四節：「方舟」：這船約長450尺，闊75尺，高45尺。估計挪亞方舟的容量比現今最大的船容量要超過幾倍。「歌斐木」：可能是絲柏木。第十九節：聖經學者證明方舟是有可能容載各種動物，除了魚以外，每樣兩隻。

（註：塞特的後裔與該隱的的後裔聯姻，所生的兒女，按理仍為正常的人，不可能成為偉人；因而「神的兒子」必另有所指。）

第七章

一至十二節 洪水氾濫

過了120年，人的日子要完了，但神再賜給他們7日的時間去悔改。人卻如虛度以前的光陰一樣，連這最後7天也浪費了。那些平時健康無恙而不會愛惜自己靈魂的人，一旦病魔纏身，死神來臨，他們還是一樣不知自愛，因為他們的心已經被罪迷惑：愚昧剛硬。因着信，挪亞得到洪水將至的警告，便造方舟；同樣的因着信，他在得到洪水來臨的警告時便立刻進入方舟。挪亞進入方舟後不久，「大淵的泉源裂開了」。神命洪水在地面上湧出氾濫；同樣的，在我們身內有一些氣質，是各種弊病的種子和泉源，神可以隨意使它們發作，如洪水的氾濫。

十三至二十節 挪亞住方舟裏

神關了方舟的門，使挪亞得到安全，也使其他的人永不得進入。在這裏我們可見到福音的權利和義務。我們的重要責任，就是要絕對相信基督，聽從福音的呼召，接納神為罪人預備的救恩之道。我們要照着神的指示、勸戒、和榜樣，盡量帶領人進入方舟；在基督的懷中，可容納一切歸信祂的人。當神將亞當置入樂園時，祂並沒把他關禁在裏面，人卻不知好歹自己要出去；但當神帶領人歸主時，正如祂帶領挪亞進入方舟，這救恩是穩定的，因為這救恩不是我們自己所保守，乃是中保基督所掌管。

二十一至二十四節 洪水毀滅一切活物

讓我們停下來想想這個可怕的審判。誰能抵擋神的忿怒呢？罪人若不悔改，就要為自己的罪所毀滅。神知道怎樣毀滅不虔敬的世代（彼後二5）。不敬虔之人受審判遭沉淪的日子是多麼可怕！在主裏面得到安全的人有福了；當烈火燒毀世界及其中一切時，他們可以因得勝和盼望而歡欣，不致驚惶失措。人總以為自己的個性品格中有許多可取的優點，但我們若忽視、輕蔑或拒絕基督的救恩，則不管想像得自己如何良好，也必與這不虔敬的世代同歸於盡。

註解

第二節：有許多摩西律法所制定的事，在律法以前已被遵守。例如在挪亞時代，畜類已有潔淨和不潔淨之分；這個區別是為着祭祀而設的。第九節：參路十七26-27。第十一節：「大淵的泉源」：地下的水源。「天上的窗戶」：雲之形容詞。第二十一節：參彼後二5。在洪水前地上人口繁多。

第八章

一至十二節 洪水消落

神記念挪亞，重新給人類恩慈與憐愛。神不願從此滅絕人類。罪人的毀滅已經滿足了神公義的要求；祂的手毀滅了人類，也拯救了人類。神曾告訴挪亞洪水之將至，但

並沒有啟示他洪水將於何時完結，或怎樣消落；知道前者是必要的，否則挪亞便不會去造方舟，但知道後者則最多是滿足其好奇心而已，故此神就不讓他知道，藉此試驗他的信心和忍耐。挪亞從方舟放出烏鴉，後來又放出鴿子。鴿子象徵正義的人，在這罪惡氾濫的世上，找不着立足之地，安居之所，便回到挪亞方舟中，回到基督裏得着安樂。腐敗的人卻像烏鴉一樣，滿足於這世界，靠吃臭屍腐肉過活。「我的心哪！你要仍歸安樂」（詩一一六7），仍歸挪亞！

十三至十九節 挪亞出方舟

挪亞聽從神命進入方舟，不管那種幽禁是如何冗長討厭，他還是靜待神命才出方舟。我們要將神放在面前，在一切所行的事上都要認定祂。凡依照祂的指示服從祂的人，必得神眷顧保佑。

二十至二十二節 挪亞獻祭

挪亞出方舟，上了荒蕪之地。普通的人會想，作此時此地第一件事，便是先替自己造房子，但挪亞卻是先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雖然挪亞所有的牲畜很少，而且是費了很多心血和勞苦才保存得到的，但他並不吝嗇將它們作祭物獻給神。為尊敬神而做的事，永不會耗費損失；盡我們所有奉獻給神，則必蒙大大的增添。在新世界中，人所做的第一件事便是敬拜神，神就仁慈地聲明祂不會再淹沒這世界。但很明顯地，這並非說這世界將永遠存留；當現世

的一切消失時，我們便要看見新天新地。但地還存留的時候，四季時辰仍要遵照神意，各盡其職永行不息。神對萬物的許約，已見實行奏效，由此可推知神對信徒的許約也必如此。

註解

第一節：「神叫風吹地」：用風將一切水吹歸本來的泉流和淵源；第四節：「亞拉臘」：是在亞米尼亞的高山；波斯人現在稱之為亞西（Asis）或「福樂山」，因為是方舟停攔之地；第五節，「十月」：約為西曆的6月或7月。第二十一節：「耶和華聞那馨香之氣」：這種語文是為要俯就人的思想理解。意思是指人和他的供物蒙神悅納。第二十二節：一年通常是分為四季，但古代希伯來人卻將一年分為六季，如這經節上所記載。現今亞拉伯人還是以六季計算。

第九章

一至七節 神賜福給挪亞，並下禁殺令

我們要倚靠感謝神！因為人之所以能得平安舒適，是全靠蒙神賜福。人不可自殺，因為生命是神的，只有祂才有權隨意拿走它。人若促使自己死亡，則不論怎樣，都要向神負責。

當神向殺人者討索他所殺害的人命時，他既然拿不出來，便得付出自己的性命作賠償。無論在今世或來世，

殺人者總有一個時候要被神發現和清算；雖能逍遙法網以外，也逃不出神的審判和懲罰。

八至十七節 神立虹為記

虹（注：虹是光學中一個規律，洪水滅世時，空氣以上的水降下，有了直射光，它才顯出來。）被神定為立約的記號。虹總是在我們最怕天要下雨不停時便顯現，這便是神立約的記號，應允我們雨必停止；天色越晦黯則虹越顯得光明。苦難的威脅越大，神恩的安慰越多。神看見虹，就記念祂所立的約；人看見虹，就要以信服和感恩的心遵守神的約。沒有啟示，則人對神的恩典契約無信心；反過來，若人無信心，則這契約的啟示有也無用。

十八至二十九節 挪亞酒醉及他的死亡

聖經的記載都是公平明晰，挪亞的酒醉也記在經上，證明人的弱點和不完全，雖然他可能是不知不覺地陷入罪中。世上最好的人也不是完全的，除非他們倚靠神，蒙祂的恩典支持幫助。在第六章九節上說，挪亞「在當時的世代是個完全人」；但這並不是說他是個無罪的完全人，只是說他是個忠實誠懇的人。自以為站得穩的人，要加倍謹慎，免得跌倒。挪亞咒詛含的兒子迦南，可能因為這個孫兒比其他人罪惡更大。在歷史上這個預言已得着應驗，可知挪亞咒詛迦南就不是發洩自己的憤怒，乃是聖靈藉着含的無禮侮辱，而啟示神暗中的目的。「耶和華閃的神是應當稱頌的」。神的教會要在閃的後裔中興起繼續；猶太人

和道成肉身的基督也為閃的後裔。挪亞又祝福雅弗及外邦人的土地和島嶼，因為雅弗的後裔要分居在各國各地，帶領外邦人歸主並加入神的教會。猶太人和外邦人要在福音中聯合起來，在基督裏成為一體。

註解

第四節：在律法之前，吃血即被禁止的，因為血是特別用作贖罪祭的。一切試驗的結果，都證實血中是有生命的元素。第十三節：原文並沒說神在洪水以後才造虹。應譯為：「我指定虹在雲彩中作我與地立約的記號。」第十八節：「閃」的意思是「名望」或「聲譽」；「含」的意思是「黑暗」或「皮膚黑」；「雅弗」的意思是「擴大」或「擴張者」。第二十一節：很多聖經註釋者認為這是挪亞第一次提取葡萄的精汁，所以不知道酒的麻醉性。第二十五節：迦南受咒詛不是指他個人的被咒詛，乃是指他的後裔，所有的迦南人，因挪亞已預知他們的罪惡。

第十章

一至十四節 第一位君主寧錄

寧錄是當時世上的英雄。他是個英勇的獵戶：打獵在當時，是為了防止野獸的侵害和繁殖，需要超然的勇氣和技巧才能勝任。寧錄靠着那種勇氣和才幹，藉機會率領群眾，漸漸地成為群眾的領袖。他是偉大的元首，建立了一個君主國，威聲赫赫，幾乎統治全世界，同時他又是偉大

的建設家。將有一日這些野心的侵略者，不時在人類偏見的歷史中受稱讚，而要像寧錄一樣，在公平的聖經記載中蒙醜名。這日子已臨近了。

十五至三十二節 迦南的後裔

迦南的後裔繁多、富裕、舒適；但迦南是受神咒詛，而且這個咒詛是有原因的。被神咒詛的人在世上可能繁榮興盛；我們只能從人裏面，而非從身外的事物，看見神的恩愛或厭惡，祝福或咒詛。迦南比閃及雅弗得着更好的土地，但他們的命運卻比迦南好，因為他們是蒙神祝福的。善良才是真正的偉大。

註解

第一節：這章聖經是最有價值的古代記載之一，因為它說明國家的起源。參看代上一4-24。第二節：「瑪各」：相信是北方古提人（Scythians）的先祖。「瑪代」：瑪代國的名（Media）因他而起；第五節：「海島」：猶太人稱地中海以外各國，如希臘、西班牙、法國等為「島」。第十節：「巴別」：後來稱「巴比倫」。第二十一節：「希伯」：是希伯來人的先祖。

第十一章

一至九節 建巴別城，變亂口音

人轉瞬間又忘了以前所受的可怕的審判和懲罰，依然

回復舊我，為非作歹！神本來是要人類分居各地，建立萬國，人卻蔑視神的旨意，違反挪亞的勸戒，自作聰明，聯合起來建造城和塔，避免大家分散。巴別成了最先的偶像之一；偶像敬拜自此開始。

神姑讓他們做下去，要叫他們知道自己手做的工，非但不能永遠傳揚他們的名，反倒換來永遠的譴責和恥辱。人卻無所顧忌，互相慫恿，為所欲為，變本加厲，神在這事上顯出祂的慈悲和智慧：慈悲，因為神不是按照他們罪惡的輕重對待他們，總是罪重罰輕；智慧，因為祂這樣變亂口音，便可阻止人的愚行和罪惡，使人從此難於彼此互助為奸，且知道因着自己的罪，已蒙神所拒絕。神能夠破壞建設巴別者的一切計劃和策略；背神的人，一切聰明的企圖都必化為烏有。

十至三十一節 他拉、亞伯蘭及羅得遷往哈蘭

神的朋友亞伯蘭（代下二十七）。在這族譜的名列中，是最後的一個，接着便直傳到神所應允他的後裔——基督。這族譜很簡單，只列出人的姓名和年齡，因為聖靈似乎要匆促經過這些人而引進亞伯蘭的歷史。我們對於過去的人，甚至對於那些以前住在我們這裏的人，所知是多麼少！亞伯蘭與父親他拉，姪兒羅得，及其他家人，蒙召離開迦勒底的吾珥。在吾珥和迦南中間的哈蘭停留，直到他拉去世。有很多人到達迦南地，卻虧缺了迦南美地；他們已走到天國的邊緣，但卻永沒有再進一步踏入神的國。

註解

第三節：「石漆」：瀝青；第五節，「降臨」：顯示他已看見他們所作的事。第九節：最早的歷史家希路多提斯（Herodotus）曾述及在巴比倫的巴別塔。這塔是由8座塔疊成，故此非常高。現在這塔的舊址為一大片廢墟。

第十二章

一至三節 神將基督應許給亞伯蘭

神從敬拜偶像的人群中，挑選了與眾不同的亞伯蘭，使他能夠保留自己的一族，使真神的敬拜得以繼續到基督降臨。亞伯蘭所接受的使命，和現今福音的呼召一樣，就是說，總要讓神的恩典勝過人的情慾。神賜他許多寶貴的應許：一、「我必叫你成為大國」；二、「我必賜福給你」；三、「叫你的名為大」；四、「你也要叫別人得福」、五、「為你祝福的我必賜福與他；那咒詛你的，我必咒詛他」；六、「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世人自古以來所得着的最大福分，就是耶穌基督。世人一切已得及將得之福，都是從亞伯蘭及其後裔而來；我們從他們那裏，得到聖經、救主，和福音。

四至九節 亞伯蘭到迦南地，築壇敬拜神

亞伯蘭相信神的祝福能償補人的一切犧牲喪失，供給人的一切需要，應許人的祈求，並超乎人的一切願望；他又明白不順服神的唯一結局，就是蒙受災禍苦難。像他這

樣因信基督而稱義的信徒，必得與神和好。好人在這世界上有時候不得安居樂業，到處遷徙飄流；但信徒應明白自己在世上是旅客、是寄居的（來十一8、13-14）。亞伯蘭到了迦南地，雖然與陌生的迦南人來往，不能說是怎樣滿足快樂，但能夠與神交通，他已感到心滿意足，無限欣喜了，因為他知道神帶領他到這地，一直沒有離棄他。雖然是寄居異地，但他一到迦南以後便立刻開始家庭敬拜，將神的真理及教會講給家人及鄰居聽。家庭敬拜並非一種新穎的觀念，乃是一種歷代聖人所常用的傳統崇拜方式。無論我們去哪裏，都要隨時隨地傳揚我們所信奉的真信仰。

十至二十節 亞伯蘭因饑荒下埃及

世上沒有一地是絕無災禍；沒有一人是絕無瑕疵；完全的福樂和聖潔，只在天上，不在人間。在埃及，亞伯蘭曖昧掩飾他和撒萊的關係，並且命他的妻子和隨從的人都這樣做。亞伯蘭一向是按恩惠和信心見稱，而且又見過神的兩次顯現，現在居然因小信而跌倒。人因罪惡和愚蠢，替自己惹來無數煩惱苦難，若不是神常常拯救我們，我們早已完了。人若自稱信主而卻去做不誠實或欺詐的事，甚至撒謊，必定會受神責罰。

註解

第三節：「因你」：因你的後裔；基督是亞伯蘭的後裔。參加三26。第六節：「示劍」：後來示劍城所在之地，是在撒瑪利亞境內，近以法蓮的邊界。第八節：

「伯特利」：這地名是後來雅各所起的。摩西寫這些歷史時，對於各地方的名，多依照當時的人所稱的名而記載。第十五節：「法老」：法老是一種稱呼或銜頭，而不是人名。意思就是王；埃及人皆稱他們的皇帝為法老。第十六節：先祖們的財產是以他們所有的牛羊牲畜計算。第十九節：在創世記第二十章十二節中，亞伯蘭解釋事實上撒萊是他的同父異母姊妹，但在初到埃及時，他並沒向人解釋，乃是存心欺騙。

第十三章

一至九節 亞伯蘭離埃及，亞伯蘭及羅得兩家的牧人相爭

亞伯蘭非常富裕；原文上說：「亞伯蘭非常沉重」，因希伯來文「沉重」和「富裕」為同義語。財富實在是一種負累；有錢的人往往替自己找來重擔，「多多取人的當頭」（哈二6）。賺錢要苦心，存錢要掛慮，用錢有誘惑，花錢有罪過，失錢又傷心——總之是苦惱，終歸還是一無所獲。但有時神的旨意要使好人富裕，故此神祝福亞伯蘭，使他富裕而無憂（箴十22）。

人與人間最好是能永遠保持和平，萬一發生爭執，則最好儘速平息，熄滅導火線。從解決這件爭執上，我們可見亞伯蘭是頭腦冷靜，理智清醒，謙虛厚道的人。他知道怎樣以柔制剛，甚至願意屈就下輩，懇求他們和平相處，所以他的請求非常感動人和有力量。凡知道更美好的事及盼望更美好的國度的人，就不要與世俗人一般，因瑣事而

樣因信基督而稱義的信徒，必得與神和好。好人在這世界上有時候不得安居樂業，到處遷徙飄流；但信徒應明白自己在世上是旅客、是寄居的（來十一8、13-14）。亞伯蘭到了迦南地，雖然與陌生的迦南人來往，不能說是怎樣滿足快樂，但能夠與神交通，他已感到心滿意足，無限欣喜了，因為他知道神帶領他到這地，一直沒有離棄他。雖然是寄居異地，但他一到迦南以後便立刻開始家庭敬拜，將神的真理及教會講給家人及鄰居聽。家庭敬拜並非一種新穎的觀念，乃是一種歷代聖人所常用的傳統崇拜方式。無論我們去哪裏，都要隨時隨地傳揚我們所信奉的真信仰。

十至二十節 亞伯蘭因饑荒下埃及

世上沒有一地是絕無災禍：沒有一人是絕無瑕疵；完全的福樂和聖潔，只在天上，不在人間。在埃及，亞伯蘭曖昧掩飾他和撒萊的關係，並且命他的妻子和隨從的人都這樣做。亞伯蘭一向是按恩惠和信心見稱，而且又見過神的兩次顯現，現在居然因小信而跌倒。人因罪惡和愚蠢，替自己惹來無數煩惱苦難，若不是神常常拯救我們，我們早已完了。人若自稱信主而卻去做不誠實或欺詐的事，甚至撒謊，必定會受神責罰。

註解

第三節：「因你」：因你的後裔；基督是亞伯蘭的後裔。參加三26。第六節：「示劍」：後來示劍城所在地，是在撒瑪利亞境內，近以法蓮的邊界。第八節：

起紛爭；信徒更當極力避免紛爭。肯為和平寧受屈辱的人是值得敬佩的。

十至十三節 羅得擇居所多瑪

羅得選擇了滋潤的土地；他只重視世上美好的東西，但結果又怎樣呢？人若單憑滿足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及今生的驕傲去選擇決定職業、地方、居所及一切交誼關係，神必不與他同在並賜福給他。有益於靈性的事才是真正有益於人——這是一切選擇上的唯一原則。羅得只重視土地的美好，而不介意居民的醜惡。好人若不幸得着壞鄰居，是很煩惱的事，但若像羅得一樣，因自己的錯誤選擇而惹來這些麻煩，則更可惜了。

十四至十八節 神再次應許亞伯蘭

神給亞伯蘭兩個應許：美好的土地，及無數的子民來享受那土地。信心之遠見總比人所想像或肉眼所看到的更豐富美好。神命亞伯蘭走遍迦南地，不要打算在那裏安居，而要預備隨時飄流遷徙，直至進入另一更美好的迦南地為止。亞伯蘭因感恩而為耶和華再築一座壇。人蒙受了神的恩賜，就要謙卑感謝讚美神。

註解

第六節：「那地容不下他們」：那地沒有足夠的牧場容納他們的牲畜。第七節：「比利洗人」：該處平原的居民。第十節：「耶和華的園子」：當時人描寫最優美的

地方，常加上「耶和華」或「神」的名作為形容詞。「埃及」：是最早的文明國家。第十五節：這個應許是有條件的（申四25；士二20-21）。

第十四章

一至十六節 列王之戰，亞伯蘭拯救羅得

人若不盡對神的義務，就是自棄了神的眷顧保佑。憑身體情慾所選擇的，終不能給人安慰和幸福。羅得所有的財物終被奪去；人既寧願為着物質的享受而捨棄在主裏面的福樂，神就把人的享受取回，這是極公平的，亞伯蘭藉着戰爭的機會，證實他對羅得的誠摯友愛。我們應隨時幫助援救在災難中的人，尤其是自己的親友。雖然別人對我們不負責，我們卻不應忽視對人的責任，不可以惡報惡。

十七至二十節 麥基洗德為亞伯蘭祝福

麥基洗德為神祝福亞伯蘭後，又為亞伯蘭稱頌神。我們應為自己及別人所蒙的憐憫恩慈感謝神。我們的大祭司及中保——耶穌基督，不但替我們獻上禱告和頌讚，而且為我們獻上祂自己的禱告和頌讚，亞伯蘭將所得的十分之一給麥基洗德（來七4）。當我們蒙神憐恤賜福時，就該作特別虔誠的奉獻，表示我們的感恩。我們要謙恭敬拜耶穌基督——我們的麥基洗德、我們的祭司、我們的王；不但將十分之一，乃是將我們的一切，完全奉獻給祂。

二十一至二十四節 亞伯蘭歸還戰利品

我們如果知恩便要盡力酬答那些為我們效勞，而不惜付出代價和赴湯蹈火的人。亞伯蘭慷慨婉卻了所多瑪王給他的酬報。為了人格和名譽起見，神的子民要避免一切小氣、吝嗇、貪污、自私的事。亞伯蘭相信天地的主必眷顧他及供給他的一切所需。

註解

第一節，「示拿」即「巴比倫」。那些侵略者是從當時的小國迦勒底及波斯而來的。第二節，「王」：指酋長或族長。這裏所記載的列王之戰與現今阿拉伯酋長之戰爭形式相似。第十八節，「麥基洗德」：意思是「公義之王」，據說麥基洗德是撒冷的虔誠君王，在撒冷保存真正的信仰。經上沒有載及他的祖先或他的死亡。他是一個象徵基督的優卓人物。「撒冷」的意思是「平安」，後稱為「耶路撒冷」（來七3）。

第十五章

一至六節 神的應許，亞伯蘭因信稱義

神是祂子民的護身盾牌，隨時準備拯救他們脫離兇惡；人如果能認識相信這一點，則一切疑惑、痛苦、驚慌，必會煙消雲散。亞伯蘭為了後嗣問題，寢食不安，萬分苦惱，埋怨神不賜他一個兒子。如果亞伯蘭只是自私，為着得不到身外的安慰而埋怨，則要受責；但如果他是祈

望得着神所應許的後嗣——基督，以致求子心切，則精神可嘉，神答應亞伯蘭一定會得到兒子。基督徒對於人生日常生活一切所需，可以只因信而得神的應許，但若要真正因信稱義，則必要藉着基督和祂所作的事。亞伯蘭「信」神應許基督；基督徒「信」神使基督從死裏復活（羅四24）。

七至十六節 神應許亞伯蘭得迦南地

亞伯蘭依照神的吩咐，預備了獻祭，然後就靜候神將啟示的異象。在屬靈的獻祭上我們也要忠心事奉神，時常儆醒提防，免得心中一切虛榮的念頭，像鷺鳥般吞奪我們的供物，騷擾我們的獻祭。亞伯蘭在沉睡中忽被驚人的大黑暗所籠罩，這時神就對他預言以下諸事：第一，亞伯蘭的後裔要經過長時期的壓迫和苦難；他們要淪落、勞役、受苦。第二，神要懲罰亞伯蘭後裔的敵人。第三，驚天動地的事要發生，因為亞伯蘭的後裔要被帶領出埃及。第四，他們要在迦南地安居樂業。

十七至二十一節 異象證實神的應許

冒煙的爐和燒着的火把象徵以色列民將來所遇的苦難及所蒙的拯救，也象徵當時神賜他們的恩惠和眷顧。這爐和火把從肉塊中經過，燒滅了供物，完結了獻祭，證實這獻祭已蒙神接納。在這章經文中，我們看到亞伯蘭信心與不信的交戰，結果信心勝過了不信。信徒們！當你們遭遇黑暗苦難的時候，不要畏懼和疑惑，因為神不會讓你們被

擊倒，而必像待亞伯蘭一樣對待你們。

註解

第三節：在亞、非兩洲很早就有這種風俗：沒有子女的富人常收養別人的子女，或年少的僕人為自己的後嗣，栽培教育他們。第十節：亞伯蘭依照立約的規矩，將牛犢分為兩半（耶三十四18-19）。第十一節：「鶩鳥」：食肉鳥。第十八節：「埃及河」：是巴勒斯坦邊境，迦薩附近的一條小河。

第十六章

一至六節 撒萊將夏甲給亞伯蘭

在人生各種情況及各種關係之下，我們都免不了要擔當苦難。我們要磨練自己的信心，安靜等候神的旨意和時候的來臨，依照祂所指示的方式去脫離苦難。世人的自作聰明往往隔絕了神與人的關係。在凡事上我們應先多多禱告讀經，祈求祂的指示，而不該自作聰明。用種種可疑或不當的方法去解決。情感衝動的人往往自己做錯事反倒無理怪責他人。撒萊自動把夏甲給亞伯蘭，現在卻埋怨說「我因你受屈」，可見人口裏所出的一切驕傲忿怒之言都是惡拙的。

七至十六節 神給夏甲的應許——以實瑪利的出生

當祂的使者尋着夏甲時，她已經背離家庭，丟棄責

任，走入迷途，在罪惡的路途中，人若能受良心或天意的控制而懸崖勒馬，則是萬幸的事。人如果有機會生長或居住在虔誠良好的家庭中，便應滿足感恩。如果夏甲逃回埃及，經過曠野時必會遭遇危險，就算平安抵達埃及，也要回復到敬拜偶像的罪惡中。反省我們是甚麼人，就可以提醒我們該負的責任：自問我們怎樣會至此，就能顯露我們的愚行和罪惡；思想我們要往邪惡去，就能發現我們將遭遇的危險和苦難。

註解

第三節：照常時的習俗，夏甲既是撒萊的女奴，她的子女也就屬於撒萊。第七節：很多人認為這個「耶和華的使者」就是「永生之道」，神的兒子（13）。第十節：阿拉伯人是以實瑪利的後裔，在當時是勇敢的大民族。第十二節：「為人必像野驢」：過着遊蕩的生活。自古以來阿拉伯人是以流浪、劫掠和戰爭出名。

第十七章

一至十四節 神與亞伯蘭重訂契約

神的恩典契約是自始至終永遠的約。割禮是神與亞伯蘭立約的記號。這約不只是神與亞伯蘭所立的約，應許迦南地永屬以撒的後裔，而且是與萬國所立的約，也就是神藉着基督，與祂的教會所訂的約。立約外表的象徵就是地上神的教會，是可見的；內在的印記就是信徒心中的聖

靈，是不可見的，因為只有神才知道誰是真正的信徒。人要遵守教會的儀式及事工，不然，則會受嚴重處罰；輕視或不理會神所立的制度，就是輕蔑神的約，所以是很危險的。亞伯拉罕不是因自己的正直而得稱義，乃是因信基督而稱義。

十五至二十七節 應許生以撒

神應許亞伯拉罕撒拉必給他生一個兒子，所以亞伯拉罕就快樂地仰望基督的日子（約八56）。亞伯拉罕怕以實瑪利會因此受遺棄，就為他向神請願，神容許人在禱告中向祂呈上特別的要求，故此做父母的應為兒女祈禱，而他們最大的願望要是求神保守兒女，使他們遵守神的約，蒙神的恩典，在神面前做正直人。神賜福以實瑪利，但他所蒙受的只是普通的福分；特別的聖約之福是祂特為以撒而定，專屬以撒。亞伯拉罕和他的全家都遵行割禮，接受了聖約的記號：從此與其他沒有與神立約的人有分別。祂約的記號和啟示的道理，使我們看到自己是污穢的罪人，要贖罪的寶血，又指示我們神所應許的救主，叫我們要堅信祂。

註解

第三節，「俯伏在地」，表示極深的謙卑和尊敬。至今在東方許多地方這種習慣仍然存在，是下屬見上司，或卑幼見尊長時的禮儀。第五節，亞伯蘭意思是「崇高之父」；「亞伯拉罕」意思是「眾人之父」。第十節，「所

立的約」：立約的表徵或印記。第十五節，撒萊意思是「我的公主」；撒拉意思是「一個公主」。第十七節，「喜笑」：表示喜樂，而非不信或譏笑。第二十節，參創二十五13-16。第二十一節，加四22-31。

第十八章

一至八節 耶和華向亞伯拉罕顯現

我們不可忘記要款待陌生人，「因為曾有接待客旅的，不知不覺就接待了天使」（來十三2）；不僅是天使，乃是天使的主宰，我們的神；我們若為了基督之故，而接待弟兄中最卑微的一個，也就等於接待了主（太二十五40）。能以歡悅爽快、謙和有禮節態度去體貼照料人，就是虔誠人該有的風度和美德。神自己謙卑俯就我們，雖然不親身光臨，但祂的靈仍常敲着我們的心門，只要我們願意打開心門，祂必光臨，賜給我們恩惠與平安，為我們擺設豐美的筵席，並與我們同席（啟三20）。

九至十五節 神譴責撒拉的不信

平常人得福是聽天由命，信徒得福卻是蒙神應許，份外甜蜜真確。亞伯拉罕屬靈的後裔全靠神的應許，才得着生命、喜樂、希望及一切的一切。撒拉心裏覺得那個預言實在是太理想，而且根本沒可能實現，所以她就偷笑。我們也許沒想到撒拉的笑和亞伯拉罕的笑（十七17）是有分別的；但洞察人心的神便看出二者之不同：一個是因不信

而暗笑，另一個是因信而喜笑。凡神所愛的人若在祂面前犯罪，祂必譴責他們，定他們的罪，使他們不但不緘默，而且謙卑悔改。

十六至三十三節 亞伯拉罕為所多瑪祈求

罪人以為自己的一切所作所為，神皆不知不理，其實神只是長久忍耐，等到祂的忿怒的日子來臨，自然就會對付他們。神給亞伯拉罕有機會向祂祈求，要知道他祈求的和動機理由為何。亞伯拉罕求神憐恤饒恕所多瑪；這是聖經中第一個鄭重正式的祈禱。我們該向亞伯拉罕學習怎樣憐憫和同情罪人，誠懇地為他們禱告。雖然他為全所多瑪人向神的祈求沒有應驗，但神卻使羅得及其家人奇妙地脫離了災禍。信徒們，鼓起勇氣吧，只要誠懇祈求，神的恩典必會臨到你的家人、朋友及鄰舍的身上。

亞伯拉罕知道審判全地的主必行公義，他並沒有懇求神憐恤罪人及饒赦他們，也沒有怨說滅絕罪人之刑罰太慘重，只是懇求神為着其中的義人之故饒赦所多瑪；除了藉着公義以外，人在神面前便毫無理由辯護懇求。基督是怎樣為罪人祈求？祂沒有歸咎於神的律法，也沒有向神申請減輕和饒恕人類的罪，乃是以祂自己存心順服以至於死的公義，為罪人請命。

註解

第一節，今日阿拉伯人仍有此種習慣：每當黃昏，他們愛坐在帳棚門口，見有旅客經過便款待他們。第二節，

「三個人」：似乎像二個人。第四節，當時的人只穿草鞋，在炎熱及沙塵滾滾的旅途中，能停下來洗洗腳，不但是為了清潔，而且能使人振作精神，心曠神怡。第五節，「餅」：指一切所需的食物。東方人對於食很注重和愛好。第六節，「三細亞細麵」：約等於2加侖半。把麵調和後，置入淺闊的陶器中，放在燒紅的石塊上，便能立刻烘成薄餅。第二十至二十一節，經上形容神的眼耳手足，或身體其他部分的感覺及動作，只是一種象徵和比喻的詞藻，為着要遷就人的言語文字的領悟能力。

第十九章

一至二十九節 所多瑪毀滅，羅得蒙救

神叫羅得逃命，不可依戀所多瑪。蒙神恩典而得以脫離凶惡的人，都要服從這命令：不要回到罪惡和撒但那裏，不要滿足於自己和這世界，而要投向基督，往天國直跑，就像羅得逃跑至山上一樣。所多瑪的毀滅，啟示了神對古今罪惡和罪人的忿怒。從這裏我們可見邪惡是怎樣的厲害可怕。

三十至三十八節 羅得的罪惡和恥辱

安全也有安全的危險。羅得在所多瑪時保持貞節，見證該地的罪惡，為它悲傷嘆息。等到上了山，自以為安全獨居，不會有誘惑試探，反倒蒙上了最大的恥辱。自以為站得穩、站得牢的人，要千萬小心，免致跌倒。喝醉酒

不但本身是一種大罪，而且還會引致其他種種罪惡，使人蒙受永遠的創傷和恥辱。羅得後來的一段歷史，充份證實了「人心比萬物都詭詐，壞到極處，誰能識透呢？」（耶十七9）

註解

第一節：「坐在城門口」：當時的人常坐在城門口談天，或做買賣，或聽審判。第二節：當時沒有旅店，旅客多被邀至人家留宿（來十三2）。第十四節：「女婿」：或作「未婚女婿」。第二十節：也許那小城不及其他的大城那麼敗壞。第二十二節，「瑣珥」：「小」的意思。第二十八節：那些城所在的平原，現已變成死海所在地，在經上稱為鹽海（民三十四3）。那裏的水曾被仔細考察試驗，證實死海的來源與聖經上的記載吻合。

第二十章

一至八節 亞比米勒取了撒拉

人若在罪惡的路上中途受阻，而不致失足跌入罪惡的深淵，實在是慶幸的事，要歸榮耀與神。無知犯罪，情有可原，但若明白後繼續做下去，則是明知故犯，絕無可恕。凡作惡的人，不論貴賤，一律要受報應，除非肯真心悔改，並盡可能賠償他人的損失。由此可見一切不正當的手段策謀，都必不能成功，只是陷害自己，連累他人。

九至十八節 亞比米勒責亞伯拉罕

這裏所記載的事，並不值得我們效法，但卻值得我們警惕。甚至亞伯拉罕，也因一失足而不得榮耀，因此亞伯拉罕不能因行為稱義，而要因信才得蒙神稱義；我們惟有倚靠基督將祂自己的義賜給一切信祂的人。同流合污，圖謀欺詐的人，必蒙恥辱和痛苦；甘受痛苦，遠離罪惡的人，則必能認識及感激神恩。神雖譴責祂的子民，但仍拯救他們，使他們雖然寄居異地仍蒙恩惠；又壓制他們的缺點，使他們謙虛順服，利人益己，作神有用的器皿。

註解

第一節，「南地」：靠近埃及。第二節，亞伯拉罕在23年前曾經同樣地否認與撒拉的關係（十一13）。撒拉此時已經上了年紀，但大概相貌仍很動人。亞比米勒看到亞伯拉罕的財富，便想和他的家人結親。第十六節，「一千銀子」：約值美金725元；這筆錢大概是給撒拉為自己及婢女們買面紗用。許多東方國家的婦女們，出外時必要以紗蒙面。

（注：經上記載這錢是遮羞的，沒有說是買面紗用的。）

第二十一章

一至八節 以撒出生

舊約中的人物，很少像以撒一樣，因為他的出生給人

帶來了極大的希望。在這一點上他和基督很相似，同是聖潔的神早已應許，和敬神的人長久盼望的後裔。神的憐憫和恩慈使撒拉驚喜不已。與神結盟的人，所蒙的恩惠常是超過自己的意料及希望。誰會想到神竟恩待那些根本不配受恩，甚至是該受罰的人呢？誰敢說神要差遣祂的兒子為我們受死，命聖靈潔淨我們，命天使照顧我們呢？誰敢說神要赦免我們的大罪，接納我們不足取的貢獻，並與我們這些卑賤的人結盟呢？這裏略述以撒的幼年時代。神祝福嬰兒，使他們得着撫養和脫離危險；由此可見人從小就蒙神的眷顧和慈愛。

九至十三節 以實瑪利嘲笑以撒

不要小看這件家庭中的小糾紛。它給我們一個好教訓，叫我們不要信賴自己的行為或所得的權利。以實瑪利惡意的嘲笑以撒，輕蔑褻瀆神的約和神的應許；他的作為代表惡人對善人的逼害。嘲笑諷刺是一種激怒神的大罪。以實瑪利的惡劣品性，及撒拉所要求的嚴重處罰，令亞伯拉罕非常憂愁難過。但神對他說，祂所應許的那個後裔是要從以撒所生，故要使以實瑪利離開，否則他可能敗壞家風，或剝奪以撒的權利。

十四至二十一節 夏甲與以實瑪利被逐

神總是隨時拯救我們脫離患難，但我們不可因此怠忽自己的責任，反倒要更加努力自助。神既再次應許賜福給夏甲的兒子，夏甲就要發奮努力去幫助他。對於兒童和青

年人，我們要費盡心血撫育他們，因為我們不知道神將要他們成為甚麼器皿，負起甚麼使命。天使指示夏甲目前的供應。有許多人本來是要快樂的，但卻終日啼啼哭哭，無病呻吟，因為他們不明白自己要怎樣才能得安慰。愚昧的人看不見恩典契約中的水井，直到神開了他們的眼，才看見自己的創傷和目前的救治。

二十二至三十四節 亞伯拉罕與亞比米勒立約

亞比米勒確信神給亞伯拉罕的應許一定會應驗。我們要是聰明的話，便要與蒙神祝福的人聯絡來往，並且要報答恩人。亞伯拉罕在非利士人那裏停留了好幾天，因為該地的人都很友善。他在那地不但繼續而且公開他經常的敬拜，好讓鄰人也有機會參加他們敬拜真神。好人總要盡力感化別人歸善，不論在何處，絕不要疏忽我們的真信仰的敬拜，更不要以敬拜耶和華為恥。

註解

第六節，「以撒」：意思是「笑」。這名的來源是因為亞伯拉罕及撒拉聽聞神應允以撒時都笑（十七17，十八13）。第八節，在印度及波斯，孩子要到三、四歲才斷奶，斷奶時家人必擺設筵席。第十節，以實瑪利已經17歲，因他是奴隸的兒子，他的承繼權就要讓給以撒。第十四節，當時的人用皮袋裝水，尤其是旅行時，必帶一皮袋的水。第十九節，在熱帶地方，水井是很稀罕寶貴的。第二十節，「弓箭手」：熟練的獵人。第二十一節，巴蘭

是個曠野，適合像野馬似的以實瑪利。

第二十二章

一至二節 神命亞伯拉罕獻以撒為燔祭

堅強的信心常要受到嚴格的試驗磨練。神命亞伯拉罕獻上以撒；這個命令來得那麼突然堅決，字字都如利刃刺心，叫他難受。第一、獻祭之物——不是牛羊，不是僕人奴隸；乃是「你的兒子」、「你的獨生子」，撒拉的獨生子，「你所愛的以撒」。第二、獻祭之地——要經過三日旅程才到，好讓亞伯拉罕有時間去思考決定而自願順服神。第三、獻祭之法——只殺了他的兒子以撒還不夠，而且要把他獻上作為燔祭。

三至十節 亞伯拉罕的信服

真金不怕火。除了亞伯拉罕以外，有誰能像他那樣毫不駁辯，毫不猶疑地服從神呢？這是軟弱的人絕對做不到的事。亞伯拉罕知道他所面對的是神，是耶和華；信心叫他不要辯駁，必須服從，因為他知道神命令人的事必定是好的，神應許人的事也必定成全。在路上以撒對他父親說：「父親哪！」這幾個字是多麼感動人，在此時此地，就是鐵石心腸的人也要為之心軟。這句話直刺入亞伯拉罕的心中，比他用利刀刺入以撒心中還要痛苦。此時，亞伯拉罕便不知不自覺地作了預言：「我兒，神必自己預備作燔祭的羔羊」。聖靈藉着亞伯拉罕的口，叫他預言神將賜

祂的羔羊為世人贖罪。我們一定要用犧牲作獻祭；神在時候滿足時，叫基督為我們犧牲作了「獻祭」。亞伯拉罕捆綁了兒子，舉起刀要作那致命的一擊，在這一剎那間就完全表現了他的信心和服從，使人和天使皆為之驚心側目。

十一至十四節 公羊代替了以撒

基督代替我們作了獻祭，祂的死使我們在死亡中得釋放，就如公羊代替了以撒。亞伯拉罕給那地方起了一個新名字，為要鼓勵世世代代的信徒歡歡喜喜信靠服從神，直到末日。亞伯拉罕曾說，神必自己預備羔羊，所以他名那地為「耶和華以勒」，意思就是「耶和華必預備」。在困苦災難中，神總是及時眷顧和幫助祂的子民。

十五至二十四節 神與亞伯拉罕重新立約

以撒代表我們有獻上最心愛的人或物，我們若要從祂得着安慰，唯一的辦法就是不惜割愛，憑着信將他完全放在神的手中。但我們要記得：亞伯拉罕並不是因自己的順服而得稱義，乃是因耶穌基督的順服而蒙稱義，因為主的順服比亞伯拉罕的順服，要尊貴偉大千萬倍。因着信亞伯拉罕便得着靠託和喜樂，並自我犧牲負起偉大的使命。第十八節中的應許，無疑的，就是指救主和福音的恩典。在這裏我們見到神（我們的救主）對罪人的慈愛，因為祂不惜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世人；又見到基督的慈愛，因為祂為我們的罪作了燔祭。

註解

第五節：很多人誤會以撒此時還是小孩子，其實他已經有25歲左右。第九節：參來十11、19，參來六11。後來的聖殿建在這摩利亞山上；基督被釘十字架的髑髏地也是這山的一部份。第十六節，參六13。第十七節，「得着城門」就是佔有那城。

第二十三章

一至十三節 撒拉離世

最長的壽命也是轉瞬間就完了。讚美神！幸虧有另一個世界是罪惡、死亡、虛榮、煩惱不能侵入的。讚美神的聖名！甚至死亡也不能分離基督和祂的信徒。我們最愛的人，甚至最珍重的自己身體，不久就會被埋葬、被遺忘，化作泥土。故此屬世的一切物質和裝飾是不值得重視的，倒不如努力使我們的靈魂充滿屬天的一切美德和光榮。亞伯拉罕並非為了驕傲不願受恩，乃是為了公平和謹慎起見，才拒絕以弗崙的贈禮。為了誠實和尊嚴起見，我們不要討人便宜，或欺騙慷慨施贈的人。

十四至二十節 撒拉的墳地

雖然整個迦南地是神應許給亞伯拉罕的，但應驗這允許的時候還未到，亞伯拉罕也就不強蠻佔霸，只是出錢買了他所需的地。在恩典中並沒有統治和管轄。神聖的人雖享有永久的承繼權，但這並不是說他們有權佔領世上的財

產，或有權為所欲為。在迦南地中亞伯拉罕只得着一塊小小的墳地。在世上得着最少的人，所得的只不過是一個墳墓。這個墳地是在田間的末端，象徵我們所佔有的一切到末端總要被埋沒。這個墳地也象徵亞伯拉罕對復活的信心和盼望。他甘心在世上作旅客，只要死後得着一塊安葬的地，讓他的軀體得着安息和希望，他便心滿意足。反正我們最關心的事，不是死得如何，乃是將如何從死裏復活。

註解

第二節，「基列亞巴」：或作「亞巴的城」，亞巴是亞納族中的名人（書十四15）。第二節，亞伯拉罕按照風俗，坐在地上哀悼死者。第四節，參來十一9-11。第九節，古時墳地是在田間或山洞。「田頭」，實指田的末端。第十六節，古時人不是數錢，乃是秤錢；至今在埃及和土耳其這風俗仍存。第二十節，「歸與亞伯拉罕」：日子到了，這地必按神的應許歸於亞伯拉罕的後裔。

第二十四章

一至九節 亞伯拉罕遣僕為子娶妻

從僕人的忠心虔誠和謹慎上，往往可以看出一個家庭的好榜樣、好教訓，和虔誠敬畏神的風氣。能夠有這麼良好的家庭和忠僕實在難得，要感謝神的恩典。在人生中，對人對己及對神的教會，最重要不過的一件大事便是婚姻，所以人對婚姻問題應謹慎考慮，多多禱告，聽神指

示，求神祝福。

十至二十八節 僕人途中所遇

當忠僕奉命為小主人物色妻子時，他並沒有跑到那些充滿罪惡的娛樂場所中尋找，乃是跑到井旁，求神開恩，使他能順利地為主人找到一個賢淑的女子。人自己不能操縱時機，因凡事都有定時，都為神所掌管安排。僕人知道神已聽了他的禱告，便拿些東方首飾贈送利百加，同時向她查問家庭背景。當他聽見她原來是主人的遠親時，就立刻俯首敬拜，讚頌耶和華。

二十九至五十三節 利百加與家人同意婚事

在日常生活一切大小事上，我們都可以看到神的旨意，看到神藉萬事考驗及磨練人的賢明、智慧、和其他種種美德。亞伯拉罕的忠僕，雖然已經到達目的地，且被邀至舒適的屋子裏作客，他卻專心於任務，堅持要先說明來意，完成使命後才接受款待。我們要先注重自己對神及對人所負的責任和工作，然後才顧到自己的飲食。基督說：「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作成祂的工。」（約四34）一切我們以為是因人的選擇及籌謀而發生的事情，或偶然的準備，實在全是神所安排的。但這並不是說人為的一切都是徒然，相反的，我們要因此更加善用一切正當手段和方法去行事。

亞伯拉罕的忠僕感激陳述他履行任務成功的經過，因為他是一個謙卑的人，凡謙卑的人對自己所作所遇的一切

事，都敢自認而無愧。在凡事上存着敬虔的心，則人生萬事皆如意可喜。

五十四至六十七節 以撒娶利百加

照現代人的習慣和眼光來看，也許會覺得這段婚姻來得太「閃電」，覺得利百加答應得太輕率。其實利百加是一個富有美德的女子，她知道要娶她的那家人是敬虔有信仰的人家，才願意離開親人和老家到以撒那裏去。她的親朋都來送別，為她預備了隨從使女，為她祝福。我們應該為要轉到新環境和新生活的親人禱告，求神施恩賜福給他們。傍晚的時候，以撒遇見利百加；那時他正獨自在寂靜的山野間沉思祈禱，自我反省，與神靈交，聖潔的人都喜歡孤獨隱遁，並非離群或逃避現實，乃是使自己的靈性有靜修的機會。人要該讓自己有真正孤獨的時間可以真正修心養性。

註解

第二節，古代發誓的方法。第十一節，婦女們到了黃昏天涼時，便盛裝而出，到井邊打水。第二十二節，東方的婦女帶非常重的手鐲，這些手鐲約有6安士重。第四十七節，東方的少女們至今仍有帶鼻環作飾物的。第五十九節，乳母在當時是家庭中的重要人物，很受尊敬。第六十節，「作千萬人的母」，當時人認為蒙神寵愛的人必定子孫千萬。第六十五節，利百加用紗蒙臉，是當時新娘子進洞房的裝束。第六十七節，「撒拉的帳棚」。當時

男人和妻妾們是分開地方住的，撒拉既亡，她的帳棚便為利百加專有。

第二十五章

一至十節 亞伯拉罕壽終被葬

人在世上的日子，不全是黃金時代，就是歷代聖賢在世上的日子，也不全是非凡的及值得紀念的。有的日子只是靜悄悄地溜過，就如亞伯拉罕平凡的晚年一樣。不論我們在世上的日子是短促或長久：讓我們學效這位先祖，給後人留下一個好榜樣，為神的恩惠和信實作見證。亞伯拉罕的生平在此結束；我們要為這個因信得勝的見證稱頌神。

十一至二十六節 神祝福以撒，以掃、雅各出生

以撒和利百加記得神曾應許萬國皆要因他們的後裔得福，所以他們很渴望有兒女，很掛念一切有關他們將來的性格的象徵。當我們有疑惑掛慮時，就要向神祈求指示；當我們受罪惡誘惑時，就要學利百加自問：「若是這樣，我為甚麼活着呢？」如果是神的兒女，為甚麼那樣輕率粗心，隨從世俗呢？如果不是神的兒女，又為甚麼害怕罪惡，為罪苦惱呢？

二十七至三十四節 以掃輕率出賣長子繼承權

雅各和以掃的交易是一宗精神特權的買賣。雅各渴

慕得着最寶貴的天福，在這方面他是對的；但從另一方面來看，他利用哥哥的急需，乘機取巧欺騙，這就完全不對了。雅各求買長子名分，並不是想繼承父親在世上的遺產；事實證明這些遺產結果並沒有讓他得到。這宗交易所得的是靈性上的特權，就是得着神應許他的後裔的迦南地，及神應許亞伯拉罕的那個後嗣——基督。我們雖然要敬佩和學效雅各那種渴望神恩的靈，但不管我們所追求的東西是如何寶貴，切不可學效他那種狡猾欺詐的手段。

以掃說：「我將要死」。這絕不可能是說他在以撒的家中會餓死；他的意思是說，反正我遲早會死，死後誰享受迦南地，誰蒙神福，與我何干，這特權不要也罷。這是褻瀆神恩賜的話（來十二16）。為着世上的財富名譽和享受而甘願犧牲神的恩賜，就像以掃為了一點菜羹而賣了長子權一樣，是天下最愚拙的事。

註解

第六節：按當時習俗，庶出的兒女是無繼承產業的權利。至今在亞洲各國此種風俗仍存。做父親的如亞伯拉罕一樣，分少許財產給庶出的兒子們，打發他們離開家庭自立。第十六節，「營寨」：堅固的巖石營地，或圍護羊群的羊欄。第二十五節，「以掃」：意思是「多毛」。第二十六節，「雅各」：意思是「擠去」或「取而代之」。第三十節，「以東」：紅色或紅人。阿拉伯人用紅豆和牛脂或羊脂煮作一種紅色的菜羹。

第二十六章

一至十一節 以撒居基拉耳

以撒從小就被父母的信心薰陶教練，知道神必將迦南地賜給他和他的後裔；雖然這時那地遭遇饑荒，以撒仍然信靠神的約。信徒知道神的應許足以勝過一切天災人禍。不論我們處在甚麼境遇中，只要是神的旨意而又能與神同在的話，必能安樂無憂，除非是被疑惑和不信，害了自己。以撒所受的試探，正如他父親從前兩次墮入的試探一樣。前人的跌倒往往成為後人的絆腳石。這些記載警惕我們前車可鑒。

十二至二十五節 以撒致富

非利士人嫉妒以撒。從這例子可見世人的虛榮和人性的腐壞。人總是貪婪無厭，別人得到越多，自己越是嫉妒憎恨，以致不擇手段非難傷害別人，只知幸災樂禍，從不與喜樂的人同樂。能夠不經爭鬥而得着活水實在是萬分幸福；神的恩賜越是普遍，我們越要感謝讚美祂。以撒終於不經爭鬥而掘到一口活水井。愛好和平的人總不與人相爭。每當我們因着人的虛假、狠毒，而感到灰心失望時，神就使我們看見祂的慈容，叫我們知道祂是永有信實，永有恩惠的神。

二十六至三十五節 以撒與亞比米勒結盟

人一切所行若能蒙神喜悅，則能化凶為吉，化敵為友

（箴十六7）。萬王的心都受神所掌握，神能隨時令他們回心轉意，恩待祂的子民。信徒應注重博愛和平，明德親民，以求天下太平。

註解

第一節，「亞比米勒」：不是人名，乃是普通名詞，相當於埃及國王的尊稱。第十五節，在東方，井是很重要的生活的必須品，所以居民往往為了報仇或憎恨，便堵塞了井，使他人或仇敵不得用（王下三19）。第十節，「埃色」意思是「相爭」。第二十一節，「西提拿」：意思是憎恨。第二十二節：「利河伯」，意思是「餘裕」或「餘地」。阿拉伯的井多為極深的石井。第二十四節，亞伯拉罕肉身雖死，靈魂卻得永生（太二十二32）。

第二十七章

一至十七節 利百加教唆雅各欺父受福

利百加欺騙以撒，引誘教唆雅各作惡，又做了以掃的絆腳石，叫他因此懷恨雅各，憎惡真信仰。人可以因動機純正便任意而為，為達目的便不釋手段麼？從神對亞伯拉罕的訓示中，我們已經找到答案：「我是全能的神，你當在我面前作『完全』的人！」

十八至二十九節 雅各蒙父祝福

以撒祝福雅各時，並沒有提起神與亞伯拉罕立約所

應許的特別恩惠，因為他一心以為是以掃，而沒想到是雅各。「聲音是雅各的聲音，手卻是以掃的手」。人的相貌和聲音各有不同，那種差異是如何的微妙！在千千萬萬人中，沒有兩個人是完全的相似，而那種微妙的差異又是筆墨所不能形容的。單單這一件不可思議的事，已經夠使人仰慕敬佩我們的造物主，敬拜到五體投地了。因為從這一點事上，已經充分顯明了神的權能、智慧，和慈愛。在這裏，雅各代表了假冒為善的偽君子；他的聲音，他的言語像基督徒；他的手，他的作為卻屬罪人。神最後的審判不是根據人的言語，乃是根據人的作為而定。當以掃發現雅各已竊取了他的祝福時，就痛哭一場。人若貪慕世上的榮華富貴，違背良心，則無論假裝得如何虔誠熱心，也不配蒙福，而結果必因罪受罰。以掃結果只得一個平凡的祝福。人如果看輕神約的恩惠；寧為毫無價值的事物，出賣了屬靈的福氣，終有一日會臨渴掘井，後悔莫及。

四十一至四十六節 以掃欲殺雅各

我們從這裏得着一個教訓：人要學效歷代聖賢，遵行神的律法，但也不可拘泥不變地一味效法，因為聖人也有過失；不可為求善反倒作惡，雖然神能勝過及利用人的惡行，以成全祂的旨意，但罪與罰的因果律是必然的，一人作惡可致使萬人受苦。雅各榮幸地蒙祝福，將屬靈的恩惠帶給萬國。神喜愛雅各，使救主基督降生在雅各的家族，而非以掃的家族，因為神是憑自己的旨意審判，要恩待誰，就恩待誰（羅九12-15）。

註解

第四節，「美味」：大概是指東方人喜好的一味佳餚，是烤乳羊，裏面填塞杏仁、葡萄乾和飯。第十六節，東方的山羊有着柔軟纖細的毛，以撒因年老眼光衰弱，觸覺遲鈍，故很易受騙。第二十八節，「天上的甘露」：在亞洲有一部份的地方，4月至9月間雨水稀少，幸在夜間有甘露滋潤大地，使土地的物產雖常受烈日的曝曬也不致枯死。第四十節，「倚靠刀劍度日」：以東人有名暴烈好戰。約蘭年間，以東人背叛以色列人，應驗了900年前這個預言（王下八20）。

第二十八章

一至九節 以撒遣雅各至巴旦亞蘭

雅各要經過操勞受苦，才能蒙受今生與來世的祝福；這便是他欺騙父親，以不正當手段獲取祝福所應受的報應。以撒打發他出去時，給他一個莊重的警告：他不能娶迦南的女子為妻，因為信教的人不要跟憎惡教會的人結婚；同時也給他一個莊重的祝福。以前以撒祝福雅各是無意的，但現在這個祝福卻是有意的，所以比以前那個更完全，可說是福音的應許。這個應許高達於天，因為神所應許的迦南地是象徵屬天的福樂。

十至十九節 雅各的夢幻

雅各在過去並不是一個敬畏信靠神的人，現正好在

危難逃亡中，他的唯一希望就是倚靠神以得安全，這希望使他能夠安心露天枕石而睡，雅各夢幻中的天梯，象徵天地神人之間永流不息的靈交，及神人間的中保基督，因為基督藉着祂的神性和人性，頂天立地，如同天梯；藉着基督，神的恩惠臨於地，人的供獻達於天（約一51）。當雅各睡着時，神就在夢中向他顯現，並給他看見祂的恩惠；聖靈如風，隨意而吹，神恩如露，不偏待人。雅各就趁此機會，向神許願。不論在何處；城裏或荒郊，屋中或田間，商店或街上，我們都能與上天交通，除非是因我們的過失，斷絕了這種神人間的靈交。人見神越多則越敬畏祂，因為罪惡的人面對公義的神，是沒法子不由於見神面而改變的。

二十至二十二節 雅各許願

雅各鄭重向神發誓表現出他的3個優點：第一，他有信心，知道神必保守他，與他同在；第二，他是寡慾的人，沒有求神賜他錦衣珍饈。神所賜的物質恩惠，如果非常豐富，我們當然要衷心感激，好好利用，歸榮耀與神；但如果我們所得的只是僅僅足夠，也要快樂滿足，感謝神恩。第三，他虔誠敬愛神，只願神能與他同在保守他。讓我們牢記「伯特利」，牢記我們曾在神面前所許的願，將自己及自己所有的一切完全奉獻給主以榮耀神！

註解

第四節，參創十七19。第九節，「往以實瑪利那裏

去」：往以實瑪利的後裔那裏去。第十八節，「立作柱子」：先祖們慣常為感謝神的恩惠，立柱記念。後來因為外邦人也立柱當偶像敬拜，凌辱了神的威嚴，所以立柱之風就被禁止（利二十六1；申十二3）。

第二十九章

一至十四節 雅各至哈蘭井

雅各在伯特利與神靈交以後，就愉快地起行，蒙神帶領至他舅家的牧地，在羊群飲水的地方停下。他在那裏遇見美麗的拉結。拉結是個勤勞謙卑的女子。勞動是神聖的，我們不要以它為羞恥，更不要以為勞動的人就沒有出息。

十五至三十五節 雅各因拉結與舅立約，受拉班欺騙

愛的力量超過一切，能使最冗長辛苦的工作顯得迅速輕易。在希伯來書第六章十節上，我們也看到為愛任勞的指望。人若能珍視在天的福樂，則在地的勞苦也就算不得甚麼了。敬愛神及仰望基督再來的人，會覺得一生的勞苦宛如數日。雅各以前欺騙父親，現在卻受岳父欺騙，而且這個騙局和他以前所做的大同小異，真是冤冤相報。人若一失足，就算是義人，也有時在世受到報應。

雅各因為多妻妾，煩惱纏身，既不能拒絕拉結也不能拒絕利亞，左右為難。多妻制是先祖們無知的過失，因為當時還沒有明顯的律法禁止多妻制，故此情有可原；但現

今的人如果這樣做便是犯了不可饒恕的罪，因為神的律法已明顯地禁止這種事（利十八18），基督也再次宣明一夫一妻的制度才合神的旨意（林前七2）。

利亞第四子是猶大，從血統關係上說，基督是猶大的後裔，是我們應當讚美的主。基督真已住在我心裏麼？我要稱頌耶和華。

註解

第三節，私有的井有石蓋封鎖，以防外來的牧人偷用，及防沙塵吹入。第九節，在古代富家的千金小姐牧羊並不是稀奇的事。第十七節，「眼睛沒有神氣」：有些聖經學者認為這解釋不對，認為是要說明拉結眼睛美麗，所以這麼說。

溫柔。第十八節，按當時的風俗，新郎應送厚禮給女家，如果是窮小子，沒錢送禮，則可以勞役代替禮物。至今這風俗仍存。第二十三節，新娘入洞房時是蒙面的。第二十七節，「滿了七日」：當時婚禮要經七日的筵宴慶祝。

第三十章

一至十三節 雅各的家屬

我們要謹防嫉妒的生長和蔓延，不要因弟兄或同工是蒙主寵愛的良僕，我們就妒恨他，視他為眼中釘。雅各責備拉結的不對；忠實的責備往往表現真誠的愛心。在我們

心目中神要佔最高的地位，如果將任何一個人佔有神的地位，代替了神，不信任神，反倒信任人，便是一種極愚拙的事和極大的罪。

十四至四十三節 雅各和拉班

因為神應許亞伯拉罕使他的後裔昌盛得福，並使基督從他的後裔中興起，後來的人便往往為要得這個應許，而生爭執糾紛。利亞和拉結姐妹間的競爭和嫉妒也是為此而生；大家都想做萬民之母，都怕不生育而被遺棄，都仰望基督從她的後裔中興起。本來這個願望是好的，可惜她們野心太大和太自私，以致勾心鬥角，造成家醜。

從雅各與拉班互訂的協約中，我們就看到雅各處事的精明能幹，這並不是雅各自己的本領，乃是神的指示和權能。神無論如何，總會庇護被壓迫的人，和恩待信靠祂的人。

拉班不能怪雅各，因為那是他自己同意的公平協約；事實上他不但無損失，且因雅各的服役而得益不少。神賜給人的恩惠是如何的豐富。我們要祈禱感恩，讚美神。

註解

第十四節，「風茄」：一種香味可口的瓜，形狀和蘋果相似。第二十節，東方的婦女，都切望多生兒女，使她在家庭中得寵，被尊敬和得權柄。

第三十一章

一至二十一節 雅各逃走

這些聖經的記載對於當時所謂國家大事及列國形勢避而不談，但對家庭的瑣細事務，卻描寫得淋漓透徹，因為聖經是要教人在人生日常生活中應負的責任，當盡的義務，和應有的態度：如何事奉神，如何使用神賜的恩典，如何隨時隨地行善。人的一切動靜舉止，都應遵照神的命令，符合神的應許，只要有神同在：就可以大無畏。世上佈滿陷阱網羅，叫人寢食不安，灰心喪志，故此惟有投靠神，與神靈交，才能得着勇氣和安慰，振作精神繼續奔跑天程；且要時時題醒自己曾經向神許願立誓；免得忘恩負義，背約食言。

二十二至三十五節 拉班追雅各

從拉結偷竊父親的神像這件事上，我們就可拆穿這家庭的假面目，看到裏面的污穢罪惡。拿鶴一家，已經脫離了敬拜偶像的迦勒底人，現在拉班一家竟然又再次敬拜偶像。他們的作為，就像後來約西亞在位時的猶大人，一面指着神發誓，一面又指着瑪勒堪偶像起誓；又像現今的人，一面事奉神，一面事奉瑪門（金錢）。像拉班這種貪婪的人，世上的財物便是他的偶像，只要他和那些敬拜偶像的庸俗賤人混在一起，便會自然而然地成為同流合污的罪人。

三十六至五十五節 雅各斥責拉班

雅各稱神為「我父親的神」，而不說「我的神」，因為他感覺自己是個罪人，實在不配。

蒙神恩待；他之所以能蒙神喜愛，完全是為了他父親的情份。神是「亞伯拉罕的神」和「以撒所『敬畏』的神」：亞伯拉罕已蒙神召回，在天上，愛既完全，就把懼怕除去，但以撒仍彌留人間，故此心中「敬畏」神，傳神為聖。雅各與拉班和解後，便一同獻上供物為平安祭，一齊吃喝，互相原諒而分手，與神和好的人必能與人和好，得着歡慰。信靠祂的人總不至一無所獲，因為神的恩愛能勝過人的懼怕，又能支配人心，叫我們到處要受夢想不到的恩惠。

註解

第十七節，當時搬家的秩序情形和在當地人搬遷的情形完全相同。第十九節，「神像」：護身符：符咒。第四十節，「黑夜受盡寒霜」：在南亞的低地，就是炎夏的晚上也是相當寒冷的。第四十六節，古代未有文字以前，人以堆聚石頭記事。第五十四節，當時兩人或兩國和好立盟時，必一齊吃飯表示友誼。

第三十二章

一至八節 雅各在瑪哈念遇天使

神的使者在雅各面前顯現，安慰鼓勵他，使他確信必

蒙神祐，神若容許祂的子民受考驗和痛苦，必先極力安慰鼓勵他們。當雅各聽聞以掃和他的人馬全部武裝迫近時，就驚慌憂愁。雅各雖是要得着神的應許，但在這幾年，卻歷盡了艱辛勞苦，而以掃反倒成為君王。此時雅各心中非常矛盾，一面驚怕以掃要報仇雪恨，一面深信神必因着權能和應許保護他。

九至二十三節 雅各懇求神拯救

人在驚憂的時候便要懇切祈禱。雅各雖然在不久以前，才遇過神的使者，但現在面臨困苦，他卻直接仰望祈求神，而不敬拜祈求天使，因為天使和他同樣只不過是神的僕人而已（啟二十二9）。雅各的祈禱，給我們一個良好的示範：在祈禱中，先要感謝神過去所賜的一切恩典，謙卑承認自己的不配和虧欠；然後坦白陳述自己的愁苦驚憂，將事的始末完全稟告交託神，靜候仰望神的拯救。雅各不因害怕而至於絕望，也不因禱告而袖手依賴神，乃是一面更深信靠神，一面積極想辦法，送禮使以掃息怒。

二十四至三十二節 雅各與天使較力

在熱切的祈禱中，雖然有聖靈幫助我們軟弱的心靈，但自己卻往往還是滿腔情緒，千言萬語不知如何表達祈求。這種內心的痛苦和衝突，正如雅各與天使較力一樣，但雖然受盡挑激折磨，終會在禱告中因神得勝，擊敗內心一切敵人，雅各經過長久的掙扎，始終站得穩，信心不被動搖，繼續禱告。他寧願粉身碎骨，也要爭取神的祝

福，天使就替他改名以色列，成為他的榮譽章。雅各的名原意是「擠取者」，但從今以後，他不再因詭譎精明而出名，而要因忠勇出名，因為以色列意思是神的勇士，或與神同在的君主，比世上一切偉人的名譽更高。雅各名那地為「毘努伊勒」，意思是「神的面」，因為神在那裏顯現和祝福他。那個與他較力的人，是三位一體的神的第二位，也就是後來道成肉身，被稱為以馬內利的神（何十二4-5）。

註解

第二節，「瑪哈念」：「二軍」的意思；大概天使顯形為兩隊軍兵。第十五節，奶崽子的駱駝是很被阿拉伯人珍重的。第二十八節，你與神較力，得着力量，故此能勝人。第三十二節，猶太人至今食肉必先砍去動物大腿上的筋。

第三十三章

一至十六節 雅各以掃相見

在災難中祈求信靠神總不會落空的。人的作為若蒙神喜悅，則凡事都能化凶為吉，化敵為友。人若因有信仰神而變得慷慨豪爽，當然是最好不過的事；但以掃雖然大方地主張陪弟弟同行；卻受雅各婉謝了。雅各那樣做是聰明的；對於那些不信神而又譏評我們的信仰的長輩，最好還是敬而遠之，免得隨着他們渴慕浮華虛榮，或者對他們

的虛榮不問不理佯作不知，使他們正中下懷。如果我們知道靈魂的寶貴，則寧可冒險犧牲一切，也不要喪失靈魂。雅各對他的家人和畜牲的體貼照顧，使人想起以賽亞書第四十章十一節中的好牧人；一切為人父母的，做師長或做牧師的，都要效法這個好榜樣。

十七至二十節 雅各築壇

雅各對神的恩典，並不是口頭稱謝就算了，乃是言行有信，誠心築壇感恩。人有帳棚之處神必要有祭壇。雅各獻祭與「伊利伊羅伊以色列」，就是以色列的神。以色列的神是以色列的光榮；這位神，是與他立約的唯一永生的真神，是全能的神，是靈性的以色列民的神。我們要稱頌祂的名！讓我們在天路歷程上，在屬天的迦南地中，永遠讚美神的名，在神的愛中常常喜樂。

註解

第三節，朝見人時叩拜的次數是以品級論。第十節，若拒受禮物就是表示憤怒，故此雅各再三要求以掃接受，以示友好。第二十節，這地就是亞伯拉罕築第一座壇的地方（創十二7）。

第三十四章

一至十九節 示劍沾污底拿

少年人，尤其是年輕的女孩子，在虔敬的父母庇護

下，才能真正的得到安全和福樂。出到外面，為了自己的幼稚無知和壞人的諂媚陰謀，便很容易失足墮入陷阱。底拿託辭要去看看該地女子們的裝束打扮和風度儀表，學學那些摩登的東西，同時自己也想出去在人面前炫耀招搖一下。罪的開始就如水的氾濫，一發不可收拾，所以我們要謹慎提防罪惡的趨向。

二十至三十一節 示劍族被殺

像西緬和利未一樣，藉真信仰之名為非作歹的人，是真道的至敵。不少人因他們的影響以致堅拒真道，趨於滅亡。罪惡的相續多麼可怕，如烈火的蔓延，瀰漫到任何一角落。人因放縱情慾而誘姦；誘姦而激怒；激怒而渴望報仇；渴望報仇而運用毒計；運用毒計而不惜殺人；既敢殺人，則其他一切非法行為無所不作。這就是人要千萬謹慎提防的「罪」！

註解

第二十五節，神容許這件鄙卑的事發生，藉以懲罰示劍的罪。第二十七節，在東方蒙辱者的親人必為這種家醜報仇雪恥。

第三十五章

一至十五節 神命雅各至伯特利築壇

信真神的家庭，也常會發生不少毛病和過錯，出乎人

們意料以外，一面為真神築壇，一面跪拜外邦人的鬼神。人雖然是這樣糊塗，但若肯來個徹底的改革，也往往會有意想不到的成就。雅各埋藏了他們的偶像，就是說我們應與罪惡完全隔絕，把它當作已死和已被埋沒的東西一樣。聖人從儀式和靈修中得着安慰；如果說這些安慰是從伯特利（祂的殿）得來，倒不如說是從伊勒伯特利（殿的神）得來，因為我們若沒有與神交通，則一切宗教儀式就完全虛有其表，毫無意義。

神顯示祂是全能的神，萬有的神，必及時供應扶持，定時實現應許。神與雅各重新立約，應許他兩件事：使他成為強國之父，美地之主。雅各對於這應許的屬靈意義，只是一知半解，不像我們現在看得那麼清楚明白。基督就是應許的後裔；天國就是應許的美地。前者是神恩的基礎，後者為神恩的極端。

十六至二十節 拉結之死

拉結曾熱情衝動地喊着說：「給我孩子，不然我就死！」現在孩子是有了，但她卻也死了！只有神才真正曉得甚麼事對祂的子民最好，所以基督徒在一切世事上，若要找唯一的安全道路，心中便應時常惦記：一切是為了神，願神隨祂的旨意作一切祂以為善的事；除了神的旨意以外，我們沒有別的存心，因為這是唯一的安慰和最大的安全。我們要到甚麼時候才會認識和深信這真理呢？

二十一至二十九節 流便犯罪，以撒逝世

流便犯罪結果怎樣？「以色列也聽見了」，就是這麼一句話，已經夠叫人明白情形是如何悲痛。流便以為瞞得過父親，其實凡犯了罪自己以為能嚴守祕密的人，往往會大失所望。以掃和雅各共同安葬父親，可見神如何奇妙地改變以掃的心，叫他們兩兄弟終於和睦相親。我們常見許多人因爭財，竟然在死者墳墓上與親朋爭執打鬥：不知自己也是快要入棺的人！這種事實在叫人傷心痛恨。

註解

第四節，他們帶的耳環，不獨是用作裝飾品，而且是符咒；耳環上可能印有日月的形像，代表外邦人所敬拜的神像。第十八節，「便俄尼」：意思是「我憂痛之子」；便雅憫：「我右手之子」。第二十節，英國旅行家最近曾視察相傳為拉結的墳墓。回教徒很重視這墓，以能葬近它為榮。第二十六節，只有便雅憫是在迦南生的。第二十九節，以撒在約瑟被賣至埃及後十二年才死。

第三十六章

以掃和他的後裔

這一章記載，證明神給亞伯拉罕的應許是信實的，雖然在應許未實現前，神的以色列民曾領受折磨，在埃及過奴隸生活，而以東各王卻興旺顯赫；這是因為神要考驗以色列的信心。希望從神手中承受大業的人，就要安心等候

神的定時，因為那才是真正的良時吉日。西珥山是偉人所佔有之地，而迦南不過是神所應許之地。以東人取得西珥山，因為屬世的兒女所有一切，皆握於手中而不寄於希望（路十六25），神的兒女所有一切，卻完全委諸希望；但希望中的迦南地卻比掌握中的西珥山勝過萬倍。

註解

第一節，以東的後裔記在此，是要證明他父親，給他的祝福已經應驗（創二十七39）。

第三十七章

一至十一節 約瑟得夢，諸兄妒恨

約瑟的歷史是古今無雙的，充份地表露出人生百態，七情六慾，真假善惡，皆受天命的支配以成就神的旨意。雅各給約瑟特好的衣服，表示對他的偏愛。父母待兒女不該有偏差，除非是萬不得已，為了他們的孝順或不孝而定差別。當兒女覺察到父母的偏心，家庭中便無法不生爭吵尤怨。

神預先給約瑟見到飛黃騰達的徵兆，為了使他將來在逆境中，得着安慰支持。有一點值得注意的就是，約瑟只夢到自己騰達，而沒夢到鐵窗滋味；許多年輕人初入社會便是如此，只想到發達享樂，而沒想到天有不測之風雲。約瑟諸兄蓄意犯罪，滿心以為從此可以除去眼中釘，毀滅約瑟的美夢，卻不曉得因此反倒助成約瑟美夢的實現。同

樣的，猶太人想毀滅基督，圖謀置祂於死地，免得受祂統治，使祂高陞。可是，基督卻藉着祂的死而被高舉，作了至尊的王。

十二至三十節 約瑟尋兄被賣

約瑟諸兄中，流便本該是最嫉妒他的一個，因為流便是長子，而他父親卻把長子該受的恩典給了約瑟；但流便反而是諸兄弟中待約瑟最好的一個。神支配一切以達祂的旨意，利用約瑟以保全多人的性命。在這一點上，約瑟很像基督。基督是天父的愛子，天父卻甘心割愛，差遣祂降世救人，謙卑屈就，悲天憫人。世人卻出盡毒計陰謀想傾覆祂；祂到自己的地方來，自己的人倒不接待祂，反倒謀劃殺害祂。但為了要替我們贖罪，要拯救我們，基督就順服神意，以至於死。

三十一至三十六節 波提乏買約瑟

撒但教唆人犯了罪後，又再教人以罪掩罪，用謊言假誓來遮掩盜竊謀殺。但隱瞞罪惡的人終不能成功。約瑟諸兄雖然互相包庇一個時期，但最後他們的惡行終於暴露，被世人責罰唾棄。雅各的悲痛，只有知道天下父母心的人才能瞭解。他的兒子們還不知廉恥假意安慰，其實只是卑鄙無恥，假冒為善而已。讀完全章經文後，我們覺得神道天意的奇妙，實在使人拍案叫絕。神使各人在表面上都似乎償了心願，惡毒的弟兄們如願以償；商人們根本不管所幹的是甚麼事，總之有利可圖，也就達目的了；波提乏買

到一個年輕強壯的好奴隸，當然也覺得稱心如意。但在神的計劃中，卻是要利用這一切人與事，以達到最後的成就。因為這件事，以色列人才下埃及，摩西才帶領以色列民出埃及，真正的教會方才興起，福音才得傳播至萬國萬地。就是這樣，「人的忿怒要成全神的榮美，人的餘怒卻要被禁止。」（詩七十六10）

註解

第三節，現在印度人常用彩色的布塊，縫接成衣服給特別受寵的兒女。第二十五節，今日在那地方，仍常有結群的旅行駱駝商人經過，販賣雜貨。乳香和沒藥是兩種膠狀樹脂，用途廣大。第二十九節，當時人接到凶訊及表示哀悼時便撕裂外衣為記號。

第三十八章

猶大及家人的放蕩淫佚

也許有人會奇怪在雅各十二個兒子中，基督為甚麼會偏偏從猶大族生出？（來七14）神的選擇不是按照人的功德，乃是按照神的恩典：基督降世為的是要救罪人，甚至罪魁，而且基督的尊榮，是祂本身滿有的，而非從血統的祖宗傳下的。猶太人是從猶大而來，而竟然還敢以此自誇（約八41）。從猶大的家醜中，可見神如何痛恨和重罰罪惡！基督為除世人的罪，將自己作為祭來獻，甚至俯伏降生為這些下流卑鄙的罪人的後裔。這種偉大的靈，更令我

們深心敬愛這位獨一的救主。

註解

第十八節，「印」：寶石製成的印，常被繫在頸間。第二十四節，當時這種罪的刑罰就是被燒至死。第二十六節，不是說她的罪較輕；可能是說，從她公公猶大的眼光看來，她是比較有義。

第三十九章

一至六節 波提乏恩待約瑟

我們的仇敵可能剝奪我們的富貴榮華，卻沒法剝奪我們的智慧美德；可能離開骨肉，破壞友誼，迫逼我們流離失所，卻不能使我們脫離神的恩手；可能使我們失卻幸福自由，嚐盡鐵窗滋味，卻不能使我們離開恩典的寶座，斷絕與神的交通，失卻得救之福。約瑟蒙神大大的賜福，甚至身為奴隸，也處處蒙恩得福。與神同在的人必定成功。

七至十八節 約瑟拒誘蒙誣

美麗往往是罪惡的陷阱。花容月貌的女子或英俊瀟灑的男子，都應千萬謹慎，別因美貌而驕傲墮落，免得害人害己。人要約束自己，目不淫視，以免因貪色而起邪念。一旦罪惡得勝，人便犧牲良心、名譽、禮節，毫無顧忌地放縱。神的宏恩使約瑟能勝過誘惑。約瑟經過仔細思慮和自我檢討，發現三大理由令他非拒絕這就探不可。第一，

從人本身而言，他是與神立約宣稱為信徒的人，絕不可做這種壞事；第二、從罪本身而言，也許別人認為這種罪是微不足道，但約瑟卻不以為然；第三，從神本身而言，這種事是得罪神、鄙蔑神，和違反神性的。因此約瑟沒有躊躇不決，拚命的逃脫這誘惑。他的主母既不能隨心所欲，就老羞成怒誣告約瑟。好人往往被狠毒的人誣告冤枉，無辜蒙罪，這並不是新奇的事。幸喜終有一日，壞人必真相暴露，無可遁形。

十九至二十三節 約瑟被囚

約瑟現在舉目無親，呼喊無助，但神卻與他同在。居心無愧的人雖被監禁，也必蒙神祝福施恩；甚至司獄也信託他處理一切獄中的事務。一個好人，雖是被束縛放逐，始終會給人帶來幸福。約瑟的遭遇使人聯想到基督的受苦。基督也是無罪受試探和受苦，無辜被讒謗、逼害、監禁，但卻從十架升上天上的榮座。讓我們盡力跟隨主，甘心順服受苦，以求上天的榮耀。

註解

第一節，有兩首波斯詩以此章故事為旨題，是很著名的佳作。第十四節，「戲弄我們」，或作「侮辱我們」。「希伯來人」是被埃及人痛恨的。第十七至二十一節，在埃及，如果一個人被抓住後，拋棄了外套或衣服逃脫，則不能脫罪，必受法律制裁，不必有其他見證。

第四十章

一至十九節 約瑟解酒政膳長之夢

酒政和膳長同夜得到兩個印象深刻的怪夢，這並不是偶然的事，乃是神的特別旨意。神能夠任意支配人的精神意氣，使人不自主地受打動，而達成神的旨意。約瑟為膳長解夢，替他帶來了凶訊，但這並不是約瑟的過錯。神的僕人或牧師的職責，只不過是傳達解釋神的話，既不能歪曲事實，也不能無中生有，只能忠實地傳達解釋。所以如果解釋使人不快，也不能怪他們。約瑟溫和懇切地對酒政說明自己的無辜，而沒有題及被諸兄出賣，和被主母誣告的情形。當我們有機會替自己伸冤表白時，只要證明自己無辜就算了，不要乘機揭發挑剔別人的罪過。

二十至二十三節 酒政忘恩負義

「酒政卻不記念約瑟，竟忘了他。」世上的人以恨報愛、以怨報德，實是常情，不足稀奇。無論如何，我們對神可以期望一切，對人卻不可希望太大。約瑟雖被遺忘，但在失望中卻學會了全心靠賴神。我們別忘記救主的受難、應許和慈愛。我們懂得怪責酒政對約瑟忘恩，但自己對基督，卻更是忘恩負義得可憐。約瑟只不過是「預言」酒政的福樂，基督卻是「造成」我們的福樂，替我們在神面前作中保。我們曾經答應永不忘記祂，也曾屢次受警惕題醒，但還是一樣的忘恩負義，忘記了主。

註解

第十一節，古代人並不懂新式的製酒法，故只用手將葡萄汁擠入杯中。第十六節，在大筵宴時，侍者將食物頂在頭上送至貴賓面前。第二十二節，古代埃及人常先斬斷罪人的頭，然後才將他雙手吊起。

第四十一章

一至三十二節 約瑟為法老解夢

神對人的未來前途的安排，都有定時，使一切能適天宜人。如果酒政沒有忘恩，一早就幫約瑟出獄，則約瑟此時可能已歸回希伯來人的家鄉，而不能享受他後來所享的福氣，也不能使他的家人因他得福。人生變幻無常，今世福樂易逝，誰也不能擔保年年有今朝，歲歲有今日。在這裏有兩件事值得注意：第一，神先賜七個大豐年，然後才降七個荒年，讓人有機會儲蓄預備，可見神的慈愛。第二，叫七個豐年的豐收，被七個荒年的饑荒所吞吃，可見世上的福樂和物質的享受，是易消逝的，但是永生的糧卻是值得我們竭力去支取的。

三十三至五十七節 約瑟仕進，饑荒開始

約瑟終於陞官發財，償補了歷年的無辜受苦和忍耐。這件事使人看到天意的公平慈愛，鼓勵義人信靠至善的神。法老賜約瑟一個新名，表示他給約瑟的最高榮譽和信任；這名的意思是「表明奧秘者」，或「世人的救主」。

這種尊榮和基督的尊榮很相似，因為耶穌基督是偉大的表明奧秘者（約一18），也是我們要信靠的救主。最高的榮耀信譽和天地的權柄，都歸祂所有。約瑟在豐年勤勞積蓄，在荒年謹慎施濟；我們因此也聯想到基督。普天下都在鬧饑荒，缺乏生命之糧，所以人該到耶穌那裏去，聽從祂的命令，凡祂所說的，都依着做；祂必打開寶倉，以慈愛施濟滿足古今中外一切饑渴的靈魂；但小看這種施濟的人則必致餓死。

註解

第五節，這種麥子生在埃及，莖強韌，普通生七個穗子。第六節，在埃及的東風非常乾燥灼熱。第八節，「術士」：自命能解夢的人。第十四節，沒有剃頭刮面，是表示哀悼。第二十三節：埃及的東風特別損害植物草木。第三十一節，埃及雨量甚少，土地的滋潤全靠每年尼羅河的定時氾濫。第四十二節，國王授戒指是表示信任和授權的記號；加與禮服表示陞官的榮耀。第四十五節，在特別的節日或祭典中國王常以新名加封寵臣。「祭司」：可能是君主或王子。

第四十二章

一至二十節 約瑟對待諸兄

約瑟為甚麼對兄弟這樣苛刻嚴厲？他絕非想復仇洩恨，以惡報惡，乃是要使他們悔改已過，並乘機打聽他日

夜惦掛着的家人狀況。他以法官的口氣質問他們，而不能以朋友的態度對待，恐怕會露出真面目。當他看不見弟弟便雅憫時，心裏頓生疑惑，暗想也許弟弟也被這班狠心的哥哥幹掉，所以就藉口質問，使他們說出父親和弟弟的情形。神對祂所寵愛的人有時也會嚴辭申斥，苛刻對待；愛之越深，責之越嚴，實際上卻為他們預備美好的恩典。

二十一至二十四節 兄弟後悔，西緬被拘

約瑟的兄弟初犯罪時，毫不介意自己的惡行，竟然安寢無憂。日子久了，才漸漸醒悟而受良心責罰。苦難總有好處的，它能使人良心發現，認識到自己的罪惡。在兄弟中，只有流便一個人能問心無愧，因為他當年曾盡力阻止那惡計。我們如果沒與人同流合污，且盡力行善反惡，則在與人同舟共濟時，便可問心無愧，安然無憂。

二十五至三十八節 兄弟攜糧歸家

雅各完全不信任他的兒子們，因為他還清楚記得約瑟尋兄，一去不返的悲劇。約瑟已經死了，現在西緬和便雅憫又面臨危險，這叫他的心裏感覺無限委屈；環境簡直是與他過不去，一切都是反對他難為他！事實卻剛恰相反，一切都是為着他的好處，為着使他家人得福，一切都是神的安排指引。我們認為害得我們最慘的事物，往往是隱藏着對我們最好的事；而我們的身體、地位、名譽、財產、利益，受到挫敗損害，就怨天尤人，以為一切都與我們作對，實際上這一切都是為了要使我們得着真正的福分。為

此主耶穌隱藏祂的真愛，斥責和潔淨祂所愛的人，打碎他們頑固的心，挫挫他們的傲氣，叫人得着嚴厲的懲戒，促使他們順服悔改。但在罪人未完全認識祂，或嚐到祂的恩惠以前，祂必顧念他們，支援他們軟弱的靈性，使他們能靜候祂的救恩。人不必灰心喪志，不必另找避難所，只要一心一意謙恭順服全能的主。

註解

第八節，因為約瑟已由孩子變為成人，而且衣着華貴，及講埃及話，故此他的哥哥們認不出他。第九節，「你們是奸細」：阿拉伯人如今仍常強誣外來人為奸細，藉以敲詐他們的金錢。約瑟卻是為了要考驗他們故而如此說。第十五節，「指着法老的性命起誓」：不是發誓，乃是作嚴重的聲明。第二十三節，東方有些地方的王或統治者，皆用傳話官傳達他所說的話。第二十七節，東方的旅店只是粗陋的客棧，一切要顧客自理。

第四十三章

一至十四節 雅各遣便雅憫至埃及

雅各催促兒子們下埃及再買一點糧食。在饑饉中，能得「一點」糧食也就滿足了。我們從三件事上可見到雅各的正義和智慧：第一、他命兒子送還在袋中發現的錢。誠實清廉的人，不但應還清自己用不正當手段得着的金錢，就算不是自己的錯誤，乃是別人的錯誤，也應歸還一切來

歷不明的東西。第二、他命兒子帶雙倍錢去，預備糧食漲價，或萬一需用錢贖回西緬。第三、他命兒子帶些土產去送禮；迦南地雖然遭大饑荒，但乳香和沒藥卻不缺乏。人可以單靠粗菜淡飯維持生活，無須奢華講究的東西；但卻不能沒有粗菜淡飯，而只靠奢侈品過活。我們真要感謝神！因為人生最需要和最實際的東西，往往是最便宜和普通的。在天譴的日子，世上一切珍寶的東西對人毫無益處，我們既以認識耶穌基督為至寶，就要捨一切，看作糞土。

十五至三十四節 約瑟為兄弟設席

雅各的兒子再次下埃及糶糧。人為着肉體的糧食如此奔波，倘若我們明白「道的饑荒」是怎麼一回事，便會明白人為着爭取靈性的糧食，也應勞苦奔波。約瑟的兄弟在他面前五體投地，應驗了他年少時的夢，約瑟就厚待他們。在饑荒時能夠糊口已是大幸，何況還得豐美的筵席呢。

約瑟特別恩待便雅憫，要試看兄弟們會不會生嫉妒。耶穌也是同樣地諄諄教誨祂所愛的人，使他們看到自己的缺乏和需要，認識祂是危難中唯一的避難所，而順服歸主。然後，主必讓他們嚐嚐祂的恩愛，分享祂的糧食，作為將來他們蒙受宏恩的保證。

註解

第十一節，物以稀為貴，當時基列的乳香，備受各國

所珍視。第三十二節，埃及人很憎惡牧人，因為古時埃及人的地，曾被一班牧人霸佔，而且他們對當時的埃及人非常殘酷專制。第三十三節，東方人宴客時，常依年齡地位排列坐席次序。各兄弟見約瑟能依他們長幼的次序排列，就十分驚訝。第三十四節，便雅憫並非比其他的人多吃五倍，乃是約瑟使人將五倍的菜肴，擺在他面前任他挑選。

第四十四章

一至十七節 約瑟試驗兄弟對便雅憫的愛

約瑟要試驗諸兄對便雅憫的態度究竟怎樣。如果他們妒恨拉結這個幼子，如同從前恨他一樣，或仍如往昔一般無情地對待父親的話，現在就無可遁形，因為當他們發現銀杯在便雅憫袋中時，便可有所託辭，乘機遺棄便雅憫在埃及作奴。但我們不能以人從前的品性，來斷定他現今的品性，也不能靠從前的行為，來猜度他將來的行為。兄弟們回到約瑟足前，俯伏求赦，承認神的公義；也許他們做賊心虛，想起從前陷害約瑟，以為現在被神清算。在苦難中，我們雖蒙受冤屈，也要招認自己的罪惡，承認神的公義。

十八至三十四節 猶大向約瑟請願

猶大在苦難中對幼弟便雅憫忠誠愛護，在後世便得着報答，因為後來其他各族皆遺棄猶大族，惟獨便雅憫一族仍然與猶大族和好。使徒保羅論到基督為中保時，就提及

主基督是從猶大一族生出的（來七14），因為猶大有一點與基督相似，不但替罪人請願，而且替他們作保，證實他對父親及兄弟的關懷和愛心。

註解

第五節，「占卜」，他會因這杯而尋問。第十六節，猶大對約瑟的請願，被公認為現存最動人的陳情表。

第四十五章

一至十五節 約瑟安慰兄弟

約瑟看見兄弟們已經低首無言，承認他們的罪惡，而且還記念着他，因猶大請願時曾兩次提及他；又發現他們現在對父親非常尊敬，對便雅憫也非常愛護。他知道時機成熟了，要與兄弟相認、安慰他們，就命令所有的隨從離開。基督同樣地將自己和祂的慈愛，顯示給祂自己的百姓，叫其他的世俗人不知不覺。「我就是你們的兄弟約瑟」這句話，使他們更覺慚愧難堪，但也給他們一種鼓勵安慰，知道自己的兄弟必會仁慈寬待他們。同樣地，當基督要使保羅信服時，就對他說：「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當祂要安慰門徒時，就對他們說：「是我，不要怕」。當祂顯示給祂的百姓時，就激勵他們真心投靠祂。人真正與主基督和好後，必能得到神人間的甜蜜相交。約瑟在兄弟面前相認，和基督在罪人心中顯示，這兩件事有着顯著的共同性。

十六至二十四節 約瑟贈禮與兄弟

約瑟與兄弟告別時，忠勸他們在路上不要再互相責罵，因為他雖已原諒了他們，卻深怕他們還是免不了要爭吵。基督也命令我們要彼此相愛，無論發生甚麼事，都不要互相爭吵，因為我們同是天父的兒女，基督的兄弟。我們每個人都有罪，誰也不要責備別人，反應責備自己；我們同是得罪了神，若希望蒙神寬恕，便應先彼此寬恕；我們都是「在路上」，就像約瑟的兄弟在埃及路上一樣，沿途都有人埋伏窺伺，準備加害我們；但這條路是通達屬天的迦南地，到了那裏，我們就能得着永遠完全的平安。

二十五至二十八節 雅各聞喜訊，知約瑟仍在

雅各接到喜訊時反倒感覺沮喪昏暈，因為他實在信不過自己的耳朵。我們往往因為不信，而感覺沮喪昏暈；大衛若沒有信心，也會喪膽（詩二十七13）。但當雅各看到約瑟為他出行所預備的東西時，心就甦醒了。基督顯示祂是我們的兄弟朋友，供給我們所需的一切，帶領我們歸到祂的家；祂在哪裏，叫我們也在那裏。一旦祂要召回我們時，我們也許會恐慌疑惑，但只要想到能與祂同在，看到祂的榮耀，我們就要安心地說：「罷了，罷了，我願意離開這世界，去見我心靈所愛慕的主。」

註解

第十節，「歌珊」：那地有滋潤的牧場，適宜畜牧。
第二十二節，300銀子約值220元美金。第二十七節，從古

畫和彫刻中，可證明埃及很早就用車輛了。

第四十六章

一至二十七節 雅各帶家人下埃及

人在萬事如意的時候，也要求神指示、幫助和祝福；在一切遷變中，同樣要做醒，因終有一日自己要被遷離世界。自從神應許亞伯拉罕成為大國至此，已有215年（創十二2），但從雅各的家譜看來，這族蒙應許的後裔，只不過增到七十人而已。這個記錄是要使人看到神將施行大能，使這七十人變成千千萬萬人的大族。

二十八至三十四節 約瑟迎父兄

約瑟如何處置他的兄弟呢？從前他們謀劃殺害他，現在他卻謀劃安置他們，使他們得福；這是以善報惡。本來他可以安置他們在朝廷裏或軍隊中，但恐怕他們若受陞擢，會引起埃及人的不滿和嫉妒，也可能使兄弟忘記迦南地及神對他們祖宗的應許。不論神將我們安排在甚麼環境、甚麼地位，讓我們適應環境，隨遇而安，不要有奢望。能低就而發光，總比高舉而蒙羞好得多。

註解

第二十七節，跟雅各至埃及的子孫共66人，連雅各自己及約瑟和兩個兒子，則共70人。使徒行傳第七章十四節說75人，大概是連先祖的妻妾合計。第三十四節，參創

四十三32的註釋。

第四十七章

一至十二節 雅各祝福法老

雅各年高德重，以長老和先知的尊嚴權威求神祝福法老。我們在這裏看到一個平凡的問題和一個不平凡的答覆。雅各視人生為旅程，他只不過是「寄居世上」，在異地逗留，在歸途停息。世界不是他的家，因為他的家鄉、產業、和財富，不在地上，而在天上。雅各以日子計算他的生平；就是以日子數算，人生也是轉瞬飛逝，誰也不敢保證自己能否多活一日，所以我們真的要好好的數算自己的日子。他的年日「又少，又苦」，雖然活到130歲，但比起來世的日子和永生的境界，卻宛如數日。人生勞苦煩惱，轉眼成空；日子既苦，則不足惋惜的甚少。這個答覆打動了法老的心，提醒他富貴繁華瞬息飛逝，浮生若夢，虛空的虛空；熙熙攘攘混過一生浮華苦惱，無論富貴貧賤，結果皆歸於土。故此人唯一的安慰，就是盼望行完這艱苦短促的人生路程，到達天上永樂之家。

十三至二十六節 約瑟救濟埃及人

我們不能以現代的律法準繩，來評論約瑟對付埃及人的政策。當時埃及人公認他是社會的恩人，異口同聲說：「你救了我們的性命」。到最後一日，將有千萬群眾拜謝基督，異口同聲說：「主啊！祢從痛苦的海洋裏、從絕境

中拯救了我們的靈魂！」埃及人捨棄財產自由以保住生命。基督拯救我們的靈魂，且將以百倍補償我們的損失，那麼為着主的緣故，順從主命捨棄一切，不是應該的麼？

二十七至三十一節 雅各遺囑葬於迦南

雅各死的日子已臨近了。以色列雖是祂的勇士、與神同在的兒子，曾與天使較力而得勝，但也不免一死。他臨終掛慮到自己的葬事；他並不希望得着壯觀的葬儀，只願望能歸葬神所應許的迦南地。他率直懇求歸葬於迦南，因為迦南象徵神為他預備的天上美好的地方（來九14）。要能死得泰然安樂，唯一的方法，就是盼望和相信死後能在屬天的迦南得着安息。約瑟所供養的人，甚至他最愛的父親雅各，都不能逃脫死亡。但耶穌基督卻以生命的糧供養我們，叫我們食後能得永生。故此我們要靠近主，服從主；在世既蒙主眷顧，離世也必蒙主接待，永遠得救。

註解

第十一節，蘭塞和歌珊是同一地。第十六節，這是一個聰明的政策，可以同時保存人民及牲畜的性命。第二十一節，約瑟命人民各歸各城，易於施濟。第二十六節，約瑟理事非常聰明慷慨，雖然埃及人將所有地都歸法老，但約瑟卻只收他們五分一的土地，當作買種子的代價，其餘五分四仍歸民眾所有。第三十一節，參來十一21。

第四十八章

一至七節 雅各臨終，約瑟探父

人若能臨終仍為神的真理、信實和滿足作見證，實在是很有意義的事。人總是巴不得能盡心竭力，履行人臨終的遺訓：這是人的常情。真正的信徒臨終必蒙神祝福，雖然不一定每個信徒都能死得安樂，毫無遺憾。雅各臨終立約瑟的兩個兒子為嗣，勸勉他們不要承繼父親在埃及的富貴權威，而要承繼神對亞伯拉罕所立的應許，要與神的百姓禍福相共。

八至二十二節 雅各祝福約瑟之子

雅各臨終感慨陳述一生所蒙的神恩。他雖然歷盡滄桑，卻一直蒙神保守眷顧，使他脫離凶惡。如今臨終，他如同自己已經得救，將永脫苦境，永離罪惡。雅各所說的「救贖我脫離一切患難的那使者」，就是指「基督」；在聖經上我們常看見「救贖」這名詞，它的意義就是說神施大能，藉着基督的寶血，拯救我們脫離苦難。

雅各祝福兩個孫兒時，並非存偏心或因錯誤，乃是從神得着靈感而作了預言。在人的角度認為最好最應蒙福的人，在神眼中未必如此；恩典的賜與，也不順着自然的次序；神要恩待誰，就恩待誰，人若只得屬世的財富，只嚐罪惡的苦楚，沒有確實的希望，沒有屬天的福樂，只是永遠沉淪在罪惡苦難中，則死對於他們，實在是一種可怕的威脅和可憐的結局。

註解

第十三節，以右手按首，是封位、祝福、授榮譽的禮儀。第十六節，「那使者」：基督是立約的使者（三1；創三十一11）。第十九節，預言應驗，以法蓮族人數劇增（代上七20-27）。

第四十九章

一至十節 雅各祝福諸子；流便、西緬和利未

雅各作遺言，不是為了發洩個人的情感、愛惡和偏見，乃是聖靈藉着他啟示了神的旨意，預言他的後裔中十二族的特性、環境和形勢。我們從歷史上可以追蹤到這些預言的應驗。流便的性格反覆無常，朝秦暮楚；他的罪惡造成家醜，遺臭萬年。人若想不被揭露醜態，唯一的辦法就是根本不作醜惡的事。西緬和利未浮躁易怒，結怨懷恨。雅各不是咒詛他們，乃是咒詛他們的私慾。關於利未的預言，後來卻變成祝福，因為利未一族被分別為聖，作為祭司，散居以色列各地。

八至十二節 猶大

「猶大」的意義就是「讚美」：他讚美神！神也要因他而被讚美（二十九35），所以他的弟兄們也必讚美他。猶大像一頭獅子，但並不是一頭飢餓咆哮的獅子，乃是一頭威風凜凜、不施強暴、泰然無畏的獅子。這才是真正的偉大。猶大族是顯貴的，因為彌賽亞，我們的君主，要從

這族中興起。雅各臨終因盼望要替來臨的日子而得着安慰和寄託。而到基督降臨時，猶大仍是威風赫赫，但至基督在十架犧牲以後，猶大就一敗塗地，耶路撒冷全城毀滅，應驗了基督的預言；從此猶大人家破人亡，顛沛流離，在各國被逐。這段對猶大的預言，處處暗示基督的權威。

十三至十八節 西布倫、以薩迦和但

雅各預言西布倫必成為船舶的海口，因為這是天意安排。神按照祂的旨意安置我們，所以人如果聰明的話，就要依從神命，適應環境，隨遇而安。以薩迦見到土地的佳美，及操勞的好果，就心滿意足。讓我們也以上天的安息為佳，以應許的土地為美，那麼今生的辛勞，就變成輕易愉快了。但族要利用技巧、詭計、和襲擊，就像蛇傷行人的腳跟一樣。在此隱隱的預言，此支派被「蛇」所利用，造成傷害人的惡果，對此，奄奄一息的雅各，極力掙扎着喊着說：「耶和華啊！我向來等候你的救恩！」他所等候的救恩，就是神所應允的後裔——基督。基督要使萬民歸聚祂，故此雅各知道自己將被接納到基督的百姓中，就是在彌留之際，仍然靠着基督而活。「人要等候基督，因為藉着祂，人們才能進入神的國，也要等候神的國來臨，因為只有在神國裏人們才能得着主裏面的安息」。

十九至二十一節 迦得、亞設、拿弗他利

雅各提起迦得的名，這名的意思是「軍隊」，顧名思義便可預見這一族的特性了。人心的矛盾常使恩典在靈

命中受挫敗，即便腐敗邪惡的思想如敵軍的襲擊，顯赫一時。但這一切都是神主使安排之下，最後恩典必會得勝，而且得勝有餘（羅八37）。亞設將成為富裕的一族，承受地大物博的迦密地。拿弗他利族的性格不像勤勞的牛或驢，而像釋放的母鹿，優遊自在，無拘無束；很活潑，有朝氣，但只是活躍一時，而不能常遠不懈，堅忍到底。

二十二至二十七節 約瑟和便雅憫

雅各說及約瑟的事，是史實，也是預言。約瑟確已做了「以色列的牧者」，瞻養眷顧雅各全家，又做了「以色列的磐石」，成為他們的根基和支柱。從這一方面及從其他各方面看來，約瑟都與基督很相似，同是好牧人，是神教會的穩固基石。說到便雅憫，他的一族強健勇猛，冒險好戰，很活躍能幹，將擄掠敵人的戰利品而致富。使徒保羅是屬於這一支派的（羅十一1；腓三5）；他早年是個迫害者，殘殺吞噬信徒，晚年卻成為傳道者，與人分享主裏面所獲的戰利品，跟從「猶大的雄獅」得勝，因主的勝利而蒙福。

二十八至三十三節 雅各囑咐葬事，雅各歸天

雅各作完見證後，便吩咐兒子照他的遺囑料理葬事。一切做完：他「就把腳收在床上」，可見他是泰然地順服於死，滿心歡樂地預備安息，因為他實在是筋疲力竭了。若凡信主的人都是神的百姓，那麼死並不可怕，因為藉着死，我們便可與神的百姓重聚，讓我們先安靜地做完一切

工作，然後靜待基督的拯救，將靈魂獻託在主的慈手中，安然離世，將祝福遺給世世代代的子孫。

註解

第二節，這章經文原是詩歌的格式，也可拼成對聯，美麗動人。可惜中文的翻譯不能傳達那種美處。第四節，「不得居首位」：流便族並不以虔誠、美德或繁殖見稱。第七節，西緬族的地域是分散的；利未人也是散居在其他各族中。第八節，「猶大」的意思是「讚美」；以色列人因他的名而被稱猶太人；他們的國家也因而被稱猶大地。第十節，「圭」與「杖」象徵猶大族必得着統治權，直到彌賽亞來臨，在路加福音第二章中可見到這個預言的應驗。「細羅」：意思是「賜平安者」。第十一節，「他在葡萄酒中洗了衣服，在葡萄汁中洗了袍褂」：譬喻的詞藻，形容他的富裕。第十三節，西布倫後來所得的地方，是一個商業及航海業很發達的港口。第十四節，「強壯的驢」：這一族為農業民族。第十七節，「虺」：體長2尺許之蛇，土色無紋，有劇毒。第十九節，迦得之地，位於邊疆，常受亞捫人和摩押人攻佔，但迦得人最後終於勝過諸敵（代上五18）。第二十節，亞設得着迦密山及其他肥沃的谷地，物產豐富佳美。第二十一節，「拿弗他利」：意思是枝葉濃密繁盛的橡樹。第二十二節，約瑟後裔繁多，確配喻為「多結果子的樹枝」。第二十六節，「永世的山嶺」：聖經上常以山來比喻事物之恆久性；這種比喻在中國成語中也常見，例如「壽比南山」。第二十七節，

便雅憫族是好戰的民族。

第五十章

一至十四節 雅各之喪

虔誠敬神的親朋一旦逝世，對於我們實在是一個大損失。為着記念他們的平生為人，我們要表示哀悼；雖然明知他們是命終而死，安樂進入上天的榮耀，但在世的人，哀悼惻隱之情總是難免的。有美德和神恩的人，並非情感麻木的冷血動物；因為充滿恩典、情感的流露更加顯得真純和諧。真情的表露雖然不能達於已離世歸天的靈魂，但對於死者的遺體，卻是一種該有的敬意，因為不管人的屍骸在土中將如何變化和湮沒，我們始終相信和盼望終有一日，肉身也得着復活。約瑟始終愛父、信神。好人逝世不論對於哪一個地方，都是一種損失，是值得哀悼記念的。

十五至二十一節 約瑟兄弟求恕

就人的常情而說，約瑟現在大有理由可向從前無故憎恨和毒害他的兄弟報復。所以雅各一死，兄弟就驚憂，但又沒法逃避或反抗，只好俯伏在約瑟面前，求他施恩赦罪。約瑟眼見年幼時的美夢都已實現，無限感觸。他叫兄弟們不必畏他，而要敬畏神，在神面前謙恭認罪，求神施恩饒恕。讓我們效法約瑟，以善報惡。

二十二至二十六節 約瑟逝世

約瑟臨終為着要為神作見證，及使兄弟們堅信神，就命令他們保存他的骸骨，直到他們得着光榮進入迦南地時，才可把骸骨埋葬。這個命令表示他對神的應許，有着堅強的信心，也使以色列的子孫能牢記迦南地，盼望早日離開埃及。這一代聖人，生得卓越，死得光榮，對於堅忍事奉神的人，實在是一種極大的安慰和鼓勵。能趁早奔跑天程，不屈不撓，直達目的，所得的福樂是不可言喻的！

註解

第三節，埃及人用香料殮屍，需40日之久，以保存屍體不腐壞。居喪的日期則為70日。第二十五節，以色列民出埃及時攜帶約瑟的骸骨（出十三19）。

出埃及記

「出埃及記」原名是Exodus，意思是「出行」。全卷書的中心是描述以色列民出埃及，脫離埃及人的奴役和束縛。這書明顯地指示出神對亞伯拉罕的預言和應許，都已逐一應驗，也預兆祂的教會必在世界上徬徨流浪，直至進入屬天的迦南美地時，才能得永遠的安息。

第一章

一至十四節 以色列民在埃及受壓迫

埃及成了以色列民的監獄，他們在那裏受盡壓迫虐待。樂土可能旦夕變成苦海，人要因此警惕，免得樂極生悲。凡認識約瑟的人都萬分愛戴他，且看着他的情分而恩待他的兄弟們，但後來的人態度變了。人總是忘恩負義，不管我們平生待人接物如何盡善盡美，一旦逝世便為世人遺忘。所以我們要盡心盡力事奉神，求神悅納，因為神是公正的，不會忘記我們的愛心和勞苦。埃及人惟恐有一日以色列民會聯合敵人反攻他們，然後逃出埃及。歹人總是卑怯不義，做賊心虛，杯弓蛇影。以色列人越受壓制，越發繁茂強盛；同樣的，基督信仰越遭壓制，越發擴展得快；殉道者的血灌溉了的種子，使教會破土而出，並生長茂盛。圖謀違抗神命及欺壓以色列的人，只是徒然幻想，

自尋煩惱，自作自受而已。

十五至二十二節 屠殺男嬰

蛇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彼此為仇，故此罪惡使人泯絕天良，殘酷無道；幸喜希伯來人此時蒙神特別保守祝福。法老代表罪惡的勢力，欲窒息人的天良和思慮，妄想使女人的後裔夭折，是不會得逞的。人要敬畏神，遠離罪惡，懇切向神哀哭求助，免受天譴。

註解

第八節，「新王」：大概是一個新朝代或新民族中的王。第十四節，埃及人命俘虜以尼羅河的泥土做磚。第十五節，這裏只記載兩個助產婦的名，大概這兩人是最主要和有名望的助產婦。

第二章

一至四節 摩西出生，被置河中

天意的安排是無比的奇妙：正當法老的暴虐殘酷達到沸點，下令淹斃所有希伯來男嬰時，希伯來人的拯救者便出生。當惡人力謀毀滅神的召會，神卻已為她預備了救恩，摩西此時只是一個孤苦伶仃的嬰孩，臥在草箱子裏，停放在尼羅河旁的蘆葦中，似乎無望，但卻得着最鞏固的護衛保守。波浪不能淹沒他，埃及人也不能傷害他；他一生中，從來沒有像此時此刻那麼安全，就算後來有曠野中

被所有的以色列民擁護時，所得到的安全感，也不能與現時相比。每當我們感覺最孤苦絕望時，神就最親近我們。

五至十節 法老之女收養摩西

當時誰也不敢救養希伯來的男孩，因為那是違反王命的事。但神卻使法老的女兒一見摩西即起惻隱之心，膽敢撫養這個孤苦的遺嬰。人應該常常思念在幼年時代如何蒙神保守眷顧，撫養成人；一切皆要讚美祂。摩西作了法老女兒的兒子，享受王孫貴族的待遇。神往往使出身卑微的人飛黃騰達，成為眾所敬仰的人，使世人知道萬事萬物皆為神所統管。

十一至十五節 摩西逃往米甸

摩西勇敢地肩承神的子民應負的責任，甘心情願犧牲他在埃及中所享受的一切榮譽、財富和福樂（來十一24-26），神的恩典使他因信基督而能勝過這世界。他願意為神冒險受苦，因為他確信以色列人是神的子民。摩西譴責互相爭鬥的兩個希伯來人，想替他們和解；如今還常常有人忘記彼此在主裏面都是兄弟，而互相爭鬥，支離瓦解神的教會，這實在是可惜的事。

十六至二十五節 摩西娶葉忒羅之女，神聞以色列苦情

神使摩西暫居米甸，一面保守他在目前得着安全，一面預備訓練他擔當將來艱辛重大的責任。以色列民在埃及繼續受壓迫奴役；有時候神故意讓惡人長久殘酷地壓迫義

人，以成全祂的旨意。在苦難中以色列人開始想念到神。神「聽見」他們的哀聲，「知道」他們的苦情，「記念」祂的契約，「看顧」以色列的子民。神永遠是如此恩愛祂的子民，在患難中隨時幫助他們。在罪惡束縛中仰望上主拯救的人，可以鼓起勇氣來，因為基督必永遠看顧他們。

註解

第三節，「蒲草」：在埃及生長甚多。「石漆」：瀝青。第五節，埃及婦女迷信敬拜尼羅河，於潮漲時就在河中沐浴。第十節，「摩西」：意思是「在水中救出」。第十一節，摩西此時已四十歲（徒七23）。

第三章

一至六節 神在荊棘火中向摩西顯現

人生變幻無窮，當神向摩西顯現時，他已非顯赫的貴族，而是卑微的牧人。牧羊工作對於他的身份和學識似乎很不相稱，但他卻心滿意足，學會了謙卑和知足。摩西在聖經中並不是因學識淵博而出名，乃是因謙卑滿足而受敬佩。摩西看見荊棘被火燒着，但大出他意料以外，卻沒有燒燬。這火焰中的荊棘象徵在埃及受壓制束縛的信徒，也使人聯想到每個時代中的教會，雖受盡壓制迫害，卻因神的保守而不毀滅，神沒有對他說，我是「從前」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而只說我「是……」。這就表示祂仍然是先祖們的神，因為先祖們至今仍然生存，雖然他們

的肉體早已被埋葬。時間不能隔離義人的靈魂和創造主。因此摩西得着來世的教訓，相信必有永生的境地。耶穌也曾以此解釋死人復活之理（路二十37）。

十至十五節 神遣摩西救以色列人

神明白以色列人的苦境；祂知道他們身心交瘁，聽見他們呻吟哀哭，看見他們忍受欺壓。神是至高和全能的，勢力最強的壓迫者也絕不能超越祂的管轄。現在神要讓人知道祂的名字，知道祂是怎樣的一位神。耶和華的名：「我是自有永有的」；這名說明了神的性格。第一、祂是自有自存的神；第二、祂是過去、現在、和將來永不改變的神；第三、祂是不可思議、深奧莫測的神。以人的聰慧理智去默想神，永無可能認識。神的聖名抵擋了一切荒唐大膽的好奇和疑問。第四、祂是信實的真神；祂的性格不變，祂的應許也不改變。對以色列人說，那「自有的」差遣我到你們這裏來——這就是奉神命的證據。

十六至二十二節 應許拯救以色列人

從法老的虐政和以色列民的痛苦中，我們可見撒但的橫暴篡奪，和罪人的卑賤懦弱；如果不是神來拯救他們的話，則不管罪惡的桎梏如何沉重可惡，他們還是一輩子懦弱卑怯，甘心捱受束縛。神的靈藉着福音的呼召，勸勉激動人的心，使人醒覺奮鬥，爭取自由和拯救；使撒但喪權失勢，而不能束縛他們，因為他們已經來到神面前，盡己所有、盡己所能，完全奉獻給召會，將榮耀歸與神。

註解

第一節，「神的山」：神向摩西顯現之地（王上十九8）。何烈山是西乃山的一部份。第二節，「耶和華的使者」：三位一體之神的第二位。第五節，「聖地」：因神的顯現而成聖。脫鞋表示謙卑恭敬。第八節，「流奶與蜜之地」：比喻物產豐富之地。第十四節，「自有永有的」：這不是名詞，乃是形容詞，表示神獨立自存，永不改變。第二十二節，「奪去」：並非用暴力或欺詐奪取，乃是因埃及人自願施給他們，因為以色列人一直為埃及人奴役，還沒有得到報償。

第四章

一至十七節 神命摩西行神蹟

現今為神傳達信息的人，不再需要有行神蹟的能力，因為我們現在有了聖經，而聖經就是神的話語，可以藉着它來試驗和證實我們的品行、能力、和教義。惟有基督才有權趕鬼和醫治罪人的癲瘋，而基督所施行的神蹟和這裏所描述的很相似：因為神總是先把魔鬼從人的身中趕出，然後才醫治人身上的癲瘋，摩西再三自辯無能和推辭責任，神卻一直耐心地遷就他並替他解答困難。畏首畏尾及謙虛過度；以致推諉或妨礙自己的責任是不對的。但我們也不能只怪摩西不負責，若我們捫心自問也是時常推諉和疏忽責任，而事實上我們的任務比摩西的容易萬倍。人不能缺乏神恩，否則一切天賦才能必定徒然無用；也不必過

於自卑，因為無限自卑感，也會得罪神。

十八至三十一節 摩西離米甸，遇亞倫

法老硬着心腸，對以色列民所受的欺壓痛苦，和所發的呻吟哀哭，置諸不理。所以公平的神要以同樣的方法對付他，任憑他對神蹟的警戒和災禍的威脅也置諸不理。神命摩西必要將祂的話傳給法老，不管他願不願意接受。一切的事，若是符合神意和榮耀神的名，則往往做起來時總沒有想像那麼困難：所以我們若發奮為神作工，神必與我們同在，使我們成功。昔日以色列人聽見釋放的喜訊，就低頭敬拜神；如今我們得着救贖的喜訊，更當充滿信心和喜樂，敬拜我們的救主。

註解

第二十一節，「使他的心剛硬」：法老應受責罰，故此神任憑他硬着心。第二十五節，「火石」：古代人以尖銳的石器作刀。「血郎」：一種親密熱切的稱呼，意思是「以血換來的丈夫」。

第五章

一至九節 法老更加虐待以色列人

傲慢、貪婪、野心、和詭詐使法老兇暴無情，變本加厲，自趨於毀滅。摩西和亞倫的請願本是很合理的，他們並沒有圖謀不軌，只不過好心好意地想得三天假期，帶

領以色列人去曠野祭祀神，法老卻誣陷他們懶惰，益發虐待他們。現在很多人還是如此，不責怪耽於享樂和罪惡、及浪費光陰的人，倒怪那些在工餘抽出幾小時來事奉神的人。神的子民雖受世人唾棄壓迫，神總眷顧他們，將有一日必為他們辯護伸冤。

十至二十三節 以色列人受苦

人若責任越重，工作越忙，則要更加敬畏和敬拜神，但撒但卻謠言惑眾，使人相信只有閒人、懶人、和傻瓜才信教事奉神。熱心祭祀神的人，在人面前可能受責罰，但在神面前卻是忠僕，絕不會因「怠惰」被罰。人在工作上過着困難疑惑時，就要懇切祈禱，求神指示：不要灰心失望而離開神，反要虛心思想神為甚麼要使我們受苦。

註解

第三節，以色列人在埃及已經停止祭祀神，可能是因為埃及人敬拜畜性偶像，故此不許他們以牲畜作獻祭。

第六章

一至九節 神復言所許

人最虛心和感覺自己無能為力的時候，便是最成功和最能榮耀神的時候，因為只有覺悟自己無用，才能完全倚靠神及專心盼望神。從前摩西只是「盼望」神將行的事，現在卻要「看見」神所行的事。從此，世人要認識神

是履行應許和成就聖工的耶和華。神使人得福樂，也使自己得榮耀：「我要以你們為我的百姓，我也要作你們的神」——就是這麼一個應許，已經夠使我們快樂了，除此以外，我們不必祈求別的，因為沒有甚麼東西比這更好的了。「你們要知道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

十至三十一節 摩西、亞倫朝見法老

摩西因為信心軟弱，幾乎要拋棄責任。信心的強弱往往決定人對神的順從或叛逆，人要該因自己的軟弱及過錯而謙卑，卻不可因此而頹廢，甚至忽略或放棄對神當盡的責任。我們只要順從，不必發怨言或起爭論（腓二14），因為神的權威已足抵擋及掃除一切異議。人若像摩西一樣出言不慎，就要為自己的小信而慚愧後悔；要小看自己，多仰望神。

註解

第二十六節，「軍隊」：各族。第二十八節，第七章應由此節開始。

第七章

一至七節 神鼓勵摩西、亞倫

神向以色列人履行應許，向埃及人發義憤，使二者能認識祂是耶和華。最後摩西藉着信心的鼓勵，除卻一切驚憂、疑惑，大勇無畏地負起使命，百折不撓，堅忍到底。

八至十三節 杖變為蛇

當人死心塌地叛逆和反抗神時，神就使他們作繭自纏，自投羅網。法老的術士不過是大騙子，想變把戲弄魔術來模倣摩西所行的神蹟，雖然能夠一時瞞過旁觀者，但到底還是被戳穿，因為他們沒法學到神的手段。真理的勁敵往往以似是而非的「假真理」愚弄人，促使罪人跌倒和滅亡。

十四至二十五節 河水變血

河水變血是十個大災中的第一個。這個災禍是「恐怖」的；看着滾滾江河變成滾滾的鮮血，令人觸目驚心，不寒而慄。它是「正義」的，是對埃及人的公平處罰，因為他們拜尼羅河為神、為偶像，殘殺希伯來人，以致血染江河，所以神就變水為血懲罰他們。它也是「重要」的，因為埃及人視河為命根，一切大地的生產全靠河水的滋潤灌溉（亞十四18），所以這個災害一來，他們一切的土地生產可能完全滅絕。神的力量多麼偉大，可以任意變水為血，使人成友成敵；罪的危害多麼可怕，竟能變水為血，變善為惡，變吉為凶。

註解

第一節，「代替神」：藉祂的名而行。第十一節，「博士」：狡猾詭譎者。在希伯來文中「博士和術士」皆比喻騙子（提後三8）。第十五節，「河」：「尼羅河」。

第八章

一至十五節 蛙災

神本來可以在埃及降「獅災」、「熊災」、「狼災」或「鷲災」，但祂卻偏偏只降「蛙災」，因為蛙是最微賤的動物，證明神可以隨時用祂的創造物中最微小的東西來制裁人。人的心靈若未經神恩喚醒，則一下子又忘了從苦難中所得的經歷和教訓，失了信心，食言背約，永遠沒法改過重生。

十六至十九節 虱災

神可以用天地萬物中任何一種東西來教訓和懲罰背逆祂的人，使那些行法術的俯首承認神的權能。

二十至三十一節 蠅災

真正要祭祀神及蒙神悅納的人，必要隱退離開邪惡不義的世俗人。以色列人只能絕對遵行神所命令的方法去獻祭，而不能隨便在奢華的埃及地、或污穢的磚瓦區祭祀神。法老答應讓他們去，卻不准他們離開太遠，恐怕不能隨時召回他們。罪人和罪的關係往往也是如此，罪人一時感觸，遭受天譴或良心責罰時，便願意離開罪惡，但總不肯與罪惡一刀兩斷，永遠是藕斷絲連；苦難刺激一過，又恢復舊我，依然犯罪。摩西答應掃除蠅災後，法老又再硬心背約，貪慾和罪惡往往使人無所顧忌，越軌犯法，食言背約。罪人常常不相信自己會遭受永久的天譴和無窮的

痛苦，故此雖能一時離開罪惡，卻不願立志永遠背起十字架跟隨基督；他們仍然貪戀和跟隨這世界，希望將來可能僥倖不負代價而得着拯救，結果卻往往自作自受，後悔莫及，永被拋棄，完全絕望。

註解

第七節，法老明知蛙災是神所使然的，術士決沒法除卻它，故只好命術士以哄騙欺詐的手段照樣行。第十七節，埃及人，特別是祭司們，非常小心絕不讓身體上或衣服上有蟲子，但仍不能免。第二十一節，「蒼蠅」：是指多種不同的昆蟲，如毒蠅、犬蠅、黃蜂、胡蜂等。第二十六節，埃及人敬拜牛犢、牡羊等，故此以色列人若以這些牲畜祭神，必被他們厭惡。

第九章

一至十節 畜疫之災

在萬事上，甚至在畜牲的疫病死亡上，我們都看到神的權柄和大能；甚至一隻小麻雀掉在地上，也是天父所許可。埃及人敬拜牛羊；不管我們敬拜甚麼東西，神必藉着公義取去我們的偶像。硬心腸的人，麻木不仁，傲慢放恣，頑固不信，叛逆不逞，不論如何威迫利誘，訓誨獎勵，對於他們都不會發生甚麼效果，因為他們對於刑罰或恩典，都是一樣地麻木無反應。

八至十二節 瘡災

神以刑罰懲戒人的罪惡，輕罰不生效力時，便加以重刑，從前埃及人為難以色列人，如今卻得到可怕的報應：從前以火煎迫人，如今卻被火灰弄得滿身皆瘡。法老既然始終執拗不變，神就厭棄他，任憑他受撒但迷惑摧殘，以致慾火焚身，自食其果。人若故意閉着眼睛不肯見光，神就索性令他盲目，永不得見光；這是公平的處罰，也是除了地獄以外最慘重的處罰。

十三至三十五節 雹災

就演算法老不肯順服，不肯使災禍停止；但聽從勸戒和相信警告的人必能避免災禍，得着保護。甚至法老的臣僕都敬畏神的言語：難道以色列自己的子民反倒不怕神？頑固不信的人，既然把一切忠言和警告當作耳邊風，只好讓他們自趨毀滅。法老到底講了一句聰明的話：他承認祂的公義、和自己的邪惡。神言行有信，顯為公義；但雖然神的話語如雷如霆，法老仍舊不變，等到刑罰和驚慌一過，他又硬起心腸，食言背約。人若不受刑罰和恩慈所感化，則往往變本加厲，每況愈下。

註解

第三節，有些牲畜是被埃及人視為神聖的，故此畜疫對他們打擊很大。第十八節：在埃及很少有雨，冰雹更加稀見。第二十三節：「有火閃到地上」：降雷電霹靂。

第十章

一至十一節 蝗災的警告

埃及這些災禍，使人看到罪惡的可怕，也明白人無不可能與造物主鬥爭。法老不容以色列人帶走他們的孩子。撒但往往用盡詭計阻止虔敬的人帶領兒女信神，極力煽誘年輕人作世界及罪惡的奴隸，故此成了年輕人虔敬老一代的強敵。年輕的人應該牢記神自己的話語：「你趁着年幼，當記念造你的主。」

十二至二十節 蝗災

擊敗敵軍也許要比掃除蝗災容易得多。誰能抵擋全能的神呢？現在法老慌起來，就叫摩西和亞倫為他祈禱。許多人在苦難中求別人為他們禱告，自己卻無心為自己禱告，因為他們並不想與神交通。法老所希望的只是「脫離死亡」，而非「脫離罪惡」，只想除去蝗災，而不知自己的硬心腸比蝗災更可怕，更當除去。

二十一至二十九節 黑暗之災

靈命的黑暗就是靈命的桎梏。人若被撒但迷惑，眼睛失明，則手足也被束縛，不能為神工作，不能奔跑天程，只能像埃及人一樣，蹲在黑暗中，不知所措。罪的惡果是非常可怕的；三天的黑暗已是如此恐怖，何況是永遠的黑暗？當埃及人陷於黑暗中，以色列人的居所卻都光亮，這就證明神特別恩待祂自己的百姓。我們別以為現在所得

的恩惠是即所必然，自然而得的，而忘記要為神子民的所蒙的恩惠而感謝神。在這個黑暗的世界中，每一個真正的「以色列人」所在之地必會有光，因為屬靈的以色列人就是光明之子。神既已定下這個明暗的分別，還有誰寧取埃及人的宮殿，而捨以色列的茅舍呢？義人的居所蒙祝福，惡人的家鄉受咒詛——二者之間真有天淵之別。

註解

第四節，「蝗蟲」：形狀如大炸蟻。埃及人甚忌蝗蟲，故敬拜特別能控制昆蟲的神明偶像，以求保佑避免蝗災。第十五節，蝗蟲不顧一切，在數日中就掃清全境所有的菜蔬草木。第二十一節，黑暗如濃厚的煙霧般瀰漫籠罩。第二十九節，摩西沒有再去見法老，直至法老再次召見他（十二31）。

第十一章

一至三節 神最後訓示摩西對付法老

以色列人快要離埃及了；這是他們奴役的最後一天。虐待他們的主人本來必會無情地趕走他們，使他們一無所獲，空空如洗，但神卻要使勞動者得着報酬，所以命以色列人在離境以前向主人索工錢，埃及人也就不得已給了他們。忍受壓迫欺負，向神謙恭求助的人，神必祝福他們，並以正義為他們伸冤；忍受痛苦者必不失敗，反倒得勝，因為敬神者，神也敬之。

四至十節 警告長子之災

神在開始就警告他們會有長子之災（四23），但這災禍到最後才實現，可見神「不輕易發怒」。當天使殺戮埃及人的長子時，以色列人的孩子們卻平安無事，連狗都不敢向他們吠一下。這是一個確證，使人知道那「大日子」來臨時，神的百姓和神的敵人將有明顯的分別。如果人知道服事神者與不服事神者的分別，和將來進入永生或永死時，人對真信仰就不會存着不關痛癢，毫無所謂，採取敷衍了事的態度。法老雖是那末暴虐頑固，也不得不逐漸減輕他的苛求，直至以色列人得到完全的釋放和自由；罪惡在人的靈命裏也是這樣，只要人肯極力藉主基督的全能去與罪惡鬥爭，且盡心盡力效法和敬愛救主，則必能漸漸地從罪惡中得着完全的釋放，勝過靈性上的敵人。

註解

第五節，「磨子後的婢女」：東方很多國家，磨穀的工作是由婢女擔任。第六節，「大哀號」：在埃及「每逢家中有人死，則家人必哀痛號哭，聲震於天。第七節，「連狗也不敢向他們搖舌」：在東方的城市中，狗常騷擾人使人討厭。這句話是形容以色列人絲毫不受驚擾，平安無事。

第十二章

一至二十節 定逾越節

逾越節有四點意義值得特別注意：第一、逾越節的羔羊象徵基督。毫無殘疾的羔羊代表毫無瑕疵的基督；基督是「神的羔羊」（約一29），是「逾越節的羔羊」（林前五7）。逾越節的羔羊要特別揀選並存留4日，象徵神特別主使並應許基督作我們的救主；這隻羊要被宰，被火烤，但骨頭卻一根也不可折斷，象徵基督要受難被殺，但沒有人敢折斷祂的骨（約十九32、36）。第二、塗灑羊血象徵基督的寶血和信徒的信心。信心就是「牛膝草」，藉着它我們就能蘸點基督的寶血，得着祝福和應許。羊血不是塗在門檻上，乃是塗在門框和門楣上，表示我們不應糟踏蹂躪立約的血，而要公開承認對基督的信。基督的寶血就是信徒的保障，使我們可以避免律法的咒詛。神的忿怒和地獄的刑罰。第三、守吃逾越節的羔羊象徵信奉基督的義務。逾越節的羔羊不是只供人看，乃是要給人吃、使人滿足；故此藉着信靠基督而活，因基督而滿足的人，必要完全領受基督，負起他的軛，背上他的十架，追求他的冠冕。以色列人將羔羊與苦菜同吃，記念他們在埃及的束縛和苦難；我們也要負着創傷破碎的心領受基督，記念我們的罪惡。以色列人站着守節和吃羊，預備隨時起行；信奉基督的人也要預備離棄這世界，和屬世的一切事物。第四、無酵餅象徵基督徒的生活（林前五7-8）。逾越節要被守為永遠的定例，故已經接納基督為主的人，就要一

生以祂為主，永遠以祂為樂，歡欣感謝基督賜給世人的宏恩。

二十一至二十八節 訓示遵守逾越節

神命以色列人以後要殷勤教導兒女關於神的事，使「尋找的就尋見」。他們每年都鄭重地遵守逾越節，一面回顧和記念神為他們的祖宗所行的一切大事，一面盼望和確信時候滿足神的羔羊必為世人作獻祭。

二十九至三十六節 埃及長子被殺

從前埃及人殺戮希伯來人的孩子，現在他們自己的孩子卻被神殺戮。從朝廷至監獄的人都不能避免這個懲罰：在神的審判中所有的人都是平等的，君王與貧民同受公平的制裁。我們可以想像當時在埃及地每一角落所發出的哀號慘叫，是多麼的可怕和使人心寒；當人子再臨時，最後審判罪人的光景，必比此有過之而無不及。最後，法老的傲氣終被挫折而降服。在這次驚天動地的災難中，埃及人不得不哀求以色列人憐憫施恩，儘速離開他們，供給以色列人一切旅行所需，就付給他們歷年血汗所換得的代價，應驗了神對他們的預言和應許。

三十七至四十二節 以色列人往疎割

我們對於神所行的一切大事，尤其是基督救贖之功，不應只視為一時的奇事，或數日的神蹟；而應世世代代謹守記念。最先一個逾越節的晚上，是「耶和華的夜」，當

被謹守記念；最後一個逾越節的晚上，耶穌基督被出賣，故此也是神的夜，更要被謹守記念。從此基督除去了我們頸上比埃及更甚的軛，答應了我們比迦南更美的地。這個救贖之恩，將在天上永永遠遠被記念頌讚。

四十三至五十一節 逾越節制例

基督是我們逾越節的羔羊，替我們作了獻祭。他的寶血救贖了我們的靈魂；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若不灑血，人就不得救恩。我們有沒有信心，使靈魂在主的寶血裏得着庇護，除去該受的報應呢？有沒有常常親近倚靠主？有沒有於承認對救主的信心和責任，使別人知道我們是屬於主的人？有沒有隨時準備事奉跟隨主，背離主的敵人？這些問題對於我們的靈性是非常重要的；願神感動，使我們按着良心自己答覆這些問題。

註解

第六節，「在黃昏的時候」：黃昏是指下午三時至日落之間；日落後便算第十五日。第八節，後來以色列人守逾越節必吃萵苣、菊萵苣，苦汁薄荷，艾菊等苦菜。他們當時因為沒有時間去搓麵粉團，故此只做無酵餅。第九節，埃及人祭祀偶像時常吃生魚。第十一節，「腰間束帶」：東方的服裝是鬆身寬闊的，當他們預備工作或起行時才束帶。「逾越節」的名源於當時天使經過以色列人的家，見血越過，不加以殺害；而進入埃及人的家，殺戮他們的長子，故得此名。第十四節，「永遠」：直至神對猶

太人的特約結束。第三十四節，「搏麵盆」：小木盆或皮袋。

第十三章

一至十六節 凡首生的必分別為聖

神命以色列人將他們首生的兒子分別為聖獻與神，記念神拯救他們脫離埃及。他們由此得着兩個教訓：第一、基督將要在所定日期受難，為世人贖罪，使他們的性命得以保存；第二、基督既將他們的性命從死亡中贖出，他們就要獻身事奉神。人在福音之下，不但要記念基督，並且要守祂的聖餐：「你們應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在這裏，神也命人用心將神的道，教訓孩子們；這是教育法及傳授教育法的開端。趁早使孩子們認識聖經中的歷史，和神的真理，是非常重要的和有益的。

十七至二十節 以色列人至以倘

埃及有兩條路可通迦南，神不帶領以色列人走捷徑，而帶領他們經過曠野繞道而行。神的道雖是長遠艱辛，卻是唯一的正道；當我們到達旅程的終點時，便會覺悟神帶領祂的百姓所行的路，雖不是「最近」的，但卻是「最好」的。

二十一至二十二節 雲柱、火柱領以色列人

耶和華日夜在雲柱、火柱中帶領他們：雲柱、火柱

象徵基督的威嚴，因為基督必在曠野中與信徒同行（林前十1-9）。神必帶領祂的百姓經過曠野，不會中途離棄他們；日間以雲柱遮陽防曬，夜間以火柱光照。我們得着聖經，就如以色列人得着雲柱火柱一樣，因為它是我們「腳前的燈，路上的光」，使我們得着基督的恩愛。

註解

第二節，「分別為聖」：從眾人中分別出來以事奉神，專作神的事工。後來利未族承繼了這職分（民三2-3）。第九節，「作記號」：用以記念神的慈愛。後來法利賽人曲解神意，只將經匣置在額上和腕上，裏面藏着記有經句的羊皮紙，假冒為善，虛有其表。第十七節，以色列人在歌珊時已經體會到非利士人野蠻好戰的特性（代上七20-22）。第二十二節，「雲柱、火柱」：因為它們形狀似柱而得此名。

第十四章

一至九節 法老追襲以色列人

當信徒面臨危機瀕於滅亡時，神必及時抵制敵人，使他們全軍覆沒。仰望天國的人，要預備和提防撒但的試探誘惑和威迫恐嚇，因為撒但絕不肯輕易放過任何人。

十至十四節 以色列人怨訴

事奉跟隨神的人在奔跑天程時，可能感覺沿途崎嶇，

障礙重重。倘若我們不能避免困難，至少也要勝過自己的擔憂恐懼，別讓困難挫折信心和希望，反倒要多多祈禱，更加努力。神既容許人遭遇困難，也必拯救人脫離困難。

十五至三十一節 以色列人過紅海，埃及全軍覆沒

神的道和神的旨意，對於罪惡和罪人是黑暗可怕，對於基督的百姓卻是光明可喜。神聖的人將得到的永遠光明，和虛偽的人將蒙受的永遠黑暗，也是如此懸殊。當人走到絕境時，神必為他開路。神既能分開紅海，豈非無所不能？神對無信心而怨天尤人的以色列人，既如此恩待，對敬愛祂的人，豈不更加恩待？但對祂和百姓的敵人，卻顯出義憤。法老和他的臣僕從前狼狽為奸，現在同歸於盡。基督徒終久會得勝的；不管敵人如何兇猛，只要緊靠神，必能藉着基督的能力，擊退靈性的敵人，衝破洶濤，到達安全的地步。今日我們靈性上的敵人將有一日被消滅，永不抬頭。

註解

第二十節，這雲柱向着以色列人的一面是光明，向埃及人的另一面即是黑暗。第二十一節，「大東風」：紅海的位置是由北向南，故此以強烈的東風分紅海是最好不過的。第二十四節，「觀看」：蹙額怒視。第二十八節，「全軍」：猶太歷史家約瑟夫（Josephus）估計約有5萬騎兵和20萬步兵。

第十五章

一至二十一節 摩西歌頌以色列的釋放

摩西這首歌中每字每句，都是頌讚耶和華的聖潔，及預言信徒的敵人的最後滅亡。敬拜耶和華為神的人實在有福了，祂的恩典就是他們的「力量」。祂是他們的「詩歌」，因為他們雖然領受痛苦患難，但在主裏面卻得着安慰福樂；祂是他們的「拯救」，勝過罪惡、死亡和地獄的威迫恐嚇。神是「至聖至榮」的，因為祂對罪惡的憎恨和對罪人的忿怒，顯出祂的「至聖」；而祂的至善至美，聖潔無比的神性，卻顯出祂的「至榮」。神是「可頌可畏」的，因為信徒必凡事頌讚祂；惡人凡事畏懼祂。神是「施行奇事」的，因為人雖卑微污穢，不配蒙恩，神卻為他們施行奇事，扶持並拯救。

二十二至二十七節 瑪拉的苦水

這個世界就像曠野一樣。在世界上我們自以為最甘美如意的事，神可能使它變成苦澀艱難，使我們對人對物感到缺乏和失望，因而奔向造物主的懷中，藉着祂的恩典得着真正的快樂和滿足。最虔誠的信徒，遭遇到悲痛重大的苦難時，也很容易變得躁急煩惱，發生疑惑埋怨。但我們若每逢苦難時，都願向神推心置腹，將一切憂慮卸給神，則自己的安心順服和聖靈的安慰鼓勵，必能使我們覺得那種苦難不但可以忍受，而且還能帶給我們快樂，神準時故意令祂的百姓在瑪拉的苦水旁安營，並非要叫他們永遠受

苦，而是要使他們進入以琳，得着充足的甘泉，所以我們不必因苦難而喪膽。

註解

第三節，「戰士」：在戰場必得勝。第二十三節，在此曠野中至今仍有一苦泉存在。第二十七節，以琳現在還有十二股水泉和很多棕樹。

第十六章

一至十二節 以色列人發怨言，索糧食

過了一個半月，以色列人吃盡從埃及帶出的糧食，就開始發怨言。這並不算稀奇，因為世人往往如此，不知好歹，不識抬舉：視善為惡。怨天尤人的人最荒謬無聊；其實他們在埃及時並沒有豐衣足食，在曠野中既帶了那麼多牛羊牲畜，也絕不至會餓死。神降災禍給埃及人，是要他們認識祂是耶和華；神降糧食給以色列人，也是要他們知道祂是他們的神。

十三至二十一節 鶴鶉與嗎哪

神降嗎哪，給我們三個教訓：第一、人不論供養自己或家人，都要勤勞節儉。天下沒有不勞而獲的東西，神雖賜恩惠，人也要盡職。神降嗎哪恰到好處，毫釐不差，人則要努力拾取才能得食。第二、人要知足，適可而止。神對人是絕對公平的：窮人雖只有布衣粗食，卻也穿得暖、

吃得飽；富人雖有錦衣玉食，也不過是如此。人在物質的享受上雖有貧富之分，但在精神的享受上卻是絕對平等；窮人對粗菜淡飯和富人對山珍海味，一樣是感覺津津有味。第三、人要信賴倚靠神。以色列人雖帳中無糧，也能安寢無憂，深信次日神必再降嗎哪。神的倉庫比人的倉庫更穩當，祂的儲糧比人的更豐美。從前神以智慧、權能和慈愛，日日降糧給以色列人；現在祂仍舊以智慧、權能和慈愛，年年使土地依着季節的循環，生產各種糧食，使人能豐豐足足地享受一切。

二十二至三十六節 收取嗎哪之例

這裏提及守安息日的例。這例並不是在西乃山頒傳十誡時才定，乃是在以色列人未出埃及以前早就已經定了（創二至三章）。它是神的律法中最早的一條，遠在神創造人時，就已定了在七日中當分出一日，守為聖工及安息日。神命他們守安息日，並他們絕不因此而蒙損失：事奉神的人永遠不至蒙受損失。我們要記念神在曠野中降嗎哪給祂的百姓，也要記念我們從神所得的糧食。神的話就是我們靈性所需的嗎哪（太四4），聖靈的話就是「隱藏的嗎哪」（啟二17）；這些「嗎哪」都是從天而降，是我們在這世界的曠野中，靈命所需的天糧。人應該早起為自己拾取嗎哪，以免錯過良機，自己負負。以色列民中人人得着足夠的嗎哪，但也不至有餘；在基督裏也是一樣，我們對於一切所需，必能足夠，但不會有餘。吃過嗎哪的人當日飽足，第二日清晨仍然會飢餓，也不免一死，而且很多

人雖吃過嗎哪，卻不能蒙神喜悅。但基督是真正的嗎哪，凡藉着信而吃這「生命的糧」的人，必不再餓也不至於死，而且永遠蒙神喜悅。

註解

第十三節，「鶴鶉」：形狀大小如鴿子，在東方某些地方很普遍，常被烘乾作糧食。第十五節，「嗎哪」(Manna) 是由Manah一字而來，原意是「賜給」或「分配」。因為嗎哪是神賜給他們的糧食，故得此名。從聖經的記述中(民十一7-8)，證明嗎哪是一種神奇的糧食，而不是自然的產物，和現今所謂「嗎哪」之物完全不同。第十六節，「俄梅珥」：約等於五品脫(Pint)。第二十三節，安息日在神起初創世時已經制定，現今摩西叫以色列人要重新遵守這律例。第三十五節，有人推測當時以色列人在曠野，每日要消耗94,466蒲式耳的嗎哪(一蒲式耳Bushel約等於三「叫餘」)，40年便要吃1,379,203,600蒲式耳的嗎哪。這實在是神蹟。

第十七章

一至十節 神使磐石出水

以色列人遵從神命，雖跟隨雲柱及火柱的引導，卻進行到沒有水的曠野。人雖盡心盡力遵從事奉神，也可能遭遇困難和痛苦，因為神要藉着這些苦難，來考驗磨練我們的信心，又要為我們脫離苦難，使祂的聖名得着榮耀。

神是如何容忍寬恕大逆不道的罪人！祂叫磐石流水，使他們看到祂的全能、憐憫、慈悲和神蹟。當我們感覺時運不濟，命途多舛時，神就出乎我們意料以外，為我們開了活泉。

使徒保羅說：「那磐石就是基督」（林前十4），因為那流水的磐石象徵基督：當我們罪不容誅，該受神的咒詛懲罰時，基督卻已擔當了我們的罪孽痛苦，為我們而被擊打。磐石的水永流不息，基督的靈豐盛盈滿，使一切飢渴慕道的信徒皆得飽足。磐石的甘泉流經曠野，滋潤了枯燥的荒漠，隨伴着以色列人，直至他們進入迦南；基督的活泉，流經世界，調劑了一切枯燥無味的典章制度，滋潤了我們枯乾的靈命，直至我們進入榮耀。

八至十六節 摩西祈禱，亞瑪力人戰敗

約書亞不因戰爭而致「手發沉」，摩西卻因祈禱而致「手發沉」：屬靈的職責越沉重，人越容易軟弱搖動。以色列人不斷叱責摩西，神就使他以舉手垂手決定他們的勝利和失敗，叫他們知道摩西的手比他們的手力量更大，而惟有他的手才能保守他們性命安全。基督徒的信心和祈禱的熱烈或冷淡，往往決定教會的盛衰興亡。

以色列人看見約書亞在前線領他們作戰，摩西在山頂為他們祈禱，就得着無限的鼓勵和安慰。基督是我們的約書亞，也是我們的摩西：祂是拯救我們的元帥，為我們打了勝仗；祂又長遠活着，替我們祈求：使我們不致失去信心。

註解

第二節，「試探耶和華」：不信任祂的權能和慈愛。第六節，何烈山即西乃山；何烈是那山的總稱，西乃是那山的絕頂。第七節，「試探」：激怒。第八節，亞瑪力人是以掃長子的後裔（創三十六11）。第十四節，「將亞瑪力的名號，從天下完全塗抹了」：掃羅在400年後成就了這個預言（撒上十五3）。

第十八章

一至十二節 摩西與葉忒羅

向人述說神一切奇妙的作為，是一件很好的事，因為這樣無形中就能薰陶啟迪人。葉忒羅不僅為着神恩待摩西而高興，而且為着神對整個以色列民的慈愛，而感覺無限快樂；於是他們一同獻祭感恩。在主裏面的親戚朋友，能夠同心祈禱讚美神！獻上屬靈的祭，實在是非常好的事。

十三至二十七節 葉忒羅獻策

神命摩西拯救以色列人脫離束縛，又使他為律法者和審判者；從這一點來說，摩西又是另一個代表基督的人物。摩西日夜工作，廢寢忘餐；鞠躬盡瘁的人也可能做得過分，弄巧反拙。人應該好好利用智慧，採取中庸之道，不要怠惰自欺，也不必操勞過度。

註解

第三節，西坡拉從前大概是自願回家，而非被摩西打發回去的。第五節，摩西帶以色列人離開埃及後第二年，才與岳父、妻兒重聚。

第十九章

一至八節 以色列人至西乃山

以色列人為了自己的罪惡，喪失了整個民族所得的神約——我們要千萬注意這點事實，不然的話，讀起舊約來可能會生很多誤解。從一方面來說，猶大國能不是在功德的約之下，因為人若單靠功德行為得救，則不認識何謂悔改、信心、赦罪、或恩典；從另一方面來說，猶大國也不是完全在恩典的約之下，因為除非整個以色列民族都滿有真信徒的資格和權利，才可分享祂的恩典。

他們的實際情形，和一般自命為基督徒的人一樣，表面上是有權利和機會得救，實際上自己卻不肯努力再進一步，以得着真正的救恩；他們唯一的希望，就是靠神憐憫開恩特赦。

九至二十五節 神在西乃山降臨

神訓戒在曠野中的信徒；這個寶訓是古今絕無僅有的。當我們靠近神時，千萬不要忘記神的聖潔偉大和自己的污穢卑微。人絕對經不起真神公正的律法和審判，所以想改邪歸正的罪人就會問：「我當怎樣行才可以得救？」

神的答覆：「相信主耶穌基督就必能得救」。聖靈從前頒發律法，使人知罪畏法，現在卻啟示基督的一切作為，使人知道不能靠摩西的律法稱義，而要靠信基督而稱義，但神的律法始終是我們生命的準則；神的兒子降世受死，不只是一要救贖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而且要成全律法，使人更加遵行神的律法。

註解

第三節，「到神那裏」：上到山上神所顯現的地方。第四節，「如鷹將你們背在翅膀上」：以鷹的大能和牠對幼鷹的愛心和眷顧作比喻。第六節，祭司特別分別為聖以事奉神，故此以色列也要一樣分別為聖以事奉神。第十一節，「降臨」：顯現或啟示。第十三節，當時人將犯罪的人從高處拋下，然後用石頭打死。第二十三節，「不能」：不敢。

第二十章

一至二節 十誡緒言

神曾經利用種種方法去訓誨人：藉着天使、命運、人的良心、或神自己的言語；但祂傳十誡的方式、神氣、和態度卻是空前絕後的。神從前已經向人啟示祂的律法，囑人牢記在心，但人的罪惡卻抹殺了神的律法，故此神不得不詳述祂的律法，使人重新認識遵守。

三至十一節 第一法版

所謂第一法版是指頭四條誡命。這四條誡命是要居首位的，因為這些誡命是關於我們對神的義務和責任。神永遠居於人之先；如不能愛神豈能愛鄰人？

第一誡命闡明敬拜的對象：耶和華是我們唯一的敬拜對象；人對神的愛心、感恩、尊敬、和敬拜，若是有缺憾就是觸犯這誡命。第二誡命闡明敬拜的真諦：要真正敬拜耶和華我們的神，就要拋棄一切迷信和人為的典禮。第三誡命闡明敬拜的態度，敬拜神要絕對莊嚴虔敬，嚴禁一切咒詛、假誓、褻瀆神的話或戲謔神聖事物的言行。第四誡命闡明安息日的重要：在安息日人要停止一切俗務的勞碌，而在神的聖工上找尋安息；一切商業買賣、金銀交易、公函來往、習作研究、勞碌奔波、空談閒話都要禁止。

十二至十七節 第二法版

第二法版闡明神的大律法：「愛鄰如己」（路十27）。

第五誡命叫人應該有愛，心甘意願地孝敬父母，遵從父母合理的命令。第六誡命叫人應該視別人的性命和安全如同自己的一樣；因憤怒或醉酒以至狂暴放肆，喊打喊殺，故然是不對，因傲慢含恨而蓄意決鬥殺人，更是罪不容誅。要遵從這誡命就必要有仁慈、忍耐和寬恕的精神。第七誡命叫人要該貞節。淫為萬惡之首，故玷污身體和毀滅性命的事物是一樣可怕，要警戒提防，一切激發人的邪

情惡慾，使人想入非非，心猿意馬的污穢東西（如淫褻的書或言語）都是觸犯此誠命。第八誠命叫人要互相尊重私人或公家的所有權。一切欺騙偷竊，盜用公款，蓄意逃債，假公濟私等的不法行為，雖然在社會上常能掩蔽人的耳目而不受責罰，但實際上卻已觸犯了神的誠命。要遵守這誠命就要勤儉知足。第九誠命叫人要尊重彼此的名譽。一切誹謗譏侮，虛言欺騙，搬弄是非都要禁止。第十誠命叫人不可貪婪，妄想得着或享有別人的東西。

十八至二十六節 神的誠命

神的誠命真是盡善盡美的金科玉律，包羅萬有，高深莫測，使人無可遁避，無可非議。這些誠命是人現今行為的規則，也是神將來審判時的權衡標準。人若以十誠來考驗自己，則必會發現自己一向都是犯罪觸法。面對着這神聖的律法和嚴厲的審判，還有誰敢輕蔑基督的福音呢？

註解

第二節，凡基督徒都要遵守這誠命，要受神的誠命束縛（太五17、19，十五3-6，十九17-19，二十二37-40；羅七7；弗六1-3；雅二10-11）；第五節：「忌邪」：不許有任何其他的神。「直到三世代」：是指現世罪的因果，這審判和神的道德政治是吻合的（申二十四16；耶三十一29-30；結十八2）。十四：「姦淫」：包括一切邪情淫念在內（太五27）。

第二十一章

至十一節 待僕之例

現代的人雖然不用遵守這些過時的律例，但原則上還是一樣的。它們闡明了天經地義的道德律。被奴役的僕人象徵因犯罪而被罪惡、撒但、和律法所束縛的人；被釋放的僕人象徵因基督而得自由釋放的人。

十二至三十六節 各種律例

天下兒女要牢記神對叛逆不孝的人所定的罪。打父母或在心裏咒詛父母，必會受神懲罰，除非肯悔改，靠賴救主的寬恕和保佑。

天下父母也要因此謹慎撫育兒女，處處給他們做好榜樣。這些律例訓戒人，要凡事小心，以免直接或間接鑄成大錯；萬一犯了過失，就要立刻改過遷善，盡力挽救補償，不使別人因我們的過錯而蒙受損失。

註解

第二節，奴僕和雇工不同；雇工奴役的期限有定，奴僕則無。第六節，照東方的風俗，穿耳朵是奴隸的記號。第十二節，指蓄意的謀殺。第十三節，指意外的誤殺。第二十三節，「以命償命」：不是指私自報仇，乃是指服法，遵從法官的審判制裁。

第二十二章

典章律法

這些典章律法的意義，就是叫人待人接物要時常溫和仁慈，因為真正得着神的恩典的人，必能修養到這地步；藉着神聖的力量，我們就能「除去不敬虔的心和世俗的情慾，在今世自守、公義、敬虔度日。」（多二12）神既是我們的福分，我們在神的恩典中就必能心滿意足。

註解

第六節，東方人常在雨季以前燒毀亂草荊棘，故此一不小心就很容易惹起火災。第十一節，「憑着耶和華起誓」：鄭重起誓。第二十七節，東方人晚上睡覺常以衣服或外套當被蓋。第二十九節，「頭生的兒子」：將長子獻給神作救贖的代價。

第二十三章

一至十九節 各種律例

摩西的律法清楚地顯明完整的道德觀念，和聰明的政治智謀。雖然繁瑣，但條條都是趨向同一宗旨：促使以色列人背離俗世的外邦人，敬拜唯一的真神。安息年的例，訓示人要倚靠信託神，因為神是信實的，人若遵行神命，必得豐富的恩典；安息年也象徵屬天的永遠安息，因為屬世的一切事業和勞苦，必瞬息飛逝，煙消雲散。律法嚴厲

規定人要在神所指定的地方敬拜事奉祂。我們能夠事奉慈愛的神，實在是非常榮幸，所以要在神面前歡樂，視祂的安息日和律例為我們靈命的筵席，樂意將我們的時間奉獻給神使用。

二十至三十三節 神復許以色列人進迦南

神應許保護和領導他們經過曠野，進入迦南地安居樂業。這應許的條件合理，內容豐富；只要他們事奉獨一的真神，而不拜其他各國各地的偶像鬼神，就能得豐衣足食，健康長壽，所以虔敬的人在世必蒙神的應許祝福。神愛護和恩待祂的信徒，使他們的敵人逐漸滅亡，又使他們能夠儆醒自衛，常常倚靠主。神的百姓心中的朽壞腐敗，總不能一筆掃清，乃是逐漸消滅的。

註解

第十四節，這三個節即逾越節、五旬節和住棚節。第十八至十九節，禁上他們學效祭祀偶像的風俗。第二十節，「使者」：三位一體的第二位。第二十八節，參書二十四12-13。第三十一節，「非利士海」：即地中海。「曠野」：亞拉伯的曠野。「大河」：幼發拉底河。

第二十四章

耶和華召摩西登山

人越是細心思想神的契約和律法，越會感覺實在沒有

理由不遵守，因為這些神約和律法是萬分公正、簡明、和完全，對人裨益不淺。摩西將獻祭的血灑在祭壇上、約書上、和百姓上，表示一定要藉着流血和灑血，人的本身、人的道義、和人的奉獻及敬拜才能蒙聖潔的神接納。雲彩遮蓋山上六日，象徵神的特殊現形，摩西深信神既召他登山，必會保守他。聖人在神的榮耀中謙恭歡樂，惡人卻一見神的榮耀就心寒膽戰。人若對基督的贖罪祭有信心，便可盼望得着尊榮，這種尊榮必勝過摩西在地上所享受的一切尊榮。我們如今彷彿對着鏡子觀看，模糊不清，到神顯現時就要面對面了；神的顯現不只限於數日，乃是直至永遠。

註解

第七節，「約書」：記載神給百姓所定的律法。第八節，灑血是立約的憑據。第十節，「看見以色列的神」：不是看見神本身的現形，乃是看見神榮耀的表像。「腳下」：神的光輝之下。

第二十五章

一至九節 為祂造帳幕

神在萬民中揀選了以色列人作為祂的子民；祂是他們的君王，故命他們為祂建造「宮殿」，讓祂在那裏向他們顯現祂的榮耀。神的「宮殿」並非金磚玉石砌成的宮殿；祂以帳幕為祂的居所，祂的聖所，因為以色列人在曠野過

着營幕生活，神也要與他們一同起居。百姓甘心樂意，自願將造帳幕的材料交給摩西。

十至二十二節 法櫃

法櫃置在至聖所中，神的榮耀和光采顯現在櫃的上面，而祭司長卻在櫃的前面燒香灑血。這法櫃象徵具有神性與人性而無罪過的基督，為我們流血贖罪。兩個金基路伯（天使）面朝法櫃，象徵隨從基督的天使，隨時遵行神的使命，與眾聖徒同在，渴望能透視福音的奧秘。

二十三至四十節 桌子與燈臺

桌子的裝飾和作用似乎是象徵在聖殿中、聖餐上、及一切誠命禮儀上的神人靈交。燈臺象徵神的道和聖靈在基督裏所發出的光，在這黑暗的世界中領導信徒敬拜順服，使他們得着安慰喜樂。人若跟從基督，就成聖靈的殿和世上的光，故要牢記和遵守神的誠命律法，永遠與神靈交。

註解

第五節，「皂莢木」：落葉喬木，高三、四丈，枝多棘，為護謨樹屬。第十七節，「施恩座」：「挽回」或「遮罪」。在每年一次的贖罪典禮中，祭司長以血灑在施恩座上。第十八節，「基路伯」：有翼的塑像大概是代表天使。第三十節，「陳設餅」：因為是陳設在神面前，故得此名。

第二十六章

一至十四節 幕幔

為了俯就適應以色列人在曠野的環境，神就選定在帳幕中光臨顯現。幕幔綉上基路伯，象徵祂的使者在他們的四周安營搭救他們（詩三十四7）。罩棚的幔子材料比較粗，但卻比較長闊，可以遮蓋其面那層精緻的幕幔，而外面再蓋上一層獸皮。整個幕幔代表基督和教義，信徒和教會，以及一切屬天的物事：連一切雖然外表不甚雅觀，但裏面，在神的眼前，卻是輝煌絕倫，美麗無比。

十五至三十七節 門簾和至聖所的幔子

保羅在希伯來書第九章八節，已經清楚解釋這層隔開聖所與至聖所的幕幔的意義。禮儀典章並不能使人完全，所以拘泥儀式的人，並不能進入天國，因為「頭一層帳幕仍存的時候，進入至聖所的路還未顯明。」當基督斷氣的一剎那間，殿裏的幔子忽然從上到下裂為兩半（太二十七51），表示生命和不朽的問題從前對於人，一直是一個謎，但現在基督的福音卻顯現了這些屬靈的事物。現今我們藉着基督的寶血，敢進入至聖所中敬拜神；僅僅這一點恩惠，已夠使人感覺非嚴肅虔誠敬畏神不可。

註解

第十四節，帳幕共有四層：最裏面的一層是刺繡的細麻，其次是山羊毛的幔子，再上一層是公羊皮，最外一層

是海狗皮。第十九節，木板是以帶有榫頭，與帶有卯眼的銀座連接着。

第二十七章

燔祭的壇與帳幕的院

銅壇象徵為我們贖罪受死的基督。木壇外面若沒有包上一層銅，必會被獻祭的火焰焚毀；同樣，基督若沒有「神性」和屬天的權能，祂的「人性」必經不起神的威嚴和忿怒。帳幕的圍封表示真正與神有交通及蒙神喜悅的屬靈信徒，和其他有名無實的信徒是有分別的。純清的橄欖油代表我們從基督而得的聖靈恩賜，缺乏這種恩賜，我們在世人面前便不能發光。

註解

第九節，「院子」：以帷子圍着帳幕。群眾敬拜神時不是到帳幕裏面，乃是在帳幕外帷子所圍着的空地上。第十節，「杆子」：杆子安在各柱上面，互相連接。第二十節，「搗成」：比榨出的橄欖油更純清。

第二十八章

一至十四節 亞倫與兒子任祭司

從前獻祭的職分一直是由各家的家長擔任，現在神卻命亞倫一家代表以色列民，負起祭司的職責，直至福音

時代開始為止。聖衣不僅表示祭司與群眾有分別，且表示一切擔任聖工及施行聖職的人，應有聖潔崇高的品行，免得被人看輕，否則他們的人格和工作就不配稱為「榮耀」或「華美」。聖衣也象徵神的榮耀和尊嚴，及「大祭司」基督的榮美和聖潔。福音帶給我們的並非錦衣繡袍，乃是給我們穿上救恩的「內袍」及正義的「外袍」。「外袍」外穿上美麗珍貴的以弗得，「外袍」下面有清晰悅耳的金鈴鐺，和繡着的石榴，象徵歷代聖徒的德行、見證、和功勳。

十五至三十節 胸牌

以色列十二族的名字都刻在寶石上，甚至最微小的一族也佔有大祭司胸牌上的一顆寶石，象徵信徒在神眼中都是非常寶貝，一樣的榮耀；不管世人如何看待信徒，基督對他們永遠一視同仁。胸牌裏的烏陵和土明是用以求問神，解答疑問。現在基督已代替了這一切，成為我們的聖言、真光、和見證（來一1-2；約一18）；因為從祂那裏我們可以藉着聖靈的啟示而尋得真理。

三十一至四十三節 祭司的衣冠

祭司的衣象徵基督的義；在神面前我們若沒有披戴基督的義，就必擔罪而死。感謝讚美神，祂為我們立了一位大祭司擔任聖職，充滿神至尊至聖的榮美。人若認識這些律法的屬靈，就會感覺自己實在有福了，因為這大祭司已經代替了我們；若不是藉着祂，我們就不能靠近神和蒙神

悅納。現在我們可以藉着基督的權能、慈愛和憐憫，鼓起勇氣靠近神的恩座，在患難中求神施恩憐憫。

註解

第四節，「雜色的內袍」：有袖的長袍。第六節，「以弗得」：沒袖的短袍。第十五節，「決斷的胸牌」：精巧華麗、疊成雙層的一塊布；當大祭司進入聖所求神判決事時就穿這胸牌。第十七至二十節，這裏所記的寶石種類並不清楚其確實含意。第三十節，「烏陵和土明」：原文的字義是「光明和美善」：大祭司以這兩樣東西卜卦占問，以求神意。第三十八節，「擔當」：背去或除去。第四十二節，「純麻布褲子」：表示真神的敬拜與異教徒的敬拜恰相反，因為外邦人的祭司有時是赤身露體施行禮儀，有時是服裝怪異主持儀式，神的祭司卻一定要聖潔端莊。

第二十九章

祭司成聖之禮，常獻的燔祭

亞倫和他的兒子經過隆重的典禮，被分別成聖，執行祭司的職責。神以聖靈膏主耶穌，使祂充滿榮美，作為我們的大祭司，被尊為彌賽亞、為基督；基督藉着自己的寶血得以成聖，藉着自己的苦難得以完全（來二11）。一切信徒受主的寶血洗淨，在靈性上都成了神的祭司（啟一5-6），都要獻上靈祭（彼前二5）。按手在牲畜的頭上，

表示贖罪的必要，及獻祭者對神的應許的信心；因此他的罪就被獻祭的牲畜代受。朝夕獻上羔羊，象徵基督長遠活着替信徒代禱，也表示我們要日夜獻上靈祭，禱告頌讚神。靈修是人們每日最重要的工作和最大的安慰。

註解

第六節，「冠冕」：布製的頭巾。「聖冠」：有帶子繫着的金牌（二十八36）。第七節，以油膏頭是古代任聖職的禮儀。第十八節，「馨香」：蒙悅納的。第三十三節，「外人」：非亞倫的後裔。

第三十章

一至十六節 香壇與贖命價

香壇代表神的兒子道成肉身：燒香象徵基督替祂的百姓祈禱請願。每年一次灑血的贖罪禮，表示基督在世上受苦，為我們祈禱請願；除了祂以外，我們不必再有其他充當獻祭或充當代禱的人。

在各種事上，人可依照自己的能力大小或財富多寡而奉獻，但在贖生命的奉獻上卻要絕對平等，因為普天下的人都是面臨罪惡和處身險境，都需要救贖，而且每個人的生命和靈魂都是一樣的寶貴。金錢雖然不能替人贖命，但也可用以榮耀神及傳揚福音，使人認識基督替世人贖罪的聖工。

十七至三十八節 銅盆與聖膏

亞倫和他的兒子不但在初任祭司職時要洗濯潔淨，而且每次獻祭物時，都要洗濯潔淨。這是教訓我們要天天事奉神，認罪悔改，仰望基督的寶血洗淨我們，因為我們天天都虧欠得罪神。馨香悅目的聖膏使整個會幕顯得更加榮美聖潔。基督的美名「如同倒出來的香膏」（歌一3）。「淨乳香」：另一種有味的植物脂。

註解

第十二節，「贖價」：感謝釋放拯救之恩。第十三節，「舍客勒」：聖所中的標準秤。第三十二節，「別人」：非祭司者。第三十四節，「拿他弗」：沒藥樹的香脂。「施喜列」：各種貝介製成的香料，燃燒時發散強烈的香氣。「喜利比拿」：一種黃褐色的有味樹脂。

第三十一章

一至十一節 比撒列與亞何利亞伯作會幕的工

特別的天賦必然附着特別的使命：神必使祂所選召的人能夠勝任祂所指派的工作。能夠被神使用就是人的最高榮耀。

十二至十八節 守安息日

神命人為祂建造會幕作為聖所，但人卻不能因為要趕緊完成這個神聖的使命，便違反神的律法，在安息日仍然

工作。安息日表示神的子民在榮耀中的安息，所以根據道德律我們一定要遵守安息日，直到進入永恆的境地，沒有時間的概念時為止。

註解

第十八節，「用指頭寫的」：「指頭」只是象徵的詞藻，形容法版是神親自刻記的。

第三十二章

一至十四節 金牛犢

難道以色列人沒有聽見神從烈火中發出震天動地的聲音：「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嗎？難道他們沒有接受神的約，在神面前嚴肅戰兢地起誓：「耶和華所吩咐的，我們都必遵行」麼？這才不過是幾日前的事啊！他們曾經在此莊嚴地接受神約，神也在此明顯地發出警戒；這一切剛剛開始，他們居然又在此地毫無顧忌地違背神的誡命。由此可見律法本身並不能使人稱義成聖，因為律法對於罪惡只能治標而不能治本。神大發義憤，像人盛怒時一樣，不容他們駁辯求恕，決意嚴懲罪人。神為着摩西的代禱才饒了他們的命；照樣因為基督為我們作了中保，神與人才能得以和解。神聽摩西的禱告，答應饒恕祂的百姓。

「神後悔，不把所說的禍降與祂的百姓」，這句話表示人已經明白神的本意並非要毀滅人，乃是要拯救和成全人。

十五至二十九節 摩西碎法版，毀金犢

在聖山與神交通和在世界與人交談真是判如天壤。在神裏面一切都是美好聖潔，在世上一切都是罪惡污穢。亞倫的自辯是荒謬絕倫，愚蠢到極。我們絕不要受別人的花言巧語和威逼利誘所惑，而墮入罪惡當中；別人盡其量只能夠煽誘而不能夠強迫，故此犯罪與否實在是我們自己該負責的。罪人早上歌舞狂歡，晚上同歸於盡！神有時候會用這種突然而來的劇烈變化，去懲罰耽溺在罪惡中樂不思蜀逍遙自在的罪人。

三十至三十五節 摩西為百姓祈禱

摩西並非願意為着百姓的緣故而蒙受永遠的滅亡，他只是存着基督的靈，願意犧牲自己，忍受最重的痛苦，以保存百姓。摩西雖然非常懇切真誠，到底還是不能使神完全息怒；這就證明摩西的律法並非萬能，不足使人神完全和好，只有基督才能使神完全寬恕赦免人的罪過。摩西是先知，基督也是先知（太二十一11），但基督的權能和慈愛卻使摩西望塵莫及。基督已經為我們作了贖罪祭，又繼續為我們代禱請願，所以我們在主的恩典中要感恩歡樂。

註解

第四節，「鑄了一隻牛犢」：大概百姓在埃及時曾見埃及人拜牛犢，故此現在鑄了一隻牛犢，用以代表或象徵真神，事實上卻是無可否認的偶像敬拜。第九節，「硬着頸項」：強蠻頑固。第十二節，「後悔」：發慈悲、變寬

容。第二十五節，「放肆」：和外邦人一樣荒淫無度。

第三十三章

一至十一節 神拒與以色列人同行

神雖然饒恕了罪人，但罪人的罪還是該受責罰的。神雖應許仍守祂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賜他們迦南美地，但卻拒絕像以前一樣與他們同行及祝福他們；祂叫他們自己去——顯明了祂對他們的不滿和失望。百姓為自己的罪惡悲悼懊悔。罪惡帶來的各種痛苦和惡果中，最令真正悔改的人傷心害怕的便是：被神丟棄。

十二至二十三節 摩西欲見耶和華的榮耀

讓我們細看摩西如何逐步向神祈求請願：他先來到神的面前懇求，表示深怕要單獨前往，不得與神同在。他的代禱和基督相似；基督永遠活着為一切欲靠祂而到神那裏去的人代禱。這些禱告祈求完全是靠賴神的恩典，而不是因為人有甚麼好處，得到祂的誇耀褒賞。甚至摩西也不配看見神的榮耀；人因為卑微、軟弱，和邪惡，就不配、不能，也不敢面對神的榮耀，所以神大發慈悲，使人能夠從基督身上看見祂的榮耀。

神的恩慈就是祂的榮耀，因為祂的恩賜永遠豐富滿足；人雖看見神的威嚴而榮耀祂，神卻要人看見祂的恩慈而讚美祂。何烈山的磐石象徵基督，因為基督是我們的磐石，我們的力量、拯救和避難所；能穩立在磐石上的人實

在有福了。神在基督身上顯彰了祂的最高榮耀、恩典，和慈愛。

註解

第五節，「知道怎樣待你們」：知道你們是否真正悔改。第六節，像服喪一般，除下一切裝飾品。第七節，這個會幕是摩西自己的帳棚，在此審判一切民事。第十一節，「面對面」：親密。「少年人」：約書亞此時已將60歲，但比起摩西仍可算是「少年人」。第十八節，「榮耀」，求神顯示祂的恩慈。第二十三節，「見我的背」：見我將來所顯現的，或彷彿看見神的形像（約一18）；或暗喻基督在山上變形發光彩的事（太十七2）。

第三十四章

一至九節 復造法版，宣告神名

神最初照着自己的形像造人，親自將道德律刻在人的心上，不假藉任何方法或器具。當人破壞神約以後，神才藉用人力將律法寫在經上，記在心中。神從雲中降臨，顯現祂的榮耀，宣告祂的聖名，使人知道「耶和華」的名，代表至尊至聖，十全十美的神。

神「有憐憫」，時常寬恕救濟人；「有恩典」，時常施恩賜福，使人受而有愧；「不輕易發怒」，總是容人悔改自新，萬不得已才施行刑罰；「有豐盛的怒愛」，使輕蔑神恩的罪人也能沾光。祂「為千萬人存留慈愛」，容

納罪人，為他們存留無窮無盡的恩惠，直到末日。「赦免罪孽、過犯、和罪惡」，慈愛無量，完全無條件地赦免罪人。「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因為聖潔和公義，也是神對眾生所表現的慈愛；基督的受難充分顯明神的聖潔、公義、和人的邪惡、罪孽。

十至三十五節 民眾守節，摩西蒙臉

神命他們在安息日要停止一切世俗的事務，只作聖工及安息，在收獲期中若肯照樣守安息日，必能更獲豐收；又命他們要每年三次朝見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迦南是一塊美好的土地，眾鄰國皆為之垂涎，但神卻使他們不敢貪奪它。我們若先克制除去自己心中一切違抗神的邪情惡慾，神必為我們克制除去別人心中一切不利於我們的邪情惡慾。

安全是要努力爭取，而非不勞而得的東西：凡肯為神赴湯蹈火的人，必不至蒙受損害。與神親近及靈交的人，必能使靈性與德性皆有長進，充滿聖潔、尊嚴、和慈愛，以至容貌發光，神采活現。摩西以帕子蒙臉，象徵當時的人所看見的神恩還是朦朧不清，不像新約的福音那麼清晰明顯；也象徵人在心中對於屬靈事物自然而有的一層隔膜。

註解

第五節，「宣告」：作特別的顯明或啟示。第七節，甚至無辜的人也要遭受罪戾的惡果。

第三十五章

一至十九節 守安息日，民眾獻禮物

基督的軛是輕易的，所以現在安息日的工作比從前猶太人的規律要輕易愉快得多，現時守主日的規例限制也沒有從前那末繁瑣；所以我們現在若忽略或不守主日，則比他們的罪更大。人若獻禮物造會幕，就等於獻禮物給神，因為會幕是獻給神、榮耀神、及供神使用的。故而，人要有錢出錢，有力出力，各盡其能，互相合作以完成會幕（林前十二7-21）。

二十至三十五節 民眾甘心樂意，準備齊全

人若甘心樂意而奉獻，則最微小的禮物也必蒙神悅納；不然的話，則最貴重的禮物也必被神厭棄。樂意和殷勤從事卑微職業的人，與地位高越、功業輝煌的人一樣蒙神悅納。紡山羊毛的婦女是「有智慧」的，因為她們甘心樂意為神工作。所以一切信服敬畏神而忠於職責的勞工、技師、或僕役，與最忠心能幹的大牧師，一樣是有智慧，一樣蒙神悅納。人的一切才能技術都是天賦的，都是神的恩賜。

註解

第三節，不必要時不可生火；祭壇的燈火卻要燃着。第二十二節，以前只是那些惡人才拿出他們的金飾去鑄牛犢，比較良善的人仍留着他們的金鐲。

第三十六章

建造帳幕：謝絕供獻

建造帳幕的人那純熱心、盡忠、真誠和清廉的精神，是待我們學效的。只有在以馬內利中，我們才能看見神的愛，才能藉着愛與神同在（太一23）。他們建造「法櫃的帳幕」，為神對人類的愛作見證。人雖由聖潔的開端墮落到如今的田地，祂卻一樣愛我們；基督道成肉身降世顯明了神這種愛。「道成肉身」原文的意思是：祂在我們中間作了「帳幕」。

註解

第九節，從這節以下及第三十七章的記載是重複第二十五章至第二十六章及第三十章的記載。第二十六節，「銀座」：全個帳幕的基礎是由96個銀座造成，每座約重100磅。

第三十七章

造法櫃及會幕中的器具

會幕中各種飾品和器具皆象徵蒙神悅納的屬靈祭禮。香壇象徵聖徒的禱告；獻祭象徵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的罪惡；盛着嗎哪的金罐（來九4），象徵基督為世人捨身，作為我們的天糧，使我們能夠得着生命；燈臺和燭光象徵聖靈的啟蒙光照；陳設餅象徵福音和「禱告的殿」（太

二十一-13），殿中一切禮儀能使飢渴慕道的人得着飽足。

（此章重述第二十六章及第三十章的記載，表示摩西謹守神的一切吩咐指導）。

第三十八章

祭壇與幕院，百姓的奉獻

古往今來在教會中，總有一部份人比其他的人更篤信神和忠心於神，更嚴守遵行神的律法誠命，更願意為神犧牲一切，不求出名。會幕的院子是以帷子圍成的，象徵猶太人的教會是臨時性質的，隨時會變遷；時候到了，這會幕必要拆毀重建，擴張發展，以容納萬國的外邦人。當我們讀到燔祭壇和會幕中其他的器具飾品時，就聯想到主耶穌基督，因為我們的公義和救恩，就是最完全豐足的贖罪祭，而洗濯盆則象徵我們的靈魂經過聖靈的洗滌，清潔重生。昔日百姓怎樣慷慨奉獻，今日我們也要一樣甘心樂意奉獻與神。

註解

第八節，「鏡子」：古代的鏡子是用金屬造成的，磨製得非常光滑。至今小鏡子仍為東方婦女的一件裝飾品。第二十四節，有人統計所有的金子約值90萬美元，連其他所有的金屬計共值百餘萬美元。這些金銀可能有一部份是他們當年從埃及人中得來的，一部份是從亞瑪力人及其他各國的人得來的戰利品。第二十六節，「比加」等於半

「舍客勒」。

第三十九章

祭司聖衣，幕工告竣

基督是全人類的大祭司。祂披穿聖衣，滿有聖靈的恩賜和榮美，悲天憫人，大勇無畏地負起救世的職責：常領屬神的和靈意的以色列民，將他們銘刻在心中和掌上，親手帶領他們到父神的面前。祂戴着聖潔的冠冕，以祂的聖工榮耀，聖潔的父神。會幕象徵耶穌基督，因為至高至尊的神既顯現在聖所中和法櫃上，也居住在祂的愛子裏面（西二9）；會幕象徵每一個真正的基督徒，因為神必居住在每一個真正跟隨主的信徒心中，祝福他，並成為他敬拜的對象；會幕也象徵救主的教會和天上的聖殿（啟二十一3）。

註解

第四十三節，「給他們祝福」：宣告神因他們的信實、忠心和勤奮而祝福他們。

第四十章

一至三十三節 建立會幕

以色列人造完會幕及其中的器具後，遵從神的旨意，立刻在營地中豎立帳幕，沒有擱置到進入迦南時才建立

會幕。我們也許以為在世上流離失所，窮途落魄時，不必顧及真信仰的需要，等到漸入佳境或平步青雲時才信教還不遲。這是絕對錯誤的觀念。我們隨時隨地都需要有神的殿，甚至在曠野中也要為神建立會幕，何況人生朝露，也許在未能安居樂業以前，我們已進入另一世界，後悔而莫及呢。

三十四至三十八節 神的榮光充滿會幕

神的榮光在雲火中顯現，充滿了帳幕。眩目的光和猛烈的火使摩西不能進入會幕，等到雲火退後方敢進入。摩西經不起神的榮光，主耶穌卻完全彰顯了神的榮光，做了摩西所不能作的事。聖靈教導我們學基督的榜樣，信靠依賴祂，謹守祂的誠命禮儀；遵行祂的教訓，使我們不至迷途，而能順着公平正直的道路直達天國，進入主的聖所。因主耶穌基督，願頌讚歸與神！

註解

第二節，「正月一日」：出埃及後第二年的第一日。建造帳幕約經過6個月的時間。第十五節，「永遠的祭司」：期限不定，或世襲的。第三十八節，雲柱夜間發光如火（十三21-22）。

利未記

神定了各種獻祭和供物的律例，目的是要使人知道若能真誠篤信、謙恭、順服地獻上祭物，他們的罪過必蒙赦免。神又任命祭司和利未人，規定他們的職責、制度、常俸、行為、儀表，及守節的律例和時日。神藉着這些獻祭和禮儀，宣告「罪的工價乃是死」，惟有藉着神的無罪羔羊、基督的寶血，人的罪才能夠得赦免。

第一章

一至九節 獻牛為燔祭

這些律例的意義和作用是很明顯的。這些獻祭象徵基督，也指明信徒的權利義務，品行人格，和人神的靈交。這裏有幾點值得我們注意的事：第一、沒有殘疾的燔祭牲象徵基督的完全和力量、及信徒應有的聖潔生命。第二、物主應自願地獻上供物；人若要使工作蒙神喜悅，必要萬事出於愛心而行。第三、燔祭牲要放在會幕門口的銅壇上，供物才能潔淨，表示罪人不配進入神的聖所，只能在門口獻上祭物，祈求藉着「獻祭」而得與神交通。第四、按手在燔祭牲的頭上，表示人懇切祈望神接納獻祭。第五、人要順從命令，在神面前宰殺燔祭牲，以歸榮耀與神。第六、祭司將血灑在壇上，表示信徒的心藉着信而蒙

基督的寶血洗滌，得到潔淨和平安。第七、燔祭牲被切碎燒烤，象徵基督擔當苦難，鞠躬盡瘁；也象徵信徒虔敬熱誠、獻己與神。第八、「馨香的火祭」表示遵從神命及效法基督而獻上的祭，必定蒙神喜悅。

十至十七節 獻羊或鳥為燔祭

神揀選為祭物的牲畜禽獸，都是馴良、溫柔、無害的，象徵基督是溫柔無罪的；基督徒也當如此。獻祭象徵基督的受難犧牲，表示信徒的悔改、信服、和虔敬，故此無富貴貧賤之分。

註解

第七節，壇上的火是從天而降的，祭司只加燃料使它繼續燃燒。第九節，「馨香」：神喜悅這些獻祭，如人喜悅香甜的氣味一般。第十四節，斑鳩和鸚鵡在迦南非常多，價格很低，故此最窮的人也可以有能力獻祭。

第二章

素祭與獻上初熟禾穗

素祭雖然亦象徵基督（因為祂是我們「生命的糧」，又為我們作了獻祭），但主要還是代表人要蒙神祝福所應盡的義務，和應行的善事。經上先載燔祭然後才記素祭，因為人若不信基督的犧牲獻祭，不盡心竭力敬愛神，則一切祭禮和工作必不能蒙神接納。酵代表驕傲、惡毒、虛

偽；蜜代表肉體的情慾享樂。前者違反祂所喜悅的美德：謙卑、仁愛、真誠；後者阻止人專心敬神及盡力行善。素祭上加油和乳香，表示智慧和謙卑能使年輕人的服事精神，和工作表現，更柔順美好，使他們的「初熟」能蒙神喜悅，因為神喜愛聖靈初結的果子：信徒早年的虔敬和熱誠。乳香又象徵基督為我們作中保，使我們所作的一切得蒙神接納。讚美神！基督使我們所作的一切變為真實，因為一切典禮、儀式只是泡影，惟有基督是實質。

註解

第三節，「至聖的」：只有祭司才能吃素祭的供物。第十一節，蜜是從前用作獻祭偶像的。第十三節，「鹽」代表「友愛、和好、恆久不變」。第十四節，禾穗子在東方至今仍被用作食物。

第三章

獻牛羊為平安祭

人認識神是一切恩惠的施與者，故獻上平安祭。平安祭有兩個作用和意義；祈求天惠，或感謝神恩。人若向神祈求任何恩典，除了禱告以外，必要加獻平安祭。基督就是我們的平安祭，只有藉着祂我們的禱告才得應驗，我們的心靈才得平安，所以我們要不斷地感恩獻祭。這種因感恩而獻上的平安祭，必比公牛或公羊更能蒙神悅納。祂絕不容人踐踏贖罪的寶血，將它當作尋常（來十29）。

基督「藉着祂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西一20），所以只有藉着基督，信徒才能與神和好、滿心平安。善氣迎人。

註解

第一節，「平安祭」：指感恩，或指「基督的自我犧牲」。第十七節，在熱帶地方，動物的脂油往往不新鮮，是有害於身體的。禁吃血：一方面是因外邦人飲祭祀偶像的血；另一方面是要使他們尊敬基督為世人贖罪的寶血，視之為最聖潔的東西。

第四章

贖罪祭之例

如果人無知誤犯不應作的事，就要獻上贖罪祭。「疏忽」和「誤犯」同樣是罪，同樣要受制裁；人若一時疏忽，以後還可以有機會補救；但一失足犯罪，便成事實，無可挽救。如果人犯了罪只知自辯，力言被害或無知誤犯，而不信賴基督為我們受死贖罪，則雖然強辯飾非，也無濟於事，不能脫罪。神不忽視任何一個罪人，故此差基督拯救所有的人，富貴貧賤，一視同仁。我們要勤讀聖經，懇切祈禱，藉着聖靈的感化和督責，自我檢討，省察我們無知的罪過，真心悔改，藉着基督的寶血求神開恩赦免。

註解

第二節，「誤犯」：雖非事前蓄謀，而仍是違背良心的過犯。第六節，「七次」：在聖經中「七」的數目表示「完滿」。第三十三節，「贖罪祭」：不單指為誤犯的罪，且為普通一切罪（林後五21）。

第五章

贖愆祭之例

這裏述及三種罪愆。第一、作假見證。人在發誓作見證時，不說真話，反倒隱瞞實情，支吾其辭，就是犯罪。所以當我們被召作見證時，要牢記這條律例，坦白說實話，千萬不可作遁辭，因為向神發誓是神聖的事，不可以兒戲的。第二、摸不潔的物。摸不潔的物雖然只是不合禮法，而非真正的大罪過，但人既明白禮法而不肯依照禮法潔淨自己，便是粗心大意或蔑視律法，故此從道德上講也是犯罪。第三、冒失發誓，人如果冒失發誓，信口開河，偽稱必去作或不曾作某種事，也是罪過。故應認罪悔改，謙卑禱告，求神赦免，奉上獻祭，求神接納。

贖愆祭的費用低廉，沒能力獻珍貴供物的窮人，只要獻上一點麵，也必蒙神接納；貧窮不能阻止人蒙赦得救。為要表示罪惡之可憎，獻祭的麵不應以油和乳香做得馨香可口。神藉着這些獻祭的律例，警戒和安慰罪人，使他們知道獻贖愆祭是勞神傷財的事，因而不敢再犯，也叫他們不至絕望、頹廢，為罪所滅。神的律法廣及一切，罪的陷

阱佈滿天下，人的本質軟弱邪惡，所以我們必要時時如履薄冰，小心謹慎，不斷禱告，求神保守我們遠離罪惡。真正的信徒必定日日向神謙恭認罪，藉着基督的寶血求神寬恕赦免。

註解

第一節，作見證時不說真話，不露實情，便該受罰。第四節，「不知道」：忘記了。第十五節，「聖物」：用以做拜神的東西，總而言之，就是一切宗教器具及組織。

第六章

一至七節 欺壓鄰舍的罪

雖然這些罪過只是涉及干犯鄰舍的行為，但聖經卻說這一切都是「干犯耶和華」。人為的法律對於事態的大小，在懲罰上可能有重經之分；但在神面前，人如果欺壓得罪別人，不管事情大小，方法如何，一樣是干犯神的律法，甚至拾遺不還，也不能算作例外。

八至三十節 祭司獻祭之例

祭壇上的火要「常常燒着，不可熄滅」。這火最初是從天降下的（九24），燒盡了壇上的燔祭，表示供物蒙神接納。人的心中也要燃起神聖的火焰，不斷地獻上我們的信心和愛心、禱告和頌讚。本章所記的律例處處表明罪惡的污穢腐敗，並證實人能藉着「獻祭」除去自己的罪，因

為人雖然時常軟弱而犯罪跌倒，基督卻甘心為我們作了贖罪祭，使我們得着赦免。基督的愛是如何偉大奇妙！

註解

第八節，這節以前所載的，是關於民眾獻祭的律例，從這節開始，卻述及祭司向神獻祭的規則律例。第十二節，猶太人說直至他們被擄至巴比倫為止，祭壇上的火從未熄滅過。第十八節，「成為聖」：不致玷辱律法。

第七章

祭司獻祭的律例

贖罪祭及贖愆祭的供物：一半要在壇上焚燒獻給神，一半要留給祭司。罪人只能夠分享平安祭而不能分享贖罪祭，因為贖罪祭代表人認罪悔改，痛改前非，故此不應享食而應禁食。平安祭代表在主裏面神人的和睦靈交：罪人蒙赦的喜樂感恩，及真信徒的特權和光榮，所以非但為祭司或聖徒所分享，且為天下庶民所共用。我們要互相勸勉激勵：共用基督，以基督為樂，因為祂就是我們的平安祭。但平安祭要即時享食，不可等到第三日；這是教訓我們不可得過且過，遲疑不決。許多人以為等到臨終將踏入地獄門時，才來悔改歸主還不太遲；但臨渴掘井總不是辦法，等到激動神怒後才悔改歸神，或墮入地獄後才跟隨基督已經太遲了！

註解

第一節，贖愆祭和贖罪祭不同；前者是明知故犯，直接傷人的罪，後者是粗心無知的罪。第二十節，「從民中剪除」：被除去一切以色列人所有的權利。第二十六節，參三17的註釋。第三十五節，「受膏的分」：受膏為祭司所應得的權利。

第八章

亞倫與其子任聖職

這一切典禮儀式象徵我們的祭司長基督，藉着自己的寶血成聖，藉着聖靈的能力受膏承接聖職。基督潔淨一切禮儀律例，為的是要裨益百姓，尊榮父神；神為了基督才接納我們為罪玷污、不成敬意的禮拜。

真正的基督徒都是屬靈的祭司，所以我們要反省自問，在日常生活中有沒有時刻保持聖徒的品格，獻上豐富的靈祭，藉着基督蒙神接納？如果有的話，也不要因此驕傲自誇，看輕別的罪人，反倒要記得從前自己如何犯罪、如何得救，因此為未蒙恩的罪人更多祈禱，使他們終有一日也能得救。

註解

第二節，關於任聖職的典禮，在出埃及記第二十八至二十九兩章中已記載過。第八節，參出二十八30的註釋。第十五節，「摩西用指頭蘸血……」：摩西並沒有像亞倫

一樣被神託付為祭司，但在這特殊情形下神投以特權，使他能夠施行祭司的職權。

第九章

一至二十一節 亞倫為百姓及自己獻祭

基督的死已經替我們除去這一切繁瑣的獻祭典禮，但它們仍留給我們一個很好的教訓：人的一切工作和奉獻，因為帶着罪惡的污穢，無論怎樣好，還是有瑕疵，必要經過寶血洗淨才能蒙神接納，因為基督比我們一切獻祭更聖潔至高。神向百姓顯現祂的榮光，表示接納他們所作的一切。凡親近神的人，神也必親近他，接納他因信獻上的靈祭，使他的靈眼能夠看見神的榮光。

二十二至二十四節 摩西、亞倫祝福百姓

「有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在壇上燒盡燔祭。」——這是一個吉兆。當聖靈降臨時，這火曾顯現在門徒的頭上。人被聖靈充滿時，心中必燃起神聖虔誠的烈焰，燒盡肉體的情慾，激起愛神的熱誠。這火便是神的榮光和恩典，接納我們的身心和行為。當百姓看見威嚴的神竟然俯就光臨，顯現祂的恩典和榮光，就大喜過望，恭敬俯拜。人敬畏神有兩個原因，若非因罪畏神不敢親近祂，就是感恩敬神俯伏敬拜祂。

註解

第一節，「第八日」：任聖職後第八日。第七節，「為自己」：異教的祭司往往自命為渾金璞玉，澡身浴德的聖人，與眾不同。在這裏我們卻見到祭司和平民一樣要為自己贖罪。

第十章

一至七節 拿答與亞比戶因罪被滅

這些祭司的罪惡和刑罰告訴我們祭司本身和祭司的職分，從開始就不是完全的，不能遮擋神的怒火，因為只有真正的祭司基督才是完全的。在苦難中惟有神的話語才能使人心平氣靜，得着真正的安慰。亞倫此時滿腔情緒，方寸已亂，但卻默默無聲，在神面前俯首順服，知道這個打擊和教訓是公正的。當神糾正及懲罰我們或我們心愛的人時，我們要甘心受罰，心裏記着：「這是出於耶和華，願祂憑自己的旨意而行。」（撒上三18）

這件史實給我們另一個嚴重的警戒：敬拜神不可以盲從或衝動。我們一定要獻上整個心靈，不能只靠一時情感衝動，以庸俗的思想和人為的方法去敬拜神，因為這種瞬息消滅的火焰，並非從天而降，非聖靈在心中燃起的真正神聖火焰。

八至二十節 祭司在會幕中必禁酒

傳道人應該禁酒（提前三3）。「清酒濃酒都不可

喝，免得你們死亡」：愛好杯中之物就必受死亡的威脅，所以人應該極力禁酒，清醒節制。

註解

第一節，「凡火」：不是從天降在壇上的火。第二節，「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從會幕上的火柱中降下。第九節，以色列人此時所經之地有很多「棕櫚酒」，是一種麻醉性極強烈的酒。第十九節：吃祭物時本應興高采烈，視作賞心樂事，但亞倫此時卻為兒子的死亡而不勝悲傷。第二十節，「便以為美」：才感滿意。

第十一章

潔與不潔的生物

這些律列有三個作用：第一、它們的作用像禁果對於亞當一樣，用以考驗人的服從，教訓人節制克己。第二、使以色列人與其他的民族有分別。第三、教他們在處世和交友上，要認識聖潔與不聖潔的分別。所有瑣屑的律例都是訓練他們明哲保身，絕對服從。我們現在在主裏面既能享受自由，除去這一切繁瑣的禮節，就要更加謹慎，免得濫用或辜負自由。基督呼召和救贖祂的百姓，要使他們學效祂一樣聖潔。

註解

第二節，潔物與不潔物的律例使以色列成為一獨特

的民族，而且事實上許多禁食的生物都是有害於身體的。第二十節，「有翅膀用四足爬行的物」：能飛的昆蟲。第四十五節，遵守這些律例可以提高道德，鼓勵貞節。

第十二章

成潔的禮法

「生養眾多」（創一28）。本來是神給人的祝福，但自始祖犯罪後，這個祝福倒變成咒詛，因為人將墮落的性格、罪惡、和苦難，世世代代遺傳及他們的子孫。唯一的補救就是要靠賴基督的受難贖罪，和聖靈的潔淨感化。

註解

第八節，「贖罪」：非指敗德的罪，乃是指禮法上的不潔。

第十三章

一至四十四節 檢驗麻瘋之例

若說大麻瘋是一種疾病，倒不如說它是一種污穢。經上並不說基督「醫治」大麻瘋，乃是說基督「潔淨」大麻瘋。麻瘋代表心靈上的敗德和罪惡，惟有基督才能潔淨腐蝕良知和敗壞靈性的「大麻瘋」。祭司只能「證實」麻瘋（「律法本是叫人知罪」），而基督卻能「醫治」罪人和除去罪惡。人的性命實在是朝不保夕，到處可以碰見病

魔，而一切的疾病都是因罪而起！我們如果身體健康，起居無恙，就要將身體獻為活祭歸榮耀與神。

當祭司宣佈麻瘋病人不潔時，病人就在神面前謙恭認罪；我們也要擔當自己的罪過和恥辱，痛心疾首，自認污穢。人是徹底的污穢：心思污穢、生活污穢、本性污穢、罪惡污穢；總之，我們是愧天作人，所以若想不永遠被神拒絕排斥，喪失一切希望幸福，一定要悔改，求神赦免、憐憫。如果不是因神無窮盡的憐憫恩愛，人老早已經完了。

四十五至五十九節 染了麻瘋的衣服

在這裏我們可見罪的惡毒可怕，它不但腐蝕了罪人的良心，而且在他所做及所有的一切事物上，留下不能消滅的污點。氣燄薰天或放縱情慾的人，所作所為必定染滿「麻瘋」的污點；義人所有的一切卻永不會腐蝕。

註解

第二節，大麻瘋是一種不治的傳染病，在東方比在歐洲更甚。在律法之下，大麻瘋不但是一種疾病，且被視為是恥辱和敗德。第六節，「發暗」：綳縮。第十三節，「潔淨」：麻瘋若已變成乾的皮屑，就可能不會傳染。第三十九節，「白癬」：與麻瘋相似的疾病，但不危險，也不會傳染。第四十七節，衣服上染有麻瘋似乎是以色列人才有的特徵。

第十四章

一至三十二節 癩瘋人成潔之例

祭司不能潔淨患癩瘋的人，只有主才能除去癩瘋。但主替病人潔淨了癩瘋後，病人仍要通過神的規律和社會人士的公認，遵行許多禮儀後才能算為潔淨。這一切的禮儀代表真心悔改的罪人要行的義務和修養，也說明牧者對於他們的處理和態度。如果我們將癩瘋當作靈性的罪惡來看，便能從這些律例上得着一個教訓：我們雖然不與叛經離道的人為伍，卻不可視他們為仇敵，而應以兄弟的愛規勸指示他們；一旦他們藉着神恩而悔改自新，我們便要以慈愛和真誠，歡欣接待他們。

我們也許會因疾病或遠行不能參加禮拜，享受神的福氣；一旦神使我們恢復健康，與主裏面弟兄久別重逢，一同敬拜時，便要殷勤工作，善用良機，感謝神的恩典；又要祈求使我們潔淨的「祭司長」基督，將我們的身心和靈祭獻上與神。

在這裏我們也看到律法怎樣恩待窮苦的癩瘋病人。在神的祭壇前，能無富貴貧賤之分；窮人獻上的雖是微禮，卻一樣蒙神接納，一樣要經過隆重的典禮，因為窮人與富人的性命和靈魂，在神眼前是同樣的寶貴，同樣可以分享基督和祂的福音。

三十三至五十七節 癩瘋之宅

染癩瘋的房子和染癩瘋的衣服，同樣是使我們難以

解釋和不可思議的事。屋裏有了癡瘋就如心中有了罪惡一樣，星星之火，可以燎原。所以作為一家之長的，要杜漸防微，不論家中有了甚麼罪惡醜行，都要及早剷除，以免後患無窮。

註解

第四節，「香柏木」：經上常提及的一種常綠植物。

「牛膝草」：約尺半高的多年生草本，有香味。

第十五章

禮法上不潔淨的律例

我們不必太好奇，妄想洞悉關於這些律例的一切，但卻有充分的理由要感謝神！因為現在除了罪惡以外，我們不必擔心為別的東西玷污，也不必經過那些禮教上的麻煩的潔淨儀式。這些律例提醒我們神能洞察一切人所覺察不到的事，也指出我們的福音義務和權利：義務，就是信心和悔改；權利，就是因寶血稱義，因聖靈成潔。

註解

第一節，這一切潔淨的規律和習俗使以色列人與拜偶像的外邦人分隔。第十二節，因為木器比瓦器難造，且功用極大，故此只要洗刷，不可打破。

第十六章

贖罪日的大典

這些記載象徵贖罪的兩種權利：人藉着基督能夠除卻罪，並能親近神。這裏述明贖罪的始末。祭司長、贖罪祭，和兩隻公羊皆代表基督，因為在使人神和好的事上，基督一人擔當一切，包括一切。神的羔羊背負及除去世人的罪孽（約一29）。被宰殺的公羊，象徵使我們免罪而受死的基督；被釋放的羔羊，象徵使我們稱義而復活的基督。祭司長進入聖所，象徵基督使我們進入神的國（來九7）。但祭司長終要由至聖所出來，而基督則長遠活着，在神面前替我們祈求。

這些記載也象徵福音的兩種義務：信心和悔改。「兩手按在羊頭上」表示信心；「刻苦己心」表示悔改。罪人啊！用基督的寶血洗淨你的心靈吧，不然的話，你可就沒有面目見神和蒙神接納呢！只要你肯藉着信使用這寶血，便能立見功效，與神和好。

註解

第四節，「細麻布聖內袍」：不是華麗的聖衣，因為此日在人來說，是一個負荊請罪的羞辱的典日，不宜鋪張裝飾。第六節，「本家」：利未族。第十節，「歸與阿撒瀉勒的羊」：被釋放的羊。阿撒瀉勒可能是代表撒但。這隻被釋放的羊象徵罪惡已被背負除掉，一勞永逸。第二十一節，「曠野」：無人煙之處。我們不能確知以色列

人居迦南地時，將公羊放逐至何處，但據猶太人說，是放至離耶路撒冷10里外的曠野中的石上。在沿途每隔一里便有一茅舍或路攤，以便放羊人休息。第二十九節，「永遠的定例」：舊約時代的定例，直至基督降生為止。第三十一節，「聖安息日」：這日要特別守為聖日，並要守為安息日。

第十七章

幕前宰祭牲及禁食之規例

我們現在奉獻靈祭並不限於一地，也不須在任何聖殿中或祭壇上。福音時代獻合一靈祭，也不在乎一地，乃是在乎一心，就是藉着「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基督才是我們真正的祭壇和會幕；在基督裏神與人同居，故此只有在基督裏我們的獻祭才能蒙神接納。人若靠別的中保，設別的祭壇；或獻別的贖罪祭，就等於設立偶像，敬拜鬼神。

註解

第七節，「行邪淫所隨從的魔鬼」：偶像敬拜的禮儀常附帶淫亂的醜行。「魔鬼」原文是「公羊」，指外邦人所敬拜的半人半山羊的神。

第十八章

禁淫慾與亂倫之罪

要避免犯所列出的可恥罪惡，最有效的辦法就是時刻謹守神的誠命和律法。只有神的恩典能夠保守我們，但我們先要自己有了道義，才能得着這種恩典。如果不是人離背神，神絕不離棄他們，以至使他們墮入情慾的深淵。

註解

第九節，在古代各國的歷史中，已證實亂倫的婚姻制度實在遺害不淺。第二十一節，「摩洛」：「摩洛」是古代異教徒所敬拜的偶像，代表「日神」。在敬拜時，生起兩個大火，祭司命令孩子們從火間走過，所以他們常因此不慎燒死。第二十五節，「那地吐出它的居民」：增強語氣，形容他們罪大惡極。

第十九章

戒民數例

這章經文雖然是記載禮法上的律例和教訓，但大多數的律例都是闡明十誡，是我們要遵守的。其中有許多教訓，以色列人從前已領受過，但為着叫他們永遠牢記起見，在這裏便有重述的必要。神使以色列人的律法和習例與其他民族不同，為的是要教訓他們脫離世俗和情慾，完全忠心於神。

「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現在這已經成為基督的誡命（彼前一15-16）。耶穌是聖潔的，我們既是祂的信徒，就要竭力務求符合祂的旨意和性格，獻身歸榮與神。最後一節的誡命：「你們要謹守遵行我一切的律例」概括了一切。只會高唱入雲，憤世嫉俗，而實際上卻言行不符的人，一切所為必是枉然，無益於人。我們不可隨心所欲，任意而為，要在凡事上絕對遵從神的旨意。人的品格和生活越近神的誡命和教訓，越能帶給自己及別人幸福快樂，並替福音爭光。

註解

第九節，「田角」：田的邊緣。第十九節，這些禁例是防止他們隨從敬拜偶像的禮儀和習俗。第二十三節，如未受割禮的」：不適用的。第二十七至二十九節，這些都是拜偶像者的習俗。第三十六節，「法瑪」：古代以石頭作法碼。

第二十章

戒民數例

當我們看到昔日拜偶像的父母們，殘酷地將兒女獻給摩洛，活活地燒死，也許會感覺這是怪誕不經，愧天滅人性的事。但如今許多做父母的，只給兒女壞榜樣和壞教導，活活地把他們送給撒但，永遠糟蹋和毀滅了他們，這種情形不是更可悲麼？等到審判的日子來臨，他們對神將

有何話可說？又有何面目見兒女？作兒女的也要牢記：凡咒罵父母的，必被處諸死地。

「你們要自潔成聖」——這個勸戒總括了一切的律例。無論如何困難，神必潔淨我們，使我們成聖，以成全祂的旨意。藉着神恩的鼓勵，我們要更加努力奮鬥，不必氣餒；要滿有恩惠，凡事尊榮神的道，不要朋比為奸，作暗昧無益的事，倒要責備愚昧作惡的人。

註解

第一節，「外人」：外人可以在迦南地寄居，但不可在那地敬拜偶像。第九節，「他的罪要歸到他的身上」：他是罪該萬死。「咒罵」：凌辱。第十四節，「用火焚燒」：猶太人並不將罪人活活燒死，只燒毀罪人的屍體。第二十七節，「行巫術」：行巫術支持偶像敬拜。

第二十一章

祭司的律例

傳道人應該效法基督，正如祭司代表基督一樣，要以身作則，教導別人學效救主。基督在世執行祭司的職責，毫無瑕疵，毫無罪過，因此可見傳揚基督的人應該是怎樣。感謝神！現在我們身體的缺憾已不再阻礙我們為神工作，享受這一切的權利，及進入上天的榮耀了。殘缺的身體往往包裹着一顆健全美麗的靈魂。

註解

第一節，除了為自己的親屬外，祭司不可參加任何葬禮；大祭司則連親屬的葬禮都不可參加（10-22）。第五節，埃及人每年敬拜古埃及的主神osiris時便光頭、剃鬚、劃身。第十五節，祭司不可違法結婚，以免兒女因他受辱沒，而不配任聖職。第十八節，身體殘缺不可作祭司，表示祭司性格的完全。

第二十二章

祭司及獻祭的例

我們的大祭司長施行聖職，盡善盡美，無可非議；實在值得我們銘心刻骨。凡是拒諫言，自高自大，不可一世的人，魯莽地親近聖物，就是侮辱基督；他們與放縱情慾、耽溺於罪惡中，而與膽敢就近主的筵席的人一樣不知廉恥。傳道人若真心珍惜人的靈魂，就要忠告善導，不但勸人悔改前非，離棄罪惡，且要勉勵人全心信賴基督贖罪之功，成為基督聖潔子民。

註解

第十節，「外人」：非祭司的家族。第十一節，律法恩待奴僕，使他們的待遇和其他的人一樣，同樣享受真信仰上的權利。第十八節，「所許的願」：甘心奉獻。第二十八節，「同日宰母和子」：可能是有關於祭偶像的禮儀。猶太人視之為人道博愛的教訓。

第二十三章

一至二十二節 耶和華的節期

家家戶戶都要虔守神的安息日，要有家庭敬拜，也要有聖會聚集。遵守神的安息日能夠固定、潔淨，和保守我們的居所，增添力量、美麗、和榮耀。初熟的莊稼象徵基督，因為「基督已經從死裏復活，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林前十五20）；正當這捆初熟的莊稼被獻為燔祭之日，基督就從死裏復活了。

二十三至三十二節 號角節期與贖罪日

吹角表示傳揚福音，呼召罪人悔改和接受基督的救恩；贖罪日表示基督的救恩。每到新年，這角號便喚醒了靈性昏沉的人，鼓勵他們再接再厲，繼續努力。號角節期後第九日才是贖罪日，所以到了這一天，人們已經完全清醒，真誠悔改，有了心靈上的準備，使這一日能夠成為名符其實的贖罪日。

三十三至四十四節 住棚節

我們要感謝神！因為我們現在所守的節期沒有猶太教的節期那末瑣屑、繁重、和耗費，而且比他們的節期更富屬靈的意義，使我們得着一個確實可喜的預兆：到了最後收穫的時候，我們將要永遠慶祝一個永無窮盡的節期。

註解

第三節，守安息日比其他的節日更加嚴格。第十節，在猶大，收割莊稼的時候是由4月初至6月初。第十一節，「安息日的次日」：並非指通常的安息日，乃是指守為安息的一日（7）。第十六節，「五十天」：故這日又稱為五旬節日。第二十四節，此節期是在秋季，曆年或平年的第一日，用以記念創世。第二十七節，贖罪日是唯一被嚴守為禁食之日。第三十四節，住棚節記念曠野歷程，也象徵人生的旅程，

第二十四章

陳設餅，罵神者被殺

陳設餅象徵基督，因為祂是生命的糧，是百姓的靈糧。基督的道成為世上的光和信徒的光，藉着這光，我們便可看見主為我們預備的靈糧；從安息日到安息日，我們要朝朝夕夕感謝領受這靈糧。天網恢恢，疏而不漏，褻瀆神名的人雖能逃出人間的法網，卻逃脫不了神的公義的審判。藐視摩西律法的人，格殺勿論；那麼藐視和凌辱神子福音的人，所該受的刑罰更是不堪設想了。

註解

第五節，「餅」：每個陳設餅約以二品脫麵粉製成。第十二節，「收在監裏」：受人監視。第十九至二十一節，每遇這種情形時，法庭必加以調查，公眾意見也可變

通減輕刑罰。

第二十五章

一至三十四節 安息年與禧年

安息年與禧年成為摩西律法時代的歷史證據。耶和華為着以色列人的利益起見，誓願必行神蹟，叫他們靠着祂的神蹟過活。如果不是雙方確信律法是神默示的，又堅信天意必使律法奏效，那麼誰敢冒險頒行這樣的律法？又有誰敢冒險接受遵守這律法？所以這律法既被頒行，又被接受，就證明摩西和百姓同有這種不可搖動的信心。

三十五至五十五節 憐恤窮人與奴隸之例

在世上貧窮和缺乏是很可悲及很普通的現象，舉目皆是，所以我們要以愛心、財物、及工作幫補窮乏的人。可惜世上的窮人和富人常常互相非難。

奴隸在禧年得釋放，象徵我們藉着神的恩典和基督的真理，從罪惡和撒但的束縛中得着釋放和自由（約八32）。我們雖不能救贖同胞和罪人，但要將基督指示給他們，藉着基督的恩典，我們就能知恩、愛人，彰顯祂的福音，榮耀祂的聖名。

註解

第二節，「守安息」：停止耕作，象徵屬天的安息。第六節，安息年前的物產足夠供給他們作食物。第十節，

「禧年」：原文意思是「釋放」或「除去」。「產業」：各人已割讓的地產。這條律法可以避免屯積地產，壓迫窮人，又可使各族分別清楚，且象徵福音的救贖。

第二十六章

各種律例

摩西的律法必要實施厲行；依法者必蒙獎賞，違法者必受刑罰。如果全以色列民族都崇拜神，守安息日，愛祂的聖所，而不離經叛道敬拜偶像，神必繼續賜給他們今世的種種福樂，和信仰的種種利益。

雖然這些寶貴的應許多數是指今世的福澤，但也象徵着信徒藉着基督，在恩典的契約下所蒙的屬靈恩賜。神聲明他們如果遵命，祂必祝福他們，使他們幸福快樂；但如果違命，祂必咒詛他們，使他們痛苦憂傷。厭棄神的律法和藐視神的管教往往招致死亡。

在以色列民中，個人的成敗苦樂並不一定因順命或逆命而定，但國家的盛衰禍福，卻因整個民族的信從或罪惡而定。罪惡遲早終會成為每個國家的恥辱和禍根，所以我們應當及早謙卑悔改，未雨綢繆，以免來日大難。

註解

第五節，他們將得極大的豐收，以致葡萄收穫期他們的禾場還未能打盡。第八節，「五個人」：少數人。第十九節，「天如鐵」：乾枯無雨。第二十六節，「十個女

人在一個爐子給你們烤餅」：形容糧食的稀少。第二十九節，這個可怕的懲罰在撒瑪利亞和耶路撒冷淪陷時，及羅馬皇太子提多攻耶路撒冷時便應驗了（王下六29；哀四10）。第三十節，「邱壇」：用以祭祀偶像的。第三十一節，「不聞」：不接受。第四十一節，「未受割禮的心」：頑固倔強。

第二十七章

各種律例

這些律例中一部分是沒有時間性的道德律，另一部分是猶太國特有的禮法，二者都有屬靈的意義，同樣能夠教訓我們，因為藉着這些律例「有福音傳給我們，像傳給他們一樣」（來四2）。

總括全部事實，我們實在要稱頌感謝神！因為現在我們不再是處在律法的陰影下，乃是活在福音的亮光中，知道「律法的總結就是基督」（羅十4）。基督被釘十字架，使我們能夠清晰認識藉着中保而得與神和好之道，不再被燔祭的煙霧所遮蔽。

在福音簡易和美好的規例下，我們知道真正的信徒必藉着基督，奉主的名，以心靈和誠實敬拜神。藉着主的寶血，我們就能勇敢地進入至聖所，以真誠的愛心和堅決的信心敬拜神，謙卑信服，滿有喜樂，同心稱頌：「因耶穌基督，願頌讚歸與神！」

註解

第二節，「特許的願」，奉獻嬰孩或財產給聖所。第十六節，「賀梅珥」：約等於五品脫。第二十九節，「必被治死」：獻身作神的工，直至到死；凡永獻與神的人必要事奉神，像撒母耳一般（撒上一11）。第三十節，祭司和利未人除了少數城市及市郊外，不能分有土地，所以要靠十分之一的土地物產維持生活。第三十二節，「從杖下經過」，使一人站在牛欄或羊欄門口，手持染紅的杖，當牛羊出來時，每數到第十隻便將杖打那牲畜，作為記號。

民數記

本書數次記載人民的數目，故此稱為「民數記」。這段歷史是由摩西在西乃山傳十誡開始，至以色列人到達約但平原為止。

第一章

核民數

核民數的最大作用是：一方面證明神是有信實的，因為祂使雅各的後裔繁增，整軍經武，準備征服迦南，決勝千里；另一方面預備將來依照各族的民數，分配土地。我們從這些龐大的數目，可推想到在曠野中維持這一群人是多麼艱巨的事，然而神竟然天天供應他們一切所需，齊備無缺！神又特別優待利未人：他們在進行或安營時唯一的職責，就是管理帳幕及其中一切寶貴的器具。本來完全不配與神相交的人，藉着恩典便能與祂的兒子主耶穌基督相交，成為「大祭司」的後裔、神的屬靈祭司。

註解

第二節，在會幕未建立以前已經有過一次人口統計（出三十12），此次計算是為了編排營陣和修整軍隊。第三節，「軍隊」：家族或支派。第五十一節，「外人」：

非利未族的以色列人。

第二章

各族的營陣

以色列各族在會幕的四周安營；會幕在他們中間表示神與他們同在。他們知道要得安全和幸福，要遵行神命，故各按本位，各歸本羣，不發怨言，不起爭執。信徒要樂天知命，隨遇而安，不要爭長道短，勾心鬥角，也不可貪求無厭，得隴望蜀。如果每個信徒都能循規蹈矩，各按本位，各盡其職，必能使關懷教會的人歡慰（西二5）；也能使各個福音教會依照聖經的教訓團結起來。

註解

第二節，「四圍」：大約距離會幕一哩。第九至三十一節，以色列的軍隊前進時，分為四隊，兩隊在會幕前，兩隊在會幕後。

第三章

利未人

祭司的職責非常艱巨繁忙，絕非亞倫和他兩個兒子所能勝任，故此神命所有的利未人服事和幫助他們；神所使用的人必不致孤掌難鳴。神以利未人代替了以色列一切頭生的，救贖了以色列的長子。神創造了我們，又救贖了我

們，我們要更加忠心事奉祂，以報再造之恩。教會雖被稱為「長子之會」（來十二23），但信徒並非像以色列長子一般，以金錢從律法中贖出來，乃是以基督的寶血從罪惡中贖出來，歸與公義的神。萬民皆屬於神，因為神創造了他們；信徒皆屬於神，因為神救贖了他們。人人都要各按本位，各盡其職；神所指派的工作，沒有一件是太難，也沒有一件是太低賤的。

註解

第六節，「服事他」：利未人要服事祭司，在一切的工作上幫助他。第十二節，出十三2。第二十七節，哥轄族的職任是掌管聖物。第四十三節，這個數目可能只是指他們離埃及後所生的長子。第四十七節，每人五舍客勒（15先令）是規定的贖價。

第四章

利未人的職分

做神的工作，一定要體魄強健和志氣蓬勃，故此我們要在盛年時許心竭力工作，將尊榮歸與至善至美的神。如果虛度了黃金時代，等到龍鍾頹廢的時候才來悔改信主，則日暮途遠，很難有甚麼成就。

註解

第三節，利未人要在會幕服事5年後，才有資格擔任

此處所述的職務。所羅門王建殿時，對利未人年歲的限制稍有更改，是從20歲起，而非30歲（代下二十三24）。第六節，「把扛穿上」：兩根扛並沒有完全脫離法櫃兩旁的金環，故只須將扛安置好以便抬櫃。第七節，「常設的餅」：桌上常擺着陳設餅。第十八節，不可隨便剪除他們。

第五章

一至十節 不潔者摒諸營外；負人者必須賠償

神的營——教會——不但要維持規律與和平，且要保持聖潔，越篤信神的教會或家庭，越應遠離罪惡。人若犯罪貪取不義的財物，必受良心的責罰，無論怎樣痛哭、祈禱，或獻祭，也不能塗抹心中那陣內疚。只有神的道義能夠揭發人的虛偽，喚醒人的良心，感動人信基督而改邪歸正，得着裏面的平安。

十一至三十一節 嫉恨的試驗

這律法一方面警戒以色列婦女勿生事招疑，一方面防止百姓因疑恨而施暴虐。這記載給我們三個教訓：一、神能洞察一切隱蔽的罪惡，揭發一切污穢的秘密，使人無可遁形。二、神必懲罰姦夫淫婦。三、神必替無辜者伸冤。

註解

第七節，雖不被迫討，也要賠償。第十五節：素祭不

可加油或乳香，表示這種罪惡的卑污。「思念的素祭」：求神懲罰對方（如果他確實犯了罪的話）。第十八節，「苦水」：因這水必使罪人受苦，故得此名。第二十一節，「成了誓語」：被咒罵憎嫌。第二十八節，表示如果該人無罪，這些咒詛必然無效。

第六章

一至二十一節 拿細耳人之例

聖經的記載和教訓並不暗示或贊同羅馬教會的聖職。從表面看來，拿細耳人的律例似乎與羅馬教會的聖職相同，實際上二者之間仍有極大的差異，甚至可以說是完全相反的。羅馬教會的修士不可以結婚，拿細耳人卻沒有這條規例；他們禁吃肉，拿細耳人卻與其他以色列人無異，可以隨便吃肉；他們不禁酒，甚至在禁食的日子中也不禁止，拿細耳人卻絕對禁酒，無論何時涓滴不飲；他們的誓願是終身謹守的，拿細耳人的許願卻是自願和有時間性的，在特別情形下還要經丈夫或父母的同意才可以許願。由此可見人為的律例與聖經的律例是完全不同的。

主基督是我們的中保，也是我們的聖範；為着主的緣故，我們要離棄屬世的享樂、肉體的情慾。與外人的交誼，而要注重靈性，節制情慾，盡忠於神，在人面前作個好榜樣，為自己的信仰作見證。

二十二至二十七節 祝福的儀式

所謂祝福，就是使人在救主的庇護下蒙受神恩。蒙神祝福的人，就如看見慈父的笑容或得着陽光的溫暖一般，因為人藉着神的恩典就能得着寬恕、赦免、滿足、安慰、和永生的榮耀。這禱文上三次提及耶和華的名，使猶太人大惑不解，覺得非常奧秘，但新約卻已將其中的道理顯明出來：人必要藉着「主耶穌基督的恩惠、神的慈愛，聖靈的感動」（林後十三14），才能得着祝福。耶和華是三位一體的真神。

註解

第二節，「拿細耳」：意思是「與眾不同」。第三節，「濃酒」：以棗和無花果釀成的強烈的酒。第五節：「他要聖潔」：完全獻身給神。第十一節，「因死屍而有的罪」：被死屍所玷污。「使他的頭成為聖潔」：潔淨他的頭髮以歸耶和華。第二十五節，「使祂的臉光照你」：顯示祂的恩典。

第七章

族長獻禮

這段記載勉勵一切有地位和權勢的人，善用神所賜給他們的名利和權威，促進各地神的事工，鼓勵其發展，在歡騰慶祝的時候，各族長的獻物中仍然少不了有贖罪祭，因為人的工作或奉獻無論如何美滿，還是有罪惡的污點，

故此在最成功或最值得喜慶的時候，我們還是要存着悔罪的心，藉着信，依賴我們的「贖罪祭」基督，才可以親近神。各族長的獻禮相同，因為以色列各支派對於祭壇和獻祭，都分享均等的義務和權利。在施恩座兩側的基路伯中間，向摩西顯現及說話的神，就是三位一體的神第二位，因為神統治教會及與人交通，都是藉着祂的兒子基督。

註解

第三節，「耶和華面前」：會幕面前。第八節，「四輛車」：米拉利人要負責搬運會幕最重的器具。第十七節，這些祭物是用來作感恩歡宴的食物。第十八至十九節，因此施恩座上被稱為至聖所，或「說話的地方」。

第八章

利未人潔淨，承接聖職

這裏記述利未人授職典禮節律例。以色列人之所以被分別為聖，是因為神揀選了他們：而非他們自己能夠取得這種光榮，為神工作的人，要與眾不同，被「分別」出來，且要忠於職責，「奉獻」給神，人欲分享會幕的權利，就要先盡會幕的義務。從一方面來說：實在沒有一個人是神「必選」的僕人，因為神可以不要任何人的服役；但從另一方面來看，也沒有一個人可以遊手好閒，做神的「名義」僕人，因為凡屬神的人必被神使用，甚至天使也要盡他們的職責事奉神。

註解

第九節，「全會眾」：所有領袖和長老。第十四節，「歸我」：完全獻身於聖所的工作。

第九章

一至十四節 逾越節

為了守逾越節和為了除去守節的臨時困難，神曾制定一些特殊的命令。這次的逾越節，是以色列人出埃及後第一次在西乃曠野守的，此後他們沒有守逾越節直至進入了迦南（書五10）。這種儀式上的制度，很早已顯示不是常常繼續的。他們曾被命定遵守逾越節，但許多年來，有些人卻把它忽略而不理會了。然而守主餐的儀式，在早期的基督教會並不如此任意被撇開，即使是在多災多難的日子，甚至在被逼害的時期，他們比以色列人在曠野中，更知道常守主餐，以後的日子也是這樣。

十五至二十三節 以色列人起行

雲彩是被命為神與選民同在的可見標記及象徵。雲彩還停留在會幕上時，他們便繼續住在那裏。我們等候神的時間是永不會損失的。無論他們怎樣正在很舒適地安營，當雲彩被收起時，以色列人便要起行。我們要時時放開那不定的和屬地的帳幕房產，隨時準備在神的吩咐下移動。神在我們前頭領導，就會有平安和愉快的行程。祂指示我們當安息時安息。雲彩是賜福的靈引導的特徵。神的兒女

們都要被祂的靈引導（羅八14），在神的命令中，我們的心常常要按時動靜，不要忘記說：父啊！願祢的旨意成就；願祢照着祢的意思除去我的自是和私見。祢要我作何事，祢要我往何處，讓我常作屬祢的人，和常盡我的義務。

註解

第六節，幾個人是指被拿答和亞比戶的屍體所污穢者，他們剛死於逾越節以前。第十九節，遵守吩咐，察看耶和華神的指示或律法。第二十一節，在熱帶的東方國家，溫暖的季節，晚上是最適於旅行，高掛的北極星光，使人行路得着便利。

第十章

一至十節 銀號

吹銀號象徵傳福音，向撒但的俘虜和奴隸廣播自由釋放的喜訊；一面喚醒罪人，呼召他們悔改，一面召集信徒，鼓勵他們與世界和罪惡奮鬥，指引他們奔跑天程，堅強他們的信心，證明神必與他們同在，保佑他們，使他們得着最後勝利。

十一至二十八節 以色列人離西乃至巴蘭

在西乃山停留了差不多一年以後，以色列人就遵從神命（申一6-8），隨着雲柱的領導起程前行。人若遵從

神的話語和聖靈的領導，必能勇往直前，絕不至於惶惑不定。

二十九至三十六節 摩西邀何巴同往

摩西邀請他的親戚同往迦南。凡是要到屬天的迦南的，要邀請和鼓勵朋友們同往，與他們共用屬天的福樂。以色列能夠得着幸福和快樂，因為神在他們中間；他們能夠安全，並非因為人數多，乃是因為神恩待他們，與他們同在。「以色列啊！你是有福的，誰像你這蒙耶和華所拯救的百姓呢！」（申三十三29）

註解

第二節，「兩枝號」：因為當時亞倫只剩下兩個兒子（8）。後來銀號增至120枝。第五節，吹出一連串間歇性的號音。第三十一節，「當作我們的眼目」；雖然以色列人有雲柱的帶領，但在許多人事上仍要有人助理，如發令施號、分排支隊、處置安營等。第三十二節，何巴和他的後裔因為這應許，後來得着以色列一些土地（士一16，四11）。

第十一章

一至九節 民眾厭惡嗎哪，貪求肉食

罪惡到處滋生，無孔不入，利用神的誠命煽動人的反感。律法為不完全的，因為它只能揭發和防禦罪惡，不

能制止及毀滅罪惡。民眾怨恨神，因而激怒了神，降下怒火焚燒他們。神賜給他們的糧食，雖然非常有益及富於營養，而且是垂手可得的，用不着他們操心花錢，但民眾卻對它生厭了。於是大家滿腔牢騷，滿口怨言，喃喃地說從前在埃及菜價低廉，鮮魚免費……說來頭頭是道，似乎從前確是一切都可以不勞而獲，而忘記了那時候他們要終身勞役才能糊口！乖張不滿的人總是不知好歹，喜歡吹毛求疵，無理取鬧。

十至二十三節 摩西埋怨責任艱巨

摩西只是不信任神的恩典而已。其實工作輕重並不成問題：工作輕一點，他自己還是不能擔當得起；工作重一點，神也必幫助他完成，這裏給我們兩個寶貴的教訓：第一、肉體感官的喜好，和情慾的愉快都是空虛的。這些事只管使人貪求無厭，不能使人滿足；靈性的喜好才能經久滿足人的心靈。第二，貪食好飲實在是鄙野的罪惡。飲食本來是有益於身體的，饕餮反倒害了身體。摩西的軟弱，使我們見到真誠偉大的信徒，有時候也會因小故而灰心失望，喪失了對神的信心。

二十四至三十五節 聖靈降臨在長老身上；神降鶴鶉

「風隨着意思吹」，聖靈也隨着神的旨意降臨，並非只停留在會幕中，雄心勃勃欲得權柄的人，要聽摩西這一番經歷之談，認識領導和統治的工作實在是一種重擔。這種工作，對於有責任心的人，自然是一種勞神操心的負

擔；對於沒有責任心的人，則到了被神清算的日子，也必成為他的重累。我們尋求易腐的肉食多麼起勁勤奮，對於永生的事物是冷漠怠懶！對於屬世的利益，總是不辭勞苦，拼命追求；對於屬靈的富足，卻常常置諸腦後，漠不關心。神的兒女往往覺得事與願違，因為神愛他們，不忍他們因愚蠢和情慾糟塌了自己；罪人反倒常能如願以償，因為他們觸怒了神，神也就放棄他們，任憑他們隨心所欲，自食其果。我們要追求那些不朽的，能夠永遠使人滿足的福樂。

註解

第一節，他們只不過起行了三日，竟然就發怨言。第四節：「大起貪慾的心」：貪望能得肉食。第五節，古代埃及人極好食魚。現今尼羅河一帶仍有一望無際的黃瓜及西瓜田。第六節，「心血枯竭」：因渴望以致身心憔悴。第七節，「珍珠」：參創二12的註釋。第十三節，「鶴鶉」：參出十六12的註解。第二十節，「從鼻孔裏噴出來」：厭到不能再忍受。第三十二節，「擺列在營的周圍」：曬乾為肉脯。

第十二章

神斥責亞倫；米利暗長大癡瘋

摩西容忍家人及民眾的毀謗攻擊，始終謙和忍耐。他們毀謗摩西，表面上是說他不應娶外邦女人為妻，實際

上卻是因為他出類拔萃，威望比他們大，使他們感覺屈辱和妒忌。神本不願離棄人，只是人的愚蠢和罪惡促成神人之間的距離；一旦神離開了人，人就有禍了，因為神的離開，證實人已經觸怒了神，造成難以挽救的僵局。

雲彩一離開，米利暗就長了大麻瘋；神一離開：總是凶多吉少。米利暗口出惡言，因為一條爛舌頭，而換來一張爛面孔！得罪摩西的人便受這麼重的刑罰，那未得罪基督的人該是怎樣？摩西寬恕了傷害他的人，基督也是同樣地寬恕罪人（「父啊！赦免他們。」）我們要學效他們這種榜樣。米利暗被逐出營外七日，這是她犯罪該受的處罰。因為她一人的罪，便延遲了以色列民往迦南的行程。在往天國的路上，我們可能屢次受阻，而最大的障礙物便是罪惡。

註解

第一節，「古實女子」：「西坡拉」。米甸是古實（或稱埃提阿伯）的一部分。第三節，這一節可能是後來以斯拉或其他的先知加上去的。不然的話，也不足怪，聖經的作者們既然常常談及自己的罪惡和過失，為甚麼不能談及自己的天賦和美德？再者，神的評價，命摩西寫上，有何不可？第五節，「會幕門口」：審判罪人之地。第八節，「面對面」：如朋友交談。「謎語」：或「寓言」。第十節，「亞倫一看」：他是負責檢瘋病人的。第十四節，「吐唾沫在他臉上」：在東方，這種舉動是表示透骨的嫌惡和鄙視。

第十三章

一至二十節 差遣族長窺迦南地

第十三至十四兩章記下一段難忘的、可悲的歷史。以色列人走到迦南的邊緣，突然叛變，想回埃及。因為他們怨言和不信神，神就怒罰他們在曠野來回來去的轉圈子、受苦。窺地的建議似乎是民眾自己的意思（申一22），他們以為自己的意見和政策高過神的智慧。我們常常不信神的啟示而信人的意見、觀感、和傳言，結果就毀滅了自己。所以我們行事為人應該不憑視察，而憑着信心。

二十一至三十三節 窺地及報告

窺探迦南的人，發現那地的確佳美，正如神所說的一樣。雖然明知那地是永生真神所應許給他們的，他們還是猶疑不信，覺得無希望得着它；只有迦勒一人鼓勵他們繼續前進，也只有約書亞一人附議。迦勒並沒有說：「我們立刻上去『征服』那地。」只是說：「我們立刻上去『得』那地」。只要我們百折不撓，堅信神的大能和應許，則在救恩路程上，一切困難障礙必能迎刃而解，煙消雲散。凡神應許的事，只要人有信心，就必定能夠成就；人若不信，則往往感覺風聲鶴唳，草木皆兵，因而心煩意亂，灰心喪志。

註解

第十六節，「何西阿」：意思是「拯救」；「約書

亞」：意思是「他得救」，也是「耶穌」的簡稱；「耶穌」的意思是「救主」。第二十三節，「用扛抬着」：因為那地的葡萄枝很大，一掛葡萄約有30多磅重，葡萄有如梅或李那麼大。現在巴勒斯坦仍有此種葡萄。第二十四節，以實谷至今仍以產葡萄著名。第三十二節，「吞吃居民之地」：也許當地居民常因內戰或瘟疫而死亡。第三十三節，「偉人」：體魄高大強壯的人。

第十四章

一至十節 民眾不滿探子的報告

征服迦南地就算確如民眾所想像那麼困難，可是回埃及必定比往迦南困難萬倍。我們往往埋怨自己命運不好、環境不好，巴不得一切能夠轉變；我們如果總是喜歡怨天尤人，不滿現實的話，世界上哪有一個地方能使我們完全滿足？想改變環境，首先要改變自己、搞通思想、振作精神。我們如果離開了神，必不能得到安全，但若與神同在，就能履險如夷，所向無敵了。

十一至三十五節 摩西替民祈求，發怨言者禁入迦南

摩西懇切替怨恨他的百姓祈求，正如基督替藐視祂的罪人祈求一樣。摩西知道整個民族的罪若蒙寬赦，就可以除去國家應受的懲罰，所以他為這事誠懇祈求。神聽了他的禱告，答應暫時不毀滅全會眾。

三十六至四十五節 報惡信者死；民為敵所敗

那十個族長危言惑眾，誹毀神所應許的地。神厭惡那些曲解教義或假冒信教的人，因為他們使別人對真信仰起反感，以致乘機攻擊抵毀神。禍從口出，發怨言的人總沒有好結果。到這時候，才有一部分的以色列人真心願意往迦南去，可惜已經太遲了。但願人在蒙恩典的日子中，能像在喪失恩典以後那麼熱心急於進入天國！從前他們不信任神的能力，現在又想靠自己的力量去進攻，失敗當然是意料中事。我們已經看到以色列的命運，前車可鑒，切勿再蹈覆轍，因不信而毀滅了自己。只要靠賴神的慈悲、權能、應許、和真理，神必與我們同在，使我們的靈魂得着永遠的安息。

註解

第六節，「撕裂衣服」：表示痛恨民眾的叛逆和咒罵。第二十二節，「試探」：叛逆和激怒。「十次」：屢次。第三十四節，「就知道我與你們疏遠了」：就知道我對你們的憎恨和不滿。

第十五章

一至二十九節 素祭、奠祭、贖罪祭

耶和華的桌上不能缺少感恩的祭物，故此壇上要時常擺設油、餅和酒，以及作贖罪祭的肉食。以色列人與外邦人在許多事上都獲平等待遇，故此在這素祭及奠祭的律例

上也無例外。這種平等待遇可以說是一個吉兆，預言將來外邦人必蒙召信主和加入教會。基督是我們的贖罪祭，當祂一勞永逸的獻上自己，被釘十字架時，曾經這樣禱告：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作的，「他們不曉得」。由此可見基督犧牲是要赦免世人的罪（包括誤犯的罪在內），所以誤犯的罪和其他的罪一樣，必要藉着基督才能得赦免。

三十至三十六節 犯安息日者必被治死

這個特例說明犯安息日的罪過與刑罰。故意在安息日檢柴，就是犯律法（出十六23）。拒絕接受主日的福氣和應許，而以全部精神和時間去賺錢、去花錢，或去尋求罪惡的享樂，這樣的行為與在安息日檢柴有甚麼分別呢？利慾薰心的人可能不擇手段而致富，但將來的報應卻是不堪設想的。

三十七至四十一節 衣邊綴縫之例

猶太人的衣服和飲食都與別國不同，因為神要藉此教訓他們不可附從外邦人的習俗。衣服上的縫子題醒他們勿被引誘而墮入罪惡，或違犯神命。我們要用種純方法警惕自己，牢記神的教訓和真理，絕對服從，全心抵制誘惑。

註解

第一節，神向摩西宣告這些律例時，大概是在下一章所載的事發生以後。第二十四節，利未記第四章十三節所

記的律例是關乎全會眾的，而這一節卻只是指出個人的錯誤。第三十八節，「縫子」：外衣四角的綴縫。猶太人曾經畫蛇添足，把這些縫子的功用形容得非常神奇，但這些傳說大部分是不足信的。

第十六章

一至十五節 可拉、大坍、亞比蘭叛逆

傲慢與野心往往造成教會中及國家中種種罪惡和禍患。這裏有兩件值得注意的事：一、患得患失及犯上作亂者的罪惡和罪孽：百姓抗拒神所立的長者和領袖。二、人們對盡心竭力服事人群者往往以怨報德。

摩西雖然是最謙和的人，此時也感覺怒無可忍；他命亞倫及百姓次日齊獻晨香，不願他們詆毀神和毀滅自己。驕傲和野心勃勃的人，妄想扶搖直上時反倒一落千丈，遺臭萬年。

十六至三十四節 大坍、亞比蘭被地吞滅

亞倫初受聖職時、神的榮光曾經顯現（利九23），現在再次顯現，使他的聖職鞏固，使他的敵人傾覆。自知有罪的人最怕見到神的榮光。神垂聽摩西的禱告，激動民心使他們逃命。

救恩的第一個步驟，就是使蒙恩的人與惡人分離，叫他們將來不致與罪人同歸於盡。但神對於那些固執的罪人，卻藉着公義任憑他們硬着心腸，自作自受，我們也許

會懷疑為甚麼這個載滿了罪惡的世界，還不被罪壓碎？但如果我們能夠藉着信，聽見墮入無底深淵中的人們在號哭，就會毫不遲疑地逃命，以免遭受同樣的命運。

三十五至五十節 可拉黨被滅，瘟疫發作

神很顧全和尊重祂所定的一切制度和聖職，絕不寬容人侵犯或誹毀。人應該善用一切獻給神的東西以榮耀神，所以神命他們將香爐錘成片子，用以包壇，使以色列民提起警覺，牢記這件事，以免再次放恣犯罪。

當土地的裂口剛剛合閉時，他們（身為神的子民）又不顧一切，故態復萌，再次犯罪、叛逆、和毀謗神的公義。亞倫在死人和活人之間獻香，不是要洗滌罪惡的氣氛，乃是要祈求被觸犯的真神息怒。亞倫在這裏象徵基督：世界上的罪惡就如瘟疫一般，只有基督的十字架和代禱才能抵擋除去；基督進入這敗壞將死的世界，站在活人與好人，永生的審判者與該死的罪魁之間，以不可言喻的恩典和愛心，為我們擔罪犧牲，救贖罪人。我們要如何感謝頌揚偉大的救主呢！

註解

第三節，「全會眾個個既是聖潔」：他們認為每個人都有資格作自己的祭司。第六節，你們既以為自己有權任祭司的職責，就請試試。第十四節，「剜眼睛」：蒙蔽；欺騙。

第十七章

亞倫的杖開花，被留作記念

神施恩典往往如此：先施行各種神蹟以「懲罰」罪惡，跟着必再施行一個神蹟以「防止」罪惡的重生。結果子就是蒙神呼召的確證，因為真正為神所栽培的必能開花結果。亞倫的杖被留作記念，為的是要止息民眾的怨言，免得他們死亡。

神的一切安排、計劃、和警戒，無非是要除卻人的罪惡。基督被稱為耶西「根生的枝子」（賽十一1）是很有意思的；以世人的眼光來看，這麼一個無名的人不會有甚麼出息，想不到這「枝子」竟然開花結果，使他們驚惶失色。

以色列人大聲疾呼：「我們死喇，我們滅亡喇，都滅亡喇！」在苦難憂患中還怨天尤人歸咎於神，這是最不智和可惡的事，真是一誤再誤，罪上加罪。當最後審判時，神必克制強詞奪理和頑鈍無恥的人，使他們不得不自認愚蠢。

註解

第二節，「杖」：族長權威的表徵。第八節，「發了芽……」：這實在是神蹟，因為杏樹從不會同時蓓蕾、開花和結果，而且這時正當秋季，並不是杏樹開花的時候。

第十八章

祭司與利未人

百姓埋怨太多的困難和危險妨礙他們親近神，神就告訴他們說，祭司可以代表他們親近祂。人的責任和權力越大，越容易失職及濫權，所以絕不可高傲，只要敬畏天父。現在，所有信徒都成為神所眷顧的屬靈祭司。

這裏述及祭司應得的分；使徒保羅也主張基督教會要供養牧師。但牧師要完全獻身於聖職，不應為世事的掛慮、糾纏、分心；只有人格污穢的傳道人才貪不義的錢財。

祭司要單靠信心過活，全心倚賴神的旨意和安排、律例和體制，給別人作個好榜樣，第十三節說明怎樣享受屬世的財物而不至於犯罪的秘訣：首先，我們自己要清白，知道所有的一切是因誠實事奉神而得着的；其次，我們要將財物的一部分歸給神，因為我們用一切去榮耀神，才能從其中得着真正的福樂。

註解

第十節，「拿這些當至聖物吃」：原文作「在至聖所吃」。但此處所謂至聖所，是指會幕的院子，因它比祭司的帳幕較聖潔。第十九節，「永遠的鹽約」：不朽的契約。

第十九章

除污穢的母牛灰

整頭母牛被徹底焚燒，象徵基督以自己作為燔祭，受劇烈的痛苦，滿足神對人類罪惡的審判與公義。那些除去污穢的灰，雖然只用以除去禮法上的不潔，但也象徵主耶穌藉着祂的死除去世人的罪。

我們可以在聖經中和聖禮上得着基督的寶血，時常藉着信，靠賴這活泉滌清我們的心，母牛灰象徵基督的功勞，活水卻象徵聖靈的能力和恩典（基督曾以「活水的江河」來比喻聖靈）。要靠聖靈做工夫，才能因基督的義而得潔淨；所以自以為已得基督的義所福蔭，而不肯接受聖靈的恩賜和感化的人，只是自欺欺人而已。只有當灰燼和活水混合時，才能產生滌清的作用，

註解

第六節，參利十四4的註釋。第九節，「除污穢的水」：潔淨禮法上的污穢。第十節，據說當以色列人進入迦南地時，曾將這些灰燼撒在每個城市中。據猶太人傳說，自從頒發誡命直至聖殿第二次毀滅，以色列人只宰過九頭紅母牛。第十七節，「活水」，泉水或河水，而非停滯的死水。

第二十章

一至十三節 百姓求水；神命摩西使磐石出水

百姓沒有水喝，象徵我們處身於這貧乏的世界上，隨時隨地，都可能有性命的危險。頑固叛逆的百姓，為了列祖對神的不信和不滿，已經飽受痛苦和懲罰，如今再蹈從前的覆轍，加重自己的罪孽。摩西和亞倫也是不對，因為他們問會眾：「要『我』為你們使水從這磐石流出來麼？」大言不慚，自以為有資格和權能使磐石出水；神命他們「吩咐」磐石出水，他們卻「擊打」它。所以他們的罪是：沒有尊神為聖，沒有將這神蹟歸榮耀與神的聖名。驕傲的人常常竊奪神的權能，妄想能夠侵佔「中保」的職位，將一切智慧、正義、成聖、和救贖的功勞全歸自己。神的話語在福音的每一頁中，都嚴責這種罪大惡極的自恃心，和背叛救主的自傲心。

十四至二十九節 以利亞撒承祭司職；亞倫死在何珥山

神警告亞倫死期將至；這個警告和吩咐表明神的不滿和慈悲，且滿有極大的意義。亞倫不能進入迦南地，因為他在米利巴水之事上失職，得罪了神；但雖然他是因罪而死，慈悲的神卻仍然使他死得安樂和光榮。亞倫臨終眼見自己心愛的兒子被選，得以繼承和保存祭司的職權。他由此能夠隱約想像到基督永遠的祭司職任，也就甘心瞑目了。亞倫不得進迦南，在另一方面表明利未人的祭司職任是不完全的；人要藉着另一更高的希望才能成全一切。好

人總是希望神使他生榮死哀，而不想活到龍鍾頹廢，死得無聲無息。

註解

第一節，他們已經離開埃及40年了。尋的曠野是在巴力斯坦南部，接着以東之地。第二節，他們走至迦南邊界時，利非訂磐石的水就停止供給（出十七1）。第十三節，「米利巴」：意思是「爭鬥」。這磐石並非出埃及記第十七章七節所記的那一塊。第十四節，「你的弟兄」：因為以東人是以掃的後裔。第十九節，東方的食水非常稀少珍貴。第二十節，「何珥山」：在以東邊境；現今阿拉伯人仍誇口說，他們知道亞倫的墳墓在何處。

第二十一章

一至九節 銅蛇

以色列人發怨言，神就向他們施行公正的懲罰。他們若沒有嚐到蛇咬的苦痛，也許永不會認罪；一旦他們在銅蛇杆下自首，神就施展奇妙的恩典，脫離他們的痛苦。猶太人相信昔日並非那條銅蛇治癒以色列人，乃是因為當他們仰望銅蛇時，就自然而然地仰望救主，祈求神醫治他們。這裏面是有道理的（約三14-15），他們的病痛得救治和我們的大同小異：他們被毒蛇咬噬，我們被罪惡侵蝕；他們因仰望而存活，我們因相信而得救。所以凡仰望主的人，不論情形如何絕望，眼光如何昏迷，距離如何長

遠，總能得着醫治痊癒。以色列人感覺蛇咬的痛苦和死亡的危險；我們對於巨蛇撒但的毒害若能像昔日以色列人一樣敏感，就必能視被釘十架的救主為至寶，熱心忠誠地跟隨基督，絕不遲疑的，為祂丟棄萬事，喊着說：「主啊！救我們，我們喪命喇！」（太八25）

十至三十五節 以色列人繼續進行

神祝福百姓，賜活水給他們。當我們到達天國時，必能看到生命之井和活水之源。百姓得水歡欣感謝：使神的恩賜顯得加倍甜蜜。銅蛇象徵基督，因為基督被高舉，醫治我們；水井象徵聖靈，因為聖靈是「活水的江河」（約七38-39），安慰我們。如果我們的靈井滿溢，就當歡欣快樂，歸榮耀與神。神使以色列民在摩西領導之下得着成功，好叫摩西看到祂的榮美聖工將近完成，雖然他不能看到它的完結，只要信靠神和遵從祂的誠命，我們必能所向無敵，得勝有餘。

註解

第三節，「盡行毀滅」：幾年後始被毀滅；參書十二14；士一17。第六節，「火蛇」：被此種蛇咬後，肌肉必燒灼紅腫，故此稱之為「火蛇」。曠野中蛇很多，但這一群蛇的集體攻擊卻是神蹟所造成。第八節，「製造一條火蛇」：製造一條火蛇的模型，參王下十八4；約三14。後來猶太人因迷信而敬拜銅蛇。第十四節，「戰記」：這是甚麼書，至今無可考據。第二十七節，由此節至三十節，

據說是亞摩利人勝過摩押人時所作的凱旋歌。第二十九節，「基抹」：摩押人的偶像。

第二十二章

一至二十一節 巴勒畏以色列人，召巴蘭幫助

巴蘭對於以色列民的影響相當大。他要一早就誠實地告訴巴勒的使者，他不能咒詛蒙神祝福的民；但是他遲疑不決，費了整夜的時間去考慮要如何應付。人若三心兩意，就很容易墮入誘惑。巴蘭沒有誠實將神的話轉告使者；這就是撒但的詭計，藏頭露尾，半吞半吐，使人誤會神的約束不很嚴緊，以為得不到神的准許而行事，不一定是違反神的誠命和律法。

使者也沒有誠實地將巴蘭的話回報給巴勒。許多人因為被巧言令色、趨炎附勢的小人所包圍諂媚，而沒有法子發覺自己的過失和愚拙。

巴蘭明知非遵守神的命令不可，故口頭上講得非常光明磊落，但邪惡的劣根性卻同時搖動了他的信心，慫恿他背逆神命。他既然利慾薰心，神也就放棄了他，任他放縱自己。神有時因愛義人而拒絕他們的祈求，有時卻因恨罪人而滿足他們的心願。

二十二至四十一節 巴蘭途中受阻，巴勒迎巴蘭

天命的安排不一定處處攔阻人犯罪，但這並不是說神喜歡或不恨人犯罪。那頭叛逆的驢子、使巴蘭覺察到神對

他的不滿，但鐵石心腸的人往往怙惡不悛，拼命與啟示爭鬥，想衝破神的攔阻。神總有方法制服頑固高傲的人。巴蘭表面上是屈服了，實際上卻沒有看透自己內心的罪惡。當他受到攔阻，方才願意懸崖勒馬。所以有許多人脫離罪惡，事實上只不過是罪惡脫離了他們。我們從這事上，既看到認識神的人仍然虧缺神的恩典，就要更加克服自己的慾念，潔身自好，過聖潔生活。

註解

第五節，雖然巴蘭是神所否認的背道的先知，但在這裏卻被神特別利用來顯出祂的旨意。第六節，「為我咒詛他們」：有些羅馬官吏的專職是在戰爭時咒詛敵人。現今很多異教徒仍保守這種習俗。第七節，「卦金」：見先知時應付的酬金。第二十八節，牛頓主教（Bishop Newton）曾如此解釋：「不論人如何辯說驢子的口舌結構是絕不適宜講話，但經文上卻分明說出這件奇事的特別原因，就是『耶和華叫驢開口』。」第三十六節，「邊界」：摩押的邊境。四十一節，「巴力的高處」：敬拜巴力而作的高丘或高臺。

第二十三章

一至十節 巴勒獻祭

畜牲雖不會講話，神卻叫驢子開口說話；惡人雖口出惡言，神卻使巴蘭祝福以色列。這兩樁事是同樣奇妙的神

蹟。巴蘭自知不能違抗神命，就預言以色列的安全，聲明以色列是蒙福的。以民族而言，他們是超乎萬國；以人數而言，他們民眾之多，實在使人生畏；以結果而言，他們必得最後勝利，因為義人生死皆蒙祝福。現在有許多人只願死得像義人，而不肯活得像義人，只願在天上做聖人，而不肯在地上做聖人。

十一至三十節 巴勒失望，再次獻祭

雅各不是沒有罪，神也不是看不見他的罪，只是他的罪還沒有嚴重到使神不得不放棄他們，而任憑他們毀滅自己。如果我們真心信賴神的慈愛，接納祂的救恩，盡心竭力事奉榮耀祂，不再耽於私慾和違背神命，祂就會赦免我們一切的罪惡，因着基督的緣故而接納我們。神的憐憫與寬恕、旨意與恩典、救贖的慈愛、聖靈的啟示……這一切是如何的奇妙！巴蘭所說的，既不能討好巴勒，巴勒就索性叫他住嘴。天理昭明，人謀絕不能勝過天道，但這些頑固的人，明知沒有希望，還是不甘心，而決定再試一次，與命運繼續賭博。

註解

第七節，「題起詩歌」：用比喻的文詞作預言。第十節，「塵土」：無數的後裔。第二十一節，「罪孽」：敬拜偶像。「有歡呼王的聲音」：他們向神歡呼像向王歡呼一樣。第二十四節，預言他們最後必完全得勝。

第二十四章

一至十四節 巴蘭預言以色列的福樂

巴蘭此時所說的不是自己的心思，乃是聖靈的話語。睜開肉眼而不打開心眼的人，只得啟蒙而不得成聖。巴蘭頌揚以色列人超軼塵俗、仁至義盡、披山蓋世；慶祝他們洪福齊天、日升月恆、欣欣向榮。

十五至二十五節 巴蘭預言

巴蘭預言有一個人將要成為以色列的君王和光榮。這可能是說大衛王，但主要還是暗示神所應許的彌賽亞，我們的主耶穌。祂是從雅各和以色列中興起的「星」和「杖」：「星」象徵「祂的榮耀」，「杖」象徵「祂的權威」。基督不只是雅各和以色列的王，且是全世界的王，所以天下萬民倘若不受祂的金杖所統治，就必受祂的鐵杖所擊滅。

巴蘭甚至預言希臘與羅馬人的命運。他非但沒有咒詛神的教會，反倒咒詛教會的勁敵——亞瑪力和羅馬，包括羅馬的異教徒與羅馬教皇在內。讓我們自問良心，看看自己的知識、經歷、和見證是否勝過巴蘭。需知道知識、預言、和口才（甚至講道或祈禱的口才）的本身並不值得重視，因為喜愛不義和至死抗神的人，也常常自命為有天才和有恩賜。人類天賦的本身並無顯著的差別，但有一種雖然不顯著而卻最美好的恩賜，就是完全靠賴基督救贖的寶血和成聖的恩典，樂意順服神的旨意，努力榮耀神及裨益

人；這種恩賜永遠能夠使人得救。

註解

第一節，可見巴蘭以前曾用魔術或邪術的儀式。第四節，「得見」：他雖然閉了肉眼，卻開了心眼，故能看見神的異象。第七節，以色列人將要繼續繁增，川流不息。「亞甲」：亞瑪力各君王的通稱。第二十一節，「窩巢」：你的居所是在巖穴中。基尼人屬葉忒羅的一族（士一16，四11）。第二十四節，「基提」：希臘和義大利。「希伯」：希伯來國。

第二十五章

摩押與米甸女子誘惑以色列人；米甸人受罰

笑裏藏刀的人比張牙舞爪的人更為可怕和更為危險。只有人心的邪情惡慾，及屬世的享樂罪惡才能迷惑、傷害和擊敗神的子民，情慾是引誘我們犯罪最可怕的東西，是魔鬼向我們施用的最惡毒手段，所以我們要做醒提防，別讓罪惡有機會發作（太五29-30），要視一切引誘我們犯罪的東西為毒刺，立刻拔除。

註解

第二節，「給他們的神獻祭」：敬拜偶像的獻祭是荒淫放縱的歡宴。第三節，「連合」：參加他們的偶像敬拜。第四節，「對着日頭」：直至日落。第八節，非尼哈

依照摩西的命令而有這事（5）。第九節，大約1000人被殺，其餘23000人死於瘟疫（林前十8）。第十二節：「平安的約」：使他平安蒙福；第十三節：「永遠當祭司職任」：能在相當長久的時期中任祭司職。

第二十六章

摩西在摩押平原核民數和分產業

神一下命令，摩西立刻遵命點核民數，依照神所定的公平準繩將產業分配給各族：人多的多分，人少的少分。雖然摩西慎重明達地處理這事，但最後的分配還是由神意決定，使民眾滿足無怨。從前的發怨言者（十四29），被神懲罰，所結的惡果在這裏已經應驗了，因為上次被數的人，除了迦勒和約書亞以外，沒有一個今次仍然存在，由此可見罪惡毀滅人類的力量是怎樣可怕和可恨。人是軟弱的，隨時都可能被「死神」召去，所以我們要不斷悔改，祈求神的寬恕，珍惜基督的救恩，努力發奮，鞠躬盡瘁，照着神的旨意服事人群。

註解

第二節，這是第三次記載核算以色列人數（出三十一1-12；民一1-2）。第五十五節，他們在各族中所得的地方是由拈鬮而定，但範圍的大小卻以各族人數的多寡為準。

第二十七章

一至十一節 西羅非哈眾女求產業；遺產律例

我們從西羅非哈五個女兒求產業這事上，可以發現她們的三大美德：第一、她們知道神必將迦南地賜給以色列，所以對神的權能和應許，有着堅強的信心。第二、應許的地象徵天國，所以她們切望在那地有分和有名。第三、她們非常尊敬顧全那些已故為父者的名譽。凡祈求在應許之地有份的人，必能如願以償，至於其他的一切，神也必加給他們。

十二至二十三節 神示摩西死期將至；揀約書亞繼摩西職

摩西雖然也難免一死，但是他必能甘心瞑目，沒有遺憾，因為他已經看見迦南地，也預知他終生所相信和所盼望的天國比迦南更美。他並不像別人一樣嫉妒和憎恨承繼人。我們要在工作上及禱告中處處為下一代着想，使教會的工作在我們踏入墳墓後仍能繼續發展。神揀選約書亞承繼摩西，因為他滿有聖靈的恩賜、統領的才能，和處事的本領，能夠忍辱負重，處事有條不紊，又有先見之明和剛強的靈。人若單靠自己的本領而缺乏聖靈的恩賜，便不配做基督教會的工作。

註解

第三節，「自己罪中」：因他沒有參加叛變，不算是傷害群眾的反叛份子。第二十一節，遇着大事時，摩西的

繼承人要請祭司求神判斷。「烏陵」：見出二十八30之註釋。

第二十八章

獻祭之例

所謂常獻的燔祭就是每日獻的祭；我們要時常禱告，朝夕向神獻上誠懇的頌讚和祈求。每逢安息日，百姓除了照例獻上作燔祭的兩隻羊以外，還要再獻兩隻，這就說明我們要盡忠於主日的責任，所以要加倍虔敬熱心去作主工。我們要利用主日的「時間」去做主日的「工作」，主日的「安息」不過是用以增添我們靈性的力量，使我們更能負起主日的聖工。月朔的獻祭表示感謝神恩；我們既然天天領受到天賜的福樂，就要飲水思源，記念到神的特別恩賜——基督，因為基督的犧牲就是人類福樂的泉源。這一章所記載的常規獻祭，使我們覺悟到人應該不斷地信靠基督，因為祂的獻祭是永遠生效的。一切都要以信心、愛心和悔改的心獻上，使得我們的行為品格，和待人接物，更趨聖潔，否則最隆重的奉獻和勞苦的做主工，神也不悅納。

註解

第二節，耶和華從前曾經吩咐過這些律例，但為着後起的一輩，便有重提的必要。第三節，這是每日的獻祭。第七節：「醇酒」：獻祭之物都必須為最佳之物。

第二十九章

吹角日、贖罪日、和住棚節的獻祭

守吹角日的誡命先前已經定了（利二十三24），現在再闡明此日應獻的祭。聖經上很多記載如果分開來讀，顯得很不清楚和不完全，所以欲明察經中神的道理，必要將各段合而研究，互相比較推敲；這樣，後來所發現的真理必能解釋先前的疑難，使人頓然徹悟，「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

跟着刻苦己心的贖罪日，便是感恩歡騰的住棚節。他們在喜慶的節日中不忘獻祭，盡忠神的事工，在住棚的日子也從來沒有間斷獻祭。我們在今生的旅程上，與昔日他們在曠野露營時候，情景是一樣的，所以也要履行我們的權利和義務，不斷與神交通。

基督獻上自己，為我們作贖罪祭，我們若不把這事放在心中，則一切燔祭和頌讚皆是徒然，必不蒙神接納。

註解

第一節，「七月」是俗曆的開始，正月是聖曆的開始。第七節，「刻苦己心」：謙卑自己，因為此日是贖罪的大日子。第三十五節，「第八日」：節期的末日（約七37）。第三十九節，依此章及下一章的記載來計算，民眾此年中的公眾獻祭，共用去1328頭牲畜。

第三十章

許願之例

謀事在人，成事在天；神所禁止的事，人雖許願要作，也必不能成就。除此以外，人可能轉心，卻不能食言。神的律法顧及人的家教。與其說人有權犯例背約，毋寧說神肯寬恕赦免偶然軟弱背誓，而又真心悔改的人。

註解

第二節，如果是合法和可能的話，就要如此行（利二十七2；申二十二21）。人絕不能以許願或發誓為藉口，而去破壞神的律法。第三節，「年幼」：未嫁。

第三十一章

米甸之戰

以色列人聽神指揮，藉着神蹟，百戰百勝。替以色列的敵人鳴不平者，除非能證明千夫所指的迦南人確是沉冤莫白，罪不該死，不然的話，一切辯駁只表示他們不愛神，而愛神的敵人而已。人小看罪惡，神卻深恨罪惡。天理昭彰，巴蘭在米甸之戰中，得到該受的報應；如果昔日他真正相信自己的預言，知道以色列必定蒙福，今日便不至於與以色列的仇敵同歸於盡。「戰爭」一般會饒赦婦孺的生命，但「公義」卻不管男女老幼，只看「有罪」或「無罪」。這次的戰爭是整個罪惡的民族該受的公正懲

罰。這民族中以婦女們所犯的罪最重；結果只有女孩子被饒恕，因為這些女童在以色列人中長大，不會引誘他們作拜偶像的淫亂事情。這段歷史叫人看到誘人作惡的大罪，和一切罪惡的可恨。星星之火可以燎原，人要掃盡心中的惡慾，避免罪惡的滋生。

註解

第八節，「五王」：五個族長。第十八節，古代常用女奴操家務，所以這些女童被留作婢女。第二十三節，「除污穢的水」：參第十九章之註釋。第二十九節，「舉祭」：在祭壇前將祭物舉過後才給祭司。第三十七節，「耶和華的貢物」：出征者要獻出所得的人口及牲畜五百分之一；沒有出征者要獻五十分之一。

第三十二章

流便和迦得二族求業於約但河東

流便和迦得二族的選擇，不外是為了兩個世俗的緣故：眼目的情慾和今生的驕傲。他們的錯誤思想就是只顧自己而不顧公益。現今的人還是一樣自私，為了自己的利益而忽略耶穌基督，寧為屬世的名利，而犧牲屬天的迦南。摩西先使他們看清自己的罪惡和後果的可怕，然後叫他們負起責職，不要埋怨或辯駁。依照愛的法則，人與人間要互相幫助，分甘共苦。摩西答應他們的要求，但警告他們絕不能食言，否則後患無窮：如果你背約，你不但得

罪了兄弟朋友，而且得罪了神，因為你的罪終有一日被揭發，神也必有一日向你算賬！按因果律，罪人終有一日自食其果。所以我們要首先發掘、悔改、和離棄自己的罪，免得反被罪惡毀滅了自己。

註解

第一節，基列地雖然多山丘，但極肥沃，宜於畜牧。第五節，「過約但河」：過約但河之西。第二十九節，「在耶和華面前」：在法櫃以前。第三十八節，「名字是改了的」：這些城名本是用異教徒的偶像命名的，後來以色列人替它們改了名字。第四十一節，「哈倭特睚珥」：睚珥的村莊。

第三十三章

以色列人的安營

這段關於以色列人在曠野進行的簡略記載，是一段很有價值的歷史。他們繼續不斷地向迦南前進。我們在世界的情況也是如此，不斷奔波，從曠野的一處遷徙至曠野的另一處，沒有堅固不變的城市可以停留。神帶領祂的兒女所走的路，未必是捷徑，但卻是安全的路。我們將快找到永遠的歸宿，結束流浪的生涯，但永遠的歸宿一決定了就沒有再改變的可能，可見「現在」的努力是多麼重要！現今蒙神帶領的人有福了，他們最後必能進入神聖光榮的境界。福音呼召每一個人進入這個境界，得着這種福樂：

「現在」就是時候了，「現在」就是得救的日子了；毀滅慾望吧，不然慾望必毀滅你！

註解

第三節，「蘭塞」：傳說是現今開羅城所在之地。

第三十四章

迦南地之境界

迦南雖只是小小的一塊地，但許多年來只有迦南一地是認識神的。它是神的葡萄園，每一寸園地都是肥沃而有利於耕作。在天上有人不必因在地上吃虧而氣餒；只要得着神的恩愛和祝福，「一個義人所有的雖少，強過很多惡人的富餘。」（詩三十七16）

註解

第十一節，「基尼烈湖」：「加利利海」或「提比哩亞海」。第十二節，「鹽海」：死海。第十七節，拈鬮分地可以避免糾紛和不滿。

第三十五章

一至八節 利未人的城邑

這些城邑不只是為着安置利未人和祭司，而且是要將他們分佈在每一角落，負起真信仰導師之職，雖然一切主

要的禮儀都集中在會幕或聖殿中舉行，但其他一切傳道、禱告、感恩頌讚等聖工，卻不限於一地。福音上說：「在道理上受教的，當把一切需用的供給施教的人。」（加六6）這就是說，我們要使神的僕人脫離世俗的牽掛，能夠站在他們的崗位上，全心貫注他們的聖職，有充足的時間祈禱靈修，和更多的機會行善助人，使人信任，領人歸主。

九至三十四節 逃城

當各種眾目睽睽和鄙卑可恥的謀殺案發生時，神容許被害者的親屬有「報血仇」的權利，以示殺人者的可憎，可以格殺勿論，用以方便此即刑網的施行。這要說明兩種殺人罪的分別，這分別並不在乎「預謀殺人」或「非預謀殺人」，而在乎「故殺」或「誤殺」，即是「有意」或「無意」。不管是事前計謀或一時激怒而殺人，同樣是屬於故殺罪，但故意以武器殺人和無意誤殺了人卻不能一概而論，只有後者才能得着逃城的保護。形形式式，光怪離奇，以及假名藉義的謀殺；都是以玷污生事之地。一切藉名鬥劍、角力、賽拳等，而殺害人者也將受同一的刑罰，並不能算是例外。

這些逃城反映出基督豐富的救恩，它們的意義是很值得我們思想的：第一、古代這些逃城都立在高處，象徵基督被高掛在十字架上，及被高舉在父神的右邊。第二、得救的大道正如逃城的坦途，除了人心中的不信，使自己跌倒以外，路上豈有其他的絆腳石？第三、逃城沿途的指

路牌象徵傳道者的職責，向罪人指示往基督的路。第四、逃城的城門日夜開着；基督不也曾經說過：「到我這裏來的，我總不丟棄他」？第五、每一個進入逃城的人都得着供養保護，每一個進入基督避難所中的人，也能因信而活，因為主說：「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第六、逃城是一切人的避難所，福音也非只為某一種人，乃是為着每一個人的需要而賜下，使人人享受足夠而有餘的。

註解

第二節，「郊野」：用作牧場或園地；先量一千肘，後再每方量二千肘（5）。第六節，「六座逃城」：設在約但河兩旁，每旁三座。參申四41；書二十2之註釋。第十一節，亞九12，及來六18所指的便是這些城。第十二節，「報仇人」：報血仇者。第十九節，「報血仇的」：最近親族。第二十五節，「等到大祭司死了」：大祭司的死視為國喪，人要在此時除去一切仇恨。

第三十六章

一至十二節 西羅非哈眾女的產業

凡願聽從神諭，相信自己必能承受屬天基業的人，必要欣然接受神的指教和要求。神的子民要如同以色列的女兒一樣，懂得與自己同道的人結合是最適當的事。真正的基督徒對於人與人間的密切關係，要十分慎重注意，只與

愛主的人聯合。婚姻關係是人生大事，神雖然在這事上容許人有選擇和偏愛，卻絕不寬容一切愚蠢、淫亂、和無節制的情慾。

十三節 結論

這是神在摩押平原所頒發的命令和典章。無論命運的安排怎樣，在任何情境之下我們都要求神指示教導，及增添力量，使我們能夠即時即地去做神的工作。

註解

第十三節，這裏所述的命令和典章，大部分是關乎以色列人在迦南安居置業時應守的律例。

申命記

摩西在死前不久，以口述及記載將此書傳給以色列人，使這些記載能夠發生效果和傳留後世。此書大部份是重復前三卷所記載的律法，同時陳述神對祂百姓的奇妙大愛。讓我們衷心接受這些教訓和勸勉，以感恩信服的心遵守神的誠命。

第一章

一至十八節 摩西在摩押平原的陳述

摩西將耶和華吩咐他的一切話傳給以色列眾人。神雖將苦難加給祂的子民，但他們受苦難的磨煉要到甚麼程度，和要經多長時間，神心裏有數。祂以屬天的迦南激勵我們負起基督徒的使命，繼續前進。

十九至四十六節 遣人窺地之事

摩西題醒以色列人從前由何烈山，經過那可怕的大曠野，到加低斯巴尼亞的經歷；當時他們離那充滿福樂的迦南地並不遠。假冒為善的人因離天國不遠，反倒增重自己的罪惡，促進永遠的滅亡。我們可以將自己的過去分為幾個階段，從頭數算和感謝神在每個階段中所賜給我們的恩典，想想以往所犯的一切罪過，再次悔改和求神寬恕，重

新接納神的救恩，完全順服獻身與神；能夠從頭數算神恩是一樁很有意義的事。

單靠自己的計劃很難產生好結果，但是有勇氣、憑信心和盡責任的信徒，必能全心跟隨主，克服一切攔阻，得着神所應許的福氣。

註解

第一節，「約但河東的曠野」：摩押曠野。第九節，葉忒羅建議選舉和分配首領管理民眾（出十八13-23）。摩西將此事求問神後，便轉告民眾。第二十三節，「我以為美」：但沒有想及他們根據甚麼原則進行。第二十八節，「高得頂天」：形容城牆之高。第三十五節，「連一個也不信」：參民十四22-23。神准許那些沒有參加叛變的利未人進入應許的美地。第四十四節，「如蜂擁一般」：當地的蜂群甚兇猛：曾經襲擊某地的居民，迫使他們離家逃亡。有一名白加氏的旅行者，曾目擊一群旅行商人被蜂驅散，及毀壞他們的貨物。

第二章

一至二十三節 以東人，摩押人和亞捫人免害

雖然以色列人要長久忍耐和等候，但最後必能得到拯救和擴展。祂的以色列民必能得到最好的安置。但他們的歸宿卻不是在世界。

神未領以色列人擊敗迦南人之先，吩咐他們要饒恕以

東人，不可憑着神的盟約和權勢，恣意侵害他們。在恩典裏沒有霸道，在教會裏沒有不義，所以信徒不可作披着羊皮的狼，甚至不可屈待惡人。表面上看來，惡人也常蒙神的恩典，但他們所得的絕不是最好的福分，因為神把最好的東西保留給祂自己的兒女。

二十四至三十七節 毀滅亞摩利人

以色列人要經過奮鬥才能得着神所應許的地；我們必要努力爭取神給我們的一切。現在，以色列人將要進入一個美麗的新世界了！一切聖徒都能體驗到這個快樂的轉變，因為他們將會脫離世界的曠野，進入基礎鞏固、美麗快樂的天城。

蒙基督拯救而能避免神怒的人，一定非常幸福，心中充滿基督的靈；雖然今生人情冷暖，世事白雲蒼狗，卻不能影響他們必將承受的福樂。

註解

第一節，「西珥山」：以東地區的標記。第四節，「經過」：繞過。參民二十21，二十一4。第八至十節，這裏所記的原來的國家是含的後裔，曾受挪亞咒詛，後來被以掃及羅得的後裔所滅，應驗了挪亞的預言。第十四節，「撒烈溪」：撒烈谷（民二十一12）。第二十九節，加底斯巴尼亞南部的以東人，曾拒絕以色列人經過他們的地界，但西珥山東部的以東人卻容許他們經過。

第三章

一至二十節 基列和巴珊

噩是一個很威猛的君王，可惜他並不以西宏的滅亡作為前車之鑒，也不願與人和平相處，只是自恃自己的勢力權威，結果自作自受，一敗塗地。當我們自己得着平安時，應希望及盡力使我們的弟兄們也得平安，因為人生來並非只為自己，乃是互為骨肉、互為肢體。

二十一至二十九節 摩西勉勵約書亞

在神的事工上年高有德的人，要誘導獎勵和盡力勉勵年輕及初作聖工的人，摩西求神容許他帶領以色列人過約但河進入迦南。我們要藉着信向神祈求，坦白一切心思意念，不可隱藏任何不敢向神提出的慾望及念頭。神雖垂聽我們的誠懇禱告，卻不一定使我們如願以償，因為要使我們得益，神往往不得不拒絕我們的要求。神以慈悲和公義答覆摩西的禱告，讓他在毘斯迦山上遙望迦南地，叫他雖不能進入迦南，仍能得着盼望，並賜他一個繼承者。愛護基督教會的人，眼看有人繼承他負起神的事工，便可甘心閉目，含笑離世了。

註解

第十一節，「床」：不是睡床乃是長椅。椅子的長度並非王噩的高度，只是表示他比平常人較高而已。「人肘」：普通尺寸。

第四章

一至二十三節 勸勉遵從神命，禁戒敬拜偶像

這些勸勉和禁戒都是基於神對以色列的慈愛和權能。雖然其中許多是針對以色列民族的特約，但仍然適合現今生存在福音恩典之下的人。我們雖然不能靠自己的順服而得救，但順服是蒙恩的確證，使我們能夠藉着耶穌基督而得永生。

二十四至四十節 警戒叛逆，應許恩惠

如果我們仔細想想自己所信的是怎樣的一位神，就必定會忠心事奉祂，而不敢再得罪祂。神絕不離棄我們（如果我們忠於祂的話），難道我們反而離棄慈悲的神？摩西力言順服的益處。因為順服能「叫你們存活，得以進入……神所賜給你們的地……使你和你的子孫可以得福。」（1、40）又題醒他們民族的興盛聯於他們的虔敬。苦難常能激勵人歸向神，因為倘若你已看到叛逆神者的悲慘結局，「遭遇一切患難的時候，你必歸回耶和華你的神」。所以神時常施恩，藉着各種患難使人改邪歸正。總括這一切道理，還有誰敢說真信仰是不講理的呢？

四十一至四十九節 設立逃城

以下數章記載摩西對以色列民的訓言，而此章最後數節可以說是那篇寶訓的引言。摩西頒發律法，作為他們待人接物的規則，處世行事的正道，反省己心的明鏡。我

們要明白自己是罪人，且要認識神所賜給我們的恩典契約。我們現在所看見和得着的恩惠，比昔日以色列人在西乃山、在曠野、及在迦南所得着的勝過百倍；我們現在的模範與救主，比昔日的摩西要尊貴萬倍，因為祂已在十字架上背負了我們的罪，以至於死的愛，勸勉激勵我們順服神。

註解

第十節，「站在耶和華你神面前的那日」：在西乃山頒傳十誡的那日（出二十章）。第十二節，「沒有看見形像」：可見神痛恨一切形像的敬拜。第十六至十九節，這裏所記的事物都是埃及人所拜的神。第二十節，「鐵爐」：形容殘酷的束縛。第二十四節：「烈火」：重罰敵人者（來十二29）。第四十四節：第五章應從此節開始。

第五章

一至二十一節 復述十誡

這真沒有復述守安息日為聖的基本理由。當然，我們要知道和牢記安息日的來源，是由於最初神完成了創世之工，在第七日歇工安息；但這並不是守主日的唯一理由。基督徒守主日的另一理由，是為了記念神拯救以色列民出埃及，也就是為了記念基督救贖之功。神藉着基督的復活，「用大能的手和伸出來的膀臂」拯救祂的兒女，使他們得着光榮的自由和釋放。

二十二至三十三節 民求摩西傳律法

遠自始祖墮落以後，人類一直就怕面對神，但基督已除去世人的罪，使我們有勇氣臨近神的施恩寶座，基督救贖了我們，答應凡向祂祈求的人，必能得着聖靈；祂絕不喜歡看到罪人毀滅，乃是希望他們得救。人「有時」良心發現、遭遇逆境，或面臨死亡時，便懂得敬畏神；但願人的心「時時」如此，而不是「有時」如此。

註解

第一節，「以色列眾人」：長老和族長。第九節，參：出二十5之註釋。第二十六節，「永生神」：唯一的真神，而非死的偶像。第三十二節，「不可偏離左右」：不可迷信、褻瀆神、或忽略輕視神。

第六章

一至五節 勸民服從

這短短的幾節經文概括了基督教的意義，而且說明它的最基本原則：信心和順服。耶和華我們的神是獨一永生的真神；宇宙只有一位神，而祂就是這位神。尊神為主的人有福了，因為一條活泉勝過一千個水槽，一位全能的真神勝過一千個無能的朋友。我們要盡心、盡性、盡力、愛神，就是說對神要有真誠的愛、強烈的愛、至上的愛、悟性的愛和完全的愛。但願我們心中能充滿這樣的愛！

六至十五節 聖民服從

這裏告訴我們在心中和在家裏時常敬畏神的方法：第一、多作沉思默想：心中牢記神的話語，天天思想神的道理。第二，注重兒童的真信仰的教育。第三、言談要虔敬；時常以虔敬莊重的態度談及神的律例和誠命，以裨益兒女、僕役賓客，和朋友。第四、常常讀經，隨時引用神的話語督促自己和抵制罪惡，這裏又教訓人在飛黃騰達及豐衣足食時不可忘記神。我們每當亨通的時候，往往就迷戀世界的福樂，忘記使我們得着真正福樂和安息的真神。

十六至二十五節 其他教訓

罪人若能認識神聖崇高的律法，便會感覺自己實在需要一位救主，願意誠心接受使人自由的救恩，福音尊重神的律法；因為律法和誠命不但能使人順服耶穌基督，而且能使叛逆者改邪歸正，藉着悔改、信心，和恩典蒙神寬恕赦免。律法又能使人在世上愛神超乎萬物，在天上愛神甚如天使。

註解

第一節，「誠命」：道德律；「律例」：禮法；「典章」：司法裁判。第四節，「獨一的主」：或「獨一的耶和華」。獨一是指神的本體和存在。這一句話中3次提及神的聖名，而「神」字（或「神」）原文Elohim是複數的，故此充分表明三位一體的神，和神性的合而為一。第五節，「心」是指悟性的覺悟；「性」指情感；「力」

指整個身心的力量。第七節，「慇勤」：重復不停。第八節，猶太人將誡命寫在羊皮紙上，藏在經匣，置於額上和左腕上，因此失了神的誡命的真義。第十六節，「試探」：激怒。

第七章

勸民與迦南人絕交，聽從神命必蒙賜福

世上許多人為了與不敬神的人通婚而毀滅了自己。好人變壞總比壞人變好來得容易，所以在選擇終身伴侶的事上，我們如果不重視同一的宗教信仰，則必然凶多吉少。人一陷入誘惑，就是自召咒詛。別以為神現在不立刻拯救祂的信徒，或毀滅祂的敵人，就永遠不會這樣做；神依照自己的方針和定時行事，而祂的方法和時間永遠是對的。當信徒心中的污穢和敗壞逐漸減少，成聖和潔淨的工夫也就逐漸完成，最後必能完全得勝。

註解

第一節，「七國」：亞伯拉罕的後裔本來可以得着十國（創十五18-21），但在此400年間已經有了轉變。第六節，參多一14。第十五節，「埃及各樣的惡疾」：瘟疫和癩瘋在埃及普遍流行。參二十八27。第二十二節，可見巴勒斯坦的地對於以色列民已是足夠有餘。「野地的獸」：野獸。

第八章

一至九節 重申命令及警告

服從有三個原則：第一、要謹慎，「謹守遵行」，第二、要完全，遵行「一切誠命」；第三、要基於正義，謹守「耶和華你神」的誠命，謹記神帶領我們經過世界曠野，賜給我們庇佑和恩典。以色列人要記念他們所經歷的苦難；神利用這些苦難來表露他們的頑固，卻禁止他們的傲氣，揭露他們的詭詐。由此可見神揀選和恩待他們，並非因為他們本身有甚麼功勞或美德。他們也要記念神如何奇妙地施恩供應，及明達地責罰管教。我們要善用一切苦難所帶給我們的教訓，激勵自己努力盡忠於神，天上滿有喜樂，一無所缺。

十至二十節 復述誠命與警告

摩西教訓他們在富貴時要飲水思源，牢記他們的「恩人」，抵擋試探和引誘。一切東西都是神聽了人信心的禱告而賜給人的；貧窮的信徒較易相信這個真理，所以在這一點上，窮人比富人較佔便宜。而且說也奇怪，人越窮越不為衣食問題操心，反倒能平心靜氣靠賴神賜給他們「今日的飲食」。有錢人雖然也能避免了許多試探，但很難領略到窮人所嚐到的甘美恩典。神苦煉和試驗以色列人，使他們謙卑順服。只有聖靈的力量才能使一切外來及內在的試煉產生美好的效果。

註解

第四節，「沒有穿破」：也許以色列人的衣服能夠奇妙地經久保存；也可能是因為神不斷地供給他們衣服。第七節，「美地」：猶太境內非常肥沃，至今大部份土地仍是如此。第九節，「石頭是鐵，山內可以挖銅」，指該地礦產很多。第十五節，「蠍子」：形狀似龍蝦，尾有毒刺。第十六節，「終久」，最後或將來。

第九章

摩西題醒民眾以往的悖逆

摩西使以色列人明白他們能夠進入迦南，不至於在曠野中滅絕，實在是神的慈悲和神蹟，絕對不是因為他們的義，免得他們自誇。我們要存着慚愧痛悔的心，回憶自己過去的罪惡：又當時刻感謝神白白賜給我們的恩典。人總是有高傲和自負的強烈的傾向，常常夜郎自大，過於自信，以為可用自己的義去博得神的特殊恩惠；由此可見人的罪惡實在比人的弱點更為明顯。現在救主替我們在施恩座前祈求，不但為我們禁食，而且為我們的罪被釘十字架。藉着祂，我們這些罪該萬死的人才能親近父神，祈求那不配承受的恩惠，及接受主裏面的恩賜——永生。

註解

第一節，「今日」：將近。第二十五節，「四十晝夜」。第十一節，及十八節也提及「四十晝夜」，所以可

能是摩西曾經三次禁食四十晝夜。

第十章

一至十一節 神寬赦悖逆之民

神在4件事上顯示祂願意與以色列民和好：一、重頒十誡；二、繼續帶領他們進迦南；三、繼續任命人在他們中間任聖職作聖工；四、接納摩西作中保，並指派他作民眾的首領和元帥。摩西象徵在地上和天上滿有權柄、長遠活着替我們祈求的基督。

十二至二十二節 勸民順服

這裏教訓我們在行為和品格上要怎樣對神、對人、和對自己。先說人對神要盡的責任，就是要「敬畏」耶和華我們的神；「愛」祂和樂意與祂靈交；「遵行」祂的道；盡心盡性「事奉」祂；「遵守」祂的誡命；「歸尊榮」與神；「專靠」祂甚於專靠我們心愛的人。對人要盡的責任，就是要尊重每一個人，因為神愛世人，並賜恩惠給全人類。對自己當盡的責任，就是要拋棄心裏一切妨礙我們敬愛神的邪情惡慾。但願聖靈的力量再次感動、潔淨、和保佑我們，使我們能如列祖一般，從寄居的徬徨中被呼召為神的兒女，與眾聖徒共享福樂。

註解

第六節，「摩西拉」：大概是何珥山的一山嶺。

「比羅比尼亞干」：比尼亞干的井。第十四節，「天上的天」：九霄（中國文化中如此說的）。

第十一章

應許與警告

注意「你要愛耶和華你的神，常守祂的吩咐。」這句話上下文的關係。愛能夠產生順服，只有本着愛心而生的順服才能蒙神接納（約壹五3）。凡離棄神而移情於世上任何人或物者，必定一敗塗地，自我毀滅。讓我們遵從這裏所舉的三個法則：心中充滿神的道；眼目仰望神的道；口舌傳揚神的道。

摩西以「祝福與咒詛」兩字總結他的訓言，叫他們任擇其中。慈愛的神今日藉着福音仍給我們兩條路，叫我們任擇其一：祝福，或咒詛。悔改、信主、和重生，便能蒙神祝福；蔑視和輕忽神的救恩，便要招致可怕的咒詛。我們不要再硬着心腸，而要以救恩的心接受這大喜的信息，聽從神的呼召，來到祂的施恩座前永歸於主。

註解

第十節，「用腳澆灌」：埃及雨水甚罕，故此灌溉田地是以抽水機從河中將水引至溝渠，再流入田中；水溝的開閉是以腳控制。第二十節，「門框上」：猶太人常懸經匣於門上。第二十四節，「西海」：地中海。

第十二章

擇地事奉神

現在以色列人才明白神命令他們將「一切」所獻的祭，帶到會幕以前，是因他們還未得着應許之地的緣故。至於在靈性上事奉神，則古今一律，可以隨時隨地祈禱敬拜神，如昔日猶太人在各會堂裏敬拜一般。神所揀選的地方就是祂所立名的居所；在那裏，祂是以色列的王，凡以虔敬的心尋找祂的人，都可來到祂的面前。如今生存在福音之下的人，不再是靠祭壇或聖殿使他們所獻的祭成聖，乃是專靠基督。至於敬拜的地點，眾先知已經預言人可在各處獻上靈性的香（瑪一11），救主也曾經說：「你們拜父，不在這山上，也不在耶路撒冷」（約四21），只要以心靈和誠實拜祂，就必蒙主悅納。

真信仰並非一種苦工，乃是一件樂事，所以我們要以聖潔歡樂的心事奉神，甚至使孩童和僕役也能在神面前得着喜樂；不論吃、喝，或作任何其他的事，都要以榮耀神為目的，奉主耶穌的名向神感恩致謝。

註解

第二節，「青翠樹下」：異邦人常置偶像在樹蔭之下。第六節，獻祭必須在會幕或聖殿中，禱告卻可隨意獻上。第十五節，「隨心所欲」：但只限於律法所許的肉食。第三十一節，異教徒以兒女作獻祭的風俗簡直是違反人道。

第十三章

誘人敬拜邪神者必置諸死地

我們要熟識聖經的真理和實訓，才不會受假仁假義的惡人，或似是而非的道理所愚弄，因為只有神簡明有力的話語，才能抵擋這些狡猾的試探引誘。撒但往往施行詭計，利用我們最心愛、最願意討好、順從和最不思疑的人，來引誘我們犯罪；但我們要愛神和祂的教導勝過世上所有最親愛的人。

我們在這裏看到一個叛逆真神、事奉邪神的城市的悲慘命運。我們絕對要和昔日以色列人一樣，敬畏神和害怕祂的怒氣；千萬謹慎，不要起貪念或迷戀屬世的情慾；在家中要以身作則，嚴教兒女，免得罪惡滋生，敗壞家風。

註解

第一節，「作夢的」：假稱曾見異象的人。不可因為看見人會行些奇事，便輕信他為先知，要以道理的真假來辨別真假先知。第六節，敬拜邪神偶像是背叛神的罪，因為耶和華是以色列的王。第九節，「治死」：私人沒有權殺犯人，但可以把牠捉去受官審判，再由證人先用石頭打他（十七7）。

第十四章

一至二十一節 以色列人與其他民族的分別

摩西告訴以色列民神賜給他們3種特權；這些特權成為以色列民的光榮，也象徵我們在主裏面蒙受的屬靈福氣和屬天事情：第一、「神揀選你」：神揀選以色列，並非因為他們本身勝過其他民族，乃是因為神藉着恩典使他們與眾不同；神揀選信徒也是這樣（弗一4）。第二、「你是神的兒女」：神使他們得着兒子的名分。第三、「你是聖潔的民」：神使一切蒙揀選的人成為聖潔的民，願意熱心行善，關於不潔之物的律例，目的是避免他們與外人混雜；福音明顯啟示現在的人不再受這些律例所束縛。讓我們憑良心問問自己，是否已作神的兒女？已與不虔敬的世人隔絕？已受基督的寶血贖出？已分別為聖榮耀神？已受聖靈的感動和控制？

二十二至二十九節 十分納一的作用

十分納一的規律，很明顯的，是為了制止人類的自私、貪心、和不信，增益人類的慷慨、樂意、和友愛，及籌設賑濟窮人的慈善基金。我們如果能夠這樣熱心事奉神，祂必祝福我們「手裏所辦的一切事」。

註解

第一節，有些異教徒至今仍割身以哀悼親屬的死亡。

第十五章

豁免年

豁免年象徵福音的恩典，因為福音宣告「神悅納人的禧年」，宣告神免了我們的債，赦了我們的罪。我們本來是一無所有、瀕於滅亡的奴隸，虧欠神的公義，無可報償。但主耶穌基督為我們「成了貧窮」，流出寶血，白白地替我們還清重債，贖出靈魂，供應一切。所以傳播福音就是要使人知道神悅納人的禧年已到，使我們藉着基督清了債務，贖出靈魂，得着安息，聽到神的慈愛律法而起惡念的人，就像那些奸惡的以色列人一樣狠心，因為神命令他們要寬恕人，他們反倒硬着心腸拒絕施濟，人不想犯罪的話，便要滅絕心中一切惡念。

註解

第八節，「鬆開手」：慷慨施捨。第九節，「惡眼」：貪心。第十二節，古代的奴隸終身為奴，成為主人的產業，毫無人權，主人可以任意待他或將他處死。這種殘酷的制度，與神所命令的人道及平等的律法，成了強烈的對照。

第十六章

每年守節，禁設偶像

這裏覆述每年三個大節期的律例：逾越節、七七節

(五旬節)、住棚節。信徒千萬不能忘記自己的卑微、可憐，和救主救贖我們所付出的重價。所以我們雖然在主裏面蒙恩赦罪，無限歡樂，但在往天國的路上卻要謹記自己的罪惡、憂傷痛悔，忍受一切苦難。當自己在主裏面得喜樂時，要盡力使別人與我們同樂，時常安慰憂傷的人和幫助貧乏的人。以神為樂的人必能得着盼望和欣慰，因為神對於祂的應許是絕對信實的。這裏也警戒人不可隨從異教徒敬拜偶像。在現今福音時代，人類雖然得着更好的恩惠和應許，卻更加傾向於偶像敬拜，心中充滿各種變相的偶像，這實在是使人悲痛的事！

註解

第三節，「困苦餅」：匆忙做成的餅，用來記念他們離開埃及的苦境。第十八節，「各城裏」：有法庭的城中。第二十一節，「栽甚麼樹木」：在樹蔭下敬拜偶像。

第十七章

奉獻應無瑕疵，立王必聽神命

奉獻給神的一切東西都要無瑕疵，叫我們記得基督的獻祭是怎樣完全聖潔、毫無瑕疵。所以我們要以最寶貴的時間、心靈、財物、和方法去事奉神；一切虛偽的服從是神所憎恨的。神是以色列民獨特的君王，如果他們想立王，當然要聽神選擇，所以以色列人依照神的吩咐，向先知撒母耳請求立王。當我們知道甚麼是神的旨意時，就要

以祂的旨意來支配和決定我們自己的選擇。當時作王的要熟讀神的誡命，以神的律為律，終生手不釋卷，勤讀自己手抄的經文，人只有聖經還不夠，並要日日讀它。作為基督的學生，永不會聰明到不須倚靠聖經，所以我們要時常引用聖經，直到進入那使愛和知識完全的另一境界為止。

註解

第三節，「天象」：星宿或天使。第十六節，埃及以產馬馳名，但馬在猶太並不是必需品，而且這兩國是不可以互相交往的。

第十八章

一至十四節 禁從迦南惡習

蒙神賜福的以色列民既然征服了迦南人，難道還會讓他們喧賓奪主？事實上他們已經面臨這種危機，所以神不斷地重復警告他們不可隨從迦南人的惡俗，嚴禁一切占卦算命、觀兆、驅病符、驅邪符、擇吉日、蔔凶日等等迷信和邪術。說也奇怪，在這個文明世代中，居然還有人從事和相信這種荒謬的事。

十五至二十二節 大先知基督

神應許興起一位超乎眾先知的「大先知」，以顯彰神的性格和旨意，使人得着一個前所未有的明顯啟示。這先知將要出身為猶太人，並在耶路撒冷復活升天，從那裏將

祂的道傳遍天下。這位像摩西而又勝過摩西的先知，就是神的兒子耶穌基督。神差遣祂來賜福給我們。祂就是「那將要來的」，除了祂以外我們沒有別的盼望。祂是先知，也是審制者（約十二48）；不聽從祂的人必定有禍，信服祂的人必然得福，因為祂必帶領信徒由安全的道路進入光明無比、聖潔幸福的樂土。

註解

第六節，居在遠地的利未人可以參加會幕的聖工。這是在大衛王定了規例前所定的。第十至十一節，異教徒常有這些迷信和惡俗。第十五節：「從你們兄弟中間」：預言基督將從猶太人的國中興起。堅信基督的救恩，就可以抵抗上面所述撒但的迷惑和欺騙。第十八至十九節，這兩節的詳細描寫，證明這先知是基督；古代猶太人卻認為是指「彌賽亞」。

第十九章

逃城；作假見證者必受罰

使人稱義的主耶穌基督，就是我們的逃城。這座逃城只是為投靠基督的信徒，而非為怙惡不悛的罪人，因為基督只保護離棄罪惡的人，而不庇護繼續犯罪的人。基督徒不但在公開作見證時要謹慎，且要小心不被捲入私憤和誹謗的旋渦中。人若良心發現，認識自己是罪人，切勿猶疑，應當從速逃向「避難所」，在基督裏得着盼望。

註解

第二節，這三座逃城是在約但河之西，參：書二十二。第十二節，「本城的長老」：市民推舉年高有德的人處理城中的大事。第十四節，「地界」：劃分地區的石很容易被挪移，但挪移界石是重罪。

第二十章

教訓從軍之例

以色列人照着神的旨意作戰，常蒙神的幫助。這些戰爭象徵基督精兵的勝仗。不願作義勇軍的人就要被開除，因為神並不強迫人事奉祂；我們一定要自己甘心樂意，才能蒙神接納，如果貪生怕死、迷戀世界、無志奮鬥、怕負十字架，就沒有資格為主作戰。所以我們要捨棄一切阻止我們為基督奔跑，及為信心作戰的障礙物。這些戰爭律例並非人們行為的規律，乃是基督愛心的法則，每當我們痛思殘酷和可怕的戰爭時，就要明白它表現了人類的罪惡和撒但的權能；也證明神必施行公義和報應，懲罰這罪惡的世代。但我們不必因靈性的敵人兇猛浩蕩而驚惶失措，也無需為自己的弱點過失而心煩意亂，因為神必定拯救我們。

註解

第一節，「馬匹車輛」：律法規定以色列的軍隊只可以有步兵（十七16），使他們更知道靠賴神，且可避免與外邦人交往。第五節，「奉獻」：當時信徒在遷入新屋

時，常舉行儀式、感恩、頌讚、和祈禱。第六節，葡萄種植後數年內所結的果子仍未可用作食物。第七節，古代有童養媳的風俗。第十節，「宣告和睦的話」：非指對迦南人而言，因對迦南作戰是神的特別訓示。第十九節，表示要憐憫被征服或毀滅的敵人。

第二十一章

一至十七節 一人被殺牽涉全城；長子名分不可擅廢

犯了謀殺或其他諸罪的人，自以為可守秘密，做到神不知鬼不覺。但天道昭彰，神早晚會奇妙地揭露人在黑暗中所作的一切惡事。祭司要為當地的城向神禱告，求祂施恩憐憫：別人越是做盡惡事，我們越要熱切代禱。這件事態的嚴重使人知道要努力防止、察究、和處罰一切謀殺罪。長子的名分受到律法的維護，免得被人無理廢除。做父母的至今還是要遵照這個原則，以公平無私的態度對待兒女。

十八至二十三節 逆子要以石打死，罪人被掛在木頭上不可過夜

沒有一件事比醉酒更易使人暴戾恣睢，犯上作亂、惡貫滿盈。一個逆子被判死罪，其頑梗悖逆的程度可想而知。雖然許多悖逆的人能逃脫法網，但這並不是說神容許他們悖逆。青年們一旦沉迷酒色，自然就失卻理智，埋沒天良，倒行逆施，毀滅自己，無可救藥。依照摩西的律

法，若觸摸死人就玷污了自己，屍首若被掛過夜，就玷污了那地方。「被掛的人是在神面前受咒詛的。」這句話語氣很重，表示人的最大恥辱，後來被引用在基督身上，說明祂為我們屈受律法的咒詛，顯出救主的愛心，及激勵我們的信心。

註解

第四節，「流水未曾耕種的山谷」：指河床不能用作耕地的河流或溪流；普通的小溪流夏天乾涸，可被用作耕地。第六節，「洗手」：表示無辜。第十二節，「剃頭」：表示服喪。修染指甲是古代東方婦女的風尚。第十五節，「所惡」：比較不喜愛；失寵。第二十節，「貪食好酒」：放蕩淫佚的浪子。第二十二節，「掛在木頭上」：將屍首掛在木頭上。第二十三節，「被掛的人」：猶太人很少施行吊刑。若屍首被掛，就表示它是受咒詛必被毀滅的。

第二十二章

各種訓言

我們很難預料自己甚麼時候需要求助於人，但真信仰教導我們先要樂意助人，愛鄰如己，與人和睦。神的命令和監護擴展到人生每一件微小的事上，叫人在萬事上都要敬畏神，知道自己永遠是活在神的眷顧和監視下。這些律例看起來似乎非常瑣碎和不重要，但既是神的律法，自然

有被重視的理由。甚至在飲食和衣着上，我們都要處處表現敬虔端正，使自己和別人的心思意念、行為舉動都能夠保持聖潔端莊，義形於色。每遇誘惑時，就要懇切向神求援，因為祂永遠願意幫助我們，祂的恩典永遠足夠有餘。

註解

第五節，在異教徒的宗教儀式中，婦女皆扮男人裝束，因此引起種種奸邪的惡俗。第八節，東方人有空時常喜歡在天台消磨時間，故此天台上安欄杆是必要的。第九節，農作物不能一同成熟。第十節，牛和驢的氣力和步伐不齊。第三十節，異教徒沒有禁止這些亂倫的結合。我們現在不必太好奇去研究本章中各種規例的底細，但這些條例對於當時的人卻是需要的。聖經中有些地方可能引起心地邪惡的人想入非非，但我們沒有理由因此就說聖經不是神所默示的。

第二十三章

各種訓令

在基督的恩典下，種族的偏見、祖先的罪過，或個人的缺點已再不能剝奪我們蒙恩的權利了。但是不適當的婚姻，或不良善的父母仍然會遺害子孫；敗壞的人心仍然會剝奪蒙福的權利。律法允許猶太人隨便摘取道旁的葡萄或穗子吃，只是不可偷帶回家。這律例無形中暗示了迦南地五穀和美酒之豐富，且教訓我們要厚待貧苦的過路人，樂

意施捨分送，不可斤斤計較，自私自利，一毛不拔。

註解

第七節，以東人是雅各的學生兄弟以掃的後裔。第十八節，「變童」：供人玩弄的美男。第十九節，「你弟兄」：以色列人。第二十四節，這條例是為了救贖疲乏的旅客、和貧苦的勞工而設。

第二十四章

律例與教訓

當一個人婚姻失敗時，得不着良伴，只得着痛苦。不管這種失敗是因神意的安排，或是他自己錯誤的選擇，如要他是真正基督徒的話，一定寧可繼續背負這苦難的十字架，懇求神幫助指示，減輕痛苦，經神的恩典使他的十字架成聖，而不願強求脫離痛苦，因為一旦脫離了，可能會招致更混亂複雜的苦難和罪過。百姓謹慎遵守大癡瘋的律例，暗喻人若有內疚而受良心責罰時，不可設法脫離罪惡的感覺、或不認犯罪的實據；只要謙卑認罪、悔改、祈禱，求神寬恕赦免，心中才能真正得着平安。聖潔、清高、循規蹈矩、慷慨慈善、悲天憫人——這些美德誰都知道是神所喜歡的，也是信徒要有的；問題是，我們要怎樣訓練自己，使自己在日常生活一切言行上都能表現這些美德。

註解

第六節，「拿人的命」：在東方，磨米是日常必作的事，故此磨石是家中不可缺少的東西，拿走了它就等於要了人的命。第十三節，他們的長袍，日間用作衣服，夜間用作被蓋。第十六節，這條人道的律法與異教徒實施了若干世紀的律法完全相反。

第二十五章**律例與教訓**

每一種刑罰都要處理得精明適當。小懲大戒，使犯罪的人嚐到痛苦和羞恥；懲一警百，使旁觀的人不敢再去犯罪。刑罰也要顧及人道，不可過份；犯人雖然該罰，也不可視作朽木糞土。被主懲治，免得與世人同歸於盡的人是有福的。迫害神的子民者要以亞瑪力人的遭遇為前車之鑒。人若犯罪作惡，離審判之日越遠，則最後所得的懲罰越可怕。亞瑪力象徵我們靈性的敵人，激勵我們盡力毀滅一切外來或內在的腐敗和罪惡。

註解

第三節，「四十下」：防止過度的刑罰。後來他們用三條繩擰成的鞭子鞭打，故此由四十下減至十三下（四十除三），也就少打一下（林後十一24）。第四節，東方打穀時是將禾稼放在平滑的廣場上，用牛蹠踏，不罩牛口。有些地方至今仍然這樣做。第五節，此律例的作用是方便

家族遺傳和財產繼承。第九節，脫鞋是羞辱的記號。

第二十六章

律例與教訓

當神所應許的事情實現時，我們就要歸尊榮與那信實的神。獻初熟土產的人，既身為以色列民族的一份子，就要記念國家初時的卑微貧乏。感謝神賜以色列的一切慈愛和宏恩。個人若得着享受與平安，就要為國家的和平和富裕而感謝神。我們要時常記念神以往的恩典，也要感謝現今及盼望將來的恩惠。

摩西力言這些律例的重要，因為這是神的律法，非遵守不可。我們不必猶疑畏縮，不可粗心虛偽，只要盡心盡性去遵行。承認神為救主而不遵守神的誠命，就等於犯神的律法或對着神起假誓。但願我們被揀選以致順服（彼前一2）、成聖（弗一4），被潔淨以致熱心為善（多二14）。

註解

第五節，亞伯拉罕來自亞蘭，雅各也曾在亞蘭居住很久。「將亡」：將因饑荒而死。猶太人常在逾越節晚餐時，背誦第五至十一節這段經文。第八節，「伸出的膀臂」：表示神的權能和保護。第十節，「神面前」：祭壇前（4）。第十四節，「不潔淨」：被禁止時。

第二十七章

一至十節 立石錄律

以色列人進入迦南後，第一件事就是立石錄律和築壇獻祭：神的話語和人的禱告是不要分離的。這個祭壇是利用大自然中未經鑿的石頭砌成。基督就是我們的「祭壇」，是自然的一石頭，非人為的「石器」，為石匠所輕視厭棄，為父神所重用悅納；「匠人所棄的石頭，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詩一一八22）讚美神！我們現在能夠印刷聖經，不必像昔日以色列人，用那種古老艱辛的方法去記錄神的話語。傳播福音的目的和傳道人該存的宗旨，就是要盡量使神的話語普及萬民，令到老嫗能解。但一切方法和努力都要有神的幫助才能成功；沒有聖靈的力量，就沒有「得救的智慧」。

十一至二十六節 宣詛於以巴路山

宣告每一個咒詛後，百姓都應答「阿們」，因為他們相信一切咒詛都表明神對不虔敬和不義的人所發的義憤，而且這些咒詛沒有一分一厘會落空。在律法的咒詛下，我們是該被定罪的人，因為我們時時刻刻都抵觸神的正義和律法，永遠沒法子蒙神悅納或與神交通，但藉着基督贖罪的寶血，我們便能得着救恩，蒙神接納。

註解

第二節，律法刻在石上，得以保存。第三節，「這

律法的一切話」：大概是指第二十七至二十八兩章所載的祝福和咒詛。第十二節，基利心和以巴路兩山中間只隔一狹窄的山谷，故此祭司站在穀中宣言，兩邊山上的民眾都可聽見。第十五節，「阿們」：「誠心所願」。第二十六節，「不堅守遵行」：始終不遵行。

第二十八章

一至四十四節 順服蒙福，違逆受禍

此章詳盡說明「祝福」和「咒詛」兩字的意義。這兩件事並非虛玄的幻想，乃是實在的因果律。祝福帶來一切幸福；咒詛包括一切苦難。神的咒詛是公正有力的，並非無故害人或吹毛求疵；咒詛的勢力無所不在，與罪人形影相隨，使他無可藏身，無力脫離。今日猶太人成為天涯海角的淪落人，就應驗了經上的預言和警戒。

四十五至六十八節 違逆必招致毀滅

一個曾經是「天之驕子」的民族，竟然會一落千丈變成喪家之犬，被唾棄驅逐，流落在萬民中，幾無容身之所，這實在是使人驚嘆的事。他們在地上「必被拔除」這話也應驗了：巴比倫人俘虜了他們；羅馬人毀滅了耶路撒冷，使他們後來甚至在耶路撒冷也不能立足，從此他們「不得安逸」（65），顛沛流離，飽受折磨，終日戰戰兢兢盼望得救，惟恐被害。

昔日以色列的福樂和預言至今只成了一場春夢，不

但使人驚訝，而且證明經上所記一切都是真實的。我們要感謝基督的宏恩，若不是祂為我們背負罪惡該得的刑罰，自己成了咒詛，將我們從律法的咒詛中贖出，我們必要永遠被咒詛及受刑罰。罪人應該投靠主，逃至主的「避難所」。信徒要與神和好，時常喜樂，熱心事奉神，為豐富的屬靈福樂感恩頌讚。

註解

第七節，「七條路」：許多條路。第二十四節，在東方乾旱的地方，滿地沙塵滾滾，常被熱風捲起，有如雲霧籠罩，能夠有損人的健康。第二十九節，「在午間摸索」：形容萬分困苦，以致手足無措。第四十九至六十八節，這裏描述猶太人和羅馬人統治下所遭受的痛苦，與事實非常吻合。羅馬軍隊的徽章是鷹（49）。第六十二節，猶太歷史家約瑟夫（Josephus）認為羅馬人進攻時，被殺的猶太人不止100萬。第六十八節，羅馬皇太子提多毀耶路撒冷後，猶太人被虜至埃及賣為奴隸，但因人數太多，供過於求，以致無人過問。

第二十九章

一至二十一節 摩西勸民記念神恩

我們要為着一切過去及現今所蒙的恩賜，更加熱心順服神。許多人只知享受神的恩賜，從不飲水思源感謝「恩人」，或善用恩賜符合神意。神與以色列所立的約，象徵

信徒所得的恩約，也表明福音的一切賞賜。凡願歸屬為神子民，在基督裏接受恩典與慈愛的人，都要把握時機，常常為神作見證，承認與神的關係，和對神的責任，永遠遵神命令，奉神為救主。

但這些以色列人真是壞到無可救藥，聽見了這些咒詛仍然無所顧忌，自以為可以僥倖避免神的忿怒。這些咒詛可算是整本聖經中最嚴重可怕的警告。但願頑鈍無恥的罪人能夠讀這些話而生畏。神的忿怒必「從天上顯明在一切不虔不義的人身上。」（羅一18）

二十二至二十九節 猶太國的滅亡

摩西的律法使罪人被咒詛，從神的土地中被拔除；藉着基督的恩典，悔改歸主的罪人再次進入神的國度，蒙神保守，不再被拔除。聖經清楚說明神一切啟示的目的，並非為着供給人作奇聞或閒談的資料，乃是要激勵人「遵行」神的律法，在「行為」及工作上蒙福。藉着這真光，人就能夠或生或死都得平安，今生來世永享幸福。

註解

第一節，這一節要緊接上一章最後一節，不應另分一章。第六節：「沒有吃餅」：沒有像平常一樣吃餅或麵包，只吃嗎哪。第十八章，「苦菜和茵陳」，使人厭惡和難吃的植物。第二十節，「如煙冒出」：非常大。第二十三節，「硫磺、鹽鹵、火跡」：形容土地的荒蕪。

第三十章

一至十節 悔罪者所蒙應許

在不久的將來猶太民族必會歸信主，甚至有人認為他們必再回迦南安居（按：猶太人已在其故土巴勒斯坦建立以色列國，散居各地的猶太人已紛紛回國重建家園了。）從這些預言的語氣看來，這不但是有條件的契約，而且是絕對確實的應許和必會成就的事實。他們這個大轉變就不是改頭換面或徒唱高調，乃是從裏到外的大改革；他們必痛恨罪惡，熱心愛主，在基督裏與神和好。這個有條件的應許不單是對以色列而言，而且是對萬國萬民而言；凡悔改信主的罪人，就算以往是窮凶極惡的罪魁，也必能蒙神赦免，重得恩典。

十一至二十節 陳明生死禍福

神滿有恩惠和憐憫，祂的話語能夠使人得着智慧，明白是非，享受幸福。人之所以不能得到幸福，要歸咎於自己的過錯。敘述的方式和着重點雖然新舊約各有不同，但二者皆顯明同一的真理：自從始祖墮落至今，到天國的路仍然只有一條——人的順服引至神的悅納。摩西着重教訓人的順服，保羅詳細解釋神的悅納；但他們所講的並非兩條道路，乃是一個真理。

註解

第十九節，「生死」：順服與違逆的結果。

第三十一章

一至十三節 摩西勸勉民眾及鼓勵約書亞

摩西勸勉民眾堅信神始終與他們同在；使徒保羅也常引申這些訓言，鼓勵屬靈以色列民的信心和盼望。他們將「神總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來十三5）這個福音，傳給昔日的以色列民，也傳給今日的我們。摩西吩咐百姓要在豁免年（神悅納人的禧年）宣讀這律法，因為豁免年象徵福音的恩典，基督使我們蒙赦免和得自由，所以我們要遵守主的一切誡命。

十四至三十節 預言以色列民變節；將律法書給祭司

神再一次警告摩西他的死期將至。最肯捨己為人或甘心殉道者，也要常常儆醒覺察生命的短促，和死亡的臨近。摩西奉神命作歌傳給民眾，為神作鐵的見證。人雖時常自欺欺人，不受勸告，神卻照樣以祂的恩惠慈愛、警戒督責，用祂的話語判斷，糾正懲罰。摩西很坦白對他們說：「我知道我死後你們必全然敗壞。」由此可見這個良善的先知常常為他們痛苦憂傷；他的唯一安慰便是知道自己已經盡了責任，看見神的堅固根基已經立定，因為以色列人雖未安身，卻已釋放，表彰了神的榮耀。

註解

第十六節，「同睡」：死亡。第十九節，「一篇歌」：記在下一章中。第二十一節，「意念」：變節作惡

的傾向。

第三十二章

一至十四節 摩西之歌

神是「磐石」，是基督與福音所啟示的全能、信實、和慈愛的真神；是我們一切希望和幸福的基礎，永不改變或動搖；是我們逃避敵人和脫離危難的避難所。但瘋狂的罪人竟然寧願離開拯救的磐石，去敬拜偶像，自趨滅亡，神的「作為完全」，因為祂贖罪救世之工盡善盡美，毫無瑕疵。神是正直公平，絕不令愛祂的人蒙損害，但在這個彎曲的世代中，祂的兒女們也難免有瑕疵缺點。基督在公義的神和罪惡的人中間，為我們背負罪惡，被釘十字架，所以這裏以母鷹保護雛鷹來形容基督偉大的愛，是非常恰當和富有詩意的。第十三至十四兩節，形容信徒在主裏面得着安全，勝過罪惡、撒但、和世界。

十五至四十三節 摩西之歌

按照神的公義，敬拜偶像和違逆神命的以色列人本該被拔除，但神卻放過了他們，利用他們繼續為聖經真理作活見證。我們從這些預言中隱約可見神之所以保存他們，自有祂的智慧神聖的目的和理由。第二十九節不單是指以色列將來的命運，因為它的意義是很廣泛的，說明作惡的人必會喪失一切幸福，墮入苦難深淵。為甚麼人總不會這樣想想！最後，摩西以三個真理結束這歌：第一、神必得

榮耀，滿有權威統治一切。第二、神的敵人必被毀滅。第三、神的子民必得安慰；祂對罪人的一切懲罰都是有利於祂的子民的。

四十四至五十二節 以歌勸民守律；摩西登尼波山

摩西鄭重地將這歌交給百姓，勸勉他們遵守律法，說明守神的律法不是無關重要的事，乃是與生死有關的事。人要到甚麼時候才肯視真信仰為他們的生命和福分呢？摩西既已完成神的使命，生命對於他還有甚麼值得留戀呢？人雖有過，但若有信心和盼望，堅信自己能勝過死亡和承受永生，則無論何時被神召回，皆能安心瞑目，欣然見主。

註解

第一節，東方的詩詞多充滿豪放誇張的詞藻及比喻。第二節，「淋漓如雨」：滋潤裨益。第四節，「磐石」：從前東方人常在石下避陽光、風雨、或敵人。第七節，「思念歷代之年」：看看以前的歷史。第十三節，「啞蜜、吸油」：巴力斯坦遍地野蜜與橄欖樹。第十五節，「耶書崙」：意思是「正直」。以一頭餵肥了而野性難馴的動物，來形容以色列的墮落和叛變。第二十一節，神將祝福外邦人以激起猶太人的嫉妒。第三十節，「賣了他們」：放棄他們。第三十二節，「所多瑪的葡萄樹」：可能是指龍葵，它所結的果子滿有毒的。第三十六節，「後悔」：收回宣判。

第三十三章

一至二十三節 祝福十二支派

摩西先將一切教訓、警告、和預言傳給以色列民，然後加上一個莊重的祝福。他對猶大的祝福可以說是針對整個以色列民族而言，且暗喻屬於基督典型的大衛王。摩西大大祝福利未人，叫我們在凡事上不要看人的意見，只要一心一意立定志向討神喜悅（林後五9）。土地四季的產物是神的恩賜，我們當然要感恩領受，但有一種更美好和寶貴的恩賜，是直接從神而來的：聖父的慈愛如光明遍照，聖子的正義如旭日初升，聖靈的恩賜如甘霖滋潤。摩西所祈求的「寶物」便是神所賜的寵愛，基督所許的屬天準備和屬靈福氣，與聖靈所給的恩惠和喜樂。人若要蒙神喜悅，便當特別提及「荊棘中」的主及記念神的聖約，因為人若希望得神的恩惠，必要遵守神與他們所立的約。

二十四至二十九節 以色列的尊榮

「你的日子如何，你的力量也必如何。」意思就是說不論在任何試探或苦難中，神必大施恩典，永遠幫助。神若給他們工作，必使他們有力量去做；若給他們苦難，必叫他們有力量擔當，不叫他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這個確實的應許是神賜給亞伯拉罕的屬靈後裔的。以色列的一切尊榮，就是古今屬靈教會和信徒的尊榮。他們蒙神「庇護」，安居樂業；凡以神為居所的人，必能在主裏面得着一切福樂。他們蒙神「支持」：當神的子民墜坑落井時，

神「永久的膀臂」仍然托着他們，使他們不致喪失勇氣和信心。他們蒙神「統率」：基督必使祂所愛的信徒們克服靈性的敵人，得勝有餘。他們蒙神「保佑」：凡親近神的人必得安全。他們蒙神「供應」：每一個屬靈的以色列人都滿有信心，盼望進入一個快樂的地方，裏面充滿比五穀新酒更好的東西。他們蒙神「幫助」：神所幫助的人絕不會受傷害，主所拯救的人絕不會至滅亡。他們蒙神「防禦」：心地聖潔的人，就如穿戴着神所賜的全副軍裝。他們蒙神「保證」必能戰勝敵人；和平之神不久必使撒旦被信徒踐踏蹂躪。古往今來有誰能像以色列民一樣蒙神的庇護、支持、統率、保佑、供應、幫助、防禦，和保證呢？願神使我們渴慕追求屬天的事，像屬神的以色列人一般，進入至愛和永樂的境界，免得遭遇以色列仇敵的命運，墮入絕望和黑暗的深淵。

註解

第八節，見出二十八30之註釋。第九節，「未曾看見」：不顧慮。利未人在審判拜金犢或其他偶像的人時，應該只遵神命，不講人情。第十二節，「住在祂兩肩之中」：住在祂的山中。第十四節，「月亮所養成的寶物」：藉着夜間的濕氣或霧水所滋潤而生產之物。第十五節，「上古之山的至寶」：鑛藏及其他山中的物產。第十七節，「外出」，出外謀生，「帳棚裏」：在鄉耕作，或作家務。第二十四節，「腳蘸在油中」：形容橄欖樹之豐富。第二十九節，神時常保護幫助，使你得勝。

第三十四章

一至八節 摩西逝世，民眾服喪

有時候人到臨終才發現神最豐厚的恩典，因為神要使他能夠得着安慰，死得安樂。對基督有信心和對天國有盼望的人，必能含笑離世。神的僕人若盡了責任，完成使命，則不論何時被主召回，都要甘心樂意離世歸天（徒二十一13）。

九至十二節 約書亞承繼，弔唁摩西

以色列民的拯救者與人類的救主，有許多地方是非常相似的。神差遣摩西拯救以色列民脫離埃及殘酷的束縛。摩西帶領他們出來，勝過一切仇敵，到了應許之地的邊境，成為他們的拯救者、立法者、和審判者。神差遣救主基督拯救我們脫離罪惡的束縛，恢復我們的自由和幸福。基督成全了摩西的律法：從此，律法不再是刻在石版上，乃是刻在人心中。基督是能夠明察秋毫，洞鑒萬有的審判者，比摩西更為偉大；在祂再來時，將審判萬民，信賞明罰。我們既自命為基督徒，就要名符其實、順服基督，忠於真道。願神藉着恩典使我們皆能如此！

註解

第一節，此章為約書亞或摩西死後別人所加插的，但也是聖靈的所默示。「尼波」和「昆斯迦」是同山異名。第二節，「西海」：地中海。第三節，耶利哥城從前是以

棕樹著名。第六節，撒但希望人能找到摩西的墳墓，給他一個好機會煽誘他們再次拜偶像或拜祖先（猶9）。第十節，「認識」：承認。

約書亞記

這段歷史的記載，是由約書亞率以色列民征服迦南，分配土地，至約書亞逝世為止。此書透徹陳述神怎樣應驗對以色列的應許，和對迦南人的懲罰，奇妙地表彰祂的權能、真理和公義。

第一章

一至九節 神立約書亞承繼摩西

榮譽並非垂手可得的東西。約書亞所以被立為摩西的繼承人，完全是因為他曾經多年隨從摩西，有豐富的經歷和嚴格的訓練。優良的領袖不但要懂得領導，而且要懂得服從。耶和華曉諭約書亞，要晝夜思想神的律法，謹守遵行——這是我們行事為人的座右銘。我們行事要遵從神旨，當仁不讓，見義勇為，基督和約書亞一樣是任勞任怨，忍辱負重，一心一意聽從神意和執行神命。

十至十八節 預備過約但河

我們要常為執政者祈禱，求神與他們同在，使執政者能體察民情、霖雨蒼生；這種禱告是最好不過的。叛逆基督的人必召致滅亡。願我們能歸在基督旗下，尊救主為元首，儆醒預備，在基督帥領之下為信心打美好的仗。

註解

第一節，摩西死後，約書亞繼承（民十三16）。此時為創世後2553年，即基督降生前1451年。

第二章

一至七節 喇合保護以色列的探子

一切我們認為最湊巧的事都是神所安排，以成就神的旨意。真正的信徒必肯為神的緣故不顧性命危險，與祂的百姓同心同德，同甘共苦。所以喇合藉着「信」接待她本國君王和人民的仇敵，這事是做得對的；雅各曾極力稱讚她（雅二25）。

也許有人認為喇合說謊是情有可原，不算罪過：這雖然是言之成理，我們還是要慎思明辨，不要強辯飾非。她一定是對神的律法認識很淺，才會這樣不誠實。得着真理啟示的人，如果這樣撒謊，不論動機如何，也該受責罰。

八至二十四節 喇合與使者

喇合聽到神向以色列所行的一切神蹟，相信神一切應許和警告都必應驗，所以她知道惟有與神的百姓立在同一陣線，順服歸主才能得救。

她的行為表明她已經認識信神的真諦。那條朱紅繩子的意義，與逾越節時以色列人門框上的羊血意義相同，表明罪人藉着基督的寶血，能夠在主的避難所中得着安全，避免公義的神之忿怒。喇合用這條繩救了自己，也救了

一家人。我們用以事奉和榮耀神的一切，必蒙神的賜福使用，利人利己。

註解

第一節，「妓女」：原文字義也可解釋為「主婦」或「店主」。猶太人傳說她是一個食物店的主人（馬太亨利等卻認為她是一個洗心革面的妓女）。第五節，她雖然動機純正，但她的話並不誠實。第六節，「麻糝」：置在天台上曬乾。第九節，見來十一31。第二十三節，「過了河」：過約但河。

第三章

一至十三節 以色列人至約但河畔

以色列人遵守神命，藉着信心來到約但。約但河水的氾濫和迦南的威勢，都不能阻止或擊退他們，因為神的作為必定完成，神的子民必得保守。在神國的事上我們要一面全心靠賴神，一面勤奮不懈，勇往直前。在人生的旅途上我們要披堅執銳，百折不撓，預備走那「向來沒有走過」的道路：無論遭遇貧窮、憂傷、勞苦、逼迫、恥辱、或死亡，都要堅持信心，跟隨創始成終的神。在整個路程上，只要我們有信心，就能看見救主的道路，跟隨祂的腳蹤，歷險如夷，因為救主曾經由此路進入榮耀的天城，現在仍然呼召我們跟隨祂，引領我們到達神那裏。

十四至十七節 以色列人步過約但河

以色列人在曠野中流浪了這麼多年，行程萬里，風餐露宿，心力交瘁，終於過了約但，進入迦南；象徵信徒在罪惡的世界上歷盡滄桑，最後必能結束流浪生涯，經過死亡，進入天國。當河水氾濫得最厲害的時候，以色列人便跟着約櫃步過約但。約櫃象徵基督，當罪惡氾濫之際，基督已在我們以前勝過死亡，進入天國了。願基督的信實、慈愛、和眷顧，激勵我們存着足夠的信心與希望，渡過死亡的最後關頭。

註解

第三節，「跟着約櫃」：以前約櫃是排在行列的中間，現在民眾沒有雲柱的帶領，約櫃便要抬在行列的前面，帶領他們。第十五節，在猶太地大麥收割得早，約在三、四月間，此時河流因山上的積雪溶化流下，以致水漲氾濫。第十六節，「撒拉但」：近提比哩亞海。

第四章

以色列民過約但

父母們要常引用神的作為和話語去教訓兒女，使他們從小得到良好的教育，和知道當行的道路。「敬畏神」便是家庭教育的第一課。神不斷幫助我們，像對待昔日的聖徒一般，拯救我們脫離苦難，難道我們不要像以色列民一樣，讚美神的慈愛和記念神的宏恩？只有固執不悟和忘恩

負義的人，才會蒙神拯救而不記念神的慈愛，和不感謝神的恩典。

註解

第三節：「石頭」：巨石。第六節：「證據」：記念；記念神的慈愛和宏恩。第九節：「直到今日」：直到記載此書時仍存。第十九節：他們離埃及至今，只差5日便足滿40年（出十二6、17）。

第五章

一至十二節 迦南人喪膽，嗎哪止降

迦南人眼看着神的忿怒漸漸迫近，無路求生，驚惶失色，那種絕望和恐怖的情形，實在是筆墨所難以形容的。惡人將來的情景便是如此，但願他們「現在」就接受勸戒和警告，在福音中尋找盼望，在基督裏得着庇護，免得將來後悔莫及。昔日以色列人急需糧食，神就降下嗎哪，如今他們得着迦南地的食物，嗎哪就立刻停止下降。這是教訓我們在豐衣足食時不可貪得無厭，得隴望蜀；對於勞力能夠支取的東西，不可希望不勞而獲、靠賴神蹟、坐享其成。在這世界的曠野中，神的誠命和規律便是我們靈性所需的嗎哪；雖然人常因罪惡而喪失了它，但只要這世界仍然存在，這靈糧也必繼續供應，直至我們進入屬天的迦南地，不再需要它的時候為止。

十三至十五節 約書亞見耶和華軍帥

約書亞所遇見的那個人不是天使，乃是神的兒子，因為如果祂是天使的話，便不會接受約書亞的敬拜，也不會被稱為耶和華了（六2）。基督對待祂的百姓，往往是視各人信心所需而定；祂見亞伯拉罕時顯形為旅客，見約書亞時卻顯形為軍帥。約書亞求主指示他，因為他急欲知道基督的旨意，甘心樂意遵行主的命令。凡是真信徒都應作基督的精兵，主必與他們同在，領他們打美好的勝仗。

註解

第一節，「海」：地中海。

第六章

圍攻耶利哥城

耶和華以不平凡的攻城計劃，讓以色列民尊重約櫃，因為約櫃象徵神與他們同在，叫他們知道一切成功和勝利都是神所賜的。祭司吹角象徵神的僕人傳揚福音，宣告自由釋放與最後勝利的信息，鼓勵在靈性戰場上的基督精兵。民眾最後振臂一呼，城牆便立時倒塌。這是信心的呼聲，因為他們相信耶利哥城必會倒塌；也是禱告的呼聲，因為他們向天呼求，便得神助。天理循環，生死有命，惡貫滿盈的人必受公義的神懲罰，因此耶利哥便作了慘重的犧牲。人類因神得着生命，卻因罪喪失生命。喇合「不與那些不順從的人一同滅亡。」（來十一31）我們將要遭遇

喇合的命運；還是耶利哥的命運？得救或滅亡？這要看我們對基督有沒有信心和愛心而定，讓我們在生死之間謹慎選擇。

註解

第一節，此節應被讀作括弧內的附註，第二節使可接上前一章之末句。第二節，「耶和華」：指第五章十三及十四兩節所述的。第四節，「羊角」：形狀似羊角的金屬號角，也稱為禧年的號角，以報禧年的來臨。第二十六節，此咒詛是對建城者而言，而非對後來耶利哥的居民而言。這預言也已應驗了（王上十六34）。

第七章

一至九節 以色列人敗於艾城

貪戀世界是痛苦的毒根，這毒根比其他的罪惡更難拔除。我們要千萬謹慎，自己不要犯罪，免得牽累他人，也不可與罪人為伍，免得同流合污，同歸於盡。迦南人此次勝利，對他們本身實在弊多於利，因為艾城之恥使以色列人得着教訓，儆醒振作，改過革新，與神和好，而迦南人則傲慢執拗，自作自受，趨於毀滅。

十至二十六節 捉獲亞干

我們要極力控制由內心發作的眼目情慾，因為眼睛若邪蕩貪婪，必召致身敗名裂。在這裏，我們看到放縱眼目

情慾的後果是多麼可怕。要避免罪惡的行為，就要先抑制罪惡的慾望，特別是貪戀屬世財富的邪念。如果亞干以信心的眼去觀看這些財物，必會畏懼厭棄它們，因為它們是受神咒詛「當滅的物」；可惜他以情慾的眼去觀看，沒法抵擋它們的誘惑，因而頓起貪心。他為着隱瞞自己的罪，不敢使用這些不義之財，所以這些掠奪品實際上只成了他的重負；可見罪惡是怎樣的一個騙局。一切引誘人犯罪的東西，在未得到時，自遠處看來確是非常吸引人的，但一到手後便感覺完全不同，使人痛苦愁煩，後悔莫及。我們要殷勤檢討自己的內心，搜查自己的家室，看看有沒有神所咒詛和痛恨的東西：私慾、贓物、不義之財，或愧天作人而得的東西。惡人常常在今生得着惡報，不但自吃其果，而且連累一切屬他的人，到神的忿怒來臨時，更是不堪設想。但願罪人離棄罪惡，投入主懷。

註解

第十四節，大概是以抽籤的方法抽取。第二十一節，巴比倫以出產華貴的衣服著名。亞干所奪的金銀約值690美元。第二十五節，「他所有的」：財物；可能連他的兒女也因他的罪而被犧牲。

第八章

一至二十九節 攻取艾城

罪惡使人和神分離，所以它永遠是被神咒詛的。當我

們完全離棄罪惡的時候，才能希望蒙神賜福；當信徒在工作上及戰爭上，再次蒙神帶領的時候，才能證明神與人和好，以色列民在艾城掠奪並不算犯罪，因為這些戰利品並非「當滅的物」，與耶利哥城所有的不同。昔日亞干拿了禁物，便喪失財物、性命、和一切；現在民眾遠離罪惡，便立刻得賞賜；可見叛逆與順從的分別是多麼明顯。要享受神所應許的物，唯一的辦法就是遠離神所禁止的物。艾城的王受到嚴刑，其中必有道理，大概因為他生前是一個人面獸心、窮凶極惡，及褻瀆神的人。

三十至三十五節 約書亞在以巴路和基利心山上宣讀律法

攻取艾城後，以色列人在城中的情形還是非常混亂，但約書亞不管一切，毫不遲疑地先上以巴路和基利心山，遵行摩西的遺囑（申十一及二十七兩章），帶領民眾與神重新立約，宣讀一切律例章典。許多人以為可以等到在世上安居樂業、萬事解決後，才來與神立約和遵從神命；這是絕大的錯誤。現在的人能夠讀到聖經，實在是神的恩典。但願我們努力以行各地的方言記載神的話，使普天下的人都能看見和讀到祂的律法。

註解

第八節，「放火燒城」：先燒一部分表示他們已佔領了艾城，等到掠奪一切財物後，才將城完全燒毀（28）。第十八節，「伸出手裏的短槍」：給伏兵作暗號。第二十六節，「沒有收回……。」沒有停止作戰。第三十

節，約書亞沒有立刻築壇，乃是在攻陷艾城後不久才築，因為以巴路山離艾城相當遠。

第九章

一至二十一節 基遍人求和

我們不應當為着得好結果便不擇手段。基遍人若老實說明他們的身份，離棄他們的偶像，歸順以色列的真神，神一定會曉諭約書亞饒了他們的命。他們既然撒謊說：「僕人從極遠之地而來」，駟不及舌，只好繼續騙下去，以致所說的盡是謊言。不過，基遍人的信心和聰明倒是值得讚賞的。他們投降以色列自然就能離棄偶像敬拜，歸服以色列的真神。讓我們學效基遍人，謙卑屈服，「依着神的意思憂愁」，與神和好，作我們的「約書亞」——基督——的忠僕，以求存活，免得被罪惡毀滅。

二十二至二十七節 基遍人為奴

約書亞命基遍人要終生作奴僕。在耶和華家中作奴僕，不論工作如何卑微，總是一種光榮，所以我們要順服主基督。背起十字架跟從主並不是恥辱，也非苦痛，乃是我們的光榮。為神作工的人，不論如何卑微，必能永遠享受神國的安樂。

註解

第七節，「希未人」：基遍人是屬希未國。第十四

節，「以色列人」：以色列的首領。接納食物是友好的表示。第二十一節，「劈柴挑水的人」：奴僕。第二十三節，「被咒詛」：基遍人本欲與以色列友好，但因為犯了欺騙的罪，便被貶為奴僕。第二十七節，後來的尼提寧（殿役），可能包括這些基遍人的後裔（王上九20-21）。

第十章

一至十四節 五王攻基遍；日月停止

神保佑一切信靠祂的人，對最卑微軟弱的新信徒，和最忠心愛主的老信徒，一視同仁。若有人像基遍人一樣，為我們或為福音而遭受迫害，我們就要見義勇為，援救他們。約書亞沒有遺棄投靠他的人，可見真正的「約書亞」基督絕不會使信靠祂的人失望。神施行神蹟，報答約書亞的偉大信心，叫日頭停止，延長以色列勝利的日子。古今每一個時代中，總有人反對聖經所載的神蹟真理，而強詞奪理提出千萬個難題來質問辯駁。只要我們反問一句：「耶和華豈有難成的事麼？」（創十八14）便足以使他們啞口無言了。

十五至四十三節 五王被殺，繼滅七王

這幾個窮凶極惡的君王，作盡惡事，必受報應。神在以色列人面前滅盡這些迦南人的罪魁，叫百姓看到這公義的作為，更加畏懼和厭惡罪惡。這些戰爭象徵基督勝過黑

暗勢力，也象徵信徒因主而得勝。在靈性的爭戰，我們不可因一兩次的勝利而自滿，必要斬草除根，滅盡心中一切污穢，免得罪惡滋生；主必以祂的榮光照耀幫助，使我們得到最後勝利。

註解

第十二節，神施行異象使白晝延長。華遜主教（Bishop Watson）說：「神掌管整個宇宙，祂停止宇宙某一部分或全部的運行，比我們停止鐘錶的轉動還要容易。」第十三節，「雅煞珥書」：或「正直人的書」：大概是記錄國事的書卷。第十六節，「洞裏」：東方人常逃至山洞避敵。第二十四節，「把腳踏在這些王的頸項上」：表示敵人的投降。第四十節，「神所吩咐的」：神利用他們處罰拜偶像的惡人（申二十16-17）。

第十一章

一至十四節 殺滅數王

神向以色列民施行種種奇蹟，目的是要鼓勵他們振作精神、勇猛作戰。同樣的，神最初常用神蹟幫助我們攻擊撒但的國度，使我們看到祂的旨意和作為，然後便讓我們自己去繼續作戰，依照常道，藉着神的恩典和聖靈的寶劍（神的道），去傳播福音和擊敗撒但。約書亞為着遵從神命，不惜犧牲自己的利益，毀滅一切車輛和馬匹。貪戀屬世的物質雖然是人的常情，但卻有損於人的信心和靈性，

所以與其讓物質危害我們的靈命，倒不如極力抵抗誘惑，乾脆捨棄它們。

十五至二十三節 滅亞納族

人如果確實對神盡了責任，便不必顧慮到能否得賞賜的問題。神的應許是必會實現的，但是在靈性戰場上，信徒不可半途而廢，偃旗息鼓，也不可在未蒙召離世以前，希望得着永遠的安息。越是堅強能幹的信徒，所遇的苦難試煉越重，但神必待他們一切預備妥當以後，才讓敵人襲擊他們。無論戰爭是如何激烈、艱辛和長久，信徒必能容忍一切苦難，因為他們有盼望、有喜樂，相信自己不久將進入天上的迦南，永離罪惡與痛苦，得着永遠的安息。

註解

第六節，神命他們砍斷馬蹄和焚燒車輛，表示他們毋須倚靠這些東西作戰。第十九至二十節，「是要」：容許。這些國家本來可以向以色列講和，避免滅亡，但他們卻硬起心腸，自作自受。

第十二章

約書亞擊殺之王

這張名單列出三十一個被以色列擊敗的國王。由此可見神賜給以色列的迦南地，在當時是一塊為各國君王所群集及爭取的地方，土地肥沃，物產豐富；後來因為得着迦

南地的人反對基督和祂的福音，便使這地受咒詛，正如摩西所預言（申二十九23）。如今迦南成為世界最荒蕪不毛的地方之一，顯明了受咒詛的後果。我們看到這些罪惡的國王和人民，被公義的神懲罰，受到如此慘重的報應，就要更加警惕、畏懼和痛恨罪惡了。

註解

第十八節，「拉沙崙」：沙崙。第二十四節，這些王是各城邑的君主或諸侯。古代的史書也有記載約書亞征服這些地方和人民的史蹟。

第十三章

瓜分未取之地，流便等所得之地

這幾章經文雖然載滿一大篇奇怪的人名和地名，但並非毫無意義或可以忽略的。神所說所寫的，我們都要聽要讀，以心靈去覺悟其中的意義和教訓。神應許以色列民必能得着其他未取的地，雖然約書亞已經年紀老邁，不能看見這美夢的實現。雖然我們會衰老、軟弱、被淘汰和被輕視，但神總依照祂的定時，成全祂的工作。天助自助者，我們若先為自己的得救下一番工夫，神必拯救我們；若先抵抗靈性的敵人，神必毀滅他們。「命運」是神所安排的，所以無論環境怎樣，我們都要隨遇而安，樂天知命，以感恩的心善用一切；且要隨時利用聰明智慧，避免一切產業糾紛和爭執。約書亞象徵基督；基督為我們得勝陰

間，打開天門，使信徒能夠承受永生的基業。

註解

第一節，「老邁」：約100歲。第三節，「西曷河」：尼羅河的古名。第六節，「我必在以色列人面前趕他們去」：這個應許是有條件的；以色列人要順服，才能得此應許。西頓始終沒有被以色列人征服。

第十四章

九支派半的產業；迦勒得希伯崙

讓我們看看現今在世的恩惠，想想將來在天的基業。神豈會偏待人麼？我們寧願以自己的愚昧去抉擇命運，還是靠天父的智慧去安排一切？我們既已得着基督的救贖，看到神格的奧秘，就要感激和安心，將一切世事交託給主。迦勒的要求是：「將這山地（希伯崙）給我。」這是神從前應許給他的，他要讓以色列人知道他是怎樣的重視神的應許。靠信心而活的人，對神的應許比對命運的安排更加重視。特別虔誠的人，必特別蒙恩。

註解

第四節，「因為約瑟的子孫是兩個支派」：故分地一共仍是按十二支派，因為利未人不算在內。第七節，「按着心意」：以我所知誠實回報他。第十一節，「是出入」：盡我的重大責任。第十四節，迦勒在此被稱為基尼

洗族的人，大概是因為他曾征服基尼洗人。羅馬人常以被征服之地的名，封征服該地的將軍名命名。

第十五章

迦勒得地，並賜福給女兒

迦勒送了一塊南地給他的女兒，後來又答應她的要求，再賜她上泉和下泉。但我們要明白，押撒實際所得的只是一塊田地；所謂上泉和下泉，不過是指天上的甘霖和地下的泉水，滋潤和灌溉了這田地。這是比喻我們向神的祈求；我們祈求「上泉的福」——靈性所需的屬天福氣，和「下泉的福」——肉身所需的恩賜。神的兒女，藉着基督，便能從天父那裏白白承受上泉下泉的福氣。

註解

第一節，這些地區的界限，描述得很詳細，從前的猶太人也知道得很清楚，可惜現在已無從考據追溯了。第十八節，「一下驢」：表示尊敬。第十九節，「南地」：向南的地，曝於烈日和曠野的熱風中。第三十二節，「二十九座城」：一共是38座，但後來有些是歸與西緬族的（十九章）。第三十六節，「共十四座城」：經上卻列出15座，可能是因為希伯來文文字上編排的錯誤。六十三節，「耶路撒冷」：約書亞擄了耶路撒冷的王，但並沒有攻取那城（十22-23），耶布斯人堅守耶路撒冷地，直至大衛王時才被攻破（撒下五6、8）。

第十六章

約瑟子孫所得之地

神的子民，古今一樣，總是縱容神的敵人繼續生存。我們要到甚麼時候才會勝過敵人呢？只有神才能趕走和滅盡他們（林前十五26）。分配土地之事給我們一個很好的教訓，使我們知道今生的境況和來世的基業，都是神所分配安排的。我們的神是滿有智慧和正義的獨一真神，知道甚麼事對於我們最適合和有益；事實上我們所得的一切，都是自己不配受的，所以要有一顆知足的心，感謝神恩。

註解

第一節，「約瑟的子孫」：以法蓮及瑪拿西族。瑪拿西半個支派仍未分得產業。第十節：在所羅門王以前，基色的迦南人仍未全被除去，但一直都向以色列人納貢。

第十七章

瑪拿西的產業；約瑟家再得地

西羅非哈的女兒，從前在曠野中因為有熱誠和遠見，現在便能如願以償，得着收穫。只要我們現今在世上，肯顧慮和追求將來在光明中與眾聖徒所分享的基業，來世必能如願以償；不然的話，則永遠也得不着它。願主教導我們在地忠心順從，賞賜我們在天與眾聖徒共用永生的榮耀和基業。有許多人總是喜歡藉故怠工，乘機偷懶，一旦

親朋升官發財，更加有所依賴，乘機攀龍附鳳。對於這種人，絕不能溺愛，隨便他們任性懶惰或奢侈放肆；要鼓勵他們在可能範圍內，善用機會，盡力工作，警告他們：「不做工便沒飯吃！」「不可能」這句話，實在是懶人用以誇張困難和危險的託辭；尤其是在靈性的事工和戰爭上，我們更常利用這個藉口推諉責任。不錯，沒有基督，我們就無能為力，一無所成。但是我們既已屬主，就不要自暴自棄，虛度光陰，而要求主幫助，努力奮鬥。

註解

第十三節，這是違反神的事。他們既能使迦南人成為納貢的屬國，當然是可能趕走他們。第十五節，由此可見約書亞的公正。第十六節，「鐵車」：輪上附有鐮刀的戰車。

第十八章

餘地繪圖闡分

神分配山谷、河流、田野、村莊、和城市，避免人的自私、貪心、競爭、和糾紛。基督僕人的命運到底怎樣？有人遭受苦難麼？那是神的旨意；有人富貴平安麼？那也是神的恩賜。無論怎樣，神必成就祂的旨意。我們實在不配接受神的恩賜，要自覺慚愧謙卑。既然一切都是神所賜的，我們就要準備隨時遵從神命，讓祂收回一切。神藉着恩典，賜給我們屬天的迦南，我們卻往往自暴自棄，毫無

進取心，不願承受美好的土地和真正的安息。人要到甚麼時候才不再叛逆頑固，而能充滿信心、希望、和喜樂呢？

註解

第一節，「把會幕設立在那裏」：在那裏有328年之久。第九節，在埃及，測量和繪畫土地算是一種特別技術，以色列人也許會向埃及人學習了這種技術。

第十九章

西緬、西布倫、以薩迦、亞設、拿弗他利、及但支派所得的地業

神將土地分配給以色列各支派，應驗了雅各的預言和祝福。

約書亞等候所有支派都分配完畢，才開口要求他自己應得的一份。他給我們作了一個好榜樣，叫我們在一切事情上，都要先謀公益，後顧私利。熱心行善助人者，總希望在屬天的迦南中得着基業；事實上，他們既已盡心竭力為弟兄們服事，當然就有資格進入天國了。

主基督來到世上，捨己為人，使世人得着安息，自己卻連枕頭的地方都沒有，因為祂並不求自己的喜悅。基督甘心順服，以至於死，要等候百姓得着永生的產業後，自己才承繼天國的產業；要等候罪人得救贖、在天國得安息後，自己才算完成任務，成全了神的榮耀。

註解

第一節，西緬人所得的地業非常少。據說大部份西緬人分散在以色列各地，作他們的教師。第二十九節，「推羅」：意思是「石頭」。可能是後來推羅城所在地。推羅城是在約書亞以後才建造的。第四十七節，「利善」：位於迦南地北端，近約但河的源頭。第五十一節，這個謹慎的土地分配，使各家族能夠分別清楚，並顯明了彌賽亞的家系和出身。

第二十章

簡立逃城

當以色列承受了神所應許的地，安居樂業以後，神就提醒他們要設立逃城。逃城的作用和意義，在民數記第三十五章，及申命記第十九章中已經說明了。它象徵罪人接受福音，悔改歸主，成為信徒，逃往主裏面的避難所（來六18），得着庇護，避免律法的咒詛和神的忿怒。這些逃城的名字很有意義，可以用來形容我們的「避難所」基督。「基低斯」的意思是「神聖」：耶穌基督我們的「避難所」是神聖的。「示劍」的意思是「肩頭」：「政權必擔在祂的肩頭上。」（賽九6）「希伯崙」的意思是「相交」：信徒必與主耶穌基督相交。「比悉」的意思是「保障」：基督是一切信靠祂的人的保障。「拉末」的意思是「高舉」：神以右手高舉基督。「哥蘭」的意思是「喜樂」：眾聖徒在主裏面皆得稱義，滿有榮耀和喜樂。

註解

第二節，這些逃城皆為利未人的城，多位於高地，使遠方的人都能望見。這些城分佈得很妥善均勻，與各地距離都差不多，使各地的人都能於半日之內，逃至其中任何的一座；沿途沒有阻隔（申十九3），每個十字路口都有路標寫着「逃城！逃城！」

第二十一章

利未人的城邑

利未人的要求並非基於自己的功勞，乃是基於神的吩咐。供養傳道人這件事，不可以隨人的意思，喜歡則供應，不喜歡則讓他們挨餓。神叫傳福音的要靠福音養生，要活得無憂無慮，神應許亞伯拉罕的後裔能夠承受迦南地，現在他們已經安居在迦南，實現了這應許。神應許以色列民的恩惠，沒有一件落空。神的應許將來終必全部實現，到那個時候，祂的子民就必明白祂的信實，因為祂必使他們得勝有餘，達到朝夕渴望的安息，和夢想不到的福氣。

註解

第三節，利未人的子孫因此分散在各地（創四十九7）。第四十一節，「四十八座」：這些城不單是利未人居住的，也有其他各族的人同住。第四十二節，「郊野」：畜牧的地。

第二十二章

一至二十節 流便、迦得、與瑪拿西半支派築證壇

約書亞打發這二支派半的人回去時，再次苦口婆心教訓他們。只「知」誠命而不「行」誠命，則知也無用；只願遵行而不謹慎勤奮，也是徒然。所以我們要隨時隨地，一心一意專靠神，盡心盡性事奉祂。以色列民起初誤會這二支派半的人築壇，是要對抗示羅的聖壇，後來才明白他們的目的，只是要維繫真道。神萬分顧全自己的真道；祂是忌邪的，人也要如此，盡量提防和避免一切類似的偶像敬拜，或可能引起偶像敬拜的事。以色列民的謹慎和熱心是值得讚許的。凡事有備無患，尤其是在信仰事工上，若能杜漸防微，則可避免很多敗壞、障礙、和不愉快的爭執糾紛。

二十一至二十九節 流便答辯

在信仰事工上，我們凡事都要先徵求神的同意，別忘記祂是鑒察人心的真神。我們不但要對神真誠，且要努力使他人也能看到我們的工作效果，和認識我們的真誠；倘若別人熱心榮耀神，而對我們有所誤會時，彼此更要互求認識。缺乏愛心和智慧而產生在信仰上的爭執，是最激烈和最難解決的事，只要雙方都真正熱心愛神，則必能相互認識，和平相處。但願基督徒能學效以色列人的榜樣，為着真理的緣故，同心同德，比肩並起，謙卑坦白，互求認識，互相原諒。願神賜福，使有更多的人「用和平彼此聯

絡，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弗四3）

註解

第三節，「這許多日子」：七年餘；但在這時期中，當然有些人曾經回家逗留一些日子。第六節，「帳棚」：居所。第八節，「與你們眾弟兄同分」：與留在約但河東的族人同分。第十九節，「若嫌不潔淨」：若嫌在那邊沒有會幕而不夠聖潔。第二十五節，「與耶和華無分了」：不屬神的子民。

第二十三章

約書亞的遺訓

約書亞年紀老邁，死亡期近，臨終囑咐民眾要勇敢忍耐，牢記神為他們所行的一切奇妙大事。每一個基督徒都能藉着自己的經歷，為神的應許和信實作見證（來十23）。信徒也許經歷許多重大和長久的苦難、折磨、矛盾，和衝突，但最後必會感覺一生一世，都有恩惠慈愛隨着。約書亞警告他們中途變節的嚴重後果。神既已白白賜給我們屬天迦南的福氣，故凡是自暴自棄，自絕於神的人，就是罪上加罪，苦上添苦，無可救藥。當我們想到本來可以得着的福樂時，才會覺悟自己是多麼敗壞可憎。我們要做醒禱告，全心信靠神的慈愛、權能和信實，免得被撒但迷惑和毀滅。

註解

第一節，「已經多日」：並沒有清楚說明究竟有多久。第二節，「長老」：各族的首領、「族長」，或家長、「審判官」、司法者、「官長」、執法者。第十三節，「網羅、機檻」：陷阱、騙局。「肋上的鞭、眼中的刺」：刑罰的器具。

第二十四章

一至十四節 列祖所蒙的恩惠

等到生命結束之日，人的責任才算完畢。約書亞萬想不到自己會活得那末久，但他一輩子，直至臨終，都沒有停止為神作見證。神如果使我們延年益壽，必然另有重任交託和使用我們。我們若以基督的心為心，必定至死都願向人陳述神的恩惠、和救主的慈愛，承認自己的不配，負起當盡的責任。

十五至三十三節 與民立約，約書亞卒

約書亞使民眾清楚看到擺在目前的兩條路：事奉真神或事奉外邦神，叫他們任擇其一。他並非對他們的選擇漠不關心，但他認識每一個人都要有選擇的自由；至於他自己，卻不管別人跟從與否，一心一意事奉神。凡願進入天國的人，都要能夠脫俗，絕不隨波逐流，不從世俗而從基督。約書亞立石為記號，再次隆重地與民眾向神立約，然後離世與他們永別。他們以後如果遭受滅亡，罪必歸到他

們自己頭上。

約書亞如同神所器重的其他聖賢一樣，雖然一生遵行祂的旨意，服事人群，也不免一死，身體且見朽壞。基督卻與眾不同，祂在世的作為比約書亞、約瑟更偉大，且從死裏復活，肉身不見朽壞。自創世以來，祂就為信徒預備了美好的國度。他們將必讚美稱頌主的恩典說：「祂愛我們，用自己的血使我們脫離罪惡，又使我們成為國民，作祂父神的祭司。但願榮耀權能歸給祂，直到永永遠遠。阿們！」（啟一5-7）

註解

第二節，「大河」：幼發拉底河。第十二節，「黃蜂」：阿比西尼亞著名的大黃蜂，刺甚毒。第十四節，命他們除滅藏着的偶像邪神，因為他們仍常在暗中敬拜外邦神。第十九節，「不能」：並非「沒有可能」，乃是「很難」。第二十六節，「神的律法書」：按置在約櫃旁的律法書（申三十一24）。「大石頭」：古人常置大石以記大事。第二十九節，此書最後五節是後人加上去的，並非約書亞所寫。第三十一節，「長老還在的時候」：直至約書亞死後30年左右。

士師記

士師記記載以色列民在士師政制下的一段歷史，神興起這些士師，拯救以色列民脫離仇敵的欺壓，復興教會，及在民間處理審判和施行公義。其中各項記載，雖多為地方性的和片斷的，但這本歷史證實了摩西許多預言和警告，是值得我們仔細研究的。

第一章

一至二十節 猶大與西緬的進攻

猶大族權威最大，責任也最重。謀事在人，成事在天；猶大若不盡責，神必不使他們得勝；他們若不得神助，當然不能成功。猶大族與西緬族聯手，通力合作。以色列民要彼此合作共同攻擊迦南人；基督徒也要不分派別，彼此鼓勵互助。神必開恩幫助以愛心互助的人。

二十一至三十六節 其他各族的進攻

以色列民對於自己的責任和利害，非常粗心大意，為了懶惰、懦弱、貪心、和貪便宜的緣故，他們寧願放過迦南人，而不繼續戰鬥，徹底除滅仇敵；因為不信任神的權能和應許，就喪失了自己本來應得的權利，以致後患無窮。許多信徒也是如此，開始非常好，後來便逐漸中了撒

但的試探和誘惑，情慾潛滋，美德衰退，身心重被世界所奴役，於是犯罪作惡，敗德喪志，成了福音的恥辱。與內在或外在的敵人相交，對於我們總是有害無益的，所以唯一的聰明辦法，就是不斷抵抗並消滅他們。

註解

第七節，「王」：族長或首領，砍斷手腳的大姆指是古代對待敵人的一種方法，使他們不能作戰。第十六節，「棕樹城」：耶利哥城，這裏可能是指耶利哥城的所在地或附近的地方，因為此城已經毀滅（申三十四章）。第十七節，「何珥瑪」：意思是「彼咒詛」。第十九節，「不能趕出」：因為猶大人失卻信心及勇氣之故。第三十節，「服苦的人」：這是違反神命之舉。

第二章

一至五節 耶和華使者斥責民眾

這個使者就是「立約的使者」。「道成肉身的神的兒子」。祂以耶和華的神權，責備和懲罰以色列人的叛逆。人若背離神去作暗昧無益的事，目前既不知道自己的愚行，將來在審判的日子，更不知道如何自辯。神懲罰罪人的一個辦法，就是讓頑固和背離祂的人，到處碰着陷阱和荊棘，自作自受。百姓一聽見神的話，就混身顫慄，罪人讀了聖經，能夠不痛哭流涕才是怪事呢！倘若百姓與神相親，忠心事奉祂，會眾中必能充滿一片讚美的歌聲，可惜

他們因罪惡和愚行，使得遍地哭聲震天。

六至二十三節 百姓的惡行

這裏敘述以色列族在士師時代的大概情形。天理循環，惡有惡報，以色列人因事奉四圍列國（甚至最卑微的一個）的鬼神，神就使他們變成列國君王（甚至最卑微的一個）的奴僕。以色列人若繼續效忠於神，本來可以強盛幸福，但一旦背離神，便一落千丈，一無所有；這就是他們的報應。神的應許中融合着的警戒都是一樣真實的，祂說人心「比萬物都詭詐，壞到極處。」（耶十七9）我們卻不願意承認，仍舊放肆任性，直到受了試探、打擊、和痛苦後，才知道神的話確實是真的。讓我們檢討自己為人處世的態度，不斷禱告，使信心和愛心能夠根深蒂固，使基督能夠長住在心中。

註解

第十一節，「巴力」：外邦鬼神的總稱。第十三節，「巴力和亞斯他錄」：大概是代表日神和月神。第十六節，「士師」：特殊的統治者；他們的權勢比國王稍低，卻比普通大臣高。

第三章

一至十一節 俄陀聶拯救以色列

耶和華故意留下數族以試以色列人。試探與災難能

暴露罪人心中的邪惡，也能增加信徒心中的警覺，使他們天天有力量抵抗撒但、和罪惡的世界。對於信徒，世俗的「友善」比世俗的「敵意」更可怕；後者最多是殺害人的肉身，前者卻毀壞了不少人的寶貴的屬靈前途。耶和華的靈降在俄陀聶身上，使他有智慧、能力、和勇氣去承擔神給的使命。他先審判、改革、和復興以色列內部的事情，然後才出兵征服國外的敵人。內部的罪惡往往是我們的勁敵，所以我們要倚靠基督的大能來對付罪惡，先勝過私慾，達到修身的地步，然後按步就班地齊家、治國平天下。

十二至三十一節 以笏殺伊磯倫，珊迦救以色列

以笏「奉神的命」向伊磯倫稟奏。傲慢叛逆的人，從神那裏除了得到報復的凶訊外，還敢有甚麼希望？聖經上既包括了這種音信，傳道者就要大膽宣告，不必伺人顏色或畏懼惡人。但讚美神！我們現在所傳揚的是得救和恩惠的福音；報復的音信只屬於那些捨棄恩典的人。神興起珊迦以拯救以色列人。祂往往出乎人的意料，使用出身、學問、和地位都低微的人去服事教會，榮耀祂的聖名，使人知道最高的權能和榮耀皆屬於神。

註解

第九節，「俄陀聶」：迦勒的侄子。第三十一節，可能只是打敗非利士的鄰國。敘利亞的趕牛棍長約七尺，有尖端。

第四章

一至九節 耶賓與西西拉壓迫以色列

以色列遭受壓迫，束手無策，便在苦難中哀求耶和華。人若在幸福時輕視神，總免不了要在苦難中尋求祂。女先知底波拉，蒙神的智慧和聖靈的感動，與巴拉同上戰場。她並不命令別人去她不願去的地方，或作她不願做的事情。凡奉神的名發號施令的人，要以身作則，盡力協助他人完成任務。

十至二十四節 戰敗西西拉

無論何事，如果我們確信神在前面領導我們，就可以勇敢快樂，繼續努力。當我們在事奉神及抵抗撒但時，若因神的緣故受到困難和痛苦，不必畏縮氣餒；神豈不是行在我們前面麼？所以在靈性的爭戰中，既有神的帶領，我們就要發奮自強；既有神的恩典，就要儆醒謹慎，堅毅不屈，勝過靈性的敵人。

雅億起先可能真心想救西西拉，但當後來忽然受聖靈感動，明白他是耶和華及百姓的勁敵時，便不顧一切把他殺死。我們既然認耶和華為神，並認祂的子民為自己的人，就要不顧私利，與神的敵人斷絕一切關係。

自以為能以數百鐵車毀滅以色列的人，反倒為一顆鐵釘致死，一命嗚呼！神使「世上軟弱的，叫那強壯的羞愧。」

註解

第四節，「女先知」：宣告神的旨意並教導百姓的人。第七節，「基順河」：起於他泊山，經迦密山而流入地中海。第十五節，西西拉的軍隊很容易因受挫折而驚惶失色，故此神使以色列的敵人驟然恐慌潰亂。第二十一節，「橛子」：用以將帳幕釘牢在地上的粗大的長釘。此書所載的事情，都是神所容許發生的，故此雖然有些超乎常情或常態的事，我們也不能以普通的規律和標準去評判。

第五章

一至十一節 以色列的患難與拯救

機不可失，向神感恩實在是刻不容緩的事。但感恩和頌讚要由心發出，真誠無偽，才算最美好、最能蒙神喜悅，和使人得益。不管底波拉、巴拉，或整個軍隊的功勞如何偉大，一切頌讚都要歸與神。底波拉描述以色列人在耶賓王暴政下的苦情，使百姓越發看清楚神的宏恩，明白一切苦難皆由於敬拜偶像而引起。他們雖敬拜各種名字古怪的偶像，實際上卻是敬拜撒但，因為這些形形色色的偶像，只不過是撒但改頭換面而已。注意神怎樣待這群驚惶失措、戰戰兢兢的人民。神保護面臨險境的人，也幫助軟弱無能的人，這一切都是神的榮耀。我們，尤其是安居在平靜鄉村中的人，既能享受太平，就當稱頌感謝神。

十二至二十三節 稱讚與譴責

底波拉發奮自強，明白要使別人心中燃起愛主的烈火，自己心中必須先燃起愛火。她清楚看到誰攻擊以色列，誰幫助以色列，誰畏縮逃避，攻擊以色列的人，就是那些危險人物——神與百姓的勁敵。幫助以色列的人，就是被尊敬和稱讚的那幾個支派（我們首先要歸榮耀與神，其次也要稱讚盡忠於神的人，以鼓勵其他的信徒）。畏縮逃避的人，就是那些出乎人意料以外，臨陣退縮，不與以色列族共同作戰的人。許多人因為貪舒服、怕吃苦，和過份迷戀屬世的事務與利益，而逃避責任，畏縮不前。全能的神雖然不在乎人力的幫助，卻願意人能夠善用天賦才能，促使神的旨意早日成就。人為神所作的工，必定蒙神悅納。

二十四至三十一節 西西拉之母絕望

西西拉的母親盼望兒子歸家，一點也不擔心他會失敗，充分地表露了一顆不虔敬的、屬世的心！這個年老的母親和她的宮女們是多麼幼稚無恥，竟敢希望西西拉衣錦榮歸！我們要小心，對於一切今生的利益和虛榮，不要存着太大的希望和野心，別忘記這位母親就是為着虛榮而望眼欲穿的呢！

註解

第一節，此章代表典型的希伯來詩。首三節是小引，詩歌由第四節起，由底波拉與巴拉對唱，並與合唱隊和

唱。第十節，「騎白驢的」：從前在波斯及其他東方國家，貴族名人都騎白驢。第十一節，「打水之處」：盜賊常埋伏在有水的地方，打劫中途停息的旅客。第二十一節，基順河經過暴雨以後，河水漲溢，非常危險。第二十五節，「寶貴的盤子」：貴族用的銅盤；阿拉伯平民只用木盤。「奶油」：牛乳。當時算是十分珍貴的食物。

第六章

一至二十四節 米甸人壓制以色列族，基甸奉命拯救

以色列人再次墮入罪惡，遭遇災難，於是又呼求神賜給他們一位拯救者。神垂聽他們的禱告，差遣一位先知去教訓他們。不論何處，如果還有神的忠心僕人存在的話，就可證明那地仍然蒙神憐憫和眷顧。基甸雖然出身卑微，藉藉無名，實際上卻是一個非常勇猛和朝氣蓬勃的人；神既稱他為「大能的勇士」，就必使他名符其實。

基甸求神賜他一個證據以堅定他的信心，於是神命使者將食物化為燔祭，使他確信在神眼前蒙恩；又叫他知道這個使者不是需要食物的人，乃是神的兒子，應當受人尊敬、事奉和獻祭，因為當時候滿足了，祂自己便要為世人犧牲，作為獻祭。現今我們既有事實的幫助，就不要冀望看見異象，只要懇切祈求神，叫聖靈在我們心中不斷地作工夫，證明我們在神眼前蒙恩。人類自從犯罪墮落，觸動神怒和惹來咒詛以後，每每聽見神的音信，就不自主地驚惶失色，因為人再不敢希望能聽到天上傳來的喜訊。

二十五至四十節 基甸毀巴力祭壇，得見異象

神的恩典、權能、和慈愛是多麼大！祂竟然從敬拜偶像的首領家中，興起一位改革家和拯救者。神使基甸知道只是不拜巴力還不夠，要毀了巴力的祭壇，回到真神的壇前獻祭，與神和好，然後才可向米甸人作戰。如果沒有基督的「獻祭」除去我們的罪，則我們的一切努力都是無濟於事。

米甸人的勢力像那一望無際的大禾場，而以色列卻像場中的一小團羊毛。神使基甸看到二者之間的懸殊；基甸能得着神的恩澤麼？羊毛團中已充滿甘露了。以色列族能得着神的恩澤麼？看哪！整個大地都濕潤了。神一旦將屬天的福氣賜給以色列人，普天下的人皆得着祂的恩澤。我們這些罪人和外邦人，要如何感謝讚美神！

人所得的恩賜各有不同，因為神依照自己的旨意施恩；在同一群人中，可能有一個人的靈命得着神恩的滋潤，如那充滿露水的羊毛；而另一個人和靈命枯乾，像那乾瘠的禾場一般。

註解

第二節，現今在猶大地仍有許多穴洞和營寨。第三節，「東方人」：阿拉伯人。第十一節，「在酒榨那裏」：在榨酒的槽或洞穴中藏着麥子，避免被人發覺。第二十二節，當時人相信見到神的使者，就是死亡的預兆。第三十七節，「禾場」：露天的禾場通常是滿地露水的。

第七章

一至十五節 基甸的軍隊

在一切正當的作為上，我們要一面全心靠賴神，一面積極地去做。神所揀選和使用的人，不但要心地良善，而且要積極行善；倘若高傲自負，看不起神，或毫無信心，畏首畏尾，神便會毫不顧惜地淘汰他們，使用別的僕人和方法去完成祂的工作。當我們履行神所託付的工作時，不必環顧別人的前進或後退，只要自己努力，牢記神對我們的希望。米甸人的夢似乎非常荒謬，但解夢的人使我們知道這一切都是出於神的旨意：基甸的聲威已經震驚了米甸人的心。

十六至二十五節 米甸人潰敗

基甸用策驚潰米甸人，象徵我們傳揚永生的福音，毀滅撒但的國度。傳揚福音的人就像基甸的軍隊，吹角和舉起「瓦器」（林後四6-7）中的火把。福音就是我們的寶刀，不是持在手中，乃是藏在口裏：是「耶和華和基甸的刀」——神和基督（神的羔羊和寶座上的主）的刀。

註解

第三節，「基列山」：有兩個基列山；這裏所指的基列山是在瑪拿西族所居之地。第十六節，「火把」：以木、蠟及松脂製成。「空瓶」：瓦器。雖然當時的旅人多以皮袋裝水，但有時也用瓦瓶。第十九節，「三更之

初」：午夜。

第八章

一至十七節 疎割及昆努伊勒人受罰

我們要學基甸的好榜樣，克己謙卑，因為謙虛是除去嫉妒的最好方法。以法蓮人無理取鬧，言論荒謬，人越是理虧越愛爭吵，這是一個很普通的可笑現象。基甸的軍兵「雖然疲乏，還是追趕」。真正的基督徒往往努力不懈，與內心的罪惡爭戰，爭取最後勝利，而世人卻很少能體會到他們這種內心的矛盾和苦衷。虛偽的信徒，攔阻及危害神的熱心僕人，比敵人更甚；他們名義上是以色列人，內心卻是米甸人；但無論如何，真正的信徒不必畏懼他們的惡作為。疏割和昆努伊勒，既然不理會基甸的警告，結果受懲罰，是理所當然的。不受勸告和教導的人，惟有讓「荊條和枳棘」——災難和痛苦——去對付他們。

十八至三十五節 基甸為弟兄報仇；偶像敬拜復起

米甸二王承認了殺人的罪。他們絕沒有想到許多年前的罪孽，至今還有人來查問。人所遺忘的罪孽，神卻記得清清楚楚，絕不會被瞞過去；尤其是殺人者，很少能在今生逃出法網，不受報應。基甸命人以最珍貴的戰利品製成一個以弗得，作為勝利紀念品。他大概還製成了一個神像，附着以弗得，用以蔔問神旨，因此自投羅網，毀滅了自己及全家。義人因一着之誤，往往令許多人走入歧途或

跌倒。一切虛榮的東西，都是助長今生的驕傲。眼目的情慾和肉體的放縱；貪戀這些東西的人，轉瞬間就必蒙上極大的羞恥。

註解

第十八節，「王子的樣式」：高貴尊嚴。第二十一節，他們在作戰前將華麗的裝飾品戴在駱駝身上。基甸在此以報血仇者的資格殺了這兩個王，因為以前的被害的是他的近親。第二十六節，「耳墜」：古代東方的軍兵常戴耳墜。第二十七節，「以弗得」：華麗的祭司袍，在此處卻被用作偶像敬拜。

第九章

一至二十一節 亞比米勒作王；約坦責示劍人

樹木沒有理由要立王，因為它們都是神所種植的，神就是它們的王；以色列也沒有理由要立王，因為耶和華就是他們的王。這些果樹拒絕作王的理由，都是大同小異。要作統治者，是一件非常操心吃力的事。要在社會上得着權威和民心，首先要大公無私，犧牲自己一切權利，而且還要顧慮到一點危險，就是人一旦得着地位和名譽，便很容易變節，走下坡，失卻自己本來的優點。約坦以毫無價值的荊棘比喻亞比米勒，因為荊棘轉瞬間即乾枯和被人燒毀，亞比米勒的命運也是如此，登上他父親所唾棄的御座，只不過短短三年，便喪失王位。惡人的富貴榮華，轉

瞬間便化為一場春夢。

二十二至五十七節 亞比米勒滅示劍

我們如果肯坦白真誠地記述人類歷史，就會發覺它與這一章的聖經記載很相似。世人所讚揚的光榮事蹟，其實就是人與人間爭權奪利的醜態和惡行，若從聖經觀點來看，它們只是表明人心的詭詐、情慾的腐敗，和撒但的煽惑。主已將真理和正義賜給我們，願主使我們心中充滿祂的聖潔、和平，與慈愛的靈，銘刻祂的聖律！

註解

第四節，「巴力比利土」：迦南人的一個神；據說此神專向違背契約的人復仇。第八節，東方人善用寓言或故事來比喻深刻的真理。第十三節：「使神和人喜樂的新酒」：約坦在此是向敬拜偶像的人演說，所以這句話是指外邦人向神明敬酒的風俗。第二十三節，「神使惡魔……」：神容許惡魔欺騙亞比米勒。第四十五節，「撒上了鹽」：使地荒蕪不生產。

第十章

陀拉、睚珥作士師，以色列人悔改

陀拉和睚珥在位的日子，雖然最太平，卻沒有甚麼特別的事值得記述，只是寧靜地、悄悄地溜過。他們兩人是神所託付的首領，是謙卑、能幹和活躍的士師。百姓的

叛逆使神「心中擔憂」，像慈父因兒子的不受管束和不幸而傷心。向神求恩的人永不會落空。驚惶、絕望、畏縮、和墮落的罪人，要投在救主的恩座前：謙恭俯伏，求神拯救，脫離黑暗和罪惡，善用神恩，熱心為善；這樣必能在神的憐憫和慈愛中，得着真正的喜樂。

註解

第四節，「三十個兒子」：因多妻制之故，大家庭在東方人是很普遍的。當時最有地位和名譽的人，才騎驢駒。第十六節，「心中擔憂」：以人的性情比喻。

第十一章

耶弗他與基列人；耶弗他許願

耶弗他對於與亞捫人戰爭，並沒有自信心，也沒有把握能得勝，因為他知道以色列人既然得罪了神，公義的神可能利用亞捫人來懲罰他們。所以萬一他僥倖成功，那絕不是他自己的功勞，乃是神將敵人交給他。他在拯救以色列人以前，先提出幾個問題讓他們去考慮：假如他拯救了他們，他們願意尊他為元帥麼？如果不願的話，那就沒話可說了。假如他使他們得着福樂，他們願意成為聖潔的民麼？假如他幫助他們，他們願意舉他為首領麼？想得着基督救恩的人，也要面臨這些問題。耶弗他的許願給我們幾個重要的教訓：第一、偉大和真實的信徒對於神，心中難免還存着些少許不信和懷疑的成分。第二、我們向神許

願，是要表示感恩，而不是與神交易或賄賂。第三、我們總要三思而後才可許願，免得作繭自縛。第四、我們向神所許的願，如果是可能和合法的話，則無論怎樣困難和痛苦，也必要照着行。第五、做兒女的，能在主裏面歡歡喜喜地孝順父母，是最難能可貴的事。

註解

第二十四節，「你的神基抹」：這只是依照亞捫人的觀點而言，而非表示耶弗他承認基抹為神。第三十六節，耶弗他的許願，引起很多聖經學者的爭論。有人認為他真的把女兒獻為「燔祭」，有的卻以為只是使她終身作處女而已。當時的婦女，凡想得着作為彌賽亞之母的榮耀，便終身作童貞女，覺得是一種光榮的犧牲。現代聖經學者多認為：耶弗他的女兒並沒有獻為燔祭，只是終身過獨身的生活，因為猶太律法是禁止將活人作為獻祭的。第四十節，「哀哭」：有人認為不是哀哭，乃是「交談」或「獻禮」。

第十二章

以法蓮人與耶弗他爭論；以色列的士師

與兄弟或敵手爭名譽是最痛苦的事。願神使祂的子民努力使人和睦。此章簡略記載以色列的三個士師。幸福的生命及幸福的社會，必定是平靜安寧的。真正的聰明人，只願一生平靜安寧，實事求是，息事寧人，對得起社會和

對得起良心。當然，最重要是終生信靠救主，與神相交，否則一切都是徒然。人要與神和好，與人無怨才能夠生榮死哀。

註解

第六節，「示播列」：意思是泉水或洪水。「西播列」，意思是重擔。在巴勒斯坦，加利利人與耶路撒冷人的方言相同，口音略異，故此主的門徒被認作加利利人（太二十六73）。「四萬二千」：有人認為是「二千四十」之誤。

第十三章

一至十四節 瑪挪亞見天使

能夠學瑪挪亞未見而先信的人實在有福了。義人關心和重視神所付託的責任，過於其他一切事情，明白謀事在人成事在天的道理。願意盡責和求神指示的人，必能得着祂的教導和帶領。虔敬的父母，更要多多求神的幫助和指示。

十五至二十五節 瑪挪亞獻祭；參孫出生

瑪挪亞求使者指示當行的道，使者立刻答覆；但當他提出其他純粹出於好奇心的問題時，卻被拒絕了。神的話語（聖經）詳盡說明一切我們當行的事，對於其他使人好奇的問題，卻隻字不提，因為有許多奧秘，是我們今生不

能知道，也是不需要知道的。這種無知是必要的，我們絕不可因此而感覺不滿足。真正的禱告，是人的心靈與神的旨意相通。人若不藉着信，以基督的心為心，則一切奉獻只成為神所厭惡的煙霧；但在主裏面一切都成為蒙神悅納的火燄。瑪挪亞的獻祭象徵基督的犧牲：基督為我們作了獻祭，從火焰中升天，因為祂「用自己的血，只一次進入聖所，成了永遠贖罪的事。」（來九12）瑪挪亞與他的妻子對於天使所行的奇事，反應各有不同：他顯出極大的畏懼，她卻表示極大的信心。我們要學效這個理智的婦人；她的想法是：神既然使我看到祂的恩惠，絕不會以祂的怒氣殺滅我。參孫從小就蒙神的靈感動。自幼便蒙神恩的人實在是有福的。

註解

第五節，「拿細耳人」：從群眾中分別出來以事奉神的人。他們的許願是有期限，而非終身的。第十八節，「奇妙的」（賽九6）：彌賽亞的名。

第十四章

一至四節 參孫娶非利士女為妻

一個以色列人，既已歸神作拿細耳人，還要與敬拜大衮的人結為夫妻，合為一體麼？人在選擇伴侶時，如果只是為了滿足眼睛的貪婪，和投合自己的所好，而娶了「非利士人」為妻，結果必自作自受，參孫堅持要這樣做，父

母也只好答應他，神也任憑他為所欲為、鑄成大錯，以成就祂的美好旨意。聖經這段記載，並不是鼓勵我們學效參孫犯罪，乃是要我們引為鑑戒。

五至二十節 參孫殺獅；以謎難客

神使參孫殺死壯獅，叫他知道靠着耶和華的靈，必能所向無敵，不必畏懼將來面臨的一切困難。主耶穌已經制服了那頭咆哮的猛獅——撒但，使信徒得着無比的力量和滿足，就如參孫從死獅中尋着蜜一樣。

參孫的謎語，就字義的解釋，不外是說他從獅子的屍首內，尋着甜蜜，吃得非常痛快。但這謎語：「吃的從吃者出來，甜的從強者出來」實有兩層更高的意思，第一、基督藉着順服、受難和受死，勝過撒但而被高舉，使父神得着榮耀；使信徒得着屬靈的恩賜。第二、死亡雖像吃人的巨獸，但對於信徒，卻完全失去它的威力和恐怖，反倒引領他們至可喜的甜美境界。猜謎這件事，使參孫一怒而斷絕了他與非利士人這段姻緣。我們如對世界的殘酷和虛偽感覺失望，能夠藉着信心和禱告，回到父神的家，得着安息。這無疑是一樁可喜的事。

註解

第二節，從前東方人的婚事，多由父母作主，故此青年人自己很難有選擇的自由。第八節，「死獅」：獅的骸骨。蜜蜂在死獸的骸骨中建巢，並非罕見的事。第十一節，「三十個人」：新郎的朋友。第十二節，在亞蘭和希

臘一帶的地方，猜謎語是一種很普遍的餘興和消遣。「裏衣」：日間作服裝的一部分，夜間作被蓋用。第十八節，「用我的母牛犢耕地」：參孫諷刺他們是利用他的妻子，才猜中他的謎語。

第十五章

參孫殺非利士人；口渴求告耶和華

非利士人恐嚇參孫的妻子，說要燒死她和她的父家。她為了顧全自己的性命和討好自己的同胞，不惜犯罪而出賣了丈夫，結果卻弄巧成拙，始終逃不過大難。我們往往像她這樣，想利用不正當的方法去避免危害，結果卻適得其反，引致大禍臨頭。

參孫用一塊驢腮骨，把非利士人殺得落花流水。世人認為最笨的東西，往往能夠表現最不可思議的奇蹟，可見成功和能力並不在人，乃是在神。這次的勝利，不能歸功於武器或人力，而應歸功於感動人及賜力量給人去使用武器的聖靈。我們可以舉一個實際的例子，證明驢腮骨確能擊滅非利士人：當一個軟弱的基督徒遇着試探時，藉着聖靈的感動和幫助，使他的弱小心靈得着力量，勝過試探，這不就是同樣的奇蹟麼？「我靠着那加給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腓四13）曾經蒙神賜給力量和慈愛的人，現在就可藉着過去的經歷，求神再賜恩惠和力量。參孫求神不要使他落在敵人手中。一切最好和最合理的懇求，都是為着榮耀神。

註解

第一節，「山羊羔」：當時人視為珍貴的禮物。第四節，「狐狸」：亞蘭狐狸很多，常是成群結隊。羅馬人在「狐狸節」時，將火把繫在狐狸的尾巴，然後趕放牠們。這個風俗就是源於參孫這段故事。第八節，「連腿帶腰」：角力者的諺語。

第十六章

參孫逃出迦薩；喪失神力；眼睛被剜；與敵俱亡

我們在前幾章中，看見參孫確實是一個偉人，雖然他的作為有點怪誕。在這一章中，他卻顯得那麼敗壞，使人不得不懷疑他到底是否敬畏神。對於這個問題，保羅已給我們一個答覆，就是因信得力（來十一32）。倘若一個人放縱情慾，耽於酒色，也會像參孫一般，被靈性的敵人包圍、襲擊和毀滅，所以我們要提高警覺；人越昏迷和自以為安全，則危險越大。放蕩和淫亂是一個最可怕的罪惡深淵，使無數人一失足成千古恨，永遠爬不起來；只有極少數的人蒙神憐恤，藉着神蹟，死裏逃生，但也弄至身敗名裂，只救回一個靈魂。由此可見我們若自以為安全，常會造成自己的致命傷；當我們沉睡時，靈性的敵人卻加倍活躍。我們當以參孫的失敗作為前車之鑒，儆醒謹慎，抵抗一切肉體的情慾。我們是屬靈的拿細耳人，與神的關係一旦破裂，則必隨着失去一切榮耀和保障。有時神故意使人流浪墮落，受盡痛苦，叫人知道祂對罪惡的憎惡，然後才

拯救他們脫離滅亡的深淵。

對於像參孫這樣的人，假冒為善者會鄙屑他，認為是奇恥大辱；無神論者會諷刺譏評他；真正的基督徒卻會因此更加謙卑，儆醒禱告，萬一失足，也不至墮入絕望的深淵。

註解

第七節，「青繩子」：以柳枝或草編成的繩子，非常堅韌，甚至可以用以綁巨象。第十三節，「髮絡」：參孫歸神作拿細耳人，故自少至壯，從未剪過頭髮。第二十一節，剜了敵人的眼睛是當時的風俗。「推磨」：古代未曾發明以水力及風力推磨以前，便使用奴僕及犯人推磨。第二十二節，由此可見參孫的力量，實在是不可思議的神力。第二十三節，「大袞」：意思是「魚」：這偶像上半身是女人的形像，下半身卻像魚。第二十七節，「平頂」：東方有些大房子中有露天的空場，場的四週有迴廊，只靠幾根大柱支持。角力表演常在空場舉行，而觀眾則擠擁在迴廊上；若搖動柱子，則迴廊很容易倒塌。

第十七章

以色列人拜偶像；米迦與其母

以色列人在士師政制下非常幸福。現在沒有了士師，整個民族便弄得一塌糊塗。米迦悖逆竊取母親的錢，使她不知不覺咒詛了自己的兒子；這一切罪惡全是因貪財而

起。物質的損失使義人誠心禱告，使惡人發狂咒詛，米迦同意他的母親將銀子鑄成神像，在家庭中敬拜偶像。罪惡的生長蔓延往往如此：人起初作自己眼中看為正的事，然後便作神眼中看為惡的事！

註解

第一節，第十七章至二十一章中所記載的事，是在約書亞死後不久所發生的。第五節，「神像」：家神。有些神像是模倣基路伯的形狀製成的。第六節，「沒有王」：沒有統治者。第八節，由此可見人民已經忽略了保障和贍養利未人的律法。第十二節，這是違反禮法的。

第十八章

但人奪米迦神像

但人真是笨得可憐！被搶劫而不能自衛的神明怎能保護人？這些愚拙人竟然還要敬拜它們，罪上加罪，自討苦吃：可見他們既不畏神，也不以理待人，既不虔敬，也不誠實。米迦也是蠢得可笑，寧願敬拜人造的偶像，而不敬拜造人的真神！甚至愚蠢的人，都曉得熱心隨從他們的假神，可見我們要更加熱心敬愛和事奉真神了。

註解

第一節，但族所分得的地，有一部份仍為外邦人所佔領。第三節，「聽出……口音」：知道他不是以法蓮人。

第三十節，「遭擄掠的日子」：非利士人擄去法櫃的日子（撒上四章）。

第十九章

基比亞人的惡行

此書最後三章敘述便雅憫族基比亞人的惡行；這是一段使人痛心的歷史。公義的神往往容許罪惡的人冤冤相報，自作自受。如果我們認為這段記載使人心寒，那麼最後審判的日子，更是使人不堪設想了！所以我們要努力撲滅內心的罪惡和世界的敗壞，抵抗撒但，使將來能夠出死入生，避免神的忿怒。

註解

第十二節，「外邦城」：此城仍為耶布斯人所佔據。第十五節，該地的以色列人很壞，忽略對待旅客當盡的責任。第二十九節，這是當時一種激動公憤和聚集群眾的象徵行為（撒上十一7）。

第二十章

便雅憫族一敗塗地

以色列人痛恨基比亞的罪惡，決心懲罰兇手，這種態度是對的；可惜他們處理此事太輕率和自信。靈魂的永滅比民族的覆沒要厲害和可怕得多。

註解

第一節，「耶和華面前」：會幕面前。第十六節，「左手便利的」：雙手都一樣靈活的人。第十八節，「誰當首先上去」：他們沒有先問神應否出戰，只是大家私下決定要作戰後，才問神應由那一族打衝鋒。所以神並沒有答應使他們勝利。

第二十一章

以色列人哀悼便雅憫族的傾覆

以色列人因便雅憫人的毀滅而傷心，又因從前已經發誓不將女兒給便雅憫人為妻，現在更感困惱，不知所措。人顧全自己的面子，比顧全神的尊嚴還要起勁。他們若肯獻上贖罪祭，為自己的輕率誓願悔改及求神饒恕，總比用不正當的手段避免發假誓的罪名好些。可惜他們在逼不得已時，為了滿足自己的責任感，竟然教唆別人設陰謀和施強暴。由此可以證明人心的愚昧、無知、與誤謬。

註解

第十一節，聖經中常有諸如此類的記載，描述人性的殘酷不平。雖然此處記載簡略，沒有評論，但聖經其他各處所啟示的真理，卻清楚證明這些殘忍的行為是不對的。

路得記

路得記是士師記的續篇，也是續後數書的序言。據說此書為「撒母耳」所作，是一篇美麗逼真的人生寫照，也是一段珍貴詳細的歷史記載，與神的救世計劃有着密切的關係。

第一章

一至十四節 以利米勒及子客死異地；拿俄米攜路得回故鄉

人生朝露，悲歡離合，循環不息。死亡的威脅剝奪了屬世的福樂，世界的苦惱增添了天國的甜蜜。拿俄米是一個虔誠的婦人，很疼愛兒媳們，臨別依依不捨，懇切為她們祈禱。每逢親友勞燕分飛時，應當彼此代禱，永遠相愛。只為着交結朋友、或討好朋友而為信徒的人，必定不能成為真正有用的信徒。

十五至二十二節 路得與拿俄米同行

有許多人認識和仰慕基督，但因為不肯為主捨棄萬物，結果得不着主的救恩。他們愛主，可惜愛得不徹底，仍然眷戀屬世的事物，結果便離開了主。路得心中充滿神的恩典，懂得怎樣選擇美好的事。白雲蒼狗，人情冷暖，

使飽受折磨的拿俄米憂傷憔悴，雖回到老家，卻已變成一個喪失骨肉、無依無靠的窮寡婦。惟獨真正的信徒，才能承受豐富充盈、無窮無盡的福分。

註解

第十一節，大概拿俄米或她的兒子們，從前會以猶太教的道理教導兩個兒媳。第二十節，「拿俄米」：意思是「甜蜜」或「愉快」；「瑪拉」：「苦」。第二十一節，「滿滿」：有丈夫與兒子；「空空」：喪夫了他們。第二十二節，在猶太，割大麥的季節始於猶太曆的「尼散月」，即西曆4月。

第二章

一至十六節 波阿斯恩待路得

路得是一個勤奮、謙卑、孝敬婆婆、和信靠真神的女子，是青年人的模範。除了罪惡以外，人不要蔑視任何事物，而要樂意接受神的安排。

波阿斯和他的僕人使我們看到真信仰的好處。真正的信仰，能夠使人適應環境，能屈能伸，不卑不亢，使家人和睦，主人仁慈，僕人忠心；使不同階級的人彼此敬愛，忠誠相待。

波阿斯和他的僕人彼此代禱，互表愛意。波阿斯恩待路得，象徵基督恩待貧苦的罪人。

十七至二十三節 路得歸家事奉婆婆

我們每晚都要反躬自省：自己今日究竟得到了甚麼？做了甚麼好事？在知識和恩典上有沒有進步？底拿浪漫放蕩，喜歡出外看看女子的裝飾，學學時髦的打扮；為了虛榮，替自己惹來大恥辱（創三十四章）。路得深居簡出，除了出外謀生以外，總是在家伺候婆婆；為了勤奮謙卑，便蒙恩待和提拔。

註解

第三節，「恰巧」：神意的安排。第十二節，「翅膀下」：受保護。第十四節，「餅」：食物；「醋」：有酸味的酒，在熱帶用作提神的飲料。第二十節，「至近的親屬」：有權與寡婦結婚及贖回家產（利二十五25；申二十五5）。第二十三節，小麥的收割期約在大麥收割後一個月。

第三章

一至五節 拿俄米勸導路得

世上沒有一件事比婚姻更重要，因為婚姻是締結情感和連繫生命的契約，要恆久穩固，不能兒戲。我們對於婚姻大事，要萬分慎重，多多祈禱，求神指示、帶領、和祝福。做父母的更當在此事上多多指導兒女，使他們能得美滿的婚姻，使靈性得益。拿俄米指示路得的方法，在我們看來也許覺得很怪，但在她們的時代，卻是合乎以色列的

律法和風俗，毫不足奇的。

六至十八節 波阿斯盡親屬的本分

波阿斯願意為路得解決婚姻問題，使她無論是嫁給他自己或別人，都能得着一個美好的歸宿。因為他身為以色列的士紳，所以懂得怎樣指教路得，知道自己有沒有權替她贖回產業，及明白處置這事的一切方法、手續和儀式。波阿斯很愛慕路得的賢淑，答應當盡力幫忙她；天一亮，便差遣她回家，還送她一份禮物帶給年老的婆婆。這段故事鼓勵我們要藉着信，俯伏在基督腳前，因為基督降世為人，作為我們至近的親屬，施行恩典與權能，救贖了我們。

註解

第二節，「今夜在場上簸大麥」：在巴勒斯坦及其他沿海的地方，夜間常起烈風，故農人多於夜間在露天的地方簸麥，藉風吹去麥糠。第九節，「用你的衣襟遮蓋我」：意思是指結婚；這種風習也屬當時結婚儀式的一部份。我們不能以現代西方人的觀念，來評論從前東方人的風俗習慣。

第四章

一至十二節 波阿斯娶路得

世上的所謂聰明人，在主眼中實在是最愚昧不過的；

他們一天到晚只是往錢眼裏鑽，不愛惜靈魂，不知道敬虔的寶貴；寧可捨棄救恩，不願損失財產。神使波阿斯得着榮耀，名字被列在彌賽亞的家譜上，留芳千古。那個怕損失產業的親屬，卻死得無聲無息，為世人所遺忘。

十三至二十二節 俄備得出生

神使路得成為基督的直系親屬，因此一切蒙主拯救的猶太子孫及外邦人子孫，都能得着福樂。路得在外邦人中為神作見證，使他們知道自己並沒有被神遺忘，終有一日將與神的選民合而為一。這裏記載了從路得至大衛的世系。這是一段充滿了奇蹟的歷史，但卻比不上後來在猶大伯利恆所發生的驚人的神蹟：另一位虔敬的婦人降生了一個聖嬰：這孩子雖受世人所遺棄，卻嚇倒了威震全球的羅馬帝皇，吸引了東方的博士和君王，使他們不遠千里而來，將黃金、沒藥、和乳香獻在祂的腳前。「祂的名要存到永遠……萬國要稱她為有福。」

註解

第一節，古代東方人常在城門前審事或買賣。第六節，「恐怕於我的產業有礙」：他恐怕娶了路得對於他會成為一種損失。第八節，「將鞋脫下」：作為交易的證據（7）。第十節，參申二十五6。第十七節，「是耶西的父……。」：路得記全書在於說明大衛及彌賽亞的家系。

撒母耳記上

撒母耳記上及撒母耳記下，初本合為一書，後又稱為「列王紀第一卷」，及「列王紀第二卷」（而現在的列王紀上、列王紀下則被稱為列王紀第三、第四卷）。此書作者不明；一般聖經學者認為撒母耳生前的歷史，是他自己所記，後來的歷史則由當代作家拿單與迦得續寫（代上二十九29）。作者在此書中提出許多嚴厲的警告，和忠誠的勸勉，激勵信徒在苦難中要保持忍耐、信心與盼望。

第一章

一至十八節 以利加拿的家；哈拿的禱告

以利加拿家庭中雖然常發生爭執糾紛，他卻從不間斷獻祭敬拜神。如果我們在信仰上熱切，不能停息家庭中的糾紛和歧見，也別讓家庭的破裂阻止我們的真信仰上的熱切。幸災樂禍、恃勢凌人、和欺善怕惡的人是卑鄙可惡的。

哈拿受不了昆尼拿的欺侮。心胸狹窄、器小易怒，和過份多愁善感的人，往往自討苦吃，剝奪了自己生活上及靈性上的福樂和平安。哈拿痛哭祈禱，求神憐憫施恩，因為她知道神必鑒察憂傷痛苦的心。神不但容許我們祈求普通恩賜，且容許我們提出特別的心願——我們最需要及最

希望的東西。哈拿無意大聲禱告，叫別人聽見，只是心中默禱，因為她相信神必認識人的心思和願望。祈禱能使良善的人心中得着安寧；哈拿將一切向神盡情傾吐以後，感覺如釋重負，無限快慰。人若在主裏面與神和好，在施恩座前蒙神賜福，則必不至終日愁眉苦臉，悶悶不樂了。

十九至二十八節 撒母耳出生

以利加拿和他的家人，在動身往示羅以前，沒有忘記先舉行家庭敬拜。祈禱好像乾糧一樣，是我們在旅行前必須預備的。哈拿雖然很想上聖殿敬拜神，但為了要乳養孩子，不得不留在家裏。由此可見為了撫養嬰孩，而不能參加公眾敬拜的人，可以不必擔憂，只要是動機純正和做得對，神必一樣悅納她們。哈拿的禱告已經應驗，她為着感激神的慈愛，就將孩子獻歸耶和華。我們要學效她，將最先向神祈求，及蒙神賜給的獻歸與神。撒母耳自幼就虔誠愛神，可見兒童若從小得着父母的教導，懂得敬畏敬拜神，則幼年的一片真誠必能蒙神悅納，以後長大成人，也必蒙神帶領，凡事長進亨通。

註解

第一節，「以利加拿」：他是「可拉的後裔」。居住在以法蓮地的利未人常被稱為以法他人（士十七7）。第四節，「祭肉」：平安祭的祭物。第九節，「殿」：會幕。第二十節，「撒母耳」：意思是向神求得的。第二十一節，「所許的願」：此處沒有說明這願是甚麼。

第二章

一至十節 哈拿感恩歌頌神

哈拿不是因撒母耳快樂，乃是「因耶和華快樂」。她在蒙恩以後，不但飲水思源，頌讚「恩人」，且盼望人類救主的降臨，「因耶和華的救恩歡欣」。我們是否貧窮？神倘若使我們貧窮，我們就要樂天知命，滿足安心。我們是否富裕？神倘若使我們富裕，我們就要感恩快樂，善用恩賜，事奉父神。基督的子民必蒙拯救，基督的敵人必遭毀滅，因為「受膏者」基督能「使人死，也使人活」。

十一至三十六節 以利二子的劣行；撒母耳事奉神

撒母耳是特別歸與耶和華的人。故從小就在聖所中，盡他所能專心虔敬事奉神，「侍立在耶和華面前」。

以利對聖所中的各種弊端，佯作不知，以致裏面的敗壞變成無可挽救的惡習，激動神怒。他的兩個兒子，不但沒有教導聖所中的工人如何行善，反倒教唆他們如何作惡；他們毫無顧忌，甚至在獻贖罪祭的事上，也敢放肆作惡。冒瀆基督的犧牲，蔑視祂的救恩，和踐踏立約的寶血，實在是最嚴重和危險的罪過。以利的缺點，要激勵天下的父母努力阻止罪惡的生長，照着祂的誠命撫養和教導兒女。

註解

第一節，「角」：在東方某些國家中，角是婦女頭

上的一種裝飾品，代表尊嚴、權威、與力量。「我的口向仇敵張開」：表示能夠說服仇敵。第五節，「七個」：許多。第十節，「受膏者」：古代猶太人稱他們所盼望的彌賽亞為受膏者。第十三節，祭司可得平安祭的一部分祭物（利七29），但以利二子卻貪污多取。第二十五節，「因為耶和華想要殺他們」：所以耶和華想要殺他們。第二十八節，祭司的職權曾因某種緣故，由以利亞撒族轉給以他瑪族，現在才轉歸前者。第三十一節，「折斷你的膀臂」：滅絕你的權威。第三十五節，「忠心的祭司」：指撒督（王上二27、35）。「建立堅固的家」：使他的家族永承祭司的職分。

第三章

一至十八節 撒母耳初得啟示

神恩的呼召遲早必發生效果，因為祂必繼續呼喚蒙恩的人，直至他們起了響應，接納神召為止。以利發覺撒母耳蒙神呼召後，自己心中難免有點酸溜溜的，但依然很疼愛他，且教導他如何應付神的呼召。做長輩的對年輕人要扶持鼓勸，循循善誘，盡力提拔後起之秀。

以利聽到可怕的宣判以後，說了一句很動人的話，充分表現了他的謙卑、忍耐、順服，和悔改；他知道神有權憑自己的旨意行事，且所行的一切絕無錯誤，所以他謙卑承認自己的罪惡，順服擔當該受的刑罰。

十九至二十一節 撒母耳被立為先知

撒母耳是一個模範青年。少年人要當學效他，在年輕的時候，就要時常思念偉大的造物主。能夠從小敬畏神，是青年人的最大光榮，因為尊重神的人，神也必看重他。優美的質素和良好的品行，是青年人的光榮，也是幸福的要素。

註解

第一節，「言語稀少」：沒有先知傳達神的言語，解答人的疑問。第三節，「神的燈」：有一支大燈（或燭）是終日終夜不熄滅的，其他的小燈則不然。第七節，「撒母耳還未認識耶和華」：這只是說他未知神的預言。撒母耳從小就敬畏神。第二十節，「從但到別是巴」：從以色列的極南到極北。

第四章

一至十一節 非利士人擄約櫃

以色列營中充滿罪惡，使敵人有機可乘。愚蠢的以色列人，以為只要將約櫃搬進營中，便能得着神的啟示和保佑，因為約櫃代表神的寶座；他們以為心中充滿屬世的情慾並不要緊，只要營中有了約櫃，便能使他們永無憂患，百戰百勝。這是多麼幼稚的幻想！許多「宗教狂」的人，有時候也像這些以色列人一樣愚蠢，只着重一切表面的宗教儀式，自以為單靠舉行宗教儀式便能得救。實際上，人

只戴上宗教的假面具，絕不能避免神的忿怒和懲罰。

十二至二十二節 以利卒

非尼哈的妻子是一個相當虔敬的人，她臨終感覺最遺憾的事：「神的約櫃被擄去了！榮耀離開以色列了！」死亡是一件嚴重的事，並不是說着玩的；臨死的人還能感覺甚麼人生樂趣？此刻，一切屬世的喜樂對於她都沒有意義，只有屬靈的喜樂才能代替一切和補償一切。我們若得不着神的話語、典章、律例，或看不見祂的慈容和榮光，則一切肉體享受和屬世福樂還有甚麼意義呢？神一離開，榮耀也跟着消失，於是萬事皆空，無樂可言。

註解

第一節，「以便以謝」：這名是後來才起的（七12）。第三節，搬約櫃這事是出於人民的迷信和自作聰明，實在無濟於事。第八節，因為非利士人是外邦人，所以他們對於神及祂在埃及所行的神蹟，只是一知半解。第十二節，「衣服撕裂、頭蒙灰塵」：是當時人服喪或悲悼的標記。第二十一節，「以迦博」：意思是「榮耀在何處？」

第五章

大衮碎於約櫃前

約櫃戰勝了大衮；基督的國度戰勝了撒但的國度；真

理戰勝謬誤；神聖戰勝褻瀆；信徒從基督所領受的恩典，也必戰勝心中的敗壞。

墮落的人心確是撒但的廟堂，但當真正的約櫃——基督——進入我們的心後，一切心中的偶像必定仆倒，無論怎樣也再站立不起。人必遠離罪惡，捨棄一切用不正當手段得着的東西；主必佔有和統治我們的心，成為我們的王。但驕傲、自私，和屬世的情慾雖然被推翻，仍遺留在我們心中，就像廟中大袞的殘體一樣，所以我們仍要做醒禱告，不讓它們反覆，直至這些殘餘的罪根完全被踏在腳下為止。

註解

第二節，他們將約櫃獻給偶像，作為凱旋感恩的獻祭。

第六章

一至十八節 非利士人還約櫃至伯示麥

以色列人自己都不肯設法找回約櫃，還有誰會對真信仰關心呢？真是天曉得！每當大難臨頭時，我們只知顧自己、家人、或國家，有誰願意理會神的約櫃呢？許多蒙恩的人雖然得着福音，卻藐視和疏忽了它；人既然如此自暴自棄，則喪失了福音也是理所當然的事。

人生最不幸的便是失去福音，然而許多人卻認為這是小事，不值得悲傷。玩世不恭的人總是隨隨便便，逢場作

戲，感覺基督教也好，其他宗教也好，反正都無所謂。真正的信徒卻愛神的聖殿、聖工、和聖經，勝過世上一切財寶，寧可喪失性命，不願喪失這些福分。伯示麥的農人一見約櫃，立刻眉飛色舞，比看到麥子的豐收還要高興。經過束縛和患難以後，能夠再守神的誠命、律例、典章，實在是一件賞心樂事。

十九至二十一節 民眾擅觀約櫃而被殺

一切隱秘的事都屬於神，與人無關（申二十九29；西二18）。人若剛愎自用、好管閒事、窺探或干預神的奧秘，必定自趨毀滅，因為人的好奇觸犯了神的禁律，令神痛恨和震怒。神絕不容人褻瀆祂的約櫃：「不要自欺，神是輕慢不得的！」（加六7）人若不知好歹，不敬領神的慈愛和善用神的恩典，神必使他嚐到公義的審判和忿怒的懲罰。

註解

第三節，「賠罪的禮物」：敬拜偶像的人認為災物或受災者的金像，可以蒙鬼神悅納，使它們息怒。第七節，「一輛新車」：非普通所用的事。第十九節，「五萬人」：這個數目可能錯的。較為準確的解釋是：擊殺了他們七十人，一千人中約死了五十人；因為伯士麥只是一個很小的市鎮。

第七章

一至六節 約櫃運至基列耶琳

神知道怎樣好好安置自己的約櫃，若有人自暴自棄拋掉它，必有人衷心感激接受它。神的約櫃不一定常在大庭廣眾中，而可能在私人的屋子裏，這是毫不足奇的。以色列人打水澆在耶和華面前，表示認罪、悔改、謙卑、順服，只要我們肯認罪，公義和信實的神必定原諒和赦免我們。

七至十七節 耶和華擊敗非利士人

以色列人在患難中，懇求撒母耳為他們祈禱。基督在天上長遠活着，在神面前替我們祈求，使信徒得着極大的安慰。撒母耳立了一個凱旋紀念碑，以榮耀神及鼓勵。信徒也應建立「以便以謝」，因為神的教會世世代代都蒙神拯救，不致被外面的迫害或裏面的敗壞所滅。「到如今耶和華都幫助我們」，且將繼續幫助我們，直至末日。

註解

第二節，「二十年」：約櫃在那裏不止20年。這只是說以色列人有20年得不着神的拯救，因為他們在這20年中沒有認罪悔改及祈求神的幫助。第六節，澆水象徵他們洗心革面，痛改前非。第十二節，「似便以謝」：拯救的磐石。

第八章

以色列人求立王

當以色列人要求撒母耳說：「立一個王治理我們」，撒母耳很不高興，因為這個要求實在是侮辱神。我們在遭遇困難或煩惱的時候，若要得到解決，便要學效撒母耳，立刻跪下祈禱，向神傾吐一切苦惱。

神有時因着慈愛，不得不拒絕和反對我們；有時卻因忿怒，而任憑人隨心所欲，自作自受。所以神答應給他們立王，並非悅納他們的要求，乃是痛恨他們的罪惡。神能夠利用人的愚昧、敗壞、和弱點，成就祂的完全旨意，使榮耀歸與祂自己。

固執的百姓，一味堅持自己的愚見，急欲達到自己的心願。人若一時衝動，粗心大意，草率行事，將來必嚐盡苦頭，後悔莫及。每種政體都有利有弊，所以無論在任何政府統治下，我們都當感恩、忍耐，且要不斷地為執政者祈禱，使他們成為畏神和善政的袖領，使我們成為虔敬和良好的公民。

註解

第五節，雖然神曾經容許摩西為民選王（申十七14），但立王這事，並不是神的命令；而且百姓要求一個王「像列國一樣」，更加不對。第十五節，「十分之一」：從前東方的國王，有權收取產物的十分之一。

第九章

撒母耳與掃羅

掃羅對父親的孝順是值得讚揚的。他的僕人提議去向撒母耳請教。固步自封、不求上進的人，偶然也會向神聖的人請教，但總是要別人親自上門，他們才肯領教。我們對於屬世事物的損失，非常敏感，總是不辭勞苦，非要得回它們或償補損失不可；但對於尋求靈魂的得救，卻總是懶洋洋的，一下子就感覺厭倦！傳道人如果不宣揚避免永滅和得着永生的道理，而談論升官發財的秘訣，一定更受擁護和愛戴，因為一般人只想知道自己的運氣，而不想知道自己的責任。神對我們的旨意，往往與我們對自己的打算和願望相反。有史以來也許掃羅是唯一出去尋驢，而竟得着一個王國的人；但諸如此類的事，舉目皆是，因為許多人開始是一心一意爭名逐利、尋求享樂，結果卻因神旨的安排，得到自己的靈魂得救。所以追尋世上名利的計劃如果失敗，我們不必患得患失，灰心喪志，因為神賜給我們，及為我們預備的東西，必定勝過一切屬世的事物。

註解

第三節，古代驢子是相當珍貴的。在一定的範圍內，牠們常得自由活動，找尋草吃。第六節，當時的人每逢有難題，無論公事或私事，皆向先知求問，故此占卜之術無從發展。第七節，「禮物」：在東方，當拜見及勞煩尊長時，必定送禮表示敬意；物輕情重，一點棗子或鮮花都

可以表示敬意。第九節，「先見」：見識超人者。第十二節，「邱壇」：宗教敬拜的處所。第二十一節，「至小的」：便憫雅族曾一度幾全被滅絕（士二十46）。

第十章

撒母耳膏掃羅；掃羅被立為王

掃羅受膏的聖禮，使人聯想到真正的「受膏者」彌賽亞。「神賜聖靈給祂，是沒有限量的。」基督是受聖靈所膏，所以勝過猶太一切祭司和君王；祂是教會的君王，及信徒的大祭司。撒母耳為了要使掃羅滿足，就向他預言當日將遭遇的事。為了要使他在接受冠冕之際，不至於樂極忘形，撒母耳就使他首先經過先祖的墳墓，警覺自己到底只不過是一個人，終有一日一杯黃土，萬事皆休；然後使他脫離舊我，變成一個新人，與眾聖徒同聲頌讚神。

在撒母耳的時代，似乎已經有了學校或訓練所，專門培養虔誠的青年信徒，灌輸他們屬靈的知識。掃羅雖然加入這群青年之中，但他究竟只是變成「另一個人」，還是真的成為一個「新人」？掃羅存着謙卑的態度回家，雖然有人輕看他，但也有不少人受神感動而擁護跟隨他。由此可見人們對被高舉的救主，態度和反應各有不同。有些人受神的靈感動，願意順服跟隨祂（人之所以能有正氣，完全是因受祂的靈所感動。）其他的人卻藐視祂說：「這人怎能救我們呢？」這些人的結局便是滅亡。

註解

第一節，受膏是君王與祭司接受聖職之禮。親嘴是表示臣服和尊敬。第五節，「神的山」：大概因為該處是先知的學校或先知的大本營所在地，故得此名，因為先知是屬神的人。第六節，「受感說話」：受靈感動而說話、祈禱、頌讚、及說預言。第八節，「七日」：從以下及十三章十三節的記載，可見撒母耳雖沒有如期赴約，以掃卻要繼續等候他。第十一節，這句俗語的意思是說，掃羅和他的全家，實在是真信仰的門外漢。

第十一章

基列雅比蒙救；掃羅立國

人為了愛惜性命，不惜犧牲自由，寧可挖去眼睛。難道我們珍惜罪惡如同自己的右眼，非要等到被拋進地獄的烈火中，才肯捨棄它？

掃羅的堅強信心、剛毅志氣、勇敢精神是值得稱許的。當神願幫助人，而人又願盡心竭力榮耀神、和愛護弟兄時，人的熱誠和神的力量必能打成一片，凡事必能事半功倍，馬到成功。曾經藐視掃羅的人，現在也尊敬他了；可見救主雖被人輕視，但最後必被全人類尊為耶和華親手所膏的王。現在，主仍坐在施恩座上為罪人辯護，使悔改和歸順祂的人蒙神接納；但不久祂將施行公正的審判，使頑固和違抗祂的人被神定罪。

註解

第二節，「右眼」：當時的異教徒常折斷奴隸的手足，及挖去叛徒或敵人的眼睛。第十四節，「立國」：正式立掃羅為王。

第十二章

一至十五節 撒母耳譴責百姓

傳道人的責任，非但是教訓和指導人，而且要以充分的理由勸告人，使人明白道理，心悅誠服，撒母耳以神所行一切的公義說服百姓。

忠心跟從神的人必能永遠跟隨祂。脫離了神的管轄，便能避免祂的公義麼？這是大錯特錯的觀念：就算我們不讓神統治，也免不了要受祂審判。

十六至二十五節 神降雷雨

撒母耳使百姓看到自己的愚昧。他們寧可受君王統治，而不要神的拯救，因為他們相信人的力量勝過神的大能、和祈禱的功效。君王的命令和先知的祈禱，哪一個力量較大？這是不必說的。只要我們想想神怎樣恩待我們，和怎樣懲罰惡人，則不論是為了感恩，或是為了自己的利害關係，我們都要盡心事奉神。不必憂慮得不着鼓勵和幫助，因為我們已經得着神的救恩，也看到祂為我們所行的一切奇妙大事。

註解

第五節，「為證」：神與掃羅王皆能為撒母耳的正直和廉潔作見證。第十一節，「比但」：在士師的名列中並無比但其人。可能比但即參孫或巴拉。第十七節，在猶大，麥子收割期是在六、七月，而此時期通常是沒有雨的。第二十一節，「虛神」：偶像。

第十三章**非利士人進攻，掃羅獻祭**

人最愚拙的時候就是自高自大，自作聰明的時候。信徒行為不正，教會的敵人便乘機攻擊。掃羅被控違抗神命，因為他既非先知也非祭司，本來是無資格獻祭的。他做錯了事，不但不認罪悔改，還要強詞奪理，拒諫飾非，強調自己的虔敬和智慧，以掩飾叛逆的罪過。人往往如此，內心越是敗壞、污穢，外表越裝得虔誠、熱心，越着重一切表面的宗教儀式。但願主使我們不學掃羅那樣荒唐，膽敢獻上不成敬意的燔祭，和有名無實的平安祭。願我們專心仰望和倚靠救主至善至美的獻祭。

註解

第五節，「三萬」：可能是三千之誤。第八節，參十8。掃羅似乎沒有等到第七日完結，便開始獻祭。第十四節，撒母耳預言大衛必作王。

第十四章

一至二十三節 約拿單敗非利士人

人若得不到神的保佑，便不必妄想得着平安。掃羅臨急才下令召祭司及運約櫃。許多人總不肯真心順服和徹底改革，只是做一點表面工夫，潦草塞責，以敷衍神。約拿單感覺有一股不可壓制的神力，激動自己赴湯蹈火，不顧一切。人若一心一意倚靠和順從神的指導，在一切事上都認定祂，必蒙神的指引。神使非利士人戰兢慌亂，自相殘殺；創造人心的神，知道如何使人心驚膽戰。掃羅明知一切成就都是神的作為，所以不敢自作主張，只求問神可否容他有權行事。可惜他太過輕浮急躁；他的虔敬有始無終，只是5分鐘熱誠，也不等候神的答覆，便自作主張，任意而為。真正信神的人終不會如此輕浮急躁，為着目前之急而不肯與神同行。

二十四至五十二節 掃羅罰約拿單

在約拿單誤違父誓這件事上，我們看到掃羅的真面目：一個暴戾恣睢、目空一切、一意孤行的人。許多人因為心中無神，大節已虧，便肆無忌憚，頑鈍無恥，暴露了自己的卑鄙賤格。

註解

第二節，「石榴樹下」：是「臨門磐」之誤（士二十一13）。第十節，約拿單必定是受聖靈感動而行這一

切。第十五節，「戰兢」：當時可能發生地震，使敵軍戰兢不已。第二十一節，「希伯來人」：從前為非利士人作奴役的人。第二十五節，猶大地隨處都有蜜蜂。第三十二節，「肉還帶血」：他們因為太餓而犯了吃血的禁律（利三17）。第五十二節，「跟隨他」：作兵士或隨從。

第十五章

一至二十三節 神遣掃羅滅亞瑪力

聖經上早已預言亞瑪力人必會滅亡（出十七8；申二十五17-19）。但一直等到他們罪惡貫盈時，這個可怕的預言才應驗，由此可見公義的神絕不偏待任何人。神為了要考驗掃羅的服從之靈，給他一個很明顯的誡命，他卻為了高傲和悖逆而違背神命，只毀滅那些廢殘無用的人和物，居然還敢向撒母耳誇耀自己的忠順。許多人一面自誇服從神命，一面繼續放縱情慾、殘酷暴戾、貪戀世界、怠棄聖職，這豈不是絕頂荒謬和矛盾？人如果像掃羅一樣，滿有一顆凡俗詭詐的心，則往往以為可以任意而行，不必遵從神命。謙恭順服和忠實正直的心，比一切的獻祭更能蒙神悅納。獻一頭牛羊為燔祭，是一件易事，但要完全順服，讓神的旨意支配我們的心思意念，可就不太容易了。

二十四至三十五節 掃羅假仁假義；亞甲被置死地

有幾點事實使我們確信掃羅的悔改是虛偽的：第一、他沒有懇求神，只是懇求、附和、和極力討好撒母耳而

已。第二、甚至在悔改中他還替自己辯解；真正認罪和悔改的人絕不會這樣做的。第三、他只想保存名譽，和得着民心而已。許多人未嚐到死己的苦楚，以為「死亡的苦難必定過去了」，或以為離可怕的日子還遠，卻不知死神已經臨近了。

掃羅得罪和激怒了神自己還怡然自得，撒母耳卻朝夕為他悲傷。若要真心遵行神的一切旨意，絕不可以只是改頭換面，敷衍了事，而要伐毛洗髓，真心歸神。

註解

第二節，在以色列民未進迦南以前，亞瑪力人已被判罪，而現在他們作盡惡事，便應受到報應。第十一節，「我後悔了」：神藉用人的語氣表達祂的意思，使人能夠明白。第十二節，「迦密」，迦密城位於巴勒斯坦南部。第三十三節，「將亞甲殺死」：撒母耳奉神命叫人將亞甲處死，這是他一生殘殺人所該受的報應。

第十六章

一至十三節 大衛受膏

我們對人的批評往往是不正確的，因為我們常常以貌取人，而不會洞察人心。神卻不是看人外貌，乃是看人內心，着重人的愛心、信心，和虔敬，大衛雖然是耶西眾子中最微小的一個，聖靈卻偏偏降在他身上，使他受膏。這次受膏，並非只是虛有其表的儀式，因為經過此禮儀以

後，「耶和華的靈就大大感動大衛」，使他越發聰明勇敢。

雖然時勢尚未改變，大衛卻已經逐漸成了有君王氣概和才幹。我們心中如果滿有神的恩典，「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就是我們得着天國榮耀的最好憑據。

十四至二十三節 掃羅受惡魔所擾

神容許惡魔擾亂和恐嚇掃羅。這個惡魔就是他自己內心的邪情惡慾，使他終日痰迷心竅，白日見鬼。一個堂堂的君王竟然變成一個面目可憎、暴戾恣睢、涼薄寡思的瘋子！音樂本來是高尚美好的東西，可惜人們卻把它變作虛榮的裝飾品，及下流的娛樂品，用以敗壞人心，誘人拋棄正事及背離神。工作、娛樂。或交際都不能彌補創傷的心靈，因為這一切是治標而不是治本的，只能有效一時而已。唯一能夠鎮靜心靈的東西，便是基督的寶血和聖靈的安慰；我們只要有信心，便能得着神的寬恕，基督的拯救，和聖靈的潔淨。

註解

第一節，「角」：角常被用作盛水的器皿。第十一節，「坐席」：指跟着獻祭的筵席。第十六節，「惡魔從神那裏」：神容許撒但利用掃羅內心邪情惡慾去擾亂他。東方人相信音樂是能夠趕鬼辟邪的。第十九節，「大衛」：意思是「最愛的」或「愛人」。

第十七章

一至三十節 歌利亞狂語索戰

當一般人都拘泥儀式、消極冷淡的時候，我們為神作戰的熱誠，及見義勇為的精神，往往會被誤會為驕傲及野心，因而反遭受了人們的辱罵。神利用大衛哥哥的無理取鬧，來考驗大衛的謙卑、忍耐、和忠實。大衛雖然理直氣壯，卻不「以辱罵還辱罵」，倒以柔和的回答使哥哥息怒。他能夠克服自己的情感，實在比克服了歌利亞更偉大和光榮。

三十一至三十九節 大衛自請出戰

大衛為父親放羊時非常小心愛護羊群，使我們聯想到為羊捨命的好牧人基督。掃羅終於被大衛說服，容許他去與非利士人作戰。掃羅的戰衣和鎧甲不適合大衛，雖然是華麗和堅固，對於他卻毫無用處。神的僕人在凡事上只要「以基督的心為心」，及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信德、祈禱、真理、和公義，就能抵擋一切。

四十至五十八節 擊殺歌利亞

大衛的宣言所表現的信心、順服、和虔誠，實在是難能可貴，絕無僅有的。他堅信神必使他得勝，故此不因捉襟見肘、手無寸鐵而覺得慚愧，反倒覺得光榮；正因這樣，將來勝利的榮耀便能全歸與神了。

人的性命是如何脆弱難保！自以為最強健和最安全的

人，也保不了自己的性命，極微小的事物，便足以毀滅生命和招致死亡，所以強健的人不應以力量自豪，武裝的人也不當以鎧甲自滿。

直至現今，還有一個比歌亞利更兇猛的敵人，不斷地向屬靈的以色列人挑戰。我們既跟隨神的羔羊，就要努力擊敗這個敵人：「務要抵擋魔鬼，魔鬼就必離開你們逃跑了。」我們要學效大衛，存着堅強的信心跑上戰場，勝過黑暗的勢力。

註解

第四節，歌利亞身高十餘尺。第五節，他的軍裝約重270磅；槍頭重18磅。第二十節，「輜重營」：貯藏軍需品的防地。第五十八節，由於掃羅這句問話，許多人認為本章的記載是與第十六章後半段顛倒錯置。但也許掃羅認識大衛而不認識耶西，故此問此語也不足奇。

第十八章

一至十一節 約拿單與大衛結義立盟

約拿單與大衛之間的偉大友愛，是因神的恩典而產生的，因為神的恩典使信徒能夠在主裏面一心一德、彼此相愛。神既使我們彼此同心，任何世俗的事物都不能使我們分離。大衛的成功給他帶來許多煩惱，可見世人所追尋渴慕的一切名利，只是空虛、煩惱而已。

十二至三十節 掃羅懼怕大衛

掃羅雖然不斷地恐嚇和迫害大衛，甚至想要他的命，大衛卻一直對他謙卑有禮，尊敬服從。我們有沒有學效大衛的模範性格？我們的態度是否恰當？行為是否無可非議？舉止是否適中、不浮躁、不怠慢？「那忍受罪人這樣頂撞的，你們要思想，免得疲倦灰心。」（來十二3）

註解

第四節，蒙長輩或上司脫衣贈送，是一種極大的光榮，因為這是蒙受恩典及庇護的象徵。第十一節，「槍」：君王常執着的矛，象徵王權。第二十一節，「網羅」：給大衛一個固定的職權，藉此遣他上前線與非利士人作戰。

第十九章

掃羅追殺大衛；大衛投靠撒母耳

約拿單在掃羅面前替大衛說好話，可見他是一個虔誠神聖的人；他的姊妹米甲卻不然。她用計幫助大衛逃脫是可以的，向掃羅撒謊卻是不必要和不可原諒的。掃羅恨透了大衛，不殺了他死不瞑目；雖然事實不斷證明大衛吉人天相，必蒙神保祐；掃羅卻不肯相信，一意孤行。神為了要保護大衛，甚至使掃羅也受感說話。由此可見有天賦的人未必有恩典，藉着基督的名受感說話的人，未必蒙祂悅納。神的恩典是永生的活泉，我們要天天求神施恩，使心

中的活泉永流不息。

註解

第十三節，「被」：睡覺時所蓋的。米甲將神像放在床上，又在枕頭上放些山羊毛，然後放下蚊帳，使人誤認山羊毛為大衛的頭髮。第二十節，「受感說說」：歌頌讚美神。第二十四節，「露體」：非裸體，只是除去外衣。

第二十章

一至二十三節 約拿單與大衛結盟

雖然神早就為祂所愛的人預備了天國的福樂，但並不一定使他們一帆風順，立刻得着榮耀。神對付信徒正如對付大衛一樣，先使他們歷盡苦難，遭受折磨，使他們的靈性更加充實和長進，然後才配承受天國的榮耀。我們有時候會像大衛一樣，感覺「離死不過一步」：這並不是言過其實，乃是很可能的事。所以我們心中要隨時有所準備。但我們既是信徒，則在未完成祂的使命，和未依照祂的旨意盡忠服事人群之先，不論遭遇多大的危險和威脅，必不會死，也不要死。

根基穩固的真摯友愛能夠除卻人的野心、自私、和惡意。耶穌為悖逆敗壞的罪人捨己，這種愛豈不比友愛偉大萬倍？所以我們要盡心竭力愛主，愛祂的教會和祂的信徒。

二十四至四十二節 約拿單與大衛

約拿單與大衛握別時，傷心痛哭；大衛更是憂傷難過，如喪考妣，因為他不但要捨棄一切幸福，還要離開神的殿，叫他如何不傷心？但基督徒既然在主裏面合為一體，彼此心心相印，就不要像沒有信心和盼望的世俗人一般，終日以淚洗面。我們不久將在主的面前相會，不再分離，到那時候神必擦去我們一切的眼淚。

註解

第五節，「初一」：他們在初一獻祭後必擺設筵席，而大衛是要赴席的。第十五節，「絕了恩惠」：東方的君王登位時，常殺戮那些可能搶奪王位的仇敵。第二十三節，「所說的話」：所立的約（13-16）。第三十節，東方人侮辱別人母親的話為罵人最惡毒的話。

第二十一章

大衛得助於亞希米勒

為甚麼大衛向亞希米勒撒了這個可恥的謊言？我們對這事將如何解釋？聖經既然不隱瞞這事實，我們也就不敢太過武斷。無論如何，大衛這樣做是不對的。祭司的死，便是大衛撒謊間接造成的惡果；後來大衛自己對於此事也感覺萬分懊悔。他撒謊完全是因為信心軟弱所致；一旦失卻信心和勇氣，他便變成懦弱怕死，以致鑄成大錯。如果他肯堅持信心和靠賴神的話，絕不會出此下策，來保自己

的性命。他的品行開始變劣，信心開始搖動，勇氣逐漸消失；本來他可以信任亞吉王的，但竟然慌到要假裝瘋癲來逃避他。在這充滿煩惱和苦難的世界上，我們越靠賴神和順服神，越能得着平安和信心。

註解

第二節，大衛所說的盡是謊言；後來祭司全家的死，是他間接造成的（二十二22）。第四節，「聖餅」：陳設餅。第十三節，有人認為這種行為是不對的，因為他不應虛偽；也有些聖經學者認為大衛並沒有犯罪，因為從詩篇三十四篇及第五十七兩篇中，可以證明大衛的瘋癲是因突然患癲癇所致，而非假裝的。

第二十二章

一至五節 大衛在亞杜蘭與民結黨

一切勞苦憂傷的人，只要投靠及服從「大衛的子孫」基督，無論如何卑劣和可憐，都必蒙祂接納和使用，而成為聖潔的民。兒女們要學效大衛孝敬父母的好榜樣，不管自己變成甚麼了不起的要人或忙人，總要關心年老的父母，服勞奉養，問安視膳，使他們在凡事上能夠安樂滿足。

六至二十三節 掃羅殘殺挪伯諸祭司

掃羅仇視周圍的人，以為他們都在造反，因為他們沒

有趨炎附勢地向他獻媚；只有多益為虎作倀，成為他的心腹。多益和掃羅同是殺人如麻的衣冠禽獸，所以能夠朋比為奸，不但殺了祭司，而且殺盡挪伯全城的人，應驗了耶和華警告以利全家的預言。由此可見掃羅行這惡事是出於不義，但神容許他行這事卻是出於公義。良善的人若直接或間接連累了他人，使人受苦或蒙害，自己心裏必定非常不安；當大衛知道自己因撒謊而造成這個悲劇時，必然悲痛欲絕。

註解

第二節，這些投靠大衛的人並非為非作惡的無賴。第六節，「樹下」：林中。第十八節，「穿細麻布以弗得的」：事奉耶和華的人。

第二十三章

一至十三節 大衛救基伊拉

大衛大有理由可以控訴他的敵人忘恩負義、以惡報善、以怨報德，但是他並沒有這樣做。基督也同樣地忍受敵人的無理侮辱。大衛一接到以弗得，立刻利用它向「保護者」祈求指示。得着聖經的人，便要隨時藉着聖經的寶訓，去解決一切疑問和困難。

大衛的禱告既莊嚴也詳盡，是值得我們學效的；我們可以這樣祈求：「主啊！這事，實在使我困惑，求主指示我要怎樣做！」只要我們誠懇，神絕不會嫌我們囉嗦。神

知道怎樣「搭救敬虔的人脫離試探」，和「照着各人所行的報應他」。

十四至二十九節 約拿單慰大衛；大衛逃避掃羅

大衛在患難中得着約拿單的安慰。他們兩人實在是推心置腹，同甘共苦的好朋友。約拿單與大衛重訂盟約，勸他繼續倚靠神，因為神是一切福樂的根基。他知道大衛必得着王位，所以很替他高興。由此可見約拿單是一個非常忠實、虔誠、和絕不自私的朋友。基督是與信徒立約訂盟的「朋友」，是罪人的「救主」。祂給我們的慈愛、幫助、安慰、和鼓勵，當然勝過一個忠心朋友的一番好言。我們不必為面前的困難而氣餒，只要全心靠賴「謀略奇妙和智慧廣大」的救主。在千鈞一髮或一籌莫展時，主必利用「非利士人」使我們脫離危難，使祂的應許不致落空。

註解

第一節，在邊境的各族，常於收穫期乘機侵略鄰國，搶奪禾場。第六節，「以弗得」：祭司長所穿的外袍之外套的特製背心。

第二十四章

一至十五節 大衛不害掃羅

神將掃羅交在大衛手中，使大衛有機會磨練和考驗自己的信心和忍耐。他受良心的驅使，與黨人極力爭辯，覺

得絕不要殺害掃羅，因為神雖然應許給他王國，並沒有命令他殺害君王。他非但自己不願做這惡事，而且禁止他的黨徒這樣做。

掃羅對大衛是以惡報善，大衛對他卻是以善報惡。一切自命為基督徒的都當學大衛的榜樣，不可為惡所勝，反要以善勝惡。

十六至二十二節 掃羅自認其過

大衛也曾希望神使他的公義「如光發出」（詩三十七6），現在神便使他這話得以實現。問心無愧的人必蒙神的獎賞。

掃羅垂頭喪氣回到家裏，深覺慚愧和後悔，雖然自知不應嫉妒大衛，但並沒有真心信服和改過，仍然懷恨他。人的惡念有時候似乎已死，其實只是沉睡片刻，等到惡念甦醒，往往變本加厲。只有神能拯救我們，不論祂捆綁敵人的手、或感動他們的心，我們一樣能得着拯救，脫離凶惡，不被傷害。

註解

第三節，「大解」：解大便。巴勒斯坦有些山洞是很大的。第十二節，「惡事出於惡人」：從人的惡行可以看出人的惡性。第十四節，「一條死狗」：大衛謙稱自己卑微，君王實在犯不着向他生氣。第二十二節，「山寨」：隱基底的山洞。

第二十五章

一至十七節 大衛與拿八

以世人的勢利眼光來看，金錢是萬能的，有錢人是偉大的；但有正確人生觀的人，便會覺得像拿八這種有錢人是非常卑鄙的。拿八是一個沒有人格和沒有信實的人：暴戾殘酷，恃勢凌人，不擇手段，利慾薰心；只顧自己的飲食和享受，只知拚命賺錢，貪得無厭。我們常有一種錯誤的觀念、以為自己所有的一切，自己有權操縱和掌握，可以隨心所欲，任意而為。其實，一切都屬於神，我們只不過是神所託付的管家而已；所以務需遵照神命，善理祂所交託我們的一切。大衛既然經過那末多的苦難和磨練，學會了「忍耐」的功課，為甚麼還會如此衝動輕浮，決意殺戮拿八全家？世上最完全的人，一旦離開了神，便只見到自己心中的敗壞，完全無善可言了。我們要學效神，「恩待那忘恩的和作惡的」。

十八至四十四節 大衛與亞比該

「柔和能免大過」；亞比該明白這個道理，所以非常謙恭順服，向大衛謝罪求赦。她不敢倚靠自己的聰明和辯才，但深信神必施恩使大衛息怒。大衛感謝神使他在罪惡途中僥倖受阻，而能懸崖勒馬。我們也要萬分感謝神，因為祂常常利用別人對我們的勸導、指示、安慰、警告、或責備，來阻止我們犯罪作惡。這是神的美意，也是我們的慶幸。「過了十天，耶和華擊打拿八，他就死了。」大

衛立刻稱頌神，感謝神阻止他殺害拿八。放縱情慾及利慾薰心的人，常因屬世的痛苦、良心的責罰、及名譽的損失而失卻一切歡樂、享受、和財資。神能夠隨意結束人的性命。亞比該很仰慕大衛虔敬優越的品格，相信他必有一日成為以色列的君王，所以大衛此時雖然處於逆境，她卻願意與他結婚，覺得能與他同甘共苦是非常榮幸的事。根據當時風俗，他倆的結合是合法的。願與基督聯合的人，應與祂一同受苦和忍耐，將來才能與祂同得榮耀。

註解

第一節，「大衛起身」：因為撒母耳一死，掃羅更加無所顧忌了。第八節，「你兒子」：大衛自己的謙卑。第十三節，「器具」：行李。第二十五節，「拿八」：意思是愚昧。第二十九節，「如包裹寶器」：必獲保存。第三十九節，「應當稱頌耶和華」：大衛並非因為拿八之死而幸災樂禍，乃是因為神曾阻止他親手報仇，不致行惡，所以他感謝神。

第二十六章

掃羅復索大衛；大衛不害掃羅

大衛明知神必應許他得着冠冕，他不願意用任何不正當的手段去強奪王位。神再次將掃羅的性命交在他手中；這對於他實在是一個很大的試探。他知道一旦受了誘惑，便會得罪父神，所以極力克制自己，抵擋試探，將一切交

託給神。掃羅再次向大衛道歉、謝罪、說好話，但並沒有真心向神認罪悔改。他與大衛離別，從此不再相會。人類惟有藉着基督，與神和好以後，才能真正互相認識和友好。怙惡不悛的罪人，有時候雖肯自認其錯，但往往口是心非，沒有信用；不過，惡人認錯至少可以證明義人沒有錯，使義人鼓起勇氣，堅忍到底。我們不要把希望寄託於人，只要全心仰賴神的報答。

註解

第十節，「被耶和華擊打」：大衛不願促使掃羅早死。第二十節，「一個虻」：表示自己的卑微，不配被掃羅注意。「鷓鴣」：阿拉伯人帶到山上追擊鷓鴣，等到牠們飛倦停下時，便以棍擊倒牠們。

第二十七章

大衛遁至迦特

良善的人也往往會因為不信，給自己惹來痛苦煩惱；一旦失卻信心，便不知如何勝過外面的戰爭、和內心的恐懼。但願主加強我們的信心。大衛在非利士地時，瞞着亞吉王；侵奪好幾個註定受罰的鄰國。作遁辭和說謊實有沒有甚麼分別，正如偽君子和壞人一樣，有過之而無不及，雖然外表比較好看，裏面卻是更加陰險。「不信」往往帶給人無窮後患，但信徒無論怎樣不完全和軟弱，總不至於離棄神的事工，而與神的敵人同流合污、朋比為奸。只要

我們肯倚靠神的應許和倚賴基督，信心絕不搖動，則性情舉止必能逐步的達到生命成熟，而不至於為任何事情所騷擾困惑了。

註解

第一節，大衛從前堅信自己必蒙神保佑（二十六10），但現在信心開始動搖了。第三節，「眷屬」：許多跟隨大衛的人都有家眷的。第十節，大衛欺騙亞吉王，使他誤會他只攻打南方的希伯來人，其實卻侵略了很多其他的非以色列族。

第二十八章

一至六節 亞吉信任大衛

大衛對於亞吉的要求，既不能拒絕，也不能答應。如果答應了他，臨陣退縮，保持中立，或者跑回以色列人的陣線，則難免成為忘恩負義、狡猾陰毒的人；如果真的去打自己的同胞以色列人，當然更是罪不容誅。雖然面對這個困難的局面，實在使大衛左右為難，但他也不想為了拖延時間而對亞吉巧言規避，模稜兩可，因為這種敷衍的態度，和他本有的「以色列人」性格很不相稱。掃羅在苦難中臨渴掘井，求問耶和華，但卻毫無信心，猶疑不決，三心兩意。他曾經下令要百姓遵守神的律法，不容國內有交鬼的和行邪術的人（出二十二18）。現在自己居然向這些人求助，這是多麼荒謬的事！

十至二十五節 掃羅見隱多珥女巫

撒母耳生前，掃羅在患難中從不向他請教；現在人已經死了，他才說：「招撒母耳上來」，但一切都太遲了。神的聖徒和僕人，生前受人輕視和迫害，死後人們卻巴不得能夠求見他們。撒母耳鬼魂顯現這件事，並不是一個騙局或戲法，乃是真有其事。他並不是那女巫招來的，乃是神故意要答覆掃羅的要求，藉此讓他得着一次教訓。女巫大驚失色，證明撒母耳的現形是她絕對意料不到的。掃羅從前既然藐視撒母耳的警戒，現在又違背神的旨意，妄想得着撒母耳的指示和鼓勵，神為甚麼容許先知的靈魂顯現，叫他知道自己已被定罪和快將滅亡呢？

掃羅因此萬念俱灰，閉目待斃。神有時候利用諸如此類的事，警戒人不可藐視祂的話語，或失去對祂的信心。只要罪人心中仍有一點點的良知，肯認罪悔改，便不至於碰見這種可怕的經歷。我們只要在神面前謙恭順服，無論生死都求神恩待，必能蒙神賜福，如願以償。

註解

第三節，「鬼的」：參利二十27；申十八6。第六節，「求問」：掃羅並非誠意，又不悔罪求恕。第七節，「交鬼的婦人」：自命能夠與死人交通的婦女，（實際上是邪靈冒充死者與靈媒交往，死者在陰間無自由，不可能出來）。第十九節，「明日……與我在一處」：不久將死。

第二十九章

亞吉辭大衛

大衛因為懦弱和害怕，便答應幫助亞吉，但自知騎虎難下，心中着急萬分，只好等候神來救他脫離此困境。正當一髮千鈞之際，神就利用非利士人去阻止大衛參戰，使大衛居然能因敵人的仇視和攻擊而逃出此困境，不致作出得罪神、傷害本民族的事。大衛一生蒙神拯救的經歷中，難得有幾回像這次那末驚險的。祂的子民一切言行都應謹慎，凡事都要為榮耀神而行。

註解

第二十九章及第三十章所記載的事，似乎是發生在掃羅見女巫之先（二十八1-2）。

第三十章

一至十五節 大衛與亞瑪力人

大衛歸家時，發現整個城已變成荒墟，每當我們歸家，而發現家中一切平安時，便要感謝讚美神。信心堅強的人必要經過嚴重的考驗，正如大衛任勞任怨，忍受隨從的怨恨一樣。大衛現有似乎是一落千丈，但這只不過是他一鳴驚人，榮登王位的前奏曲而已。以耶和華為神的人，在最惡劣的境遇中要鼓起勇氣，因為祂的教會和祂的子民必會經過最大的艱苦，漸入佳境，化凶為吉的。大衛恩待

跟從他的人，絕不勉強他們作超乎他們能力所能擔當的事。「大衛的子孫」基督也是如此體恤祂的信徒，知道在靈程的爭戰上各人的能力強弱不同，不能勉強；但我們雖然軟弱，基督卻是仁慈而剛強的（林後十二9-10）。

十六至三十一節 大衛分擄物

每當罪人自以為降禍的日子還遠，正說平安穩妥的時候，往往就有大禍臨頭。當我們安逸放縱的時候，靈性的敵人就乘機而入。許多人為着取快一時，酣歌曼舞，沉湎酒色，醉生夢死，斷送了自己的性命。我們既已明白神為一切恩惠的施與者，就要學效大衛的榜樣，公平慷慨，厚待朋友，善用神所賜給我們的豐富。

註解

第十四節，「迦勒地的南方」：猶大的南部，是屬於迦勒的（書十四13）。第二十四節，「大家平分」：參民三十一27。第二十六節，「仇敵」：因為神命定亞瑪力人必被毀滅（出十七14）。

第三十一章

掃羅失敗自殺

義人和惡人死的時候可能是一樣，所以我們不能以死亡的情形，去斷定一個人的靈性或永生的狀況，掃羅到了最後關頭，受了重傷而無法抵抗或逃避之時，還不顧慮

自己的靈魂，只顧自己的面子，為着避免受非利士人凌辱和虐待，不惜採取自殺的方法解決自己。自殺是魔鬼的詭計，教唆人在極端的苦難中毀滅自己，遺害別人，罪上加罪。我們要慎重思考，極力抵制這種罪惡的企圖，因為自殺在神面前是一種極大的罪。人自己不能支取安全，只有眷顧以色列的神才能保護我們。

註解

第三節，「弓箭手」：非利士人的弓術是有名的。第十節，異教徒常以敵人的軍裝武器獻給偶像作祭物。第十二節，「用火燒了」：猶太人沒有焚燒屍首的習俗，所以此處所指的，可能是說他們在掃羅及其子的屍體上焚燒香料，因為這是當時君王葬禮的風俗。

撒母耳記下

本書記載大衛王時代的歷史：大衛的成功，以色列的興盛，宗教改革，以及大衛犯罪所引起的家庭悲劇及國家災難。這些記載，一方面給我們作為生活模範，另一方面給我們引為前車之鑒。

第一章

聞掃羅噩耗，大衛作哀歌

大衛的哀歌充分表現出他的偉大之靈。掃羅是大衛的仇敵，然而大衛對他卻始終以德報怨，隱惡揚善。大衛認為在歷史中雖然沒可能（也不要）掩飾掃羅的罪孽，但在哀歌中卻絕不要張揚他的短處，而要歌頌他的長處。不過，他並沒有胡亂地歌功頌德，瞎說掃羅如何神聖，或如何忠實，因為掃羅事實上並非如此。

一般弔喪的話及刻在墓碑之文多是言過其實，不符真相，無中生有，胡亂歌頌，非但不能傳揚死者的名，反倒替生者帶來了羞辱。當真正的信徒看見神的敵人勝利，而神的百姓遭禍時，就算自己僥倖因禍得福，也必非常痛心。我們要熱心愛國，竭力榮耀神，及忠於基督所立的教會。

註解

第六節，猶太歷史家約瑟夫對這事作如下的解釋：當掃羅伏在刀上時，拿兵器的人以為他已經死了，後來亞瑪力人經過卻見他仍然活着，故聽從掃羅將他殺死。第十七節，大衛為掃羅及約拿單所作的輓歌，原文非常高雅、婉轉、動人，勝過其他一切古詩。

第二章

一至二十四節 大衛在希伯崙受膏；押尼珥立伊施波設作王

掃羅死後，許多人都跑至洗革拉跟隨大衛（代上十二23）。大衛相信神既應許他得着王國，必會按祂自己所預定的時刻和計劃，將冠冕賜給他，所以他既不急躁，也不存觀望的態度坐待其成，只是積極實行神的指示。蒙神選召的信徒都當學效大衛，對神的應許既有了盼望和信心，就要更加努力和虔誠。如果神應許給我們「生命的冠冕」，我們絕不能因此自滿自足，一無所為，而要再接再厲，作神所吩咐和指示的一切事。大多數以色列人拒絕大衛作王，正如他們後來拒絕基督一樣；神膏立基督作他們的君王和救主，他們卻頑固悖逆，不肯臣服。

二十五至三十二節 押尼珥和約押

爭競對於人心的影響是多麼大！同是一件事，可能旦夕間使人由興高采烈而變為鬱鬱不樂。好爭競的人應該聽

所羅門的忠告：「在爭鬧之先，必當止息爭競」，免得中途後悔莫及。我們對於任何罪惡，都當謹慎提防；墮入罪惡「終久必有苦楚」！

註解

第一節，「問耶和華」：祭司亞比亞他當時和大衛在一起。第十節，「二年」：伊施波設作王六年。這裏是指他在位二年後，掃羅家及大衛家的戰事便發生。第十四節，「戲耍」：比武。第十八節，「腳快」：是軍人引以為榮的特點。

第三章

大衛與押尼珥

神利用這個冗長的戰爭來考驗大衛的信心和忍耐，使他將來的成功更加美滿可喜。信徒心中恩典與敗壞的競爭，正如這個冗長的戰爭一般。靈與肉不斷地交戰，但聖靈若繼續做工夫，心中的敗壞必如掃羅家日見衰弱，而恩典則如大衛家日見強盛。

雖然押尼珥這種褻慢人是該受罪之果報的，但約押這種行為實在是好惡可恥的。大衛對押尼珥之死深表懊悔和痛恨。殺人的罪孽必成為殺人者的咒詛，就算人不報仇，神也終必為死者報仇。「大衛的子孫」可能耽延來遲，但必不放過怙惡不悛的罪人。

註解

第七節，如果押尼珥真的作了這惡事，更可證明他企圖奪取王位。第八節，「狗頭」：如此卑賤。第二十九節，這並非大衛發洩的私怨，乃是聖靈所作的預言。第三十三節，「愚頑人」：不像犯人一樣被捆縛監禁。

第四章

伊施波設被殺

義人總會抱歉因不幸的事而使自己得償宿願，及惋惜因別人的死而使自己得勝。那些惡人既藉卑鄙的動機和手段，流無辜人的血，便從大衛那裏得着嚴重、公平的報應。

神屢次拯救大衛脫離危險，替他解決困難，所以他只是一心靠賴神賜他冠冕，成就祂自己的旨意，而絕不接受別人以不正當的方法幫助他。

大衛說神已經拯救他脫離「一切苦難」，他並非不知道自己還要面臨更多的苦難，乃是深信神從前既拯救他，將來也必繼續拯救他。

註解

第六節，「取麥子」：取麥子供給軍用。第十二節，「砍斷他們的手足」：東方有些國家，至今仍以這種刑罰對待犯人。

第五章

一至十節 大衛攻取錫安的保障

信徒的敵人往往過於自信，當大難臨頭時還是目空一切，自以為安全。驕兵必敗，耶布斯人的自負和傲慢激動了大衛，而萬軍之耶和華又與大衛同在，使他得勝。在神掌權的日子中，聖靈必將撒但從人心中逐出，使之成為神的聖所和主的寶座。從此基督必統治人心，使人完全順服父神。

十一至二十五節 神堅立大衛的國

以色列立國以來要算此時最強盛了。能夠得着及感覺到神的恩惠和慈愛，就是人生的幸福。許多人雖然得着恩惠，而自己卻不感覺到，結果仍享受不到神所賜的福氣。大衛知道神向他施行這一切奇妙大事，完全是為他自己的百姓着想，因為神要使他們因他得福，在他的統治下過着幸福的生活。昔日掃羅放棄及喪失與神同在的權利，如今神與大衛同在。但非利士人仍是毫無顧忌，置諸不理。大衛雖然自己早已有了準備，卻仍然按兵不動，靜待神的指示。後來，當彌賽亞的國度將興起時，眾使徒也是如此，靜候聖靈的降臨，然後奮起攻擊撒但的國度。

註解

第一節，「眾支派」：各支派的長老或君主。第三節，「膏大衛」：大衛曾受膏三次。第一次受撒母耳所膏

（撒下十六13）；第二次受猶大人膏（撒下二4）；第三次在此受膏為以色列的王。第六節，「趕不出瞎子、瘸子」：這大概是一句嘲弄和侮辱的話；他們自誇那城非常堅固，大衛絕不能攻破，甚至他們的瞎子和瘸子也足以保衛城堡，抵擋大衛的軍兵。第八節，「水溝」：或暗道。第二十一節，「偶像」：他們從軍隨身所帶的偶像。第二十四節，「樹梢上有腳步的聲音」：樹林中有聲音。

第六章

一至十一節 烏撒觸櫃被殺；俄別以東蒙福

神洞察烏撒心中的敗壞和傲慢。他對於最嚴肅可畏的事物都毫無顧忌，大不守禮，當然該受重罰。無權接觸約櫃的人擅自觸摸它，所犯的罪既是這麼重；那末，不立下與神和好之約，而擅取神約的權利者，他們的罪惡和刑罰更是不堪設想了。

俄別以東熱烈地迎接約櫃至他家中，心中毫不畏懼，因為他明白約櫃並非不吉之物，雖然它對於觸犯它的人，「就作了死的香氣叫他死」（林後二16）。我們不要單想念拒絕福音者的刑罰，而要多思想接納福音者的福分。

十二至二十三節 大衛迎接約櫃入錫安

大衛迎接約櫃時，首先獻祭與神，然後熱烈慶祝，鼓舞歡欣，樂不可支。為神作工的人，雖然一開始就埋頭苦幹，極力想討神喜悅、與神和好，但往往欲速不達，一事

無成，因為我們本末倒置，忘記自己的卑賤和污穢，忘記要得到在基督裏的喜樂，要先認罪悔改，歸信為我們贖罪流血的救主耶穌。

大衛回到家裏，立刻為這次國慶舉行家庭感恩會，祝福家人，與他們一同敬拜禱告。世上最偉大的人也要敬拜神，絕對不會因此而受恥辱：「神的使者都要拜祂」，何況是人？在信仰的事工上，只要我們能夠在神面前問心無愧，則可不必理會別人的指責。

註解

第三節，依照律法，約櫃是要由哥轄的後裔扛抬的，要扛在肩上，而不是放在車上。第十四節，「以弗得」：祭司的外面穿的背心。「極力跳舞」：不是我們現今所想像的「雙人舞」，乃是指按照音樂的節奏跳嚴肅緩慢的宗教舞。第十七節，大衛在耶路撒冷為約櫃建立一座新會幕。第二十節，「露體」：脫去王袍而披上以弗得。「無恥」：其實大衛當時的衣着很端莊，不能說他是無恥。

第七章

一至十七節 神與大衛立約

神應許賜福給大衛一家及他的後裔——將來繼承王位的所羅門及猶大的王族。但這些祝福也關聯到基督，因為聖經常用大衛或「大衛的子孫」來稱呼基督。神將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包括行審判的權柄，都賜給基督。基督必

為神的名建造福音的教會，聖靈也必使信徒的心成為神的靈殿和聖所。至於罪與罰，當然不是針對彌賽亞，乃是指大衛的屬靈後裔而言；神雖不離棄他們，但必責罰和糾正他們。

十八至二十九節 大衛的禱告與稱頌

大衛的禱告充滿了虔誠和熱情。他看輕自己的美德和功勞，而將一切榮耀全歸與白白賜給他恩典的神。許多人在祈禱時還是心猿意馬，魂不守舍，但大衛卻是心平氣和，全神貫注自己對神當盡的責任。真正能討神喜悅的禱告，並非單由口舌傳出，乃是由心底發出的。

註解

第二節，「幔子」：會幕的幔子。第十三節，「永遠」：若指彌賽亞的國度而言，則可說是「永遠」，但若是指所羅門的國位，則只能說是「長久」。第十八節，「耶和華面前」：約櫃面前。在東方，端坐是敬拜時的尊敬姿態。

第八章

大衛治服鄰邦

聖徒與黑暗勢力的交戰，正如以色列與非利士人的交戰一般，非常頻繁而長久，但「大衛的子孫」，最後必定制服敵人，使信徒得勝有餘。

大衛將一切戰利品都奉獻給神，用以建造聖殿。他毀滅一切金偶像（撒下五21），獻上一切金器皿。重生的靈命也是如此。

「大衛的子孫」若制服我們的心，必毀滅我們心中一切叛逆的意念和邪情惡慾，而獻上一切榮耀神的美德；這樣，我們就能得着新生的靈命。

註解

第十八節，基利提人和比利提人本屬非利士人，現作大衛的護衛軍。

第九章

大衛與米非波設

在無數的事情中，人最容易忘記的一件事便是感恩；我們對神對人都是如此，往往忘記自己要守約、要報恩。真正虔誠敬畏神的人便不會這樣忘恩負義，總要盡了責任報答神恩，自己才安心。我們如果蒙神祝福和提拔，就要明白神這樣安排和恩待我們，是為了要給我們有更好的機會報恩，和以慈愛待困苦的人。

大衛表現了基督的靈，他對約拿單的愛非報不可；基督卻不是報恩，乃是白白施恩。神對罪人的慈愛，與人的報恩，二者之間是不同的；大衛報恩，是由於他曾接受約拿單的恩惠；而神的愛是無條件的，因神就是愛。

註解

第三節，「神的慈愛」：形容極大的慈愛，因為大衛曾在神面前向約拿單鄭重起誓立約。第十節，「同席吃飯」：常可與我相見，受我的恩惠。第十三節，參撒下四4。

第十章

亞蘭亞捫二族敗遁

哈嫩侮辱大衛的使者那種方法，依照當時的習俗來說，是最卑鄙下流不過的。大衛卻非常關切和體貼自己的臣僕。我們若受了委屈，無故被人斥責或毀損名譽時，不必懷恨在心，因為不白之冤必得伸雪，名譽損失也必得補償，正如臣僕們被剃去的鬍鬚很快就長回原形。我們所受的羞辱，最後必歸到羞辱我們的人身上。

蔑視神的忿怒，而向「大衛的子孫」挑戰的人，不但煽動戰爭。而且首先開戰，但神的軍兵必能擊敗他們，叫他們知道從來沒有一個死心對抗神的人能夠成功。人若為虎作倀與神對敵，便是自討苦吃，因為當神的敵人失敗時，他們也必受連累，同歸於盡。

註解

第四節，當時被人剃去鬍鬚在東方人看來，是一種極大的恥辱。穿着長袍是尊貴的表記。

第十一章

大衛的罪過

讓我們先看看大衛犯罪的起因：第一、他怠棄職事，逗留在耶路撒冷；第二、他貪圖安逸，飽暖思淫慾，閒人最容易墮入引誘；第三、他見美色而起邪念，不肯像約伯一樣「與眼睛立約」克制情慾。大衛犯罪的經過使我們看到罪惡發展的情形。罪惡常是一發不可收拾，叫犯罪的人變本加厲，每況愈下；不然的話，大衛怎可以明知自己犯罪還斥責他人，甚至嫁禍給別人？我們要學大衛的長處——謙卑、悔罪，及其他的優點，而不當學效他的短處，或存着「聖人也有過」的心理，以大衛犯罪之例自慰。存着這種自欺的心理學效大衛犯罪的人，不只是有始無終的弱者，而且是假冒為善的罪人。反對真理的人會諷刺大衛的過失說：「信心的結果便是如此！」不！這是人性的敗壞，不是信心的結果。主必不拋棄任何悔改順服的信徒，也不容撒但奪去祂手中的羊，因為主「有慈愛、有豐盛的救恩。」

註解

第一節，「出戰的時候」：春天或秋天；很少在冬、夏出戰，因冬天太冷夏天太熱不便作戰。第八節，「洗洗腳」：在熱帶，遠行歸家脫鞋洗腳，實是一件使人心曠神怡的樂事。第十三節，在東方，僕人常睡在主人門外的走廊或陽臺上。第二十七節，「哀哭的日子」：大概她只哀

哭數日。

第十二章

一至十四節 拿單設喻

拿單以比喻引大衛招認自己的罪惡和刑罰。大衛說：「我得罪耶和華了！」因為他真心悔罪，神便寬恕了他。「你必不至於死」。這就是說：「假如你不痛改前非的話，神必永遠離棄你，使你滅亡。但現在你既已悔過，雖然免不了受神懲治，卻不至於與這世代同被定罪，同歸於盡。」信主和屬神的人一旦犯罪，所產生的最大惡果，便是使他人有機會攻擊和褻瀆神及教會。

十五至三十一節 所羅門生

大衛知道愛子的死是神的旨意，所以忍耐着痛苦，全心順服。因此，神再賜他一個兒子，補償他的損失，安慰他的創傷。人若希望在上永遠得着肉體的享樂和安慰，不致缺乏，不蒙損失，唯一的辦法就是將這一切完全交託神，憑祂的旨意而行。虔誠的父母為兒女獻上的禱告，絕不會落空的：兒女夭折，必蒙神眷顧，兒女生存，必蒙神喜愛；無論如何，神必報答父母們的愛心和禱告的。

註解

第一節，東方人在環境不容許他們直言的時候，便常用比喻或寓言來表達意見、斥責或教訓。第八節，君王

所有的人及物都歸他的繼承人。第三十節，古時的金冠很重，所以國王將冠冕置在王位上，而非戴在頭上。第三十一節，這裏沒有說明究竟大衛是殺了他們，或是使他們作苦工。

第十三章

大衛的家庭紛爭

禍不單行，大衛因一着之罪，竟引起後患無窮。從前犯了姦淫和殺人的罪，現在卻溺愛和放縱兒女，使他們再蹈自己的覆轍。這便是他作惡受報應的開始。兒女的罪惡反映了自己的過失，神這樣責罰他，使他更加心痛和難受。作惡的人可能因人類的偏見和疏忽而成了漏網之魚，但公義的神卻知道怎樣向他們算賬，怎樣以罪惡去懲罰罪惡；這樣一來，罪的結局便是死亡。人若能及時悔改，早日與神和好，免得再受懲罰，便是大幸；不然的話，現在既被撒但制服而失足犯罪，將來也必被神審判而飽受刑罰。

註解

第五節，「預備食物」：當時的婦女深居簡出，且為男女授受不親的觀念所束縛，甚至對異性的親屬也要拘禮。東方婦女多善烹飪。第十三節，「愚妄人」：惡人。第二十四節，「剪羊毛」：當時人在剪羊毛的日子中常慶祝宴樂。第三十四節，「押沙龍逃跑了」：蓄意殺人的兇

手不能逃至以色列的逃城受庇護。

第十四章

大衛召回押沙龍

大衛本來很寵愛押沙龍，但為了正義和公平起見，除非有人替押沙龍求情，他不能隨便召回他。神的恩典也是這樣。祂愛罪人，不願我們滅亡，但如果沒有一位「中保」為我們祈求的話，神與人之間便沒法和解，所以「神在基督裏，叫世人與祂和好」。沒有人讚揚押沙龍的智慧和虔誠，只是說他容貌俊美，因為他實在毫無長處可言。許多美麗的軀體都包裹着污穢醜惡的靈魂。願神賜給我們一個美麗、聖潔、溫柔、安靜的靈魂。

註解

第七節，「治死他」：根據律法（民三十五19）。報血仇雖是由個人去做，但卻是社會所認可的處罰。「剩下的炭火」：唯一的安慰。第二十六節，當時的人常在髮上加上很多飾物，甚至如金沙等，故此此處說「頭髮甚重」。

第十五章

一至二十三節 押沙龍的野心

最不懂權威的真諦和責任的人，往往野心最大，切望

得着權威。當野心大發之時，最自暴自棄的人也肯慘淡經營，最趾高氣揚的人也肯低首下心，脅肩諂笑，利用手段去誹謗在上的人和籠絡在下的人，藉此支取民心，煽惑群眾。這種不知廉恥，無孔不入的人是最難提防的，就算我們和天使一樣聰明良善，也往往沒有辦法對付他們。

大衛存着悔罪的心，決意離開耶路撒冷，甘心接受神的懲罰。在不義的押沙龍面前，大衛是理直氣壯的，大可以奮身而出，將他擊倒；但在公義的神面前，他便要怪責自己，順服審判，甘心受罰。

二十四至三十七節 大衛求神破壞亞希多弗的計謀

大衛非常關心約櫃的安全。我們要重視教會的興盛和福音的成功，過於個人的名利、享樂、和安全。大衛是多麼順服和滿足於神的安排。樂天知命和順服神意不但是人的責任，而且是人的福分。我們不要被環境克服，也不必為前途擔憂，因為神掌管萬事，且叫我們在萬事上都能看見祂的恩手。

註解

第一節，「在他前頭奔走」：押沙龍欲模仿國王的氣派。第七節，「四十年」：從掃羅在位時的某一時期算起；或者是4年之誤。第二十三節，「曠野」：耶路撒冷與耶利哥之間的荒蕪地帶。第三十節，「蒙頭」：表示悲傷。

第十六章

示每咒詛大衛；亞希多弗妄出主意

大衛容忍示每的咒詛，比接受洗巴的諂媚時所表現的態度好得多；前者使他看清了自己，後者使他錯怪了別人。世人的奸笑往往比怒氣更為可怕和陰險。大衛寬恕示每的咒詛，使人想到基督為辱罵祂和釘死祂的人祈禱的那種偉大之靈。謙卑的人受辱罵時，非但不發怒，反倒藉此警戒和教訓自己，因而得益。亞希多弗教唆押沙龍作惡，挑撥離間，使他們父子彼此仇恨，不得和解。這個可惡的主意自然是撒但的詭計，但由此也可見人心真是壞透了！

註解

第一節，「夏天的果餅」：早出的果子。第十節，「耶和華吩咐他」：耶和華容許他。十三節，「拿土揚他」：表示憎恨和譏笑。

第十七章

亞希多弗失策；押沙龍追襲大衛

神意的安排有時候是很奇妙的。押沙龍忽然變心，理智昏迷，不依亞希多弗的策略，反倒中了戶篩的計，自投羅網；這是神所主使的。神能夠使人自作自受，為自己的情慾及過失所毀滅，可見人根本沒有辦法與神競爭。亞希多弗因為自己的計謀不蒙採用，感覺懊惱而自縊。有些

事情，在謙卑的人看來根本不算一回事，但卻足以使傲慢的人感覺無地自容、悲痛欲絕。押沙龍追襲大衛，毫無親情。但神往往使得不着家庭溫暖的人，在外面特別受人恩待，以償補他在家中所喪失的安慰。我們的「君王」雖然不要我們幫助，但祂曾經說過，我們倘若幫助貧苦患病的人，雖然是作在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也就等於作在主的身上，必蒙神接納，得賞賜。

註解

第八節，「丟崽子的母熊」：一種很兇猛的野獸。第十六節，「過河」：過約但河。

第十八章

押沙龍被殺，大衛傷慟

押沙龍恨不得殺死大衛，大衛卻巴不得押沙龍能死裏逃生，可見大衛是怎樣的以善報惡！這個對照正如神與人之間的對照一樣：人極端叛逆神，神卻極端恩待人；我們實在難以衡量兩個極端之間的輕重。當我們，尤其是年輕人，想像到押沙龍吊在樹上，為神、人咒詛唾棄的情景，便要明白神是怎樣痛恨悖逆父母的人。大衛聞信慟哭；可見聖人的心氣也很難達到爐火純青的地步。愛人越深哀悼越甚，這是理所必然的。大衛的傷慟給我們兩個寶貴的教訓：第一，我們要做醒禱告，免得像他一樣犯了溺愛兒女的罪；第二，他使我們看到基督偉大的愛，看到祂怎樣為

叛逆和仇視祂的人類禱告、哀哭，甚至受死。

註解

第八節，「死於樹林的」：他們逃至林中，倉惶逃命，互相踐踏混戰以至於死。第十一節，「帶子」：軍服的皮帶。第十七節，「一大堆石頭」：東方人常堆石作為記念碑。第十八節，押沙龍柱至今仍存在耶路撒冷附近，雖然是後人重建的，但地點卻可能是在原址附近。

第十九章

一至二十三節 大衛停止憂傷；返歸約但；饒赦示每

約押位卑言高，無禮地斥責大衛，毫不尊重君王的尊嚴，但大衛卻虛心謹慎地接受了他的斥責和意見。雖然我們對於在上位的人可以獻議、勸諫，甚至斥責他們的過錯，但絕不要大言威脅人，放肆無禮。對在上者的勸言，應適可而止，知難而退，便可避免過度或走極端所產生的惡果。現在蔑視和辱罵「大衛的子孫」所預表的人，等到主在榮耀中再來時才想與主和好，已經來不及了。示每知道時不可失，立刻求恕。大衛是一個良善、明達的人，知道示每從前的咒詛只是出於他自己的愚昧，所以就很爽快的饒恕了他。

二十四至四十三節 大衛與巴西萊

巴西萊以能夠事奉王為榮。將來眾聖徒承受天國的基

業時，也必感覺非常榮幸和驚訝，因為他們所得的酬報，必定勝過他們勞力所配受的（太二十五37）。良善的人絕不願成為別人的累贅，萬不得已時則寧願麻煩自己人，而不願連累他人。我們（尤其是老年人）要不時想及或談及死亡；這是有益無害的事。我們隨時都可能踏進墳墓，所以要預先有所準備。

註解

第十三節，亞瑪撒和約押都是大衛的外甥。第三十五節，宮廷中常有男女歌者。第四十二節，「與我們是親屬」：與我們同族。第四十三節，「十分」：因為他們是十個支派。

第二十章

約押殺亞瑪撒；示巴叛

苦難對於我們是有益的，所以我們可能一輩子與苦難結不解之緣，直至到達那沒有罪惡或痛苦的世界為止。大多數人的意見未必是對的；我們豈不會聽見群眾歡呼：「和散那歸於大衛的子孫！」不久便高喊：「把祂釘十字架」？約押用卑鄙野蠻的手段殺害亞瑪撒，自己不久便因違抗王命而受報應。世上的名譽和榮耀是多麼的兒戲、空虛、瞬息萬變！肯捨棄名利跟隨基督的人便有福了，因為主是永不改變的。當匪徒投降後，亞比拉城才得着安全；人的心靈受神懲治時也是如此。我們所迷戀的罪惡和情慾

便是心中的匪徒，當我們受到苦難的攻擊而自知有罪時，惟有離棄罪惡，心中才得平安。

註解

第九節，根據古代東方風俗，吻人的鬍子是一種敬禮；亂觸人的鬍子則是極大的侮辱。第十八節，「古時有話說」：大概亞比拉人以智慧見稱，故此有此俗語。第二十四節，「掌管服苦的人」：作稅吏。

第二十一章

一至九節 基遍人復仇

每一種苦難都是因罪而起，有的特別是要題醒人從前的罪孽，叫人在神面前謙恭認罪。當我們觸怒了神的時候，便要想念自己以往的過犯，因為神懲罰我們之先，必翻開我們的案底，看看從前的罪孽。時間不能洗脫罪孽；懲罰可能延遲，但遲早終必實現。掃羅家是「流人血之家」：可見他的子孫也是步他後塵，為非作歹。這次的懲罰不但報應了掃羅的罪，也報應了他們自己的罪。從前百姓為了他們的罪孽，有好幾年得不到收穫，如今百姓藉着基遍人的手把掃羅的子孫殺死，以他們的犧牲替民贖罪和使神息怒，因此蒙神施恩，得着豐收。

十至十四節 利斯巴護屍

暴殄天物的人受神懲罰而面臨缺乏，並不算得稀奇；

但如果一個本該受咒詛的地方，反倒蒙神恩，享受多年的富裕繁榮，我們便要特別感謝神。神對待人是隨祂自己的喜歡。多少人只想追究神為甚麼這樣待他，而不問問自己究竟犯了甚麼罪，以致令神這樣待他。

十五至二十二節 以色列與非利士人之戰

這些戰事發生在大衛當政的末期。大衛開始感覺疲乏，但並沒有畏縮逃避；正當危急的時候神就拯救了他們。堅強的信徒有時候在靈性的戰爭上也會疲乏，使撒但乘機猛烈攻擊，但只要站立得穩，繼續抵擋撒但，祂必解救他們，使他們得勝有餘。死亡是基督徒的最後一個勁敵，正如亞納族人一般，但主已勝過了死亡，使信徒面臨這勁敵時也能得勝有餘。

註解

第一節，經上沒有說明這饑荒發生在何年；也沒有說明掃羅在何處殺害基遍人，可能是在挪伯城（撒下二十二18-19）。無論如何，這件事使人明白神絕不忽略人的罪孽，尤其是殺人的罪。第二節，「亞摩利人」：迦南人的總稱。第六節，他們所要求交出的人，大概是曾經盡力幫助掃羅，為虎作倀的人。第八節，「米甲的姐姐」：米拉，亞得利的妻子（撒下十八19）。他們的兒子似乎是由米甲養大的。第十節，「天降雨」：神的公義既得着滿足，便降甘霖滋潤土地。

第二十二章

大衛感恩之詩

這是一首美麗的讚美詩。凡事倚靠神的人必能像大衛一樣，感覺神實在是「我們在患難中隨時的幫助」。特別蒙恩的人，應當記念和頌揚神的宏恩，歸榮耀與神。大衛在蒙神拯救的日子中唱這歌。不要等到記憶失落，熱情消退的時候才來頌讚神；要在剛剛蒙恩，心中最感動和高興的時候，立刻以萬分的熱誠獻上感恩祭。雖然我們要等到進入天國時，才能從一切敵人和苦難中得釋放，但現在我們可以學效大衛，將一切喜樂和盼望寄託在偉大的救主身上。

註解

此章所載的詩歌即詩篇第十八篇（該篇的註釋），可能是大衛在與摩押人戰爭以前寫的（看第八章）。

第二十三章

一至十節 大衛最後的格言

我們若嚐過神的慈愛及屬天智慧的滋味，在快要走完人生的路程時，便要為神的應許及信實作見證。神與大衛立了永遠的約，使他得着極大的安慰。所謂永遠的約，就是說他雖然是一個罪人，神卻與他立了恩惠和平安的約，因為他相信神所應許的救主，接受神所應許的恩賜，願作

神所救贖的僕人。信徒必能永遠享受聖約的福，在救恩中使父子與聖靈得着永遠的榮耀。大衛對於神的律法和自己的罪孽看得很清楚，知道惟有這聖約才能使他得救，所以他說這約是他的一切救恩和一切願望。為了要得着完全的福樂，他願意捨棄一切屬世的事物，甚至不惜一死，因為這些東西比起神約和救恩便黯然失色，不屑一顧了。

八至三十九節 大衛的勇士

大衛的勇士們因為愛他，沒有等候他的暗示而自願赴湯蹈火；那末，我們為了愛基督，豈不要更熱心遵行主的旨意麼？大衛珍視勇士們以血汗換取的水，我們豈不要更珍惜救主以寶血贖取的福？

註解

第一節，「末了的話」：並非大衛最後所說的話（二十四章），只是他最後所記錄的話。第十五節，現在伯利恆附近仍有一口「大衛井」。第二十三節，「比那三十個勇士都尊貴」：和他們一樣尊貴。

第二十四章

一至十五節 大衛核民數；蒙福

大衛雖然在自己的文章上極力宣揚「單單倚靠神」的靈，但心裏卻暗暗地崇拜人力，以為人定勝天。他這次數點百姓，目的只是想誇耀自己國家的強盛，完全是受了心

裏的驕傲作祟。神對於罪惡的看法跟人不同，祂不重視人所表現的，而重視人的心思意念；所以我們認為沒有害處或者微不足道的過失，在神眼前可能是極大的罪。神往往取去最使我們自誇和得意的事物，或者使我們因它受苦，藉此懲罰我們的驕傲。這次的災禍，百姓也要負大部份的責任；引起災難的近因是大衛的罪，遠因卻是百姓的罪。大衛明知無論選擇那一種懲罰都免不了要吃苦頭，但他還是寧願被神懲罰而不願被人為難，因為他知道神是有「豐盛的憐憫」；倘若以色列落在拜偶像的人手中，那只是助長敵人的氣燄，使他們更加傲慢放肆而已。

十六至二十五節 大衛獻祭除瘟疫

昔日神撤回命令，阻止亞伯拉罕殺害以撒；現今在同一個地方，神又撤回命令，阻止天使毀滅耶路撒冷。人本來是罪該萬死的，但藉着那「大獻祭」便得以保存生命，不致被天使毀滅。注意大衛怎樣築壇和如何獻上合宜的祭品：燔祭是榮耀神的公義，平安祭榮耀祂的慈愛。基督是我們的「祭壇」，也是我們的「獻祭」，我們藉着祂才能得神恩典，避免天譴。

註解

第一節，「激動大衛」：大衛被撒但激動，不是被神激動（代上二十一1）。第九節，這民數與歷代志上二十一章所記的不同，可能是轉載之誤，或其中一個記載的疏漏。第十節，「心中自責」：大衛聽了先知迦得

的話，便覺悟自己的過錯。數點百姓之所以成為罪，可能是因為大衛動機不純，太過驕傲和野心太大，也可能未受神命妄自核民數是違反律法的。第十三節：「七年的饑荒」：可能是包括以前因掃羅的罪而發生的3年饑荒（十一1）；按歷代志上第二十一章的記載，只說3年，而非7年。第十六節，「後悔」：不按罪惡的嚴重程度而施行刑罰。

列王紀上

這段歷史是關於猶大及以色列國在126年間的列國形勢（西元前1015年至896年）。這不是一篇普通歷史，乃是聖史，因為它述及神的國，而且比任何普通歷史更古、更有意義。

第一章

一至三十一節 亞多尼雅謀竊王位；大衛誓許所羅門為王

從前的先知們非常關注和熱心從事政治，因為當時國王是憑神意而廢立的；但現在國家的形勢是順着人類社會的自然發展（但四32），神也就不再用先知，而任從平常人去處理國政了。

拿單對拔示巴說：「讓我設法保全你和你的兒子的性命。」這句忠言正如現今主的僕人奉基督的名所給我們的忠告一樣，叫我們盡心竭力保持自己的冠冕，不要讓人奪去，且要保全自己的性命及靈命。

三十二至五十三節 所羅門受膏作王

我們在此可以隱約看到神的兒子及大衛的子孫耶穌怎樣勝過一切敵人，被高舉至榮耀的寶座上；祂的國位比大衛的國位更大，所以神的百姓都因此歡欣鼓舞地敬拜祂。

不順服神和不接受祂的救恩的人，雖然假裝虔誠，戴起宗教的假面具，緊抓着祭壇的角，也無濟於事，必定滅亡，無可救藥。

註解

第二節，亞比煞似乎是大衛的侍妾。第九節，「宰了牛羊」：宴客及獻祭。第三十三節，「主的僕人」：大衛的隨從及衛兵。大衛給所羅門這種榮耀，是要使人知道所羅門將接續他作王。第五十節，「壇祭的角」：參出三十八²。投靠祭壇的人常能得着保護，但也有例外的。

第二章

一至十一節 大衛遺命所羅門

神答應大衛彌賽亞必從他的後裔中興起，這個應許是絕對無條件的；至於以色列的國位是否世世代代由他的子孫繼承，這卻要看他們能否在神面前作個忠實、熱誠，及堅毅的人而定。

大衛遺命懲罰約押和示每，這並非出於私仇，乃是為着公益，為所羅門的國位着想，因為神命定所羅門治理以色列，要除去一切障礙，使他的國能夠堅固。約押殺人不眨眼，飛揚跋扈，從不認罪或後悔，甚至重蹈覆轍，為達目的不擇手段。所以他雖能苟安一時，終竟還是逃不出法網，受到報應。時間並不能洗脫罪惡，殺人的罪更不必說了。

十二至四十六節 約押等見殺

所羅門對拔示巴確已盡了孝子之道，但我們要學效他的智慧，絕對不隨便答應自己不要做的事。野心勃勃、興風作浪的人總是自作自受，誤了自己。罪輕的人，只要跑到祭壇前獻上牲畜便得平安，但像約押這種罪不容誅的人，自然不能這樣就算了結。所羅門的國正如救主的國度和神的教會一般，是堅固、和平、正直的國。當神堅立了基督的國位，教會的敵人妄想搖動或推翻它；無論他們怎樣指鹿為馬、張牙舞爪，也是徒然。這實在是信徒的一個大安慰。

註解

第五節，「如在爭戰之時一樣」：約押在太平時無故殺人，死不足惜（創九6）；大衛生前，約押勢力太強，故此大衛沒法殺他。第九節，所羅門懲罰示每，不是為着替大衛報仇，乃是為着公義，因為示每可能擾亂國家的治安。第十節，「大衛城」：也即是大衛的保障，屬耶路撒冷的一部份；大衛曾經從耶布斯人手中取得此地，並以自己的名名此城。第十五節，「原是歸我的」：因按長幼亞多尼雅較所羅門為長（按：大衛的長子暗嫩、三子押沙龍已死，二子但以利聖經沒有記載他的事，可能病故）。但在東方的國家，不一定由長子繼承王位。第十七節，「將亞比煞賜我為妻」：因為他想藉此謀奪王位；從前已故國王的妻妾是屬於繼承者所統管的。

第三章

一至十五節 所羅門求智慧

所羅門聰明、富貴、和能幹，但他最使人敬佩和讚揚的原因：「他愛耶和華」——這是一切聖徒（不論富貴、貧賤）的本性。

他的夢不是一個尋常的夢。一般而論，人在沉睡中理智應處於停滯狀態，但所羅門竟能在夢中向神求智慧，可見他的選擇是出於神的恩典，而非他自己的意志。

他的禱告得着應驗，而且超過他所祈求的，因為神不但賜給他空前的智慧，還賜給他富貴和尊榮。恩典和智慧能帶給我們成功和富貴，或使我們在貧乏中能樂天知命，獨善其身。想要得到屬靈的福氣，唯一的辦法就是不斷禱告，向神支取；想要得到屬世的福樂，唯一的辦法是將一切交託神，任祂照着自己的旨意賜給。

十六至二十八節 所羅門的審判

所羅門用智慧處理這件傷腦筋的案件。他既然沒法子看出孩子最愛哪一個婦人，便設法考驗哪一個婦人最愛這孩子，因為他知道真純的母愛在孩子遇險時必會自然流露，藉此便可分辨真或假母親。做父母的要愛護子女，特別注意他們靈性的發展，準備隨時從危難中把他們搶救出來。

註解

第四節，約櫃雖在耶路撒冷，基遍卻成獻祭的中心；因該處祭壇大。第五節，「夢中」：這些神聖的夢跟普通的夢絕對不同。第七節，「幼童」：自謙的話。他已是青年人了。第十六節，「妓女」：或小店子的老闆娘。

第四章

所羅門的朝臣、版圖、與智慧

所羅門登位時天下太平，以色列從沒有一位國王像他那樣榮耀。他的王國象徵彌賽亞的國，因為神曾應許賜列國作彌賽亞的基業，君王也要敬拜祂。基督的國是不朽的，比所羅門的國勝過萬倍；在基督的國度中，有的是正義、和平、及聖靈所賜的喜樂，而不是山珍海味、玉液瓊漿。如果說所羅門因智慧致富，倒不如說他因智慧成名，使鄰國所有飢渴慕道的人都來聆聽他的智慧話。所羅門的智慧使我們聯想到基督的智慧，因為神的基督為我們儲藏一切智慧和知識；祂的奧祕就是基督。祂的美名將傳遍天下，使萬民皆來就祂，向祂學習，負祂輕易的軛，尋求靈魂的安息。

註解

第七節，這十二個官吏是王室的膳宰，搜羅十二支派各地的食物以供養王室。第二十五節，「葡萄樹下和無花果樹下」：表示太平盛世的狀況；人們不必躲在城堡中，

就是露宿也能平安無事。第二十六節，「四萬」：可能是「四千」（代下九25）之誤。第二十九節，「廣大的心」：胸有成竹，深謀遠慮。第三十一至三十三節，所羅門的著作，可能只有一部份被記載下來；也許其中有些不是神所默示的。

第五章

為所羅門勞役的人

我們在太平的時候就要積極發展一切善工。以色列需要推羅的匠人，推羅卻需要以色列的糧食，所以他們就彼此交換。由此可見神的安排是多麼妥善，使世界各國都要互相倚賴和合作以榮耀神。所羅門建造聖殿所需的錢財和人力，大部份是由外邦人供給，象徵他們已經蒙召加入神的教會。所羅門命人以寶貴的石作聖殿的基礎；基督就是神所揀選和寶貴的房角石，而信徒就像活石，被聖靈建造成為神的靈宮和聖所，蒙上最大的光榮。

註解

第六節，「利巴嫩」：這一帶山地在古代以出產香柏樹著名，至今仍有少許老樹存在。第十二節，「彼此立約」：在迦南地有兩個國是被咒詛的，但希蘭並非其中任何一國的王。從他的語氣中（7），似乎表明他是一個改信猶太教者。

第六章

所羅門建殿

這是一個名副其實的「耶和華的殿」，因為它是在神的指示和監督下建成，奉獻給神使用的。神是和平之神，所以在建造神的殿時不能有鐵器的響聲，這是表示我們為神作工時不必故意張揚，喧嘩吵鬧，而應平靜、沉着、謹慎積極地去做。

所羅門所建的殿象徵基督、信徒、教會、和神的國。

基督是「真正的殿」，是神的百姓和屬靈的以色列民的聚會所。

信徒是「活的殿」，因為神的靈住在他們裏面（林前三16）。

教會是「奧秘的殿」，因為福音的傳播和聖靈的恩賜使她形成主的完全的聖殿。基督的國是「永遠的殿」（啟十一15），所以我們現在就要努力準備，將來才配作為聖殿的活石。

註解

第二節，這殿雖然比會幕大一倍，但實在並不很大，大約108尺長，36尺闊。殿的四周有其他的建築物圍繞着。第十九節，「內殿」：至聖所；神顯現祂的榮耀之處。第二十五節，「基路伯」：有翅膀的人像，象徵天使。第三十六節，「內院」：祭司獻祭的地方。

第七章

所羅門建造聖殿

所羅門建立神的殿後才建其他宮室。人應該首先尊敬和榮耀神，然後才求自己的安樂和滿足。據說在殿廊前立兩根銅柱的目的，是要題醒上殿敬拜的信徒專心倚靠神賜給他們力量，使他們在屬靈的事上得着成就。「雅斤」的意思：「神必鎮靜這顆凡心」；「波阿斯」：「神必使我們得力量」。所以我們若到神的殿前靜候祂的恩賜，祂必使我們的靈性堅定不移。凡向主祈求的人必能得着一切所需，因基督是「殿」和「建殿的人」，是「祭壇」和「壇上的祭牲」，是「靈魂之光」和「生命之糧」，是萬有萬能的主。所以我們要歸順祂，藉着祂的靈恩和寶血，洗淨我們的罪污；藉着祂的代禱和請願，繼續神人的靈交。願我們將自己及自己的一切完全獻給主。

註解

第二節，「利巴嫩林宮」：此宮位於耶路撒冷，因以利巴嫩的香柏木建成，故得此名。第十節，「大石頭」：在敘利亞一個古城的廢墟中，發現有古時的大石頭，約60尺長，12尺厚。古代的人如何搬運這些大石頭，我們不得而知。第二十三節，「銅海」：巨型的銅盤，可容16000加侖的水。第二十四節，「野瓜」：或「牛」（代下四3）。第二十七節，「盆座」：為精緻的小盆；這些盆是有輪，可以活動的。第三十八節，「盆」：用以洗濯祭

物。五十一節，關於殿中的器皿，歷代志描述得更詳盡。

第八章

一至二十一節 獻殿禮

聖殿一切建設完畢，他們便將約櫃抬進殿中，經過這最後的一個隆重典禮，才算大功告成，一切完滿。神的榮光在雲中顯現，可能象徵以下兩件：一、舊約的黑暗時代：當時的人對於神的道不像我們現在看得那麼清楚，因為我們現在藉着福音的鏡子可以隱約看見神的榮光；二、現今的黑暗時代：我們現在所見到的神的榮光，只不過是鏡子的反映，將來得着上天的福樂，與神面對面時，所見到的榮光便不再是模糊不清，乃是面對面了。

二十二至六十六節 所羅門的禱告和獻祭

我們祈禱時要學效所羅門這篇模範禱文，首先稱頌神的榮耀，然後以祂的應許作為祈禱的指南和盼望的根基。以色列民人人都自覺有罪，知道自己心中的「災禍和疾病」：因此努力提防和撲滅它們，免得它們滋長蔓延；罪惡便是心中的災禍，敗壞便是靈性的疾病。為了自己和百姓的罪惡，所羅門謙恭悔改，向天舉手，跪下禱告；最後結束時，便求神憐憫和垂聽百姓的禱告。現今在福音之下我們的禱告也就更加完全了。

所羅門的祈求象徵基督的代禱；所羅門所祈求的，神藉着基督都已賜給我們了。每當危急的時候，我們便能從

主那裏得着合時、適宜、和足夠的恩典。

註解

第四節，「會幕」：在曠野時所造成的，現在他們由基遍將它運至耶路撒冷（代下—3）。第九節，「並無別物」：櫃裏面其他的東西（來九4）已遺失，或者現在被搬出來置在櫃旁或櫃前。第十節，「雲」，耶和華的榮光。第二十一節，「耶和華的約」：兩塊法版，因為所刻的誡命就是契約的原則。第二十四節，「親口應許」：應許大衛的兒子可為神建殿。第五十一節，「鐵爐」：束縛和迫害。第六十五節，「七日又七日」：頭七日慶祝獻殿，後七日慶祝住棚節。

第九章

所羅門建宮殿；神復與所羅門立約

神警告所羅門和百姓不可剛建完和獻上聖殿，便驕傲自負。不管人立了多大的功勞，人神之間的關係還是始終不變的；真正的信徒絕不以功勳去換取贖罪券，而事實上人所做的一切，也沒有一件能夠洗脫罪惡和換取自由的。

在這裏我們再次看見所羅門的富強。如果我們不辭勞苦，盡心竭力去榮神益人，到底自己總會得着益處。所羅門雖然賺了不少錢，但他卻教訓我們要爭取一件比賺錢更有意義（而且是最貧苦的人也能做得到）的事：那便是向神祈求智慧，「因為智慧勝過銀子，其利益強如精金。」

(箴三14)

註解

第十一節，「二十座城」：不在迦南地，乃是邊境的一帶城邑。第十三節，「是甚麼城邑呢」：這些城邑不算微薄禮物，但只適宜作農業或畜牧之地，對於以商業為主的推羅人就沒有甚麼大用處了。第十五節，「服苦的人」：工人。工人的數目不確實（參23；代下二18，八10）。第十八節，「達莫」：從古蹟中發現此城從前是一個美麗繁榮的大城市。第二十八節，「俄斐」：可能是在印度恆河流域上，或在非洲的東海岸。

第十章

示巴女王親見所羅門；所羅門的財富

所羅門的智慧比他的財富和榮耀更使示巴女王驚奇。屬天的事物和屬靈的信徒，自然滿有一種不可言喻的榮美。我們從這裏看到10點真理：當人藉着恩典與神交通後，就知道以前所聽聞的「智慧之道」的福樂，實在不及現在所體驗的一半；當聖徒將來得着榮耀後，更會感覺以前所聽聞的天國福樂，實在不及現在所體驗的千分之一（林前二9）。信徒認識主後，必能更加認清自己的崗位和責任，更加盡忠努力，盼望將來離開肉體之後能夠與主相會。

所羅門的財富不斷增加，以致「銀子算不了甚麼」。

屬世的財物過多時反倒沒有價值，所以人若有了屬靈的財寶，就要看輕屬世的財物；若已經得着恩典和智慧，及嚐到一點點天國福樂的滋味，實在勝過得着金子。金子既能使銀子貶值，屬靈的財寶豈不更要使金子貶值麼？

註解

第一節，「難解的話」：寓言、謎語、天文地理，以至神聖事物的種種難題。第五節，「分列而坐」：他們的禮貌和秩序。「臺階」：是翻譯之誤，應作「他在耶和華殿內所獻的燔祭」。第十八節，「包裹」：鑲砌及裝飾。第二十二節，「他施船隻」：往他施的商船。有兩個地方皆稱他施，一在東印度群島，一在西班牙。第二十七節，「桑樹」：或稱「埃及無花果樹」。

第十一章

所羅門拜偶像；耶羅波安興起；所羅門卒

所羅門漸漸地因為驕傲、荒淫、和奢侈而變成一個昏君，對智慧不再感興趣，而居然公開敬拜可憎的邪神！聖經上記載了不少關於人性墮落的例證，但沒有一個比所羅門這個例子更使人震驚和痛心。天下沒有一件事能抵擋人心的詭詐和腐敗，甚至年齡也不能醫治人心的惡癖。如果不是藉着神的恩典，我們永遠不能消滅內心的罪惡，就算沒有機會讓它發展，那些邪情惡慾還是不會死的。

所羅門最後有沒有悔改和蒙神憐憫寬恕？雖然我們希

望他有，但聖靈在經上故意不給我們一個分明的答案。使人半信半疑，為的是要藉此警戒世人不要犯罪。

所羅門教訓世人說：「人心多有計謀，惟有耶和華的籌算，才能立定。」但現在他卻計謀殺害他的繼承人，想推翻神的籌算，這豈非自相矛盾？如果這個世界和其中一切美好的東西，確能使人的心靈得着真正的喜樂和滿足的話，所羅門應是第一個感覺滿足的人，但他卻對於一切屬世的享樂都感覺失望，只留下一句警世名言：「一切事都是空虛，都是捕風！」（傳一14）

註解

第三節，「公主」：貴族的女兒。第七節，「山上」：橄欖山上。第十三節，「一族」：猶大族和便雅憫族常聯結而被當為一族。第三十六節，「長有燈光」：有子孫。第四十一節，「所羅門記」：這些記載不能歸入聖書類。

第十二章

一至十五節 羅波安登基

以色列民向羅波安訴怨，但並非怨他父親叛逆神和拜偶像，因為這件最使人痛心的罪過，在他們看來並不算是一回事；他們所要求的，只是想過舒服的生活和不必納稅，至於真信仰上的問題，誰都懶得管。

興波作浪及吹毛求疵的人，總是有事情可以埋怨，

但神卻利用人的愚昧和罪過，以成就祂的智慧和公義的旨意。喪失天國福樂的人，總是因為自己像羅波安一樣固執和愚昧，自暴自棄，甘心捨棄它。

十六至三十三節 十族叛離；耶羅波安造偶像

耶羅波安不信任神的安排，所以為着顧全自己的地位和安全，便處心積慮，不擇手段，作奸犯法。我們背離神的主因，就是因為我們已經以行動表現不信任祂的權能。

耶羅波安拜牛犢，可能真心是以它代表以色列的神耶和華，但這種作為不但違反神的律法，而且侮辱了神的尊嚴。願主施恩，使我們懂得尊敬祂的聖殿，謹守祂的誠命，及牢記安息日，而永不再學耶羅波安敬拜心中的偶像。

註解

第六節，「老年人」：他們是王的顧問及隨從。第十節，「小拇指頭……」：這是一句諺語，表示他必比他父親更苛刻。第十一節，「蠟子鞭」：末端有釘的皮鞭。第十六節，「沒有關涉」：不承認他的權威。第二十節，「除了猶大支派以外」：猶大支派包括便雅憫。第二十八節，「金牛犢」：這兩個偶像的形狀像基路伯，並非要代表外邦人的偶像，但百姓即把它們當作偶像敬拜。第三十一節，「立作節期」：模仿在耶路撒冷的隆重節期。

第十三章

一至十節 先知斥責耶羅波安

先知對祭壇設預兆，目的是要警告立壇者及跟隨他敬拜偶像的人。這個預言明顯地指出大衛的家必繼續保持以色列的宗教，不被其他十個支派推翻。罪人一伸手作惡往往就不能收回，這是因為神藉着公義，任憑他們硬着心腸不肯悔改。由此可見靈性的懲罰是多麼可怕。

十一至三十四節 先知受騙，違命被殺

我們從那個老先知的作為上，可看出他不是一個真正虔敬的人；在耶羅波安政變時他便變節，不理會自己的真信仰，只貪圖安樂和利益。我們也許會奇怪為甚麼這個壞先知不受罰，而那個好先知反倒忽然遭受那麼嚴重的刑罰？這裏面究竟有甚麼意思？我們要記得神的審判高深莫測，絕非人所能悟解的；也別忘記將來還會有一個最後的審判。

神最痛恨自己的子女犯罪，因為祂已經嚴重警告一切蒙恩被用的人，要絕對服從和盡責。所以違命的人必定受罰，不管他的職位如何重要，關係如何密切，或功勞如何偉大。

還有一點我們要注意的：我們不能以人所受的苦難來斷定他們的善惡，也不能以今世的懲罰來斷定罪惡的輕重。有些人肉體被毀滅，靈魂卻得救；有些人肉體很得意，靈魂卻被拋進地獄中，永遠滅亡。

註解

第一節，「神人」：先知。第二節，「向壇呼叫」：宣告它必毀滅。這個預言在350年後便得應驗（王下二十三15）。第九節，「不可吃飯喝水」：因為這十支派都已敬拜邪教，故一切可能避免的交際都當禁止。第二十四節，「將他咬死」：因他違背明顯的神命。第三十二節，撒瑪利亞的名是後來才起的。

第十四章**一至六節 亞比雅病，其母往見亞希雅**

「那時」——當耶羅波安作惡的時候，他的兒子就病了。當家裏有人生病的時候，我們就要想想是否家中有了罪惡，以致神用這種打擊來警惕和矯正我們。如果耶羅波安願意知道神為甚麼這樣對他，或願意拋棄偶像，請求先知為他祈禱，那麼還可以算是一個虔敬的人；可惜他和一般人一樣，只想知道自己的運氣，而不願聽人家提起自己的過失和責任。他命令妻子喬裝去見先知，目的是要先知只答覆她如何處置兒子的病；許多人都是這樣，不願知道神對他們的全部意見，因為怕聽到凶多吉少的預言。

七至三十一節 神毀滅耶羅波安全家及羅波安的國位

天下最壞的人的子弟，只要自己努力「向耶和華以色列的神顯出善行」，也能蒙神拯救，由此可見神恩的權能是多麼大。當一家之中最優秀的份子逝世時，雖然對於

死者本身絕不算得是一種損失，但對於家庭和國家卻是一種大損失，甚至往往是一種凶兆，所以不論是家庭或國家，都要因這種打擊而受到教訓。聖經沒有說羅波安好，只是說他的臣民壞。神揀選耶路撒冷為敬拜的中心，而他們竟然在這城中作惡，學效最下賤的外邦人種種鄙卑下流的事；聖殿的榮華、祭司的尊嚴、及宗教的權利，都沒法引他們改邪歸正。由此可見除了神的恩典和聖靈的感動以外，天下沒有一件東西可以拯救墮落的人心，使以色列歸順他們的真神。

註解

第十一節，凡屬耶羅波安的男丁都不得好死。第十五節，「大河」，幼發拉底河。第十九節，「諸王記」：國家的史書。

第十五章

猶大王亞比央及亞撒；以色列王拿答及巴沙

亞比央缺乏真誠；他開始作王時還不錯，後來卻墮落了。他雖然親眼見到父親犯罪的惡果，卻仍蹈父親的覆轍。雖然他們忘本和棄責，在罪惡中虛度一生，神卻仍然依照祂的計劃行事，使大衛的家繼續敬拜真神，成為耶路撒冷的明燈；當其他各地拒絕真理及熄滅燈光時，耶路撒冷的燈仍然亮着。「大衛的子孫」所預表的基督，是教會的明燈，繼續發出真理及公義的亮光，直到末日。亞

撒的朝代是宗教改革的時代；他明白一切的改革要從內部開始，所以首先便澄清朝廷中拜偶像的惡習。亞撒可算相當熱心於神的事工，而他的罪過也不是由於傲慢而起，可惜他後來為了「不信」而與便哈達結盟。有些基督徒因着不信，竟聯合神的敵人攻擊自己的弟兄；有些曾經顯赫一時，但因不信，致晚年黯淡無光。在危難中，連真正的信徒也感覺很難盡心盡性倚靠神。耶羅波安終於全家滅絕；神的話沒有一句會落空的。惡人自相殘殺、冤冤相報，成全了神公義的懲罰。在這罪惡氾濫、黑暗混亂的世代中，神的計劃仍然不斷進展；等到祂的計劃全部完成時，天地必讚美祂的榮耀、智慧、真理、公義、和憐憫：直到永永遠遠。

註解

第二節，「三年」：差不多3年。第四節，「燈光」：比喻子孫。第五節：「除了……」：因那件事是他的大罪。第十四節，「邱壇」：百姓拜偶像之地。

第十六章

一至二十八節 巴沙、以拉、心利、暗利作以色列王

酒徒要把以拉的死作為前車之鑒。醉酒不但容易誤事和生病，甚至很易引致死亡。因酒而死的人往往死得很可怕和可憐。人喝醉後便理智昏迷，不能作任何正經的事，只能犯罪作惡，很容易墮入敵人的陷阱。我們雖然不完全

明白神怎樣支配個人及國家的命運，但從過去的歷史中，我們至少也可以得到一些寶貴的教訓。每當國家多難，暴君相繼而起，國中暗無天日，鐵蹄縱橫，到處叛變和屠殺時，就可證明神正在懲罰人民的罪惡，促使他們悔改和改革。

二十九至三十四節 亞哈的惡行

亞哈故意與耶和華及以色列對敵，比他以前的暴君更甚。他敬拜偶像，犯了神的第二條誡命還感不足，更變本加厲，再犯第一條誡命，敬拜其他的邪神；不畏小罪的人自然會犯大罪。這一章經文叫我們看到作惡的人的悲慘結局。一切不虔誠的人，不管身世和地位如何不同，結局總是一樣，只留給後人一個可怕的鑑戒。

註解

第二十四節，撒瑪利亞從此便成為以色列的首都。

第十七章

一至七節 烏鴉供養以利亞

神使每一個人都能適合祂所託付的使命。不論是時勢造英雄或是英雄造時勢，總之，以利亞來得正合時。神命令這先知先藏匿一時。若神要我們隱居或退休，我們就要遵命而行，因為當我們不能或不適合為神作工的時候，就要安靜忍耐，等候時機。烏鴉奉命供養以利亞。僅是糊

口的人應該學習靠神過活，相信神必賜給我們「今日的飲食」。神不差遣天使而偏偏命令烏鴉去供養以利亞，為的是要顯明祂能藉着任何受造之物，不論是最微賤的或最偉大的——去成就祂的旨意，達到祂的目的。

八至二十四節 以利亞奉命至撒勒法，使寡婦之子復活

神不吩咐西頓的富翁或名人款待以利亞，只是感動一個被遺棄的窮寡婦甘心樂意供養他，因為神要使用世人認為軟弱和愚蠢的，使他們得着光榮，也叫世人看到神的道和祂的智慧。堅信神的應許的人，必會不惜冒險，先獻上和倒空自己以事奉神。這個窮寡婦完全信任先知的話，相信自己必不因此而蒙損失，所以她甘心自我犧牲，完全依賴神的應許。她增添信心，是恩典的奇蹟；增添糧食，是天地的奇蹟。像她這樣在絕境中仍能有信心，有盼望，肯服從神的人，是有福的。但這並不是說有信心及肯服從就能避免苦難和死亡。

寡婦死了兒子向以利亞訴怨，只想發洩悲哀而不盼望脫離痛苦。孩子的復活使我們見到禱告和「垂聽禱告者」的力量多麼大。

註解

第一節，「這幾年」：三年半。第五節，「基立溪」：此溪流入約但河。第二十二節，「仍入他的身體」：孩子已經魂不附體，真的死了。

第十八章

一至二十節 以利亞與亞哈

當祭司和利未人都去了猶大及耶路撒冷時，神就在以色列中興起一班先知（代下十一13-14）。他們日以繼夜勤讀和講解神的道，勸導百姓跟從以色列的神。雖然他們不及大先知以利亞那麼神聖偉大，卻很虔誠忠心。耶洗別想殺滅他們，但神總是很奇妙地使祂的百姓和僕人在危難中得着同情、幫助、和庇護。雖然此時糧食和水都很缺乏，俄巴底卻有辦法養活這群神的先知。像以利亞這樣良善有為的人，似乎是命定要受人毀謗和誣蔑為國家的禍根，其實他們只是預言神的審判和勸告人民悔改而已；為非作歹的人才是真正的搗亂份子。

二十一至四十節 以利亞試假先知

人若三心兩意，想事奉神又想事奉魔鬼，想順服基督又想順服情慾，是非常危險的事。如果耶穌是唯一的救主，我們便應萬事順從祂。事奉魔鬼的人雖然有時候放縱和滿足肉體，但他們所做的事大部份是虐待和殘害身體的。神從不叫人以敬拜巴力的方式去敬拜祂，因為祂只要求我們滅絕心中的情慾和敗壞，而不希望我們殘害自己的身體。百姓目擊這事後也許有少數的人改邪歸正，但大部份的人只是一時受感動，而沒有真心歸主。不見而信的人，比見而後信的人更為有福。

四十一至四十六節 以利亞求雨

神降大雨之初，天上只有「一小片雲」。宏恩的開始往往也是很微小的，但從卑微平凡的開始往往會發生驚天動人的奇蹟，所以我們不要小看平凡的日子，而要盼望和等候大事的發生。恩典在人的心靈中滋生的情形也是這樣：聖靈開始在心中作工時，所發生的變化是不易覺察到的，但漸漸地便創造出偉大的奇蹟，使人及天使皆為之驚心動魄，歡呼頌讚。神顯現祂的公義和聖潔，使亞哈觸目驚心，一時不知所措，只好垂頭喪氣，在表面上百般依從以利亞的吩咐，因為這件可怕的神蹟在他頭腦中的印象還未消失。我們既看到這一切，又得着基督的憐憫、慈愛、和真理，就要更加自卑、信靠和敬愛父神。

註解

第一節，「第三年」：以利亞逃亡後的第三年。第四節，「眾先知」：他們不但作預言，並且傳揚神的道。第十九節，「巴力」：象徵日神。祭司敬拜巴力時，常繞着祭壇跑，作出種種奇異野蠻的怪狀。第二十八節，「自割」：敬拜偶像的一種儀式，為神的律法所禁止（利十九28，二十一5）。第三十三節，「倒在燔祭和柴上」：以證明他沒有作弊藏火。水可能是從山下的基順河或地中海汲取。第四十節，「殺了他們」：不是以利亞親手殺，乃是他下令將他們處死。第四十四節，「一小片雲」：直至現今該地每逢天將降雨時，必先現出一小片雲。

第十九章

一至十三節 以利亞遁至曠野

偉大的信心並非一慣的堅強，偶然也會有軟弱的時候。以色列此時正需要以利亞，而且他大可以放心繼續做神的工作，因為神必保護他；誰知他卻「起來逃命」。

「以利亞啊！你在這裏作甚麼？」神用這句問話來斥責他。我們也要常常反問自己：「我到底在哪裏？是不是站在蒙召的崗位上，謹守自己的職責，履行神的使命？」以利亞蒙着臉，不是因為怕颱風、地震、或烈火，乃是因為聽見那「微小的聲音」：主的恩愛比祂的威勢更易感動良善的人。主從十字架上，或施恩座上，傳出溫和的聲音，並施展奇妙的大能，叫人全心歸服祂。

十四至二十一節 神示命以利亞；以利沙蒙召

神的忠僕常隱藏着（詩八十三3），神的教會也不受人注目，因為他們現在正如麥子混在糠粃裏，或金子混在渣滓中一般，等到篩麥和煉金的日子來臨，便能水落石出真相畢露了。現在我們看不出誰是屬於神，只有神自己才知道。將來到了天國，我們可能找不到許多我們以為必會在那裏的戚友，但卻出乎意料以外，遇見許多我們絕想不到會在天國相逢的人。神指示以利亞在田野找尋以利沙，而不是在先知的學校裏發現他。以利沙從一個微賤的農夫升為一個偉大的先知，可見在世上從事卑微工作的人，非不可能蒙神呼召；懶惰不是人的光榮，勤勞也非人

的恥辱。以利沙在此時蒙召，在常人看來，是相當使人氣餒的事，因為隨從肉體情慾的人，此時絕不會對以利亞的外衣發生興趣，但以利沙卻歡歡喜喜地，甘心捨棄一切去跟隨以利亞。昔日救主對門徒說：「跟隨我！」他們便甘心樂意地離開心愛的親友，捨棄職業和利益，負起艱巨的責任，為的是要愛主和榮耀祂的名。但願我們也是這樣熱心，感覺無法抵擋恩典和聖靈在我們心中的那股力量，因而完全順服，響應神的呼召，負起祂的使命。

註解

第一節，「眾先知」：巴力的先知。但事奉亞舍拉的那些先知似乎沒有被殺（二十二6）。第四節：「羅騰樹」：巴勒斯坦很多地方仍有這種樹。第六節，「炭火燒的餅」：在燒紅的石頭上烘成的餅。第七節，「甚遠」：約150里。第十九節，「外衣」：先知作預言時，常利用外衣（王下二8）。

第二十章

便哈達圍攻撒瑪利亞；亞哈與便哈達講和

「才頂盔貫甲的，休要像摘盔卸甲的誇口。」這就是教訓人不要誇口未來的事，因為我們不能預知未來的發展和結果。亞哈一輩子難得有幾回講出這樣聰明的話。不過，對於屬世的事最有智謀的人，對於屬靈的事往往最愚昧無知。我們豈沒有聽到及體驗到以色列的神是仁慈的

神？既然聽見福音，又從主裏面體驗到神的憐憫和寬恕，罪人就要踴躍到神面前，謙恭悔改順服。先知作喻斥責亞哈：一個好先知放過了自己和神的朋友，不遵從神的命令擊打他，便受神懲罰；那末，一個壞國王放過了自己和神的敵人，不遵從神的命令擊打他，將受的懲罰是如何慘重？亞哈因此悶悶不樂，雖然打勝仗卻愁眉苦臉，但他回到宮裏並沒有決心悔改和改過。

註解

第一節，「王」：諸侯。四節，「要歸我」：這是國王向諸侯的要求。第六節，「都拿了去」：這卻是過份的要求，等於掠奪。第十節，「每人捧一捧」：誇言他將派出大隊軍兵，人數多到每人只須捧一捧沙，便可將全地的沙塵完全拿清。第十一節，意思是：在未得勝以前不要誇口。第十四節，「少年人」：衛兵。第三十四節，「立街市」：劃分准外人居住的區域。第三十五節，「你打我吧」：不是真的打，乃是象徵式的和另有意義的舉動。

第二十一章

一至十六節 亞哈貪謀拿伯的葡萄園

保羅在監獄中能夠滿足，亞哈在皇宮裏卻不滿足。他擁有迦南美地的一切福樂：國家的財富、朝廷的享受、帝王的榮譽和權威——但這一切都不能叫他滿足；他非要得到拿伯的葡萄園不可。偏邪的野心和奢望使人一輩子煩

惱憂傷：性好怨天尤人的，就算過的是神仙生活，還是會吹毛求疵和怨天尤人。這個悲慘的故事顯明人的悖逆奸惡和撒但的勢力，實在使人驚駭。我們要將性命和福樂完全交託給神，因為人雖清白無辜，也不一定能得到安全和保障。無論如何，我們要快樂，因為當那大日子來臨時，萬事都必煥然一新，是非分明了。

十七至二十九節 以利亞嚴責亞哈

仇視真神之道的人，已經是夠可憐了，若因憎惡真理兼而仇視神的傳道人，就更加無可救藥。亞哈雖然戴上悔罪者的假面具，內心卻仍然固執不變。真心悔改及堅信聖經的人，從這裏能夠得着一點安慰和鼓勵，因為勉強悔罪者既能蒙神緩刑，真心悔罪者當然必能蒙神稱義。

註解

第一節，拿伯可以在禧年前出賣他的葡萄園，但他既然不願意這樣做，亞哈便不能拿他的產業，因為這是不合法的。第九節，「宣告禁食」：假裝城裏有人犯了大罪。第十九節，「你的血」：你子孫的血（王下九25）。但亞哈的血也被狗舐。

第二十二章

一至十四節 約沙法與亞哈聯盟

良善的人不論處身何地都要堅持自己的宗教信仰，

就算別人都蔑視宗教，自己還是不要以信神為恥。約沙法雖然離開了耶路撒冷，仍然敬畏和篤信神的話語，在外邦人當中直認不諱，而且設法想把神的真道帶進亞哈的朝廷裏。古今世俗人都有一套荒謬的宗教觀念：他們希望牧師所傳的道能夠適合潮流，迎合一般聽眾的心理，只要在人的意思上加上一句「耶和華說」便夠了。傳道人如果怕受良心的譴責，不願為自己的利益而欺哄別人，反會被人們嘲笑怒罵，把他視為可憎的蠢人。

十五至四十節 米該雅預言亞哈之死

米該雅陳述他所見的異象，使這固執的罪人啞口無言，沒法替自己解辯，也使其他的人因此得着一個好教訓。但我們切勿誤會這個異象是真有其事，它不過是一個寓言而已。神不會在天庭開會議，不需要天使或任何人獻策，不主使人犯罪、說說、或輕信謊言。禍從天降，亞哈突被弓箭射死，可見死生有命，被神定了死罪的人絕對沒法逃生。亞哈總算是長命，能看到米該雅一部分的預言得到應驗，至少他已嚐到死亡的痛苦；我們可以想像到，他臨終憶起自己的罪孽和報應時，所感覺的痛苦和恐懼是多麼大！

四十一至五十三節 約沙法與亞哈謝的朝代

約沙法的朝代非常虔敬和興旺，因為他討悅神，神也祝福他。但亞哈謝的朝代卻短短不及兩年便已瓦解。神往往採取迅速的方法解決了某些罪人。天下最不幸的兒女，

便是那些在先天及後天都承受父母壞影響的人。他們的父母不但將劣根性遺傳給他們，而且還教唆他們變本加厲，罪上加罪。天下最不幸的父母，也就是這些促使兒女喪失靈魂的人。

註解

第六節，「先知」：假先知。第十一節，「鐵角」：這些，先知常以形式和動作來象徵未來的事。第十五節，「可以上去，必然得勝」：這是一句諷刺的話。第十九節，「我看見……」：作喻說明亞哈的假先知們只是騙子而已。第二十三節，「耶和華使……」：聖經上描寫為神所容許而發生的事時，常用自動語態；故此「耶和華使謊言的靈」應作「耶和華容許謊言的靈」。第三十九節，「象牙宮」：以象牙裝飾的宮室。

列王紀下

本書為列王紀上的續集，記載猶太人在以後300年間（西元前896至562年）的歷史，直記至尼布甲尼撒毀滅耶路撒冷為止。

第一章

以利亞求天降火；亞哈謝卒

人無論往哪裏去，都是站在死亡的邊緣；就算躲在家裏，也沒法阻擋飛來橫禍。因為人絕不能在房屋內躲避神的懲罰。大地在罪惡的重壓下呻吟，終有一日會經不起這重壓而倒塌粉碎，正如亞哈謝宮中的欄杆一般。與神作對的人絕不能得到安全保障。以利亞並非為了要保存自己的性命，便求天火燒滅那班倔強荒唐的罪人。他是要使人相信他所負的重要工作，和叫人看見神從天上向這邪惡歪曲世代所發出的忿怒。他作這事完全是受神感動，而非出於自己的意氣。故基督禁止門徒隨意行這樣的事（路九54）。

最後的那個官長明白與神作對是徒然無益的事，所以就俯伏在以利亞面前，求神施恩憐憫。聰明的人看到別人因頑固悖逆而產生的悲慘結局，自己就學會了謙卑順服。喜愛罪惡的人卻妄想得着成功；他們必像亞哈謝一樣忽然

被死神召去。所以我們必須「趁耶和華可尋找的時候尋找祂」。

註解

第一節，「巴力西蔔」：「蒼蠅之神」。第十六節，「所上的床」：當時人常在房中建一小台，將床安放在臺上，故此必要步行數級始能上床躺臥。

第二章

一至十二節 以利亞被接升天

當神要接祂的忠心僕人升天時，必會為他們開路，使他們平安經過死亡，正如經過約但河一樣。因為基督已經藉着死將河水分開，使蒙神救贖的信徒平安經過。以利亞究竟怎樣乘旋風升天？從來沒有人能夠答覆這個問題。但我們知道當神來接以利亞的時候，他正在諄諄教導和鼓勵以利沙，使他明白天國降臨人間的道理。我們常會產生一個錯誤的觀念，以為人單靠靈修和善行，將來就必能升天，事實上卻未必如此。以利亞被神接去，象徵基督升天及象徵天國的門已為信徒打開。他和基督一樣，雖然光榮地進入神的國，世人仍不願意就這樣放過他。他的訓導和禱告，勝過戰車和馬兵的力量，使以色列不致受神懲罰。以利亞將外衣遺留給以利沙；基督將寶貴的福音遺留給門徒。因為祂已經彰顯神的權能，推翻撒但的國度，在地上建立了神的國。

十三至二十五節 以利沙繼承以利亞；戲謔者被殺

以利亞把外衣遺留給以利沙，這比遺留給他一大堆金銀更有價值。因為得着這外衣是象徵得着聖靈，所以以利沙穿起這件富有意義的外衣，並不把它當作聖物敬拜。先知們所信的神，是今昔一樣、永不改變的神。我們如果只是承受先人的遺業或遺作，而沒有承受他們敬畏真神的靈，那有甚麼用處呢？以利沙治水的神蹟給我們一個好教訓：神的先知們必須藉着神的話語，盡量改善他們所到的地方，使惡劣的風氣變佳，使枯乾的靈命結果，正如以利沙以鹽治好惡劣的水一樣。這是象徵神的恩典在罪人心中所結的美果。

以利沙在伯特利咒詛那班少年人，完全是受聖靈所主使，不然的話，神也不會使這個可怕的咒詛立即應驗。年輕人不可戲謔身體上或精神上有缺憾的人，更不可冒險嘲弄神的僕人及行善的人。父母若要從兒女身上得着安慰和福樂，便要小心撫育他們，除去他們心中的愚昧。

註解

第三節，在吉甲及伯特利，皆有訓練先知門徒的學校。第十一節，「火車」：榮光的顯現，將以利亞從這榮光中接上天去。第十二節，「以色列的戰車馬兵啊」：你是勝過以色列的戰車馬兵啊！「撕為兩片」：失去師傅表示哀悼。第二十三節，「童子」：少年人。「上去吧」：諷刺以利亞的升天。

第三章

以利沙為戰爭禱告；摩押人敗遁

良善的人也時常有疏忽，等到危急和困苦的時候，才想起自己要作的事。約沙法就是這樣；如果他在未參戰之先便求問耶和華，不要等到現在才來求問，那麼事情一定會好得多。

以利沙命令他們到處挖溝預備盛水，藉此考驗他們的信心和服從。人若要蒙神祝福，就要挖空自己以盛接神的恩霖，叫「流淚谷變為泉源」（詩八十四6）。我們不必懷疑這些水的來源，因為神既不受自然或人為所限制，當然可能使山谷充滿水。

撒但往往煽誘事奉牠的人作出種種駭人聽聞的事，正如牠教唆摩押王將兒子獻為燔祭一樣；這種殘忍的事使稍有良心的人都會不寒而慄。我們不要迫使窮凶極惡的人採取極端的手段，還是讓神慢慢地去懲罰他們吧。

註解

第十五節，「彈琴」：使他鎮靜，因為神的顯現使他心神不寧。第二十三節，「血」：因為這水是突然出現的，且受陽光的反映而呈紅色，故此使敵人誤認為血。第二十七節，異教徒遇禍患時常用活人作獻祭。

第四章

一至七節 以利沙增添寡婦的油

神的恩典永不缺乏，所以我們在主裏面也永不會缺乏。倘若感覺缺乏便應歸咎於自己，因為這是由於人的信心不夠，而不是由於神的應許不足。神的恩賜總是超乎人所祈求的；恩典的容器越多，恩賜也必隨着增添，足夠盛滿每一個器皿、及所有的器皿。救主以充足的恩典拯救罪人的靈魂，供給他們的需要；除非沒有人向祂祈求救恩，否則這種恩典絕不會中斷。寡婦們更要靠賴神。現在我們雖然不能希望看見神蹟，但只要仰望和等候神，必能得着祂的慈愛和恩惠；神洞察萬民的心，不必施行神蹟也能照樣的滿足我們。

八至三十七節 書念人的兒子復活

神看到我們為了順服而壓制的慾望，也聽到我們為了感恩而獻上的禱告；祂的恩賜必定超過人所想望及祈求的。屬神的人所講的話是可靠的，不像屬世的人常以花言巧語欺哄人。從孩子暴卒這件事上，我們可以看到那位母親的偉大之靈和信心。這個敬虔和聰明的婦人在苦難中能夠三緘其口，理智地、安靜地處理一切，因為她深信神的慈愛，知道神必償還祂所取去的東西。信心永遠不會叫人失望。

我們要常常想念友人，並向他們問安。當以利沙向婦人問安時，她回答說：「平安」。兒子死了還說平安？她

答得對，因為神的一切作為都好；死亡帶領死者進入神的國，激勵生者在天路歷程上更進一步，故無論從哪一個立場來講，都是好的。

以利沙藉着信向神祈求，使婦人的愛子重得生命。我們若以愛心和熱誠為人禱告，枯萎的靈命便可望復活起來。神的僕人雖然不能賜靈命給罪人，但也應當竭盡最大的熱誠和努力，求神早日成全這美事。

三十八至四十四節 解毒的神蹟

人生一切日常供給和享受，都可能使我們墮入罪惡或死亡，所以我們要做醒準備，更要感謝神的慈愛，因祂天天以有益的糧食供養我們，不使我們受害或中毒。以利沙也能使糧食變少成多，但這個神蹟自然不能與基督給5000人吃飽的神蹟相比。無論如何，這兩個神蹟都給我們同一的教訓：忠於職務和靜候神命的人必能得着天佑。

註解

第十節，「在牆上蓋一間小樓」：在屋外造一個小房子。第十九節，「我的頭啊」：可能是中暑。在東方，中暑是可能致命的。第二十三節，由此可見當時的人每逢月朔及安息日，都參加先知們所舉行的宗教敬拜。第二十四節，「趕着走」：當時的習慣是：主人騎驢，僕人步行跟隨。第二十九節，「問安」：東方人相遇時必互相問安，拘泥禮節，荒廢時間。第三十八節，「坐在他面前」：聽他講道。

第五章

一至十五節 乃縵的大癩瘋

富貴和名譽並不能彌補人生的缺憾和痛苦。世界上每一個人多少總有一些缺點和殘疾，總不能夠十全十美。華麗的衣飾往往包裹着孱弱殘廢的軀體，熱鬧和歡笑往往掩飾着難以壓制的哀愁。

乃縵的婢女年紀雖輕卻曉得傳揚以色列大先知的名。身為傭僕的人，若能傳揚神的榮耀及先知使徒們的美德，必能叫主人全家得着福氣。

以利沙知道乃縵是非常驕傲的，便故意使他知道人在神面前是不分階級、完全平等的。但氣焰囂張的乃縵卻要先知順着他的脾氣，特別趨奉他和醫治他，使他能夠在眾人面前誇炫自己的威風和榮耀。病入膏肓的罪人若肯完全順服和犧牲一切，還可有一線希望得救；不然的話，就真的無可救藥了。罪惡的醫治是非常明顯，無人不懂的，簡而言之就是：潔淨罪污、悔改重生、因信得救。

十六至十九節 以利沙拒受乃縵餽物

接受禮物並非犯法，但以利沙卻拒受乃縵的禮物，目的是要使這新信徒明白神的僕人應該看輕屬世的財物。對於初信主的人，我們要原諒他們的弱點和過失，不當立刻施以猛烈的抨擊；但我們自己既已與神立約，就不可保留罪惡，若明知故犯，就是觸犯神約。

二十至二十七節 基哈西貪污欺騙

乃縵是亞蘭人，是一個官長，有很多的僕人，個個都良善聰明；以利沙是神人，是一個神聖的先知，只有一個僕人，但這唯一的僕人竟是一個可恥的說謊者。貪財是萬惡之根；為了金錢，基哈西便墮入罪惡，染上癩瘋，喪失名譽、健康、安寧，甚至永遠喪失靈魂（如果不悔改的話）。他得着兩「他連得」銀子，究竟有甚麼好處？我們要謹慎提防虛偽和貪污，免得自己的靈魂沾染了大癩瘋。

註解

第一節，雖然亞蘭人不像猶大人一樣嚴待和驅逐癩瘋病人，但這疾病在兩地卻是一樣的危險和嚴重。第十二節，「亞罷拿」和「法珥法」是大馬色的主要河流。第十七節，「土」：他希望能用猶大的泥土築壇。第十八節，聖經學者對於乃縵這個要求意見各有不同；不管他是要求饒恕從前拜偶像的惡習，或要求容他仍盡臣子的職責，他的情形是特殊的。他不是猶太人，不受摩西律法所管治，所以我們不能將這特例應用在一般人身上。第二十七節，「直到永遠」：直到子孫滅絕為止。

第六章

一至十二節 斧頭浮水

「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所以我們向人家借東西，要小心保管，像愛惜自己的東西

一樣。心地良善的窮人最擔憂的，並不是自己的缺乏和恥辱，乃是怕自己沒有能力還債以致虧欠別人。但神在最微小的事上都必眷顧祂的子民。

十三至三十三節 亞蘭人尋索以利沙；圍攻撒瑪利亞

願主開我們信心的眼，使我們看見祂的恩手；越看清天父的尊榮和權能，越不怕人間的煩惱和苦難。世人盲目地敬拜撒但，被牠迷惑愚弄還不知好歹，自鳴得意。一旦神開了他們的眼，才頓然覺悟自己原來站在地獄的邊緣，被敵人包圍及被撒但所俘。

我們在豐足的時候便要感謝神和善用恩賜，別忘記金錢本身是沒有價值的，當饑荒一來，人們為了換取食物便真的不惜揮金如土了。

在這裏，我們看到以色列人吃自己兒女的肉，應驗了神所警告他們的懲罰（申二十八53-57）。這個可怕的天譴表明了神的真理和公義，使我們看到罪惡帶給人類的災禍是多麼可怕！

註解

第八節，「安營」：埋伏；伏兵。第二十五節，「驢頭」：希伯來文此字也可解釋為「一塊麵包」。「鴿子糞」：碗豆；阿拉伯人至今仍稱碗豆為鴿子糞。第三十二節，「兇手之子」：亞哈之子。「他主人腳步的響聲」：意思是說王已經趕來撤消命令。

第七章

亞蘭兵逃亡；撒瑪利亞蒙豐賜

人面臨絕境時神就顯出祂的榮耀，心力交瘁時神就施展祂的權能。以色列人突然蒙受這樣豐盛的恩賜，是他們萬想不到會發生的，所以我們在最困難的時候，要絕對信賴神的慈愛和權能。但罪人若不藉着神的慈愛而真心悔改，則雖然蒙受暫時的恩惠和拯救，將來還是不能得救。

亞蘭人剛剛逃走，長大癡瘋的人便到達；這當然是父神的安排。這些長大癡瘋的人受到良心的譴責，知道自己的自私必會引致來日大難。由此可見一般人多少總有點道義和畏罪的心理，這種天性無形中便減少人類的自私，維持社會的秩序，和保存人間的溫暖。發現「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的人，由於愛主的緣故（而非出於自私的動機），必定毫不遲疑地將喜訊傳給別人，甘心樂意與弟兄們分享一切世上美好的東西。

那個長官的遭遇，使人覺悟生命與人生的享樂確如浮雲朝露，並看到神是多麼痛恨那些不信任祂的權能、應許、和安排的人；神的警告和罪的報應是絕對確實無誤的。

註解

第一節，「一舍客勒」：約等二加侖半。第三節，「在城門」：他們因為長癡瘋而被逐出城外。

第八章

一至十五節 以色列的饑荒；以利沙與哈薛；便哈達被殺

我們對於罪惡所引起的災禍，最好能夠有先見之明，如果法律和環境許可的話，便要趁早避難，免得捲入旋渦。從前那個虔誠的書念婦人，曾經有一個時期與親友們過着快樂安定的生活，並沒有甚麼事情發生需要向王哀告；現在她嚐到人情冷暖的滋味，才感覺到白雲蒼狗；一切自己最信任和最靠賴的人都令她失望，而那些她認為無關重要的人反倒幫助她。哈薛使我們看到當一個人在良知和信心控制之下，可能非常痛恨罪惡，但過後卻又往往不自主地幹出自己所痛恨的事。世界上的小人物，很少會認識名利和權威的魔力，但當他們抓着機會和面臨誘惑時，就會發覺自己的心原來也是那麼詭詐，甚至壞到使自己驚駭不已。魔鬼往往以甜言蜜語欺哄人，叫人在罪惡中感覺平安無事，結果便上了牠的當，自取毀滅。

十六至二十九節 約蘭與亞哈謝的惡行

約蘭的父親曾以神的真理教訓他，這是毫無疑問的，但可惜他替約蘭娶了亞哈的女兒，結果便害了他的一生，助長他犯罪作惡。當亞哈一家的罪，惡貫滿盈時，亞哈謝便全家滅絕，了結這一筆罪債；這當然是天意的安排，與罪人同惡相濟者必與罪人同歸於盡。但願這個世界的變幻、罪惡、和苦難，能夠激勵我們更加熱心追求基督的救恩。

註解

第十節，「這病必能好」：這病本身並非嚴重。第十四節，哈薛並沒有將先知的話全部告訴王。第十九節，「燈光」：子孫的王位。

第九章

以利沙遣徒膏耶戶，耶戶殺約蘭與亞哈謝，狗吃耶洗別的屍

這些例證使人確信神在安排每一個人的生命歷程，以成就祂對每一個人的旨意。古往今來，向罪人傳揚神的信息者，往往被世人視為瘋子；其實神的忠心僕人都是品行優良，和聰明理智的人，那些控告他們的壞人，才是真正的瘋子。神的奇妙安排往往使罪惡和刑罰如影隨形，互相吻合。人若犯罪作惡，怎能希望與神和好及得着平安？除非悔改離罪，否則「惡人必不得平安」（賽五十七21）。至死不服的罪人更是無可救藥，必定滅亡。喜歡利用心計和手段教唆人作惡，及煽誘人離經叛道的人，要看看耶洗別的為人及命運，看看傲慢與殘酷的人結局如何。「耶和華是公義的」，祂的忿怒必「從天上顯明在一切不虔不義的人身上」；但願我們及時逃避神的忿怒。

註解

第三十節，「擦粉」：「畫眉」。第三十三節，「把他踐踏了」：被馬踐踏。第三十六節，當地狗很多，而且

很野；這些餓狗常搶吃街上的屍首。

第十章

亞哈眾子及亞哈謝兄弟被殺；耶戶滅拜巴力者

神絕不會命令或做出不合理及不公平的事；一切最使人痛心和驚駭的事，都是人類卑鄙的罪惡所造成的，但甚至在這些事蹟上，我們仍然可以發現神的真理和公義。神的律法規定拜偶像者格殺勿論。以色列的偶像敬拜已被廢除，但願我們心中的偶像敬拜也已根本杜絕。

耶戶問約拿達：「你誠心麼？」——這正是我們要時常反躬自問的一句話；我自命為信徒，且在人面前博得好名聲，但到底我是否誠心？是否對神忠實？

耶戶對於推翻邪教雖然熱心，但對神的教會卻漠不關心，不願討神喜悅，也不盡自己的責任。這種輕率和不負責的人可能是很缺德的；不但耶戶是這樣，連百姓們也是自暴自棄，得過且過的，難怪神要開始縮短以色列國的年代了。

註解

第一節，「兒子」：子孫。「耶斯列的首領」：大概他們已逃難至撒瑪利亞。第四節，「二王」：約蘭與亞哈謝。第八節，從前在波斯及土耳其，人們常將犯人或敵人的首級堆在城門前示眾。第九節，「公義的」：表示他們是遵從神命而作這事。第二十五節，「巴力廟的城」：巴

力廟的內堂或神龕。第二十七節，「廁所」：或溝渠。第二十八節，「滅了巴力」：從此以後以色列人拜巴力不再像以往那樣猖狂。

第十一章

亞他利雅篡位

亞他利雅施虐政六年後，新的國王便出生，於是普世歡騰。新王雖然是一個小孩子，但卻得到義人的保護和天父的眷顧，無所欠缺。

當我們趕走了僭主撒但，迎接基督作我們心中的王時，要衷心感激和快樂，同聲歡呼：願王萬歲，願基督永遠統治我的心，永遠統治全人類！

以色列民立刻廢除偶像敬拜，彼此結義立盟，一心一德，盡歡竭忠。國家的患難和變動若能激勵或復興人民的真信仰的熱誠，那要算是一件可喜的事。人民若要得着和平與喜樂，便要熱心從事神的工作，因為惡人必不得平安，只有在義人中才能充滿喜樂與感恩的歡聲。

註解

第二節，「臥房」：貯藏床板及被褥等的儲物室。第五節，「進班」：值日的祭司們。第六節，「蘇珥門」：東門。第八節，「班次」：圍牆或聖殿外圍的房屋。

第十二章

約阿施下令修殿；後為臣僕所殺

青年人，尤其是像約阿施這樣有地位的人，如果得着尊長的教導，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實在是蒙福不淺；只要肯虛心學習，不恥下問，洗耳恭聽，對於自己總是有好處的。受託修理聖殿的人非常認真和誠實，百姓們也很熱心，盡力籌款修殿。他們並不藉口出錢修殿而乘機捨卻責任，停止供養祭司的慣例，叫祭司們因此挨餓。約阿施開始那末成功，結果卻那末悲慘；這個例子警告我們要提防自己靈性的墮落。如果我們知道基督是信心及盼望的根基，就要不顧一切，只是專心仰望祂。願聖靈感化我們的心，使我們熱烈追求及仔細領略基督一切豐盛完全的恩典，除去死行，全心事奉永生的真神。

註解

第四節，「分別為聖之物」：先王所奉獻的金錢。第十節，「包起來」：在波斯及其他東方國家，管理錢財的人常將金錢封在布袋裏，袋上寫明確實數目以便交易。第二十節，參代下二十四章。

第十三章

約哈斯作以色列王；以利沙卒

神是多麼急於憐憫世人，多麼喜歡垂聽禱告，和多麼

願意常施恩典；否則以色列民既然不斷破壞和丟棄神約，祂又何必仍然顧念當初的契約？這給我們很大的鼓勵，不但促使我們永遠倚靠神，甚至使背離神的人也得着盼望，而肯悔改歸信祂。以利沙保證王必能得勝；當然，他先要仰望神的指導及倚賴神的力量。那枝勝利的箭所以能夠射出，並非靠國王強壯有力的手臂，乃是靠先知軟弱顫抖的雙手，因為這位垂死的先知那雙手才是代表神的權能。國王使先知很失望，因為他輕蔑勝利的徵兆，必致喪失它所象徵的福氣。良善的人眼看着自己所關懷的人自暴自棄，喪失屬靈的福氣和力量，當然感覺傷心失望。以利沙的屍體能夠令死人復活，這個神蹟成了他生前預言的確證，且象徵信徒藉着基督的受死和埋葬，便可經過死亡這條安全和愉快的道路，進入永生的境界。

註解

第五節，「拯救者」：可能是指約哈斯的兒子約阿施，因為他曾拯救以色列脫離束縛。第十四節，參王下二12。第十七節，「射箭」：是一種象徵。古代人常以射箭或擲矛作為宣戰的記號。第二十一節，「復活」：這是神親手施行的神蹟。

第十四章

一至十四節 猶大王亞瑪謝的朝代

兩個傲慢無恥的人勾心鬥角，互相毀謗，互不退讓，

這種情景實在叫謙卑的人為之啼笑皆非！僥倖成功常引起驕傲，驕傲常引起戰爭，結果便造成人與人之間的糾紛和罪惡；這種爭鬥發生在庶民之間還不太糟，若發生在君王之間，則不但造成個人的煩惱，且必引起國家的苦難。

十五至二十九節 耶羅波安二世的虐政

以色列人蒙福得勝的兩大理由：一、神憐憫他們，因為他們的情況實在太苦了；二、神暫不毀滅他們，因為神所定的時候還未到。

從前以色列雖然有許多先知，但直到此時，先知們才開始把預言寫下，遺留給後世，成為聖經的一部分著作。

在耶羅波安二世的時候，先知們相繼興起：最先是何西阿及阿摩司，跟着是彌迦，到了亞哈斯及希西家的時候，先知以賽亞也跟着興起了。由此可見在最黑暗和惡劣的時代中，神便從自己的百姓中興起一些傑出的聖徒。他們藉着言行、傳道、及著作，成為當代的火炬及明燈，甚至使末世的人也能看到他們的亮光。

註解

第七節，「鹽谷」：死海南部的平原。第九節，「蒺藜」：比喻亞瑪謝；「香柏」：約阿施；「野獸」：約阿施的軍隊。第二十一節，「亞撒利雅」：即第十五章中之烏西雅。第二十三節，「耶羅波安」：耶羅波安二世。

第十五章

猶大王亞撒利雅（烏西雅）和約坦的朝代；以色列末後諸王

從大體上而言，烏西雅的一切作為可算是合乎正道。能夠有一個長久太平的朝代，當然是國家和人民的福氣。

第八至三十一節的記載，使我們看到以色列的局勢是多麼混亂。猶大並非沒有災難，但比起以色列的混亂情形卻幸運得多了；由此可見信徒的缺點和俗眾的罪惡，是有很大的分別的。

以色列的情形使我們看到人的真面目；如果沒有神的管治，人心和人性實在「比萬物都詭詐，壞到極處。」

約坦很愛神的殿。敬畏神的統治者，雖然可能受到惡勢力的壓迫，以致心有餘而力不足，但無論如何，總要極力提倡和維持虔敬與道德之風。

註解

第二十九節，這是以色列人第一次被擄；被擄者包括約但平原以外，及以色列北部各族的人。第三十節，「約坦二十年」；第三十三節上雖然說約坦作王16年，事實上他在父親未死以前，曾經協助父親治理國家4年，故合計20年。這種父子兼政的制度，在古代是很常見的。

第十六章

猶大王亞哈斯的朝代

犯了罪的人為着要解救自己，往往將錯就錯，罪上加罪，越弄越糟。神的祭壇一直被保存在固定的地點，供民使用，現在亞哈斯卻要在那裏另立新壇。人類的天性皆有一種難以壓制的宗教傾向。如果不受神的靈及神的道所節制，這種傾向很容易產生荒謬的迷信，或可悲的偶像敬拜。最低限度也會產生各種沒有意義和欺哄罪人的儀式。不信神的人特別輕易相信各種荒謬怪誕的事。

註解

第三節，「經火」：異教徒的一種宗教儀式（申十二31）。第六節，「猶大人」：猶太人的名稱在此處首次被用，是猶大國人的統稱。第十八節，「為安息日所蓋的廊子」：聖殿廊中特別蓋頂的地方，是為國王安息日休息而設的。

第十七章

以色列王何細亞的朝代

這裏簡略陳述以色列十族亡國的經過，及詳細分析和評論他們亡國的原因。全能的神使他們滅亡，亞述只不過是祂「怒氣的棍」（賽十5）而已。

罪惡和災禍是相連的，所以把罪惡帶進家庭或國家

中的人，必定會惹起無窮的後患，自作自受。內心的罪惡比表面的罪惡更壞；對神忘恩、輕蔑、或仇視，以致存着拜偶像及不虔敬的心，比外表的醜行更可憎。不肯真心歸主的人，就如居住在以色列中的外邦人一樣，有時因為敬畏神的權威，不得不假裝順服。但他們對神的觀念是錯誤的，只想在外表的行為上和形式上討好神，甚至妄想歪曲神的旨意，以配合他們戀慕世界及放縱情慾的傾向。「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但願我們在心思行為上都敬畏神，使自己能夠隨機應變和隨遇而安。

註解

第六節，這是以色列民第二次被擄，俘虜多為以色列中部的居民。第二十四節：以色列十個支派所形成的國從此滅亡。第三十節，聖經學者對於這些偶像曾作各種推測，但關於它們的史實卻無從考據。第三十三節，他們沒有捨棄偶像敬拜，只是想併合真神敬拜與偶像敬拜。

第十八章

猶大王希西家的善政

猶大族雖然有許多好人，但除了希西家以外，沒有一個比得上他們的祖先大衛，及配稱為大衛的真正子孫。無論時勢與人心如何混亂和邪惡，世界總不至於一直壞下去，沒有轉好的希望。經過了好幾個暴君及昏君統治的朝代以後，神便興起一個像大衛一樣的君王。

百姓保存那條銅蛇，要只視它為一種紀念品，記念神從前在曠野中賜給先祖們的恩惠和慈愛；但向它叩拜燒香，當然是極愚昧的罪惡。各種利便於敬拜的方法或媒介，如果不是神所許可的，往往會使人產生迷信的觀念，及惹起各種危險的罪惡，阻礙和挫折信心與靈性的長進。罪人如果願意與神和好，最好聽聽拉伯沙基這篇狂語。他對猶大人說：「你所倚靠的，有甚麼可仗賴的呢？」設法使猶大人感覺絕望，感覺和他對抗是徒然無益的事。這只是一套狂妄、狡猾、傲慢、虛偽、惡毒、和褻瀆神的理論而已。

希西家的臣民靜默不言，使他更覺得自己不可一世，得意揚揚。對於這種狂妄的惡人，我們最好還是保持緘默，向神順服、盼望、和禱告，讓掌管人心的神去對付他們。

註解

第四節，「銅塊」：對它的鄙視。第十七節，這些名詞並非人名，乃是官銜。「他珥探」：侍衛長。「拉伯撒利」：太監長。「拉伯沙基」：酒政長。

第十九章

一至三十四節 希西家聞慰詞；西拿基立傳書信

當基督徒遇着試探時，無論是因為環境的困難或因為內心的掙扎，最靈驗的解救方法便是祈禱。全能的主是他

的良友，所以他可以像希西家一樣來到施恩座前，盡情吐露一切苦衷，求主施恩拯救。當他肯定神是站在自己一方面時，便會感覺萬分快慰，不再被搖動或被擊敗，因為信心已經得勝了。

神應許他們這兩年中可以不耕種而有收穫；亞述軍進攻的那年他們沒法子耕種，次年恰巧又逢安息年，不能耕種。但為了希西家的信心，神答應他們這兩年中土地的產物必定足夠供養他們。但祂先毀滅了西拿基立的兵，然後才使那個應許應驗，以這特別的拯救作為將來救恩的證據，使他們相信神必定繼續眷顧猶大國。祂施行這個神蹟，並非為着百姓的正義，乃是為着自己的榮耀。

三十五至三十七節 亞述軍的滅亡

世上的偉人在全能的神面前顯得多麼渺小脆弱！反對神的人有誰能夠真正成功呢？這段歷史證明人必須堅信神和靠賴神。神可能使祂的子民艱苦，但永不會拋棄他們。可惜人總是不肯相信耶和華的宣言，只是好奇和不耐煩，急於知道神將以何法拯救他們，和埋怨祂不立刻施行拯救，忘記了要靜候神應驗祂自己的話語。

註解

第二十四節，這是東方士兵狂傲的語氣。第二十五節，「你豈沒有聽見麼」：從這一段開始，神申斥敵人的狂傲。第二十八節，「鉤上你的鼻子」：像牽畜牲一般。

第二十章

一至十一節 希西家遭疾

人面臨死亡時心理上要有所準備。想要平安渡過這個最後的難關，最要緊的便是多多禱告，爭取從神而來的力量及恩典。希西家的虔誠減輕了疾病的痛苦。他禱告說：「耶和華啊！求祢記念……。」這並不是說神需要人題醒祂任何事情，也不是說我們有權向祂追計酬賞；只有基督的義才能換取神的憐恤和恩典。他沒有說：「耶和華啊！求祢饒了我的命吧！」乃是說：「耶和華啊！無論生死，都求祢記念我，接納我。」希西家經過醫治以後病就好了；病得那末嚴重而能夠那末快就復元，當然要歸功於神蹟。但我們要明白身體的疾病，必須經過醫藥或其他方法的醫治，不能單單靠賴神蹟；如果自己不盡責任，只是依賴神蹟的話，並非信託神，乃是試探神。

十二至二十一節 希西家炫示寶物

希西家病癒的神蹟引起巴比倫人的好奇，但他卻錯過了機會，沒有向他們談及施行神蹟的主宰，或指出拜偶像的荒謬與罪惡，只是向他們炫示自己的寶物。這完全是因為驕傲和誇耀的心理所作祟，使他忘卻了全心倚靠神的崇高美德。帶朋友參觀我們的房屋和東西，豈不是最普通不過的一回事麼？但如果我們像希西家一樣，動機不純正，只是為着滿足自己的驕傲及博得別人的稱讚，而不是為着稱頌感謝神！這便成了我們的罪過。我們最喜愛的東西往

往會帶給我們無限煩惱。希西家真心悔改及除去心中的驕傲後，便謙恭接受神的懲罰和緩刑，承認神的公義和慈愛。

註解

第二節，「轉臉朝牆」：床的一邊是貼着牆的。第十一節：「退了十度」：我們不能確實知道這些度數所代表的時間。「亞哈斯的日晷」：希伯來文此字原意是指「階級」。這日晷可能是一個刻有度數或界線的斜溝，藉着日影以測時間。第十八節，「當太監」：作巴比倫王的隨從和僕役。

第二十一章

瑪拿西與亞捫的朝代

這就是猶大和耶路撒冷的命運，但並不是耶路撒冷的最後滅亡。雖然在表面上它已經被神拋棄，喪失了一切權利，變成一個荒涼死寂的廢城，但在這一嚴重的天災中，神並沒有毀滅它，只是淨潔它，留作猶太人將來的居所；其中的信徒也蒙神保守，不致被天災所滅。神雖然拋棄一切犯罪作惡的虛偽信徒，卻永不會拋棄祂創世與救世的宗旨和大義。瑪拿西最後終於悔改歸神（歷代志下），可見最壞的罪人也有悔改得救的希望。所以我們不必太灰心，但千萬不要因此而自欺欺人，以為反正可以隨時悔改遷善，無妨故意為非作惡，樂它一下。亞捫設立偶像，褻

瀆神的聖殿；神容忍他的罪惡，讓他的血玷污了祂的殿。無論造成罪惡的人如何不義，容忍罪惡的神卻永遠是公義的。對於敗壞的罪人，神可能長久容忍他們或立刻剷除他們。總而言之，他們遲早必定滅亡。

註解

第十節，「眾先知」：何西阿、那鴻、以賽亞、哈巴谷等都是此時期的先知。第十三節，「準繩」：以量地劃界的方法作比喻。第十八節，猶太人常將自己的園子作為埋葬的地。

第二十二章

一至十節 約西亞的太平時代

約西亞與瑪拿西同樣是年幼登基，可是兩人完全相異。約西亞能夠出類拔萃，首先要歸功於神的奇妙恩典，其次便應歸功於那些撫養教育他的人。那本律法書可能曾經被拜偶像的人藏起來，也可能是被人們疏忽拋棄或遺失，正如現今不少人常將聖經胡亂丟在角落裏一樣。現今的國家，越是擁有大量的聖經，越易顯出人民的罪惡。因為我們如果有了聖經而不讀，或者讀了聖經而不信，就證明我們是完全蔑視神的。律法使人認識罪惡，福音使人明白救恩。罪人若明白了嚴厲神聖的律法，自然就會問：「我要怎樣行才能得救呢？」傳福音者便應回答他們說：「律法的總結就是基督，使凡信祂的都得着義。」

十一至二十節 約西亞遣臣見女先知戶勒大

真正愛情和重視聖經的人，必定天天勤讀它，視它為每日的靈糧及生命的真光。大多數猶大人都固執倔強，不肯順服，但約西亞卻是溫和良善。最敬畏神的人，最可能避免神的怒氣。

註解

第八節，「律法書」：可能是神命令他們置於聖所中的那一本書（代下三十四14）。第十四節，「第二區」：耶路撒冷分為三區。第二十節，「平平安安的歸到墳墓」：使他不致看見神所預言的懲罰，而能死得安樂光榮，歸葬在自己的墳墓中。

第二十三章

一至十四節 約西亞遵守神約，毀滅偶像

猶大和耶路撒冷的罪惡多得使人疾首痛心！誰會料到這些地方——認識神的猶大，尊神為大的以色列，為神居所的錫安和耶路撒冷——竟然烏煙瘴氣，罪惡滿盈呢。約西亞治理猶大，以身作則，遵行律法，敬畏父神，撥亂反正。但統治了18年後，當他正要徹底除滅偶像、移風易俗時，才發現國中仍然充滿罪惡，比比皆是。人類的歷史及聖經的記載證明人類真正的虔敬和仁義，都是由耶穌基督的靈所感化而產生的。

十五至三十七節 宗教改革廣及以色列；約西亞被殺

久被遺忘的誠命律例一旦復興，人民非常興奮快慰；因此神賜給他們特別的恩惠和啟示，報酬他們的虔敬和熱心。

約西亞在位的末年，國中的宗教事工仍然蓬蓬勃勃，繼續進展。他雖然在戰場上受了致命傷，卻能甘心瞑目，與神和好，進入光榮。凡是像他這樣的好人，無論在世上遭遇何種命運及苦難，最後必能平平安安進入墳墓，蒙神接納，與祂的子民共用永遠的安息。神使約西亞鞠躬盡瘁，成仁取義，因為祂恩待他，免得他看見國家的來日大難；也因為神怨恨百姓，要藉着約西亞的死亡促進他們的滅亡。

自從他死後，災禍便連綿繼續，不斷發生，經過22年耶路撒冷便完全毀滅，惡人死亡甚多，餘民則被潔淨成聖。約西亞的改革興起不少的義人，與眾聖徒聯合，為教會及國家的前途撒下美好的種子。

註解

第十一節，「向日頭所獻的馬」，古人以馬牽着日神的象徵來代表日頭，所以拜日頭時，常以馬作為獻祭。第十三節，「邪僻山」：橄欖山的一部份。第二十九節，「米吉多」：此地的名稱甚多，即「大平原」、「以斯德倫平原」、「米吉多平原」，或「加利利平原」：位於他泊山附近，自上古至拿破崙時代，此地時常發生戰爭。

第二十四章

約雅敬失敗，約雅斤被擄

每個民族都要痛悔祖先們所犯的罪，視之為前車之鑒，免得因他們的罪而受報應。國家的執政者倘若愚昧邪惡，辜負人民的信望，不顧公眾的利益，便得當心神的不滿和怒氣。為着整個民族的罪惡，神必使他們得不着幸福與和平，任憑他們理智昏迷，放縱情慾，以成就祂暗中所行的公義。

神的懲罰不是突然而來，乃是逐漸迫近的。這樣，一方面使罪人有機會悔改，一方面使信徒有時間準備；同時更加顯明了怙惡不悛者的頑固和無救。

註解

第八節，「約雅斤登基」：他8歲時便與父親一同登基（代下三十六9）。第十七節，「改名」：東方有些國家至今仍然保存這種風俗。許多人喜歡替自己改名，以記念生命中某一件事不尋常的事。

第二十五章

一至二十一節 巴比倫軍圍攻耶路撒冷，焚燒聖殿

耶路撒冷終於被攻陷了。這裏只是略說城裏的人非常邪惡，萬分困苦。至於詳細情形，我們可以從耶利米書及耶利米哀歌看到。

耶利米曾經預言西底家必被擄至巴比倫（耶三十二5），以西結卻說他必不能看見巴比倫（結十二13）。這兩個預言似乎彼此矛盾，但歷史的事實卻證明兩個預言都得着應驗，西底家的確被擄至巴比倫，但是卻看不到巴比倫，因為他的眼睛被挖掉了。

敵人焚燒了聖殿，掠奪了殿中的器具；這些東西已經被罪所玷污，失卻了它們的象徵和意義，留着還有甚麼意思？罪人因為寧願敬拜假神，結果便喪失了敬拜真神的權利；他們希望多設祭壇，現在卻連一個都沒有。整個墮落的人類都被定了死罪，所有不信的罪人都被拋進地獄。祂甚至不放過犯罪的天使，又不惜為着世人的緣故交出自己的兒子。這樣看來，教會、國家，或人民若因罪得禍，當然是毫不足奇的事。

二十二至三十節 以未米羅達釋放約雅斤

約雅斤被囚了37年，終於得着釋放。長久活在苦難中的罪人不必感覺絕望，因為只要仰望救主，主必脫離他們在世上所受的痛苦和束縛，給他們先嚐將來天國福樂的滋味。只有罪惡能害人；只有耶穌能救人。

註解

第二節，欲知攻圍耶路撒冷的詳細情形：參耶二十一章，二十四章，二十七至三十四章，三十七至三十九章，四十七至五十二各章。第十八節，「副祭司」：猶太人稱之為（Sagon）；祭司若生病或因其他事故不能執行職

務，便由副祭司代之。第二十七節，「以未米羅達」：
「愚蠢的米羅達」：他因奸惡淫蕩而得此惡名。曾施行虐
政，後被親人叛背及謀殺。

歷代志上

歷代志的內容，大部分是重復撒母耳記及列王紀的記載，但其中也有不少獨特和寶貴的資料。歷代志上首先記載亞當的系譜，追溯猶太人是他的後裔；然後詳述大衛王朝代的歷史。此書所載的史實及人名最多，說明各段經文的關係，補述各段記載之始末，並且列舉許多系譜，以追溯彌賽亞的家世。

第一章

各族系譜（一）亞當至亞伯拉罕

猶太國的起源與其他各國不同，因為其他各國起源的傳說都是不明和無稽，惟獨猶太人的系譜可以追溯至神所始創的人——亞當。但現在萬國萬民已經完全混合，所以沒有一國，或任何一群人能夠從血統上分辨出他們的起源，追溯他們是聖經所載任何一族的後裔。不過，萬國萬民都是神所創造的，所以都屬於一族，皆為亞當與挪亞的後裔。這一大串人名使我們感覺人生如夢，俯仰陳跡，逝者如斯。自古至今一代過去，一代又起，人類不管是好是壞，總是世世代代相傳相繼，直至末日。時光易逝，轉瞬間將進入永遠的境界；但願我們能夠分別為聖，作神的子民。

註解

這些系譜主要是記述那些敬拜真神者的後裔，所以刪除「該隱」等人的名。

第二章

各族系譜（二）

我們在這裏看到以色列民的族譜。他們是「不列在萬民中」的（民二十三9）。但現今在主裏面，凡信靠基督的人都能領受祂的救恩，得着均等的機會。至於蒙受權利多寡，則要視各人對主的愛心、信心、與忠心而定。

註解

此章不但記載人名，且記載許多地名。第十八節，「迦勒」：不是被摩西差遣去窺地的那個迦勒。

第三章

各族系譜（三）

以色列的家族中要算大衛一家最出類拔萃。按肉體說，基督也是大衛的後裔。由此可見義人光前裕後，使子孫蒙福不淺。

註解

第十六節，「兒子」：養子或承繼者。

第四章

各族系譜（四）

雅比斯是此章中最顯著的人物，因為他是一個終生不忘禱告的人。要成為真正偉大的人，必要不斷懇切祈禱，和極力遵行神意。雅比斯認識自己的軟弱，不敢向神輕諾寡信，只是誠懇禱告，將自己完全奉獻給神，求神諒解幫助。真正熱心愛主的人應該這樣禱告：「神啊！倘若我這卑微無用的罪人蒙祢祝福眷顧，就求祢任憑祢自己的旨意待我，我必永遠聽從祢的安排，和遵行祢的命令。」得着屬靈福分的人福氣最大，因為神所賜的恩惠最美好和實際。我們要懇切祈禱，求神擴張我們的愛心，因而擴充我們在主裏面及在屬天的迦南中所得的福分；求神以萬能的恩手帶領、保護、扶持，及幫助我們，使我們能完成一切工作，脫離一切凶惡與患難，免得墮入陷阱。

註解

第一節，「兒子」：後裔。第二十三節，「蜜匠」：大概每一家族都承繼其祖傳的職業，像現今的印度人一般。

第五章

各族系譜（五）

關於這裏所述及的二支派半人，我們只看到兩件事：

一、他們同獲勝利。人民若能呼求神和倚賴神，彼此和平相處，聯合起來擊退靈性的敵人，便為有福。二、他們同被俘虜。人若追求屬世的事物，就必背離神的誠命，以致自趨毀滅。

註解

第十節，「夏甲人」：以實瑪利人。第二十二節，「這爭戰是出乎神」：神利用他們的戰爭以懲罰拜偶像的人。

第六章

各族系譜（六）

以色列民中最重視家世的一族便是祭司和利未人。他們謹慎地保存族譜，證明自己身家清白，因為利未人一切職分、榮耀、和權利完全靠賴他們的出身。現在的傳道人卻不同了，只要是蒙聖靈呼召，不必再受家世限制。只有「君尊的大祭司」才能替人贖罪，使人蒙神接納。

註解

第五十四至八十一節，此段記載與約書亞記第二十一章所載的大同小異。在當時，一個城市有兩個名是很普通的事。

第七章

各族系譜（七）

這裏沒有題及西布倫或但。但的名被刪除，因為他們曾取拉億城，更名為但，在那裏敬拜偶像，造成但族永遠的恥辱；後來耶羅波安又在那裏鑄金牛犢，不敬拜真神而敬拜禽獸偶像的人，實在非常可惡。

註解

第六節，「三人」：第八章中說5人；創世記第四十六章二十一節中卻說10人。這三人可能是他的兒子中最有名的。其他兩個數目可能是包括他的孫子在內。

第八章

各族系譜（八）

這些系譜的內容，在我們看來，也許顯得很混亂瑣碎，乾燥無味，和使人傷腦筋，但當時的人卻認為簡單明白，很有意義和有記載的必要。當時世上還有許多其他強國，及許多英雄豪傑，但都已經完全被人遺忘，只有以色列民的名能夠傳留萬世，永被記念，因為他們是神的子民。

註解

第四十節，「弓箭手」：當時使用弓箭是不輕易的

事。弓是鋼製的，非常堅實沉重，所以弓箭手常要坐下，以雙足壓緊弓，然後以雙手射箭。

第九章

各族系譜（九）

這章經文使我們明白記載這些家譜有一個目的，就是指示猶太人釋放歸國後當在何處安居，及與何人合作。他們從巴比倫回國後，曾享受一段宗教復興的太平時期。當每個人都守自己的崗位和盡自己的職責時，工作便能得着美滿成就。

這裏所描寫的聖殿，象徵天國的聖殿，晝夜充滿頌讚神的歌聲（啟四8）。

註解

第二節，「尼提寧人」：基遍人的後裔，作殿中的雜役（書九23）。第十七節，「守門的」：衛兵。

第十章

掃羅之死

歷代志大體上的作用，是要保存大衛家的歷史記錄。掃羅的死給我們3個教訓：一、罪人遲早必受惡報。二、人無論怎樣偉大，也逃不過神的審判。三、叛逆神是一種致命的罪。願神拯救我們脫離絕望、焦慮和不信的罪。事

奉主的人必能進入永不動搖或永不滅亡之神的國。

註解

第一節，這段關於掃羅的記載，是重復撒母耳記上第三十一章所述的，可算是大衛歷史的引言。第六節，「全家」：與掃羅一同上戰場的家人全部被殺。

第十一章

一至九節 大衛作以色列王

大衛在希伯崙作猶大王七年後，便被膏作以色列王。由此可見無論經過多少困難和阻礙，神的旨意最後必能成全。我們要將一切才能奉獻給神，使自己成為神的有用器皿，然後才能算是真正的偉大。

十至四十七節 大衛的勇士

大衛承認自己的成功不是靠勇士們的功勞，乃是靠無所不在與無所不能的神。他們因幫助大衛而使自己得益不淺，因為大衛的成功就是他們的成功。忠於基督者所得的光榮，必定遠勝忠於大衛者所得的功名。

註解

這章中的名單與撒母耳記下第二十三章所載的略有出入，大概是由於從前謄寫或轉載的錯誤所致。

第十二章

大衛在洗革拉與希伯崙之友

亞瑪撒這一番話，教訓我們要怎樣證實自己對主耶穌的愛心與忠順。我們要受聖靈感動，藉着愛心和信心，完全歸順基督；為祂奮鬥犧牲，與祂的百姓站在同一陣線上，比肩並起，同甘共苦。這樣主必接納、使用、和抬舉我們。

聰明的人必以「順服基督」為自己的義務和權利，願為「大衛的子孫」救主耶穌捨棄一切虛榮，憑神的話語與智慧，及人的經歷與觀察竭力行善。這樣的人是最有福的。

註解

第八節，「面貌好像獅子」：如獅子般勇敢。第四十節，「牛」：用牛載貨，至今在許多地方仍然是很普遍。

第十三章

一至五節 商議約櫃問題

大衛成功後第一個念頭並不是：「我現在要怎樣享樂？」或「我要做一番甚麼偉大驚人的事？」乃是：「我要做一件甚麼敬虔的事？」他只是謙恭祈求得着與神交通的福氣。越敬畏神的人蒙神恩典的可能性越大。

六至十四節 烏撒的罪

烏撒的罪惡和懲罰給我們一個嚴重的警告：對於神聖的事物千萬不可存着粗魯、無禮、或傲慢的態度。切勿因動機純正就不擇手段，因為好意並不能抵消惡行的罪。神是永遠輕慢不得的，但藉着基督，我們就可以放膽來到施恩座前親近祂。福音對於某些人可能像約櫃對於烏撒一樣，成為「死的香氣叫他死」，但對於以愛心接納它的人，就作了「活的香氣叫他活」。

註解

抬約櫃之事是發生在大衛擊敗非利士人以後（十四章，及撒下五章）。

第十四章

大衛百戰百勝

此章是重復撒母耳記下第五章的記載。這裏告訴我們大衛所作的3件事：立家、建國、和滅敵。大衛的名聲象徵「大衛的子孫」基督的最高榮耀。

第十五章

搬運約櫃

我們要知道神在萬事上都幫助我們，甚至在人力所能及的事上也一樣眷顧幫助。在一切事上我們都要靠賴父神

的慈愛和救主的犧牲，否則一步也走不動、行不通；尤其是作神的事工，如果單靠我們自己的力量，必定會犯上嚴重的錯誤和罪過。所以事情無論大小，若能順利和成功，都要歸功於全能的父神。

第十六章

一至三十六節 安置約櫃；大衛的讚美詩

神的典章誠命雖然暫被遮掩壓制，終必衝破黑暗勢力，射出萬丈光芒。大衛在他的詩篇中，常常頌讚神的會幕，雖然它只不過是一個簡陋的帳幕。我們為着從前百姓所蒙的恩惠，和現今信徒所守的永遠契約，要感謝讚美神！在頌讚中使神得着榮耀，使人得着教訓，使自己得着勝利與寄託。

榮耀神名的人必因祂的名而得榮耀。我們要以行動來表示心中的聖潔喜樂，時常慷慨愉快，善氣迎人；也要天天頌讚神的救恩，也為神天天賜給我們的恩典，是我們感激不盡的。

三十七至四十三節 整頓敬拜秩序

亞薩和他的弟兄在耶路撒冷時，常常在法櫃前事奉神和歌頌神，因為敬拜是信徒日常必作的事。他們沒有在那裏燒香獻祭，因為那裏並沒有祭壇。大衛的舉手祈禱代表了晨香和晚祭。

但是在基遍，祭司們卻遵守摩西的律法，日夜在祭壇

前燒香獻祭；這些儀式是很重要的，因為它們象徵中保基督所作的工。

註解

第八節，這讚美詩是集合詩篇第九十六、一〇五、及一〇六，三篇而成。第三十六節：「眾民都說阿們」：這種敬拜儀式從以色列人被擄後方才開始（尼八6）。

第十七章

神垂聽大衛的祈求

大衛在同一篇禱文中用兩句同義語來頌讚神，在十九節他說：「祢行了這大事……是因祢僕人的緣故。」在撒母耳記下第七章他說：「祢行這大事……是因祢所應許的話。」這是很耐人尋味的。耶穌基督是神的僕人（賽四十二1），也是神的話語（啟十九13），所以神給信徒的一切應許，是因基督為他們作中保的緣故，才能得着應驗。一切應許在基督都是真的，為着祂的緣故一切都顯明及成就了。大名是屬乎主，大事也出乎主；願主被尊為大，願人得着盼望（撒下七章）。

註解

第十六節，「坐」：屈膝坐在地上是從前東方人對神尊敬的態度。

第十八章

大衛的勝利

以色列因大衛百戰百勝及秉公行義而蒙福，隱約預兆蒙主救贖者在天所得的真正福樂。

註解

第四節，「砍斷蹄筋」：解散拉戰車的馬。

第十九章

大衛的戰爭

罪人要得救的唯一辦法就是完全順服神，作祂的僕人，盡心竭力與祂和好。

第二十章

大衛的戰爭

神雖然時常嚴厲懲罰信徒的罪過，但永遠不會讓他們落在敵人手中。基督愛一切信靠祂的人，使他們永遠得勝有餘。

註解

此章是重復撒母耳記下第十一章及第十二章所記的，但刪去了大衛犯罪及悔改那一段。第三節，參撒下

十二31的註釋。

第二十一章

大衛核數以色列民

這裏復述大衛核民數的罪及犯罪的經過，暗示聖殿將來建立之處。神命令大衛築壇，且接納了他的獻祭——這是神人和好的吉兆。神定意使基督受苦，為我們擔罪及成了咒詛。從此神不再是毀滅罪人的烈火，乃是與人和好的天父。

註解

第二十節，「阿珥楠」：即亞勞拿。第二十三節，東方的打糧器具形狀不似連枷，乃是撬。

第二十二章

大衛訓示所羅門與眾首領

大衛吩咐所羅門為神建造殿宇，理由：神指定要他去作。神的呼召是最大之屬靈的鼓勵，使我們不得不盡力為神工作。所羅門平安康泰，有充分的時間和精力去從事建殿工作。神希望人多作善工，才賜給人太平日子。祂應許堅立所羅門的國。

得着神的應許與恩典，就要更加努力，促進祂的事工。為傳揚神的名盡了自己的力量，就如為建築神的殿獻

上石頭或金塊一樣。我們不一定能看到自己的成績，因為勞力的結果可能在我們死後才顯露，但我們不必氣餒，只要盡力行善，遲早必獲美好的結果。

註解

第九節，「我必堅定他的國位，直到永遠」：這句話是指基督而說的。第十五節，東方古代的君主或諸侯常積蓄大量的財寶。

第二十三章

利未人的取任

大衛吩咐他們建設聖殿後，便託付人處理殿中的事務，定下各種制度及職任。利未人要代代承繼聖職，日日專心聖工。屬靈的人對於神所託付的任何一種工作都能感覺滿足。真正基督徒與一般世俗人有懸殊的分別，因為基督徒有了新生和屬靈的心，樂意遵守神的律例誡命，衷心渴慕神的典章制度。

註解

「班次」：共有24班，每班輪流負責一星期。第二十五節，「永遠」：這是有條件的；他們必須順服神，不然的話必被革除。第二十九節，「升斗尺度」：利未人有權升斗尺度的規制。

第二十四章

祭司與利未人分班次

如果每一個人都能得着、明白，及忠於自己的崗位和職分，則越多人工作，效果越佳。在基督的奧秘身體中，每一個肢體都有特別的作用與貢獻。在神的家中，所有的信徒既成了屬靈的祭司，就當臣服唯一的大祭司基督。

註解

第五節，當時的人常以掣籤方法，在候選人中揀選辦事的人。

第二十五章

歌者與樂師

大衛託付和分派殿中的歌者及樂師。「唱歌」原文作「說預言」。意思就是在聖靈的感動下，以最高的熱情和真誠來頌讚神。一切敬拜，如果缺乏了聖靈所賜的活力與熱力，則不論到計劃或處理如何妥當，也只要是沒有生命或價值的儀式而已。

註解

第一節，「唱歌」：他們唱的詩篇是受聖靈感動而產生的。

第二十六章

利未人的職任

利未人分任聖殿內部的各種職責，剩下來的便作官長和士師，管理一切對外的事務。那些負責唱歌的、守門的、或其他主理聖所內部工作的利未人，對於外部何事務是不過問的，因為一人當一職已經是不容易的事，絕不可能，也不要兼職。我們不要忽視教會中的行政，因為行政和傳道對於教會是同樣重要的，而且都是神所命令和設立的。不論我們擔任何一種職責，如果想做得好，必需滿有智慧、勇氣、信心、聖潔的熱情、和堅強的意志。

註解

第一節，「守門」：衛兵；在當時被視為一種光榮的職任。第二十七節，他們奉獻戰利品供聖殿的費用。

第二十七章

大衛的軍隊、族長、與官長

我們一不小心，撒但便乘虛而入；所以要做醒提防，常存信心，穿上神所賜的全副軍裝；這樣，必能得身體的安全及內心的平安。選擇職任能顯出領袖的智慧；選擇領袖能顯出庶民的智慧。大衛擁有這麼多忠臣與名將，仍然覺得神的話語勝過一切：「祢的法度是我所喜樂的，是我的謀士。」（詩一一九24）

註解

第二十八節，「油庫」：當時猶太人可能像現今的希臘人一樣，將油貯在瓶子裏，然後藏在地下。

第二十八章

大衛指示建殿之法

真信仰包含兩個重要的元素：第一是認識神，第二是敬拜神。大衛說：「你當『認識』耶和華你父的神，誠心樂意的『事奉』祂。」

我們可以從神的作為及話語中認識祂。神聖的律法、榮耀的福音、命運的安排、罪人的懲罰、與聖靈的作為，都充分地啟示了神完整的性格。

基督是真正的殿，教會是福音的殿，神的國是永遠的殿；這一切都是神為着榮耀自己、及賜福人類，根據祂自己的旨意和智慧，在世人面前所定立的。

大衛告訴所羅門，在負起這件艱巨的工作時，要向誰求助。不必驚惶喪膽，只要仰望神，必能蒙神幫助。

註解

第二節，「神的腳凳」：約櫃被稱為神的腳凳，因為神的榮光停留在其上。第十八節，「基路伯」：原文作「車式的基路伯」，因為經上曾說基路伯是神的事，是有輪的（結一章；詩十八10，九十九1）。

第二十九章

大衛的統治與死亡

當我們讀撒母耳記下的時候，沒有想到大衛生命史的最後一頁，竟然是這麼輝煌美麗。他的罪過雖然驚人，可是他的悔改也是驚人的；他在苦難中及在晚年所表現的心靈和作為，大大的感動了他的臣民。

大衛生榮死哀；蓋棺定論，他確實是一個屬神的聖徒。他的靈和性格，與其他虛偽的信徒是絕對不同的，因為虛偽的信徒不學他的長處，只學他的短處，以他的過失作為他們犯罪作惡的藉口，自我安慰，自欺欺人。我們若得罪了神，要學效大衛的榜樣，誠心悔改，忍耐等候，盼望藉着主基督而得光榮的復活。

註解

第七節，這些財寶約值500餘萬英鎊。第二十九節，大概是撒母耳開始寫大衛的歷史，後由拿單與迦得續完。此處的記載是從該史書摘錄出來的。

歷代志下

此書繼續歷代志上，陳述猶大國的發展與滅亡，及猶太人在巴比倫得着釋放，重歸故土的情形。

第一章

所羅門祈求智慧，日見富強

所羅門登基後第一件事，便是到祭壇前舉行公開隆重的敬拜。以今生福樂為目的的人，不但來世受苦，而且今生失敗；以來世福樂為目的的人，不但來世滿足，而且今生得益。

註解

第十四節，「屯車的城邑」：這些城邑的近郊牧草豐富，宜於賽馬。

第二章

所羅門與希蘭訂條約

所羅門盡力把神的高深道理灌輸給希蘭。我們要把握每一個機會，向別人談及神，使他們對神的恩典和事工有深刻的印象；不要把傳真道視作難以啟齒的事。神賜給百

姓一個聰明虔敬的國王，證明祂對他們的寵愛；神賜給我們一位君王和救主——祂的獨生子，更加表明了祂對信徒偉大的愛。

第三章

建造聖殿

我們在工作上只要得着教訓和指示，必能得着信心和安慰。聖經的寶訓能夠充實每一個信徒，使他有力量去作一切善工。我們要天天勤讀它，求神使我們明白、相信和服從祂的話語，啟示我們當作的事和當行的道，使一切都能藉着祂開始、繼續、和完成。

註解

第六節，「巴瓦音的金子」：最好的金子。第十五節，「兩根柱子」：古人常在殿前立柱子或「方尖碑」（Obelisks）。

第四章

聖殿的器具和裝飾

聖殿裏面和外面的一切器具與裝飾，象徵福音的恩典，及預兆將來基督所作的美事。百姓在聖殿的院子裏敬拜神，看見祭物被焚燒，心裏明白公牛和山羊的血斷不能除罪，因此盼望基督在日子滿足的時候，把自己獻上為

祭，好除去罪惡和勝過死亡。當我們敬拜神的時候，必須以信心的眼熱切仰望基督。

註解

第五節，「三千罷特」：王上七26卻記「二千罷特」。此書是在猶太人被擄至巴比倫後才作，故此處可能是指巴比倫的罷特，因為巴比倫的罷特比較小（罷特是液體容量，約等於8加侖）。

第五章

約櫃抬入聖殿；聖殿充滿榮光

約櫃象徵基督，因此也代表神。神的榮光降臨使聖殿充滿了雲，表示祂接納所羅門的殿，如同昔日接納摩西的會幕一樣，且向百姓保證祂的榮光必如往昔一般停留殿中。我們如果希望神住在我們心中，便要先捨棄和倒空一切，讓神佔有我們的整個心靈。

註解

第三節，「七月節」：住棚節。

第六章

所羅門獻殿祈禱

所羅門這篇禱文的內容和程式，使我們明白在禱告中

要注意和祈求些甚麼。他先祈求神的寬恕和赦免，因為神的寬恕是一切福澤的起源，及一切恩惠的基礎；然後祈求今生的恩惠和平安。聖殿象徵基督的人性，「因為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面。」約櫃象徵基督的順服和受苦，使罪人可以進到神面前，與神和好及交通。願我們藉着信，將自己的心獻作基督的聖殿及「安息之所」，使它充滿了祂的愛。

註解

第一節，我們可以參考摩西獻會幕的情形（出四十33-38），與所羅門獻殿作一個比較。第二十八節，「螞蚱」：希伯來原文作「細小的害蟲」。四十一節，此節即詩篇一三二8-9兩節。

第七章

神應許所羅門的祈求

仁慈的神垂聽和應允所羅門的禱告。蒙神憐憫和恩待的罪人，總會被祂的威嚴、聖潔、和慈愛所感動。烈火從天降下，沒有燒滅罪人，反倒燒盡祭物，表示神已轉消祂的怒氣，悅納人的獻祭。全憑神的憐憫和恩愛，我們這群罪人才不至於被消滅。

註解

第一節，「水從天上降下來」：這是蒙神悅納的徵兆

（利九24）。第五節，這些犧牲的數量相當驚人，但並不是在一日之內獻上為祭，乃是分配在14天節期中獻上。

第八章

所羅門的建設

所羅門遵守摩西的律法，定立獻祭的規例。如果百姓不時常獻祭，雖然有了祭壇和聖火，也是徒然。我們要天天獻上靈祭；能夠按時和有規律地敬拜神，總是好的。「耶和華的殿全然完畢」，表示殿中一切工作安排妥善、井井有序。

註解

參列王紀上第九章的註釋。

第九章

示巴女王覲所羅門；所羅門逝世

示巴女王因為要聽所羅門的智慧話，不惜耗資百萬，不遠千里而來。她覺得能夠從他那裏學到敬神及治國之道，雖然付出這麼大的代價，也是值得的。可見屬天智慧是無價之寶，值得我們捨棄一切去換取它。

所羅門和他的臣子因為大富裕和安逸，自然就愛好到處搜集珍奇的東西，但這些東西本身並沒有甚麼用處。屬天的智慧和幸福是永遠相連的，但屬地的享受和富裕卻未

必如此。所羅門朝代的繁榮象徵彌賽亞國度的榮耀，但基督的寶座勝過天下萬王的寶座，所以所羅門的榮耀實在只能代表天國的榮耀千萬分之一。

在這裏我們看到所羅門的富貴繁華，也看到他的衰老死亡；有史以來沒有一個王像他那樣富強、安逸和滿足。但權威、財富、和智慧都不能抵擋死亡的威脅。感謝神！祂使信徒藉着救主耶穌基督，能夠勝過這個可怕的敵人——死亡。

註解

參考列王紀上第十章的註釋。

第十章

以色列十支派背叛羅波安

羅波安倘若肯說幾句好話，便能阻止這次的叛離。溫和政策是最聰明和有效的；我們要懂得以柔制剛的道理，只要自己稍為讓步，用幾句溫和的言語便可以換取極大的福樂。在這充滿了變動和煩惱的世界上，我們惟有全心倚靠神的慈愛、權能、和信實。神無論怎樣糾正祂的兒女，或懲罰祂的敵人，祂的應許是永不會落空的。

註解

參考列王紀上第十二章的註釋。

第十一章

一至十二節 耶和華禁羅波安與以色列爭戰

人的意氣是絕對鬥不過神的旨意，所以當我們明白神的旨意後，就不要與神作對。甚至性好作惡和缺乏信心的人，也會偶然聽從神的話，免致鑄成大錯。

十三至二十三節 祭司與利未人遁至猶大

祭司與利未人為了要尋求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得着親近祭壇的自由、及避免敬拜牛犢的試探，便離鄉別井來到耶路撒冷。我們在一切選擇上，先要求真信仰的需要及靈性的得益，然後才顧及別的事情和利益，因為靈魂的需要是最重要不過的。

註解

第十五節，「鬼魔」：半人半山羊的神。「牛犢」（王上十二26-31）。

第十二章

羅波安離棄神，被神懲罰

人在面臨苦難、危險、或死亡的時候，往往非常熱心尋求神和事奉神，一旦得着恩惠和拯救，便把本來的宗教熱切拋入九霄雲外；這實在是很普遍和很可惜的事。神趁着百姓尚未完全硬起心腸之先，立刻降災給猶大，激勵他

們及時悔改。只要我們能夠明白神的安排，願意在苦難中謙卑順服，「苦難」便能完成它的使命而離開我們，或逐漸減輕。

羅波安的最大毛病就是沒有正確固定的真信仰。他沒有「事奉」神，因為他沒有「尋求」神，沒有從神的話語中尋求祂的旨意和教導；他不斷作惡，因為他從沒有立志行善。

註解

第三節，「路比人」：他們居於埃及之東。「蘇基人」：居於紅海西岸。「古實人」：或稱埃提阿伯人，居於埃及南部，為古實的後裔。

第十三章

亞比雅勝過耶羅波安

亞比雅自己雖然並不虔誠，卻要仗賴百姓的真信仰來替自己壯膽。內心不承認真信仰力量的人，往往喜歡着重及誇示外表的宗教儀式；自己不信教的人，往往希望和靠賴別人信教。其實，猶大境內那些熱心愛神的人，才是真正偉大和虔誠的。他們呼求耶和華（懇切的禱告就是呼求），而且在禱告的呼求上加上信心的吶喊，所以就得勝有餘。

耶羅波安雖然逃出亞比雅的刀劍，卻逃不過耶和華的攻擊。從來沒有人能夠逃避神。

註解

第一節，「米該亞」：即押沙龍的女兒瑪迦（十一20-21）；烏列也即押沙龍。當時的人有兩個名字並不算得稀奇。第五節，「鹽約」：參利二13的註釋。

第十四章

亞撒的敬虔

不要行自己眼中或世人眼中看為正的事，而要行神眼中看為正的事——做人能夠依照這個原則，便是有福。亞撒與百姓商議如何利用太平的恩惠；他勸告他們不可因太平而懶惰或怠忽。他的禱告雖然簡短，卻充份流露出對神的信心和盼望。奉神的名行事必定能夠成功，而且能使「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

註解

第九節，「謝拉」：他是阿拉伯、埃提阿伯人的君王。

第十五章

百姓復與神立約

要使全國來一次徹底改革並非容易的事，所以亞撒一直等到神答應幫助及悅納他的時候，才有勇氣開始這件艱巨的工作。每一個百姓都自願立約，要盡心、盡性尋求

神。所謂宗教，不就是指凡事尋求、祈求、和請求神麼？倘若我們真心愛主，就要鄭重誓願和公開承認，不要虛有其表及假冒為善。

註解

第八節，「俄德」：可能就是易多（十三22）。第十七節：「亞撒的心一生誠實」：一生不拜偶像。

第十六章

亞撒求助於亞蘭王；亞撒逝世

人若不信任神，只仰賴人力而不仰賴神的權能和慈愛，必定令神惱怒。不倚靠「萬古磐石」而倚賴不足靠的人或物，實在是非常愚拙的。

亞撒在死前2年腳上有病。他去求醫本來是應當的，但他不求神，只求醫生，以為醫生可以代替神，這便是他的罪惡和愚昧。每當我們感覺痛苦和矛盾時，就要特別察看自己的心，勉勵自己向神「心存誠實」，永遠堅持信心、忍耐、和順服。

註解

第十四節，猶太人沒有火葬的習慣，但當君王逝世時，他們使用大量的香料及燃料，焚燒死者的內臟及衣服。

第十七章

約沙法復興猶大的信仰

眾鄰國不敢侵略以色列，並不是怕約沙法的無敵勇士，乃是因為約沙法在國內興起宗教改革，發展傳道工作，使他們不得不懼怕以色列的神。因此可見國家的力量和安全，並非靠軍備和武力，乃是靠神的誠命和律例。我們要善用天賦，在任何微小的事上都要忠心於神；更要在家中養成敬拜神的好習慣，學效約沙法教訓臣民的榜樣，以「耶和華的律法書」教訓我們的家人。

註解

第十節，「恐懼」：懼怕神。

第十八章

約沙法與亞哈結盟

我們行事為人要千萬謹慎，不要與惡人同流合污、朋比為奸。神的子民在世上雖然常常失足犯罪，自投羅網，但他們呼求神，神就拯救他們脫離危難。洞悉人心的神，當然能夠毫不費力地拯救祂所恩愛的人。倚靠耶和華的人實為有福。

註解

參列王紀上第二十章的註釋。

第十九章

約沙法出巡民間

善意的批評往往能夠激勵人發奮自強。先知耶戶指責約沙法與亞哈結盟，這個指責產生了很大的功效，因為約沙法不但謙恭接受了他的批評，而且立刻出巡民間，繼續進行未完成的宗教改革，因為他從先知的批評中看出這件事是神所喜悅的。約沙法又在各城市中設立法庭和託付審判官。辦事的人雖然各有不同的恩賜及職任，但受同一的聖靈所感動，向同一的目標——人民福利——而進行。所以「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賜彼此服事」、「敬畏耶和華，忠心誠實辦事」，謹慎提防罪惡，免得得罪了神，以致祂的忿怒臨到百姓身上。

註解

第十節，小城市中的士師若遇着特別困難的案件，便將它呈上耶路撒冷的最高法庭，由他們去處決。

第二十章

一至三十節 猶大遭難與感恩

我們無論遭遇國家的苦難或個人的苦難，第一件事就是要求助於神。除了我們所信靠和事奉的真神以外，還有誰值得我們信任，或能夠拯救我們呢？懂得善用一切以榮耀神的人，神必賜給他一切所需。每一個真信徒都是亞伯

拉罕的後裔，和神的朋友，所以必能得着永遠的恩約，和美好的應許。約沙法從聖殿裏面見到神的榮光，我們從救主身上見到神的慈愛；約沙法向神控訴敵人的不義，我們也可因別人以惡報善而訴諸父神；約沙法完全倚賴神的拯救，並不倚靠軍隊的力量，我們也要完全倚靠神；一旦離開了神，我們便無能為力。苦難使我們因主得勝，信心使我們鼓起勇氣；勝利的一切利益都歸我們，但勝利的一切榮耀都要歸與父神。在時勢盪動的時候，我們要堅信神的權能、慈愛、和應許，才能堅定自己軟弱的心；凡事信靠神和讚美神！因為神憐恤我們這群軟弱的罪人，祂的慈愛存到永遠。

三十一至三十七節 約沙法與亞哈謝聯盟

神賜給約沙法許多大恩典，使他得勝敵人和得着財富，而他竟然如此忘恩負義，與亞哈謝聯盟，怎能叫神不因他而憤怒？但他終於接受了先知的警告，與亞哈謝除去盟約，拒絕與他參戰（王上二十二49）。可見神的斥責最低限度必能生效一時。人若喪失一切而不至於喪失靈魂，便要讚美感謝神。

註解

第二節，「哈洗遜他瑪」：意思是棕樹林裏。

「海」：死海。第十六節，「下去迎敵」：因為耶路撒冷位於郇山之上，故此人民常說下城或上城。第三十六節，約沙法起初是不肯與亞哈謝合夥的（王上二十二

48-49)。

第二十一章

約蘭的邪惡與慘死

約蘭殺兄弟和該隱殺亞伯的原因相同：自己邪惡而嫉恨兄弟虔誠，老羞成怒而結束兄弟性命。他並沒有理會神的嚴重警告，只是變本加厲。怙惡不悛的人，雖然喪失地位、名譽、和健康，還是不肯覺悟、畏罪、和悔改。今生的苦難既然不能糾正他們，來世的苦難也就很難使他們恐懼了。

約蘭愚拙地毀滅了自己的幸福。昔日他殺盡弟兄，如今自己的兒子全被殺盡，只剩下最小的一個。

大衛家因彌賽亞的緣故而蒙福，所以神不滅盡他的後裔，如同滅盡以色列的君王一般。義人身體雖受疾病的痛苦，心靈卻得着聖靈的安慰，因為疾病的痛苦就像慈父的管教，總是為了要使他們得益處。邪惡不義的人必被唾棄，連不甚虔誠的人都會蔑視他們。

註解

第二節，「以色列王」：猶大王。在聖經的古卷中都作「猶大王」。第十二節，「以利亞達信與約蘭」：此時以利亞已經死了13年。可能以利亞生前已經預見約蘭的敗壞，故此寫下他的預言，囑人在約蘭登基後呈給他看。第十八節，「不能醫治的病」：可能是嚴重的赤痢或癌。

第二十二章

亞哈謝作猶大王；亞他利雅剿滅王室

許多初入社會的青年都像亞哈謝一樣，因為誤交歹人，被他們的甜言蜜語所迷惑，以致毀滅了自己的前途。與惡人為伍的後果是可怕的，所以我們要謹慎提防，不要與他們同流合污，免得與他們同歸於盡（啟十八4）。我們在這裏看到兩個婦人，一善一惡；一個企圖剿滅王室，一個用計搶救王子。

從前，先知們不斷預言彌賽亞必從大衛之家興起，作為人類的救主；此時，他們似乎只剩下最後的一線希望，因為這些預言能否實現，全繫於一個嬰孩的小性命上。在惡勢力之下這小性命雖然是旦夕難保，但神卻拯救和保守他。神的旨意永遠得勝人間與陰間的勢力。

第二十三章

約阿施加冕，亞他利雅被殺

我們既為神的子民，對神對人就要更加忠心和盡責。這次光榮改革使得全國人民歡騰。當「大衛的子孫」在我們心中作王時，一切便快樂安靜了。

註解

參列王紀下第二章的註釋。

第二十四章

猶大王約阿施

社會上和教會中的熱心人士，要積極發起一切應作而未作的善工，例如重修禮拜堂、或建設其他宗教事工等等。「建設」神的殿實在比「成為」神的殿容易得多。我們真信仰上的熱切絕對要發自內心的需要和信仰，免得因喪失父母、牧師、或朋友而喪失了真信仰。不論君王或臣民，都很容易受小人的趨奉和諂媚以致毀滅，可見一個人要終生行善和流芳百世的唯一辦法，便是靠賴神的恩典和自己的心志。

耶何耶大的兒子撒迦利亞受神的靈所感動，站起來斥責人民的罪惡，結果便在聖殿的院子中被他們以石頭打死。這位殉道的聖徒臨死最後的一句話就是：「願耶和華鑒察伸冤！」這句話並非出於人心的報復，乃是出於聖靈的預言。

約阿施在亞蘭人未離開以前，身心皆受極大的痛苦，終於被自己的臣僕殺死。由此可見惡有惡報，禍不單行，神必替義人伸冤。約蘭「所受的警戒」原文作「他所受的重擔」，因為神的忿怒實在是誰也忍受不了的重擔。願神幫助我們接受警戒，存着正直的心，至死不離神的道路。

註解

參列王紀下第十二章的註釋。第二十五節，「列王的墳墓」：這些墳墓只是大石洞而已。

第二十五章

亞瑪謝作猶大王

亞瑪謝沒有仇視以色列的信仰，但對它漠不關心。他服從神只是為着使自己得着尊榮而已。許多人都願行善，只是心不專誠。為着神及為着信仰的緣故，我們要甘心捨棄一切；將來神賜給我們的必比我們所犧牲的更大。

西珥的神像不能救它們的信徒，亞瑪謝竟然去拜牠們，這真是荒謬絕倫的事。神遣先知斥責亞瑪謝，他非但不默然認罪，反倒命令先知住口，但結果怎樣？罪人硬着頸項，拒諫飾非，洋洋自得，結果必定頃刻敗壞，無法可治（箴二十九1）。「人的高傲，必使他卑下。」（箴二十九23）

以色列王約阿施使傲慢的亞瑪謝蒙受一生最大的恥辱，可見冒失出去與人競爭，至終必定被人羞辱，不知道怎樣行動（箴二十五8）。我們若在至高至尊的神面前大言不慚、自以為義，豈不就像卑賤的藜藿，自以為是高貴的香柏樹麼？自負和自誇的人，必被心中的敗壞及外來的引誘所踐踏，就如野獸踏踐了藜藿一樣，使他們無地自容。

註解

參考列王紀下第十四章的註釋。

第二十六章

烏西雅強盛亨通；擅自燒香

人若尋求神和忠於職責，必能成功亨通，但一旦背離神，必定事與願違，一無所成。這是許多人經歷過的。神賜福給勤勞的人，從不賜福給怠懶的人。人的名字若常於神的聖名及義人的美名連在一起，必定受人敬佩景仰，所以烏西雅的名聲傳遍列國。神不斷恩待他，但他並沒有感恩讚美神！反倒存心干犯神。他的罪是出自心中的驕傲，繼而擅自燒香，侵犯祭司的聖職。我們要藉着信心，將禱告的香交給「大祭司」主耶穌，才能蒙神悅納（啟八3）。

烏西雅雖然與祭司爭競，卻不敢與造物主相爭，因為驕傲的人必被神制服。人若貪求不應得的榮譽，結果必連應得的也都喪失。成功有為的人一旦成為廢物，神必淘汰他們而興起別人。被淘汰者必要甘心樂意，且要捨棄屬世的事物，在以後的日子儆醒預備，靜候蒙召離世。

註解

第一節，「烏西雅」：在列王紀下稱亞撒利雅。第五節，「撒迦利亞」：並非作撒迦利亞書的那位先知，因為那位撒迦利亞是生於烏西雅時代後300年。第十五節，古代的那些發石機器可以發出100磅以上的石頭，且能拋至1哩外之遙。第二十三節，「葬在王陵的田間」：因為他長大癡瘋，故此不能葬在墳墓裏，免得玷污了列祖的墳墓。

第二十七章

約坦作猶大王

約坦「日漸強盛」。我們越是虔誠篤信，越能拒惡行善。約坦雖然死得早，但卻死得光榮。神往往除去聰明虔誠的領袖，而換上愚昧好惡的罪魁，以懲罰自暴自棄的人民。

註解

第三節，「俄斐勒」：城牆上的一個塔。

第二十八章

猶大王亞哈斯的惡行

「耶和華使猶大卑微」：人若不聽神的話語而謙卑，必受神的懲罰而降卑。惡人對於那些投靠他們，與他們同惡相濟的叛徒，往往並不表示同情、愛護、或關心。亞哈斯在苦難中並不認罪悔改和捨棄偶像，反倒變本加厲，為非作歹！受了苦難的懲罰不肯改過自新，反倒越發犯罪作惡的人，真是窮凶極惡、死不足惜。罪惡和苦難的進展往往是一發不可收拾的。眼看着罪人自趨永遠的滅亡，是多麼使人痛心和不堪設想的事。

註解

第三節，「欣嫩子谷」：在「欣嫩谷」拜摩洛。第

二十節，亞述王雖然曾經幫助亞哈斯打亞蘭人（王下十六9），但沒有助他抵擋以東人及非利士人，反倒搶奪了他的財寶。第二十七節，以色列民很尊敬賢明君王的墳墓，故此不許壞君王的屍體葬在王室的墳墓，認為這是一種恥辱。

第二十九章

希西家撥亂反正，獻贖罪祭

猶大人忽略敬拜真神，因此蒙受苦難。人若背離神的誠命和律例，就是背離了神；若首先敬畏和順服神，就能一帆風順，馬上成功；若作神眼中看為正的事，就要努力不懈，做到盡善盡美。

希西家聽見聖殿預備齊全，立刻帶領會眾進行獻祭，絕不荒廢時間。他們不但後悔和離棄以前的罪惡，而且為上朝代的罪惡向神獻上贖罪祭。

這次潔殿和獻祭的工作，使君王及庶民皆大歡喜，稱心滿意。基督為我們作了贖罪祭，使我們能夠真實悔改改過，蒙神寬恕。我們要以心靈和誠實敬拜神；虛有其表的敬拜是徒然無益的。

註解

第五節，「除去污穢之物」：亞哈斯從前置於殿中的偶像、祭壇、及其他敬拜邪神所用的物件。

第三十章

一至二十節 希西家下令守逾越節

希西家不但鼓勵猶大人守逾越節，而且歡迎以色列人參加。諭旨一出，有的人欣然接受，有的譏誚拒絕。我們要抵制和克服心中頑固倔強、不肯依神的惡天性。藉着恩典而歸順神的人，更當盡力帶領別人歸主。雖然許多人會譏誚和拒絕，但也有人會因此蒙恩得益，而這些歸順主的人，往往是我們最少預料到的。事奉神和敬拜神最要緊是出乎真心。但我們雖然誠實去做，仍然會有許多地方虧欠神的聖潔。這些缺點是需要神恩的寬恕和補救的。潦草塞責和怠棄責任同樣是罪，所以我們的工作若有欠缺，就要藉着基督的寶血，在禱告中求神赦免我們的罪。

二十一至二十七節 除酵節

百姓在守節的時候，不斷地禱告和獻上平安祭，傳揚神的道，日日頌讚神。「信道是從聽道來的」。可見真道的興旺程度，與傳道人的忠誠和努力成正比例。歌頌讚美神，也是我們在敬拜時所應注重的。那七天的虔誠節期，使百姓感覺無比的快慰，因而要求再守七日；他們中真是「歡歡喜喜的」。做神聖的工作，心中必要充滿神聖的喜樂。

註解

第二節，「二月內」：本應在正月守節，但為了第三

節所述的理由，他們便改到2月。第六節，「驛卒」：差役。

第三十一章

希西家毀棄偶像

我們倘若接受神的嚴明誠命和教義，便應彼此勉勵，盡力掃除自己心中，家庭裏、及工作上的罪污，改善個人的、家庭的、及社會的宗教習慣和事工。不論我們的天賦及才能多寡，都當彼此鼓勵善用它們。希西家在一切神的事工上「都是盡心去行」，因而「無不亨通」。我們行事只要是專心誠實為着榮耀神，最後必能使自己得蒙榮耀和福樂。

註解

第二十一節，希西家可能曾經託付文士研究及抄錄律法書及其他聖書（箴二十五1）。

第三十二章

希西家遭疾；他的富強及死亡

希西家心裏驕傲，以為自己十全十美，因此對神忘恩負義，以神所賜的恩惠培養心中的驕傲。神任憑他放縱自己，讓他藉此看清楚自己的心，明白自己是多麼軟弱、邪惡、和不完全。一切慕義的人，要時常感激神白白賜給他

們的恩惠。又當鑒察自己的愚拙和弱點；不可看高自己，要懇切求神使自己永遠謙卑。我們要抵制一切引人犯罪的娛樂、書籍、以及任何引誘眼目犯罪的東西，不讓罪惡有機會滋生。

當死亡來臨時，蒙神拯救的信徒便能結束心中的痛苦、驕傲、和罪惡，不會再受誘惑或企圖篡奪屬神的榮耀和頌讚。

註解

第三節，古代兵士在戰爭的時候，常堵塞一切泉源及水井，使敵人因氣候炎熱及飢渴而受困。第二十七節，「寶器」：珍奇的武器。第三十節，「基訓的上源」：西羅亞池，也可能是引水至城內的陰溝。

第三十三章

瑪拿西的惡行與悔改

這實在是一個使人難忘的例證，表明了神豐盛的慈愛，及恩典的大能。當瑪拿西喪失了自由，遠離朝廷那些狐群狗黨，在獄中絕望地坐着待斃時，他便開始回憶過去一切，想到自己從前怎樣離經叛道、背逆神命、殘殺信徒、誘人犯罪，以致千萬人受苦。此刻他所受的良心責罰、憂愁、懼怕、和痛苦，是無法形容的。於是他開始悔改、祈禱、呼求神憐憫拯救。

瑪拿西這樣的罪人尚且能夠悔改和進入神的國，還有

誰敢怨說上天的路已經斷絕呢？只要神不拋棄我們，無論我們怎樣軟弱和不配，也不要自暴自棄。阻礙我們進入神的國的並非罪惡，乃是頑固不悔悟的心。

註解

第十一節，「亞述王」：巴比倫王此時已作了亞述王，掠奪猶大的財寶，應驗了先知以賽亞的預言（王下二十17-18）。第二十節，「在自己的宮院裏」：古代有些人生前便在自己的院中替自己建墳墓，墓墳的形式似一間圓形的小房子（參王下二十一章的註釋）。

第三十四章

猶大王約西亞的善政

從小就專心尋求神和立志事奉神的人，是最聰明和有福的。這些人從小就認識和敬愛救主，不願隨波逐流、尋求享樂、醉生夢死的生活，故此神必特別恩待他們。我們要學效約西亞從小尋求神，在神面前自卑。年幼時的虔誠，能夠產生出人意外的美果，避免不少嚴重的災禍。

真正的信徒不必畏懼死亡，但當欣然等候它的來臨，因為死亡能夠帶領他們脫離未來的苦難。倘若你像約西亞一樣，從小認識真神，知道祂是我們的生命和真光，是「清晨的日光」（路一78），就要讚美感謝神！向着神的道勇往直前。

註解

第四節，「壇上高高的日像」：異教徒的祭壇常為偶像的腳凳，偶像與祭壇比較起來，便顯得非常龐大和高高在上。

第三十五章

一至十九節 約西亞命民守逾越節

猶太人守逾越節與我們守主餐是最相似的。遵守這個教義，表明人對神的敬虔和忠心，以及靈性的長進。在守神的誠命及作神的事工時，我們首先要盡自己當盡的責任，然後神才會賜福給我們，淨潔我們的心，使我們配守祂的聖律及作祂的聖工。

二十至二十七節 約西亞死於戰場

約西亞的死，表面上看來似乎是他草率行事所召致的懲罰，因為他不該在接獲警告後沒有求問神便擅自出戰。但事實上，神是藉着他的死以懲罰整個罪惡和虛偽的民族。終生堅持信心、悔改、及順服的人，斷不會因突然的死亡而受影響，以致喪失福樂。罪惡必召致痛苦，所以要避免神的懲罰，唯一的辦法就是離棄罪惡。可惜許多人只知叫苦連天，而不願離棄罪惡。

註解

第三節，約櫃在拜偶像之風盛行時，可能會被祭司

們收藏起來；也可能是在修聖殿時被希勒家所保管。第二十五節，「哀歌」：非耶利米哀歌，因耶利米哀歌只論及耶路撒冷的毀滅。

第三十六章

耶路撒冷的毀滅與重建

人的叛逆絕不能蓋過神的榮耀。不管人願意與否，神必成就祂的旨意，使土地「享受安息」。耶路撒冷——神所喜愛的地方——還免不了因罪而毀滅，世上有何處能夠避免神公義的懲罰？還有何人敢自高自大、不敬畏神？神的教會被「毀壞」而不被「毀滅」：神的子民被懲罰而不被遺棄；被拋進火爐而不被鎔化，因為當渣滓除盡時，神必將他們從爐中取出。在閉合歷代志以前，讓我們再次思想罪惡怎樣蹂躪人類、敗壞社會及教會。喜愛現世福樂是人之常情，但我們要千萬小心，別因此而讓罪惡的毒根滋生。這本書是人性的解剖，使我們看到人本來的真面目。我們的「舊人」與藉着救主基督的義，經過神恩而重生的「新人」是多麼懸殊！

註解

第十五節，「從早起來」：表示謹慎、勤奮、熱心行事。第二十一節：「地享受安息」：猶太人因貪婪及頑固，沒有遵守神的誠命守安息年，故此神使土地荒涼不毛，以補償它該享受的安息，應驗了摩西及耶利米的預言

（耶二十五9-12；利二十六33-35）。第二十二節，歷代志下最末二節與以斯拉記開始二節相同。

欲求對猶太歷史有深切明瞭的觀念，要多多參考撒母耳記、列王紀、及歷代志三卷書，因為它們所記載的歷史相同，可以互作比較。

撒母耳記、列王紀、歷代志章節比較表：

<u>歷代志上</u>	<u>撒母耳記上</u>
十1-12	五十一章
	<u>撒母耳記下</u>
十一1-9	五1-10
十一10-41	二十三8-39
十三1-14	一六3-11
十四1-17	一五11-25
十七章	七章
十八章	八章
十九章	十章
二十章1-3	十一1，十二30-31
二十四4-8	一二十一18-22
二十一章	一二十四章
<u>歷代志下</u>	<u>列王紀上</u>
一3-13	三4-14
一14-17	十26-29
二章	五15-32
三章	六章

四章

五2-14，六7-10

六12-40，七4-10

七12-22

八1-18

九1-12

九13-31

十1-19，十一1-4

十二2-11

十六1-6

十八章

二十31-37

二十一6-10

二十二2-6

二十二10-12、23

二十四1-14

二十五1-4、11、17-24

二十五27-28

二十六1-2

二十七1-3

二十八1-4

二十九1-2

三十二9-21

三十二24-31

七章

八1-11

八12-53、62-66

九1-9

十11-28

十1-10

十14-29

十二1-24

十四25-28

十五17-22

二十二2-35

二十二41-50

列王紀下

八17-24

八26-29

十一章

十二1-16

十四1-14

十四19-20

十四21-22

十五33-35

十六2-4

十八2-3

十八17-37

二十一1-19

三十三1-10

三十四1-2、8-28

三十四29-33

三十五18、20-25

三十六1

三十六2-4

二十一1-10

二十二章

二十三1-20

二十三22-23

二十三29-30

二十三31-34

以斯拉記

本書記載猶太人自巴比倫返耶路撒冷的一段歷史，應驗耶利米的預言。猶太復國是宗教歷史上的一個重要轉捩點，修直了救主耶穌基督的道路，使基督教得以傳留萬世。

第一章

古列的諭旨

神統治世界，掌管萬王的心及激動萬民的心。祂激動古列釋放猶太人，又激動猶太人接受和善用這恩典。人的一切善意及善行全賴神的恩典，因為墮落的人心自然傾向於屬世事物與罪惡，惟有藉着神恩的提拔及聖靈的激動，人心才能趨善。

古列認為那些與猶太人友善的人，必會為祂的殿甘心樂意獻上禮物，因為「善意」和「善行」是要合而為一的。福音的呼召與古列的諭旨一般，是要「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路四18-19）。

猶太人釋放復國，象徵基督救贖罪人。凡願悔改信神的人，基督必拯救他們脫離奴隸的束縛，為他們開路，使他們能與神的子民共用自由與榮耀。

註解

第一節，「激動古列的心」：神利用先知但以理去規勸和激勵他。先知在古列生前200年，已經提及他的名（賽四十四28，四十五1-4）。第七節，「將耶和華殿的器皿拿出來」：應驗了耶利米的預言（耶二十七22）。第八節，「設巴薩」：所羅巴伯的巴比倫名（拉五16；亞四9）。

第二章

為聖殿獻禮

這次百姓的獻禮雖然比不上大衛朝代諸侯的貢獻，但因為是他們「盡力捐入」的，所以一樣蒙神悅納。我們倘若存着榮耀神的目的，依照神的旨意，信靠祂的幫助去行事，神必使我們所作的事得以完成。凡接納福音的呼召而離罪歸神的人，必能蒙神保守指領，勝過一切危險和困難，平安到達祂的聖城。

註解

第一節，「猶大省」：因為猶大已成為波斯國的一省。第六十三節，「省長」：可能是指「所羅巴伯」。「烏陵和土明」：這些東西已與聖殿同被毀滅。據一般猶太人的見解，認為自從猶太人被擄至巴比倫以後，神就沒有再藉着烏陵和土明啟示聖旨（出二十八30之註釋）。第六十九節，「達利克」：瑪代的貨幣。

第三章

築壇守節；聖殿奠基

我們要學習凡事以敬拜神為首，在神的事工上倘若事與願違，也要盡力去做。

猶太人此時不可能立刻有聖殿，但因為「懼怕鄰國的民」，他們就立刻築壇獻祭。危險越大越當做醒努力，敵人越多越應與神為友，與神靈交。

聖殿奠基的時候群情激動；有些人歡呼稱謝神，因為他們嚐過沒有聖殿的痛苦；有些人大聲號哭，因為他們見過從前壯麗堂皇的殿，覺得現在這殿簡直太渺小了；他們沒有感謝大恩典，只知藐視小事物。我們不可只是回憶過去的幸福，而忘卻現今的恩典。

註解

第八節，「第二年」：第一年他們籌備建殿的工作，第二年才興工。第九節，「耶書亞」：非大祭司（2），只是其中的一個利未人而已。

第四章

建殿之工受阻

人類自古就存着一種錯誤的觀念，認為教會興旺是不利於國家的領袖。其實這是無稽之談，因為真正的真道總是教人敬愛和服從尊長。但當人的法律與神的誠命互相抵

觸時，我們便應不顧一切服從神命，靜候其自然發展。

神的子民在世上很容易被人誣告，沉冤莫白，所以愛福音的人行事要萬分慎重，免得受敵人攻擊。

註解

第六節，「亞哈隨魯」：不是以斯帖記中的亞哈隨魯王。有幾個波斯王都名亞哈隨魯。第十四節，「既食禦鹽」：既蒙王贍養；鹽為人生的必需品，故此至今東方某些國家，仍有「吃某人的鹽」之俗語，表示「受某人贍養」。

第五章

達乃黨上本控告猶太人

凡篤信基督及為主而活的人，必受公開的敵人迫害，及受虛偽的朋友攻擊。但無論遭遇多大的困難和阻礙，基督必為信徒成就一切，聖靈也必使他們成為神的靈殿。

猶大的長老將建殿的理由及情形告訴撒瑪利亞人。我們首先要謙卑謹慎，明白自己的立場和認識自己的盼望，然後放膽宣揚我們事奉神的理由和工作。

註解

第三節，「河西」：敘利亞與巴勒斯坦。

第六章

下詔建殿；殿工完竣

猶太人的敵黨上本大利烏，陰謀阻止建殿，結果反倒助長他們成功。神的旨意和安排，往往使危害教會的事反倒變成有利，叫信徒因禍得福，正所謂「人的忿怒要成全神的榮美，人的餘怒祂要禁止。」（詩七十六10）福音的教會至今仍在建設中，使信徒在主裏面成為一體，等到這奧秘的身體完全長成時，靈殿也就建造完畢。

當聖殿完成時，他們舉行獻殿禮。所謂「獻殿」，就是以典禮及聖工來表明聖殿的目的和作用是神聖的。他們在獻殿時，特別感謝神「使波斯王的心轉向他們，堅固他們的手」。我們無論事奉神或奉獻給神，都要歡歡喜喜、甘心樂意。

註解

第十一節，「拆出一根樑」：羅馬人常拆毀惡人或罪犯人的房屋，以示憎恨和忿怒。第十五節，「亞達月」：陽曆3月中至4月初。

第七章

以斯拉上耶路撒冷

神恩待以斯拉，使他在王面前得寵。為着國家的幸福，他便帶領許多以色列民由巴比倫上耶路撒冷。他稱頌

祂的兩大理由：一、神託付他：我們要為自己或別人的善意及善行感謝神，因為全憑神激動人心，人才會趨向良善。二、神鼓勵他：以斯拉知道自己實在毫無膽量，惟有藉賴神的幫助，才能夠鼓起勇氣去幹。人若蒙神親手帶領，必定勇敢快樂；神一放手，人就軟弱無能。在一切事上，我們都能看見神的恩手，都應感謝神的慈愛。若有機會榮神益人，不可自高自滿，應將一切榮耀歸與父神。

註解

第六節，「王允准他」：大概是因王后以斯帖懇請他允准。第二十一節，「河西」：幼發拉底河之西。

第八章

以斯拉求神賜福

聰明人決不為自己、為家人或為財產而擔憂。我們只要不斷禱告，將一切憂慮卸給神，並求神使我們有智慧，知道如何決擇和取捨。人若為主而冒險、受苦、或犧牲，絕不會吃虧。若懇切尋求神，絕不會落空。所以每逢遭遇危難，我們最好特別抽出一個時間，專心作私禱或公禱。就是平常一出一入，也要不忘禱告；出門要求神保守，歸家要感謝神恩。這樣，神必帶領我們平安走完今生的路程，經過死蔭的幽谷，脫離敵人的攻擊，進入永生的樂境。到那時候，我們可畏不曉得要怎樣報答神了！

註解

第二節，「但以理」：非先知但以理。第十五節，「住了三日」：商隊或旅隊通常必在離出發點數哩以外安營，檢查人數及物品是否齊全，然後才繼續起行。第二十五節，這些金銀約值英幣100萬元。

第九章**以斯拉悲悼猶太人的罪孽**

以斯拉為同胞們的罪孽悔改祈禱，深感慚愧、驚訝，和懼怕。慚愧——因為真誠悔改者的心是聖潔的，必為罪而憂傷抱愧。驚訝——因為罪惡的暴露往往駭人聽聞，使人心寒。懼怕——因為他們經過懲罰和拯救，仍然怙惡不悛，結果必定不堪設想，無可救藥。

神的子民尚且要怕觸怒了神以致滅絕自己，何況那不虔敬的惡人呢？真誠悔改的人，雖然自己理虧，不配申辯，但那在天的「中保」要盡力為他祈求請願，使他蒙赦得救。

註解

第二節，「聖潔的種類」：指猶太人，因為他們是神的選民，與外邦人不同。第八節，「釘子」：東方人建造房屋時，常把釘子緊釘牆中。這句話的意思：「使我們永遠安穩」。

第十章

以斯拉勸民改革

真正悔改的人，要洗心革面、痛改前非，決志離棄罪惡和一切的不義，改邪歸正。我們要鼓起勇氣來，不要只是傷心痛哭，乃要面對現實努力改革。罪人要真誠悔改和敬畏神的話語，才能離棄罪惡和蒙神寬恕。每個民族都要認識離棄罪惡的益處及重要性，才有希望得救。否則，我們一切都完了！

基督是我們的「贖罪祭」，惟有祂的寶血能夠除去人的罪惡。不信基督的人，因為過於自信和不肯順服，無論怎樣假裝悔改和力求補救，也是徒然。生命冊上只有悔罪者的名，沒有自義者的名。

註解

第九節，「寬闊處」：院子或廣場。「九月」，約為陽曆12月。在巴勒斯坦12月是最嚴寒和多雨的季節。傳說以斯拉活至120歲才死，生前曾經作民政長12年。

尼希米記

尼希米記是舊約歷史的最末一段（西元前455-420年），記載尼希米怎樣慘淡經營，處理民事。書裏充滿許多熱誠的宗教思想。

第一章

尼希米為耶路撒冷悲傷祈禱

尼希米雖然養尊處優，卻從沒有忘記自己是一個以色列人，也沒有忘記在苦難中的同胞們。他向弟兄詢問他們的近況，因為他急欲為自己的國家服事，及為人民謀最大的幸福。為了要使自己有信心和勇氣向王請願，尼希米首先向神祈求。當我們與神交通，將一切心事和憂慮交託給神以後，必能如釋重負，安心愉快，知道怎樣應付人事上的問題，一切困難也就不翼而飛了。事情若是無益於人，神必立刻阻擋；若是有利於人，神必贊助和成就。

註解

第一節，「尼希米」：意思是「安慰」。「書珊」：波斯王冬天的居所。第十一節，「作王酒政」：是一個很高的職位；王的酒政可以說是王的心腹臣子，不然王絕對不敢將自己的性命交託給他，因為酒政要毒死君王是最容

易不過的事。

第二章

尼希米向王請願

懇切的祈禱和積極的行動是要相連的，只是祈禱而不努力工作便是戲弄神。藉着王的鼓勵，尼希米才有勇氣道出心事。藉着主的鼓勵和應許，我們更當多多禱告，放膽來到神的施恩座前。尼希米默禱在天上的神，因為他知道神認識人的心意，且比面前這位大君王尊崇萬倍。他的禱告立刻見效。若有甚麼事情，我們明知不應當求神、和明知不可能希望祂指示幫助、或賜福，我們就不應當去做。

註解

第一節，「亞達薛西」：不是以斯拉記第四章七節所記的那個王。第三節，「我列祖墳墓所在」：猶太人認為祖宗墳墓所在的地方是特別神聖和可愛的。第七節，「詔書」：在東方旅行，這種書信和文件非常重要，因為它能使旅行者得着幫助和保護。第九節，「河西」：幼發拉底河之西。

第三章

重建城垣

舉凡有關公益的事，每一個人都要盡力去做，所以

每一個以色列人都出力重建耶路撒冷。他們分工合作，各盡自己的職責，為着大眾的利益，力求作得完全，絕不自私自利或明爭暗鬥。現今世界混亂敗壞的情形，好像昔日耶路撒冷的頹廢城垣一樣。現在我們為主作工所遭遇的敵人，且比昔日擾阻建造城垣的惡人更多和更壞，一切善工都當由自己本身作起，所以我們先要使自己的靈性有長進，然後對基督的教會才会有貢獻。

註解

第一節，「羊門」：這名稱的來源，大概是因為羊群被牽至祭壇作犧牲時，常經過此門的緣故。第三節，「魚門」：因為這城門下是魚市場，故得此名。

第四章

參巴拉擾阻攻擊；尼希米積極防止

惡人常常譏誚神的子民，和藐視他們所做的善事。這是必然的事，因為他們的目的就是要破壞好人的工作。我們不必因此氣餒畏縮，因為神知道怎樣對付這些看輕我們的人。敵人越是攻擊，我們越應努力。高傲的敵人自以為必定成功，能夠破壞一切善工。哪知神隨時可以粉碎他們的陰謀、策略、和希望。一切善工都是神的工作，只要我們肯專心、認真、和努力去做，必定可以成功。尼希米首先祈禱，求神保佑他和為神作工的百姓；然後儆醒提防敵人的攻擊。每一個真正的基督徒都是主的工人和兵士，一

面為主作工，一面為主作戰，直到工作完成以後，戰爭才算結束。撒但不敢攻擊時常儆醒的基督徒。就算牠敢來襲擊，主也必定替信徒擊敗牠。

註解

第三節，「狐狸上去也必趾倒」：諷刺他們的城牆還不及園地的籬笆堅固。第五節，「不要遮掩他們的罪孽」：尼希米受神的靈所感動所說的預言。第二十三節，此節表明當時猶太人的處境是多麼危險。

第五章

尼希米關懷民族，移風易俗

尼希米知道耶路撒冷城中的弊端若不消滅，則城垣無論建得怎樣高大堅固也是徒然。要使一個人徹底改革，先要使他的良心受感動，常將自己的邪惡自私和別人的良善慷慨比較。但最好的辦法就是以基督的聖範去說服他，叫他明白基督怎樣不惜捨富為貧，使我們可以成為富足（林後八9）。尼希米在言行上都充分表現出他的良善性格。他肯承認自己是個罪人、敬畏神、愛神及愛弟兄。這樣的人必能成就善事，因信稱義，與神和好。神必照着他們為弟兄所作的善事，施恩給他們。

註解

第七節，「向弟兄取利」：這是違背神的律法的（出

二十二25；申二十三19）。第十一節，「百分之一的利息」：是指古代納利息的制度。他們每月納百分之一，每年就納百分之十二。在敘利亞，這種高利貸制度至今仍存。第十三節，「胸前的衣襟」：古代東方人常以外衣去裝糧食或物品。

第六章

一至十四節 參巴拉謀害尼希米

惡人往往狡猾地偽稱自己的意見為眾人的意見，藉此陷害良善無知的人。尼希米看穿了他們的詭計，否認他們的報告，斥責他們造謠，因為他知道自己是有信譽的，絕不至於被人家如此懷疑。對於人家的勸告，我們要三思而後可以接納；若有違反聖經教訓的，便應拒絕。小心提防一切惡行和毀謗。撒但利用最大的陰謀攔阻我們行善，和煽誘我們作惡。試探和阻力越大，我們越應努力奮鬥，不要怠棄善工或犯罪作惡。只當藉着神的作為和祂救恩的鼓勵，更加自卑、儆醒、和勤奮。

十五至十九節 猶太叛徒的陰謀

城垣居然在短短的52天中（安息日例外）完成了。可見只要我們認真和勤奮，必能事半功倍。靈性的敵人利用各種手段和工具，攻擊神的忠僕和破壞他們的工作。我們要學效基督為羊捨命。神必保守幫助專心靠祂和盡忠於祂的人。

註解

第五節，「未封的信」：古代呈遞書信給重要人物時，必先小心捲起，裝在絲囊袋中。將未封的信呈送尼希米，對他是極大的侮辱。第七節，「先知」：傳道人。

第七章**稽核初歸者的譜系**

尼希米能夠想起這個好計劃，原因是「我的神感動我心」。人利用智慧所作成的事全賴神的指示，恩典、智慧、天賦、和成功，都是神賜給我們的；一切既全屬神，就要全歸與神。

註解

尼希米曾經回波斯兩次，最後一次停留數年之久。當他回波斯時，耶路撒冷發生各種弊端，直至他第二次回巡耶路撒冷時，才重新改革（十三章）。

第八章**宣讀律法書**

在真信仰集會中讀經是神的誠命，能夠使神得着尊榮，使信徒得着教訓。讀經和講道都是好的，但最重要的，還是使聽眾能夠認識和覺悟。不然的話，無論讀或講得怎樣美妙，也只是一連串毫無意義的聲音而已。許多痛

苦和煩惱都是因蒙昧無知所引起，所以導師們一定要注重解經，使聽道的人明白和相信。越明白聖經越能從經中得着安慰，這是必然的。一個人讀經或聽道是否認真，和有沒有得益，要看他有沒有行道，和有沒有重新發奮做人而定。百姓將食物分給貧乏的人（雖然這是他們預先沒有想到的）。可見我們不但要施與有求於我們的人，而且要施濟那些我們不認識的人。這是一次有意義而不是虛有其表的聚會，因為百姓不只注重儀式，且能注重內容和實質，因着神的慈愛而「大大喜樂」。神的靈運用這一切，使罪人敬畏和順服祂。人若終日憂愁，就是捨棄了聖經和聖靈的安慰，阻止了自己靈性的長進。所以就算是為了悔罪，我們也絕不要終日愁眉苦臉的無毫朝氣。

註解

第七節，「使百姓明白律法」：大概他們將古希伯來文的律法書，譯為當時習用的迦勒底文，使百姓較易明白。第十四節，參利二十三章。第十六節，在東方的猶太人，至今仍常在天台或院子裏搭棚。

第九章

百姓認罪祈禱

研經能夠使人認罪悔改和得着喜樂，因為從聖經中我們常能發現自己的罪惡，和神豐盛的救恩。我們在認罪的時候，每逢想及神的憐憫，就越覺慚愧謙卑。百姓驚嘆神

的奇妙作為，感激祂的慈愛、憐憫、和寬容，又叫他們明白，他們之所以走到今日的境地，全是自己的頑固和罪惡所造成，只有靠神憐憫，他們才能得救。人常常為了驕傲和固執而毀滅了自己的靈魂。要使頑固的人敬畏神是不容易的，要使傷心的人存盼望也很艱難。但我們不必懊惱和灰心——神是「樂意饒恕人」的！

註解

第六節，「天軍」：天使。第二十九節，「扭轉肩頭」：以未經訓練、不習慣負軛而難以駕禦的牛，來比喻倔強的人（耶三十一18）。

第十章

民眾立約

我們倘若決心遵行神的道，就要尊神為我們唯一的主宰，遵行祂的「一切」誡命。只是停止作惡，而不盡力行善是不夠的，所以百姓先立約痛改前非，然後許願努力苦幹和忠於職責。我們要盡力作各種聖工和善事，先顧神的殿，然後顧自己的家；前者若是妥善，後者必得平安。能夠樂天知命，隨遇而安，和樂意事奉神的人，將來必得享受自由和幸福。

註解

第二十二節，「一舍客勒三分之一」：根據律法是應

捐半舍客勒，但因人民窮困，故此改納三分之一（出三十三13）。第三十四節，「獻祭的柴」：聖殿所需用的柴，本是由尼提寧負責預備的，但自以色列人從巴比倫回國，便每日由每家輪流獻柴。

第十一章

百姓分居猶大諸邑

古往今來人類大都只顧自己而不顧公益。其實，如果能有機會親近聖徒和增進靈性的話，應當感覺榮幸才對。如果我們不愛神的聖城，也不愛與主交通的話，將來怎會樂意離開肉體和世界去見主呢？但願我們盡忠自己的職責，永遠快樂、忍耐、和知足，靜候蒙神呼召，進入祂的聖城。

第十二章

獻城垣之禮

房屋和城邑務求聖潔，以便奉獻給神；任何不能獻與神的事物，信徒都不該做。負責潔淨別人者，首先要潔淨自己，保持心思聖潔、動機純正，分別為聖，歸與真神。潔淨成聖的人，一切肉體享樂，也隨着化為聖潔。百姓「大大歡樂」：我們要與眾人分享恩惠，也要與眾人一同感恩。

註解

第三十八節，「爐樓」：公眾爐灶。

第十三章

一至十四節 尼希米改革聖殿弊端

以色列是神的選民，不應與其他國民混雜。尼希米時刻仰望神，將自己及一切問題都交託祂。尼希米雖然復興宗教，移風易俗，建設國家，但絕不因自己的功績自傲，只是在神面前謙卑，誠實陳述自己的善意和作為。他向神禱告時只說：「求祢記念我」，而沒有說：「求祢獎賞我」；只說：「不要塗抹我所行的善」，而沒有說：「宣傳記載我所行的善」，但結果他得着賞賜，他的善行也傳流後世。神的賞賜總是過於人所求的。

十五至三十節 戒民犯安息日

人們如果藐視安息日的律例，宗教就沒有法子興旺。所以猶太人犯安息日和離棄聖殿，就造成真信仰衰弱和道德墮落。因此，神懲罰他們。幸喜他們接受警告，不再犯罪，不然的話，必蒙更重的懲罰。尼希米對此事的處置和挽救，做得非常恰當妥善。我們要學效他的勇氣、熱心、和聰明。神會記念我們和我們所行的善事。但我們雖然終生勤奮不懈，忍辱負重，鞠躬盡瘁，也要不忘「厭惡自己，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學效尼希米向神哀求：「我的神啊！求祢照祢的大慈愛憐恤我！」

註解

第四節，「管理庫房」：管理聖殿。第二十五節，「咒詛他們」：宣告他們必蒙神咒詛。「拔下他們的頭髮」：是一種叫人感覺極大恥辱的懲罰。

以斯帖記

本書的作者可能是末底改，但根據大多數聖經學者的意見，此書是從亞哈隨魯王的歷史中摘譯而成的，因為書中沒有提及神的聖名。此書陳述神如何看顧和保守散居異國的猶太人，使他們不至於滅亡。這段歷史發生在以斯拉記第六章與第七章所記的時代之間（西元前521至495）。

第一章

亞哈隨魯設筵席；發詔書

人心若不受神恩所管治，就必被驕傲和情慾所統治，以致誇耀和放縱自己。亞哈隨魯因國家的榮耀而驕傲，於是慕虛榮，揮金如土，大設筵席，結果弄到樂極生悲，不歡而散。一個能統管127省的大君王，竟然不能管治自己的情慾，以致做出這樣的蠢事。

不管亞哈隨魯的論旨是否滿足他的心願，和是否適合他的政策，神的旨意卻藉此得以成全：封立以斯帖為后，及推翻哈曼的陰謀（這是在哈曼未得勢和未謀叛以前，神已經計劃好的）。我們應當歡喜，因為神必定勝過人類的愚昧和瘋狂，使自己得着榮耀和權柄，並使祂的子民得着平安與福樂。

註解

第六節，「白色綠色藍色的帳子」：用以分隔禦園的院子，作為歡娛賓客之地。「床榻」：給來賓休息的睡椅。第九節，「為婦女設擺筵席」：從前在東方男女不可同席，但可同時分別設筵。第十二節，依照古代東方習慣，良家婦女或貴婦不應不蒙面而出見男賓。

第二章

一至二十節 以斯帖被選為后

有些人認為以斯帖這樣擢登后位是犯罪的，但他們並不明白當時當地的風俗習慣。當時，凡被君王看上的女子都成為他的妻子，雖然除了王后以外其他的都只稱為嬪妃。但人們以放縱情慾及沉迷女色，當作人生極樂之事，也就可見人性是怎樣的墮落了！

二十一至二十三節 末底改揭發害王陰謀

良好的臣民若發現任何有害於君王或民眾的陰謀，不要隱瞞不告。末底改雖然沒有立刻得着賞賜，但他揭發陰謀這件美事，卻被記載在歷史上，傳流至今。同樣的，忠於基督的人，雖然要等到義人復活之日才蒙賞賜，但公義的神絕不會忘記他們所做的一切事。人藉着信心和愛心所行的事都被記錄，甚至心中最大的秘密也被記載在生命冊上（啟二十12）。

註解

第七節，「哈大沙」：是以斯帖的猶太名，「以斯帖」是波斯名。

第三章

哈曼謀滅猶太人

哈曼「怒氣填胸」，求王立刻賜他權柄，殺滅亞哈隨魯王通國所有的猶太人，且命人選擇吉日去進行大屠殺的計劃。哈曼迷信命運，命運反倒捉弄了他，攔阻了他的計劃。由此可見人所做的一切事，皆受神所管治，而神的子民，也必受神恩的保守。

倘若哈曼如願以償，殺滅了猶太人，那末神的應許和先知的預言怎能應驗？人類的救主怎會降生？哈曼的暴行既成功，神的契約豈不就落了空？然而一切違逆耶和華的企圖和努力，是多麼可笑、可恥、和無益。愚昧的罪人可能盲目地衝向他們的目標，但神卻在冥冥中伸出祂大能的手臂，阻擋他們的進行。

註解

第二節，「不跪不拜」：因為末底改是猶太人，只跪拜神，不肯跪拜哈曼。第九節，哈曼自願捐出這筆款項（約值2000萬元），以價補滅絕猶太人後朝廷所損失的貢物。第十二節，王的戒指就是王印。

第四章

以斯帖為猶太人向王乞恩

哈曼恐怕王會後悔，因此設法離間他和以斯帖。末底改告訴以斯帖，神的旨意遲早總會成就，所以她要為此事放膽向王求情乞恩。

以斯帖明知擅自朝見王會有性命危險，但為了遵從神和救同胞的緣故，也就不顧一切，見義勇為。基督既為我們犧牲，信徒就不要怠棄責任和畏懼危險，因為一切危險都比不上喪失靈魂那末可怕。我們要遵行神的旨意，認識自己的使命，將生命與靈魂完全交託給神，然後努力奮鬥，不可畏縮逃避。我們往往不敢「完全」信賴神恩，就像以斯帖不敢朝見王一樣。但我們要學效她後來的榜樣，懇切祈求和見義勇為。我們若能這樣為神冒險，必能比她更成功和更蒙福。

註解

第十一節，「一個定例」：防備王被暗殺。

第五章

一至八節 王允許以斯帖所求

我們不要畏首畏尾，只要時常祈求神。「你們祈求，就給你們。」以斯帖乞恩，王就允許她的要求。她朝見一個傲慢專橫的人，我們仰望一位慈悲仁愛的神。她受律法

所抵制，我們蒙應許所維護。王的心腹是她的敵人，神的愛子是我們的中保。難道我們反倒不敢鼓起勇氣為神冒險？

九至十四節 哈曼欲殺末底改

謙卑的人受了一點小侮辱，常會置諸一笑，毫不介意；傲慢的人卻會暴跳如雷，寢食不安。乖張的人永遠滿腹牢騷，驕傲的人永遠得隴望蜀。擺架子和夠排場的人不一定是快樂的；人若不認識基督，則雖富也貧，因為他壓根兒連一點真正財寶也沒有。

第六章

哈曼獻策；末底改得尊榮

哈曼滿以為自己是唯一「王所喜悅尊榮的人」，可惜完全猜錯了。我們不可太看高自己，或太信任別人。人家對我們的讚美和尊敬未必是真的。像末底改這樣安份守己的人，才配接受尊榮。他並不因此而驕傲，反倒更加謙卑盡責。

末底改的尊榮本來對哈曼並無影響，但哈曼庸人自擾，卻感覺非常難受和懊惱。想不到連自己的妻子和朋友，也直言他是命定失敗的。他們承認散居列國的猶太人，是特別蒙神眷顧的選民。蒙神拯救祂的百姓，是有一定的時候和一定的計劃的，充分表彰了神的智慧和榮耀。

註解

第一節，「歷史」：波斯的史詩，皆為著名的詩人所作，非常美麗動聽。第九節，「騎上馬」：是古代東方人的一種敬禮。第十二節，「蒙着頭」：表示憂傷（撒下十五30；耶十四3-4）。

第七章

以斯帖控告哈曼；哈曼懸於自備的木架上

王再三鼓勵以斯帖說出她的心願，就算要一半國土，他也會答應的。但她只提出一個使人感動的簡單要求：饒了她和同胞們的性命！她沒有怪責王，只是哀訴自己和同胞的命運，像出賣給人宰殺的羊一樣，暗喻哈曼欲利用金錢毀滅他們的性命。

人只能殺身體而不能殺靈魂，神卻能「把身體和靈魂都滅在地獄裏」。所以我們求人饒命既然如此熱切，求神拯救更當加倍誠懇了。王怒責哈曼，朝臣也巴不得他受重罰。神所顯出的公義使人歡樂，作法自斃的哈曼沒人可憐。但願作惡的人悔改歸主，藉着耶穌的寶血蒙神寬恕。

註解

第八節，「榻」：睡椅。「蒙了哈曼的臉」：當時的人常以布蒙犯人的臉，因他不配見天日。第十節：照東方習慣，宣告死罪以後立刻執行死刑。

第八章

末底改得勢

在世上橫財是最愚蠢無益的事；自己辛苦積蓄，將來不知有誰收取，死後又不能把財產帶進棺裏。能夠帶進天國的東西，才是真正的財寶。末底改承受了哈曼從前所得的恩典和尊榮，這是個好轉變。但神的百姓此時仍未脫離危險，所以以斯帖繼續向王哀求，自己雖已脫難，卻不忘記拯救同胞。從前她求王饒赦自己時並沒有流淚，現在卻為百姓「流淚哀求」。因愛心與同情而流淚，才能夠表現基督之靈。

註解

第二節，帶着王的戒指便能代表該臣的高職（創四十一42）。第十一節，「聚集保護性命」：哈曼慫恿王所頒佈的旨意是沒法撤消的，所以王只能下令猶太人有權自衛。

第九章

猶太人得勝；定守普珥日

靈性的敵人企圖剝奪我們比性命更寶貴的信心，所以我們要學效昔日的猶太人，互相鼓勵，一心一德，此肩並起，抵抗敵人。當時他們為着自己的信仰起見，藐視屬世的財物，表明他們殺戮敵人除了自衛以外，別無其他企

圖。神的子民要保持高尚的人格，曠達恬靜，不求聞達，不貪便宜。

波斯文「普珥」（purim）的意思是「一支籤」：百姓守普珥日時，顧名思義，便會記念以色列的神怎樣施展大能，利用異教徒的迷信，成全了祂自己的旨意。我們既得基督的救恩，就當顯出愛心和慈惠（林後八9）。神怎樣恩待我們，我們也要怎樣恩待別人，盡力救濟需要幫助的人。

註解

第十三節，當時猶太人往往懸掛犯人的屍首以示眾。
第二十八節，在各地的猶太人至今仍守普珥節。

第十章

末底改的大權

末底改得獲權威，越發行善；沒有拋棄自己的同胞，沒有背離自己的信仰；只為百姓謀幸福，不為自己求名利。雖然在世上害人容易益人難，而且很少人能像末底改一樣，有那末好的機會行善，但每一個人多少總可以做些有益於人的事。雖然我們常受環境和能力所限制，心有餘而力不足，但信主的人應該善用主所賜的能力和機會，努力行善，為基督爭榮耀，為人類謀幸福。

註解

第一節，「海島」：愛琴海有幾個島是波斯所統治的。

賀牧師（Rev. T.H. Homne）說：「以斯帖記其餘各章只記載在《旁經》（Apocrypha）中，而不包括入希伯來文或迦勒底文聖經中。這些記載是一個奉希利尼教的猶太人所作，本為希臘文，後被譯為拉丁文，插入古拉丁文聖經中，直至耶柔米（Jerome）時才被刪除，因為他只承認希伯來文聖經。耶柔米（Jerome）及格羅丟（Groijs）皆認為這些記載是鋪張的故事，不能列入以斯帖記的正典。」

約伯記

約伯記為世界現存最古的一卷書（西元前2180至2130），可能是約伯的自傳，記述他的富有、苦難、與復興。約伯生於亞伯拉罕前後，確實年代無從考據。

第一章

一至五節 約伯的富有與虔誠

約伯雖然富裕，卻很虔誠。富人進入天國雖然困難和罕見，但並非絕不可能，因為他們可以藉着神恩克服財富所帶來的試探。不過，讀了約伯的歷史，我們就要明白人的財富或善行，都不能抵擋苦難或保證平安。

六至十九節 約伯喪失兒女與財產

世界的惡魔便是神和義人的仇敵。這惡魔在世上不斷折磨和傷害愛神的人。我們不知道牠的勢力究竟有多大，但基督徒的軟弱和不幸，有時是惡魔的作祟，所以我們要格外儆醒謹慎。約伯可真倒楣透了，報凶訊的人接踵而至。他受到一連串的打擊，正需要兒女們安慰的時候，便接到他們的噩耗——連他最寶貝的兒女們也完了！惟有神能夠時刻幫助我們。

二十至二十二節 約伯的忍耐與虔誠

約伯在神面前謙卑順服。雖然他沒有想到自己的富貴榮華，會那麼快就化為一場春夢，但他懂得人生是怎樣一回事；目前的狀況，不過像出世與離世時一樣虛無所有。所以他目空一切，只仰望神。在苦難中我們越發要虔誠，學效約伯的榜樣，仰望神的憐恤幫助。千萬不要向神表示不滿和不耐煩。那是愚蠢的。神永遠是智慧正直，人卻常常是愚蠢邪惡。

註解

第一節，「烏斯」：在死海之東。第二節，「家產」：現今阿拉伯人仍以駱駝及其他牲畜，來計算他們的家產。第五節，「叫他們自潔」：預備與他一同獻祭。第十五節，「示巴人」：在阿拉伯居住的一族，富尚武精神。第十七節，「迦勒底人」：來自遠方的居民。第二十節，「剃了頭」：表示哀悼。

第二章

一至十節 約伯受苦

當最嚴重和痛苦的疾病臨到身上時，我們不必感覺氣餒，因為有時候神允許疾病來試煉祂的聖徒和忠僕。約伯畏天知命，在神面前謙恭順服。公義聖潔的神總是重恩輕罰。難道我們——卑賤、邪惡、墮落的罪人——只願承受白白得來的福分，而拒絕罪惡應受的懲罰麼？停止一切誇

口和怨言吧！

十一至十三節 約伯的朋友

約伯這三位朋友，都是有名望和有智慧的虔誠人。他們「為他悲傷，安慰他」：替他難過，陪他靜坐。許多人視安慰朋友為客套的禮貌，真正的信徒卻視之為自己必盡的義務，和靈性自然的流露。

註解

第七節，「毒瘡」：潰瘍。第十二節，「把塵土向天揚起來，落在自己的頭上」：至今東方人仍存此種風俗，以表示哀悼；第十三節，「坐在地上」：表示憂傷，通常是哀悼七日。

第三章

約伯訴怨

約伯所嚐的苦杯比普通信徒所受的苦難更甚。我們雖然遭遇外來苦難，心中卻嚐到神的恩愛滋味及甜蜜靈交。約伯此時完全絕望，不生不死，身心皆受極端的苦楚。他既有血肉之軀，此時呻吟訴怨，實屬人之常情，也就證明了他並非假冒為善的人。他雖嘆息生不逢辰，但沒有咒詛神。因此，撒但為他失望，信徒為他高興。生死有命，我們要絕對聽從神意安排，隨時準備蒙召歸天。為要永離罪惡、與主親近，而起求死的念頭，這是恩典的確證。為要

逃避今生苦難，而起求死的念頭，倒是人心的敗壞。可見約伯此時的厭世觀念是不對的。「我們或活或死，總是主的人。」（羅十四8）所以要面對現實，聽從神旨，在福樂中甘心為主而死，在苦難中樂意為主而活。死亡把人們帶進另一個世界；在那裏沒有罪惡、試探、痛苦、憂愁、或操勞。那時壓迫者不再壓迫，困苦者永享安息。而且信徒得見父神的榮耀，得享主裏面的安息。在這充滿苦難的世界上，只要我們信從主耶穌，心靈就能夠得着安息。

註解

第一節，根據原文，約伯記頭兩章是散文，從第三章開始轉成詩文。第二十一節，「隱藏的珍寶」：東方人每遇危險，常把財寶埋藏起來。

第四章

一至十一節 以利法責約伯

最忠心、虔誠的朋友，也不能完全認識我們的痛苦，反倒常常誤會我們是無病呻吟。以利法很同情約伯的遭遇，但怪責他懦弱昏迷、沒有勇氣。他發表兩點意見：一、義人不會這樣受苦；二、惡人往往這樣滅亡。後者為以利法觀察的結論，也是我們司空見慣的事實，但前者卻不能盡信。義人和惡人，或生或死，所遭遇的往往是一樣（傳九2），要到死後才能確定二者之間的懸殊。誤解真理往往使我們造成嚴重的錯誤。

十二至二十一節 以利法見異象

以利法敘述他所見的異象。人是多麼驕傲無恥！神是多麼忍耐寬容！罪惡的人豈能比造他的主潔淨和公義？讓我們從生死兩個角度來看看人。人生在世界中，房子建立在塵土上，一切根基都在塵土裏，隨時可以倒塌。這樣卑微的人，怎可以怪責神的旨意和任命？浮生若夢，如朝露，軟弱垂死的人，豈能比造他的神公義聖潔？與其怨尤遭遇苦難，倒不如提防墮入地獄。神的公義會寬容人的罪惡麼？事奉主的天使曾經因過失而受罰，罪惡的人豈能白白蒙赦免，若不承認救主的恩義，接受救主的幫助，豈能蒙神潔淨和赦免？

註解

第七節，從以利法的語氣中，可見他懷疑約伯曾在暗中犯罪，以致受神懲罰。第十節，「獅子」：他們常以禽獸比喻惡人或暴君。第十九節，「土房」：東方的泥屋是很容易倒塌的。

第五章

在苦難中仰望神

不要把罪惡和苦難委諸命運；罪惡是人造成的，苦難是隨罪惡而來到人間。罪惡是與生俱來，因此苦難也是與生俱來。敗壞的人心、軟弱的肉體、和虛榮的享樂，都是罪惡的燃料。而一連串的苦難，便是從這些燃料中爆發

出的火星。祂雖然傷害和懲治祂的子民，但必在苦難中扶持、醫治、和拯救；時常利用苦難督促他們讀經、祈禱、除滅罪惡、離棄世界，親近父神。良善的人雖遇苦難仍然快樂，甚至因受苦難更覺暢快，因為他們仍然在父神前蒙福樂，在天國中得名份。在苦難中能夠堅忍到底，便是信心的最佳憑據。當我們萬事如意時，信心很難得到鍛煉。但當我們不斷遭遇苦難，感覺無路求生，呼天不應時，倘若依然信靠神，便能表現聖徒的忍耐。信徒不可希望長壽富貴，永不遭難。莊稼成熟，便應收割，責任完成，便應離世。走盡人生路程，才能脫離苦難。生、死、苦、樂，皆為神所掌管。祂的定時與定計是絕對無誤的。

註解

第二十三節，這是比喻的詞藻，象徵在旅途上蒙神保護。

第六章

一至十三節 約伯求死

無論神喜歡怎樣使我們在身體上、或環境上受打擊，只要我們心平氣和、理智清醒，必能逆來順受，泰然處之。倘若在苦難中喪失理智和心中的平安，可就真的苦透了。以利法斥責約伯不應存着一死了之的念頭，但約伯仍然求死心切，渴望神毀滅他。這種態度是非常荒唐的。倘若神真的放棄我們，誰能忍受祂的忿怒呢？還是大衛說得

對：「神啊！求祢饒了我吧！」

十四至三十節 約伯責友冷酷

約伯從前很信任和尊重他的朋友，現在卻對他們萬分失望。他們像夏天乾涸了的溪澗一樣，對他毫無益處。依賴金錢的人，遲早必會後悔自己的愚昧。依賴人事的人，在危急之時，必會發現人也是不可靠的。惟有依賴神的人，才能隨時得着幫助（來四16）。物質是空虛的，人類是虛假的；但願我們常能存着這種觀念，不要等到面臨痛苦、疾病、或死亡時才來相信。要倚靠神——「萬古的磐石」和「生命的泉源」，別信靠人——脆弱的蘆葦和破漏的水槽。

註解

第四節，「其毒」，使人乾渴的毒箭。第十五節，「溪水」：阿拉伯人常以旱地的溪水比喻虛偽的朋友，因此種溪流容易乾涸，無益於疲乏的旅人。第十九節，旅行商人看見遠處有溪流時，必定十分高興；如果沒有，當然非常失望。

第七章

一至十六節 約伯的苦難

約伯苦得透不過氣，他渴望死，正如勞苦的奴僕渴望黑夜來臨一樣。他埋怨日子虛空、光陰似箭。我們若不能

為神工作，而肯為神的緣故忍耐靜候，也就不算是虛度日子了。人生像紡織，一日如一梭。雖然有些人織的是蜘蛛網（八14），但藉着愛心和信心為主而活的人，卻能織成美麗完整的生命。人所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織的是甚麼，穿的也是甚麼。我們要面對現實，承認生命的短促，人生的空虛，和死亡的臨近，因而更加發奮做人。死只有一次，所以我們要死得光榮和有價值。約伯犯了一個很大的思想錯誤：過份渴望死。義人雖然寧願死，不願活着犯罪和受罪，但他卻要明白神賜我們生命，是要我們在地上榮耀祂，準備承受天國的福樂。所以我們要聽從神的旨意，勇敢地活下去。

十七至二十一節 約伯求神赦免

罪惡是最使人痛苦，越是良善的人越發感覺罪的痛苦，所以約伯因自己的罪而悲痛欲絕。神是生命的主宰、靈魂的救主、和鑒察人心的真神。無論甚麼事，我們絕對瞞不過神，所以要先到祂施恩座前認罪，免得在祂審判座前被罰。約伯懇切求神寬恕，因為他感覺死神已經臨近，倘若在生前不能蒙神寬恕，那末一切都完了。不認識救主的罪人是多麼可憐和絕望！

註解

第二節，「切慕黑影」：古代東方人藉着影子測度時間。奴僕們渴望黑夜來臨便可休息。第十九節，「任憑我咽下唾沫」：讓我透一口氣。

第八章

一至七節 比勒達譴責約伯

大苦難不一定是大罪惡的懲罰，可能是大恩典的試驗。我們評論別人，總要從好處着想。有名無實的信徒，心中缺乏神恩，過於自信，妄想得着拯救，實則自欺欺人。他們用盡心機所表現的假虔誠，就像精巧薄弱的蜘蛛網一樣，一挑即破。園中的樹木似乎根深蒂固，轉瞬間卻被拔除和拋棄，象徵世上的惡人，自以為站立得穩，轉瞬間卻被除滅和遺忘。

二十至二十二節 比勒達言神公義

約伯的朋友硬說他是不虔敬的惡人；這種評論是很不公平和無情的。他們的思想錯誤是由於他們辨別不清今生的苦難懲治，與將來的最後審判。我們要學效義人擔當苦難、堅持信心、背負十字架、為主殉道。不可因自己的成見出口傷人，也不必因別人的偏見自尋煩惱。

註解

第十一至十二節，「蒲草」：生於低濕的地方，若缺乏水分便立刻枯乾。第十七節，他似乎是根深蒂固，站立得穩。

第九章

一至二十四節 約伯承認神的公義和自己的無能

約伯否認自己的虛偽，但承認了神的公義。「人在神面前怎能成為義呢？」倘若神要與人爭辯，包管人在自己一生的思想、言語、及行為中，找不出千分之一算得是義的。約伯自知現今所遭遇的苦難，實在比自己所該受的還輕；倘若神要清楚向他算賬，他可真的受不了。但為了要替自己辯護，他便開始準備埋怨神，後來卻被朋友厲嚴地批評了一頓。我們如果說自己沒有罪，就是欺騙自己和侮辱父神，所以當我們情感衝動或滿腹牢騷時，最好是三緘其口，免得管不住舌頭，犯罪得罪神。

二十五至三十五節 約伯訴苦

神的愛子就是我們的中保、我們的聽訟者、我們的公正人。祂藉着十架和寶血，使一切歸信神的人得着拯救和平安。只要我們信靠主的聖名，就能除去一切罪惡，洗掉一切污穢，得着重生，潔白如雪，沒有瑕疵，無可指責。我們藉着主必能得救和稱義，滿有聖靈的恩典，看見基督的榮耀，得着主裏面的喜樂。但願我們明白自己稱義和蒙神稱義的分別。

註解

第九節，「北斗……」：星宿的名稱。這一節可算是關於天文學最古的記載。第二十五節，「跑信的」：

古代東方的郵差皆為善跑的人。駱駝每一晝夜可能跑100哩。第二十六節，「快船」：可能是指航行於幼發拉底河的船，或指單峰駝，因為單峰駝也稱為「沙漠的船」。第三十節，「雪水」：古人用以潔淨皮膚。第三十三節，「聽訟的人」：公正人，或律師。

第十章

一至十三節 約伯向造物主訴苦

神使我們受苦，就是與我們作對，而祂與我們作對一定是有理由的。我們要找出這個理由，好叫自己明白在哪裏得罪了神，趁早悔改和離罪。人絕對沒有理由怨神的。神既創造和保全我們，我們就要更加發奮做人。神既創造和接納我們，我們就可以乞求再造之恩，盼望得着拯救。

十四至二十二節 約伯怨神待他過嚴

約伯對神不信、怨恨和消極的態度，一方面是由於外來的苦難和人性的墮落所造成。另一方面卻是因為撒但的誘惑試探，叫他懼怕神，對神不滿，對生命感覺灰心絕望。謙卑的信徒所做的一切，都是基督親手成全的。所以我們的創造者和救世主必不毀滅祂的信徒，乃是要使他們潔淨成聖，得享永生。

註解

第七節，「沒有罪惡」：並不放蕩。約伯曾經承認自

己是罪人（七20，九29）。第十節，「倒出我來好像奶，使我凝結如同奶餅」：印度人在安葬時，常以奶倒在死者頭上。根據這種風俗，每當父親趕出浪子時，便說：「我已將奶淋在他頭上」。意思就是說：「我不要他了」。所以約伯以此比喻神已拋棄了他。第十六節，以獵人追捕獅子作比喻。

第十一章

一至十二節 瑣法責約伯

瑣法猛烈地攻擊約伯，巴不得神使約伯知道他是多麼罪大惡極，這種苦難實在是便宜了他。人不要彼此爭論，只要讓神審判一切，因為只有神的審判是絕對真實的。但動不動就訴諸神的審判，也不一定是對的。人是多麼驕傲、自負、和空虛。他不相信智慧的律法，自作聰明，以為人的知識勝過神的律法；日夜妄想得着神所禁止的智慧，就像人類的始祖一般，為了竊取智慧果，反倒喪失了生命樹。

十三至二十節 瑣法勸約伯悔改

瑣法勸約伯悔改。他以為義人在世上必定是成功的。倘若約伯不能恢復昔日的富裕，就證明他是虛偽的信徒，「那時，你必仰起臉來，毫無斑點。」這就是說，罪人若肯仰望救主，基督的寶血必能洗淨他的罪污，使他可以抬起頭來，勇敢地來到施恩座前，不再垂頭喪氣或驚惶失色

(九34)。

註解

第十六節，「流過去的水」：冬天的溪流，到了夏天便被陽光所蒸發，以致乾涸。第十八至十九節，描寫阿拉伯遊牧民族的野營生活，是多麼寧靜安逸。

第十二章

一至十一節 約伯責友

約伯開始懷疑他的朋友，因為他們對他的態度實在與世俗人無異：看輕他的窮苦。甚至義人，在不得意時也要遭人白眼。約伯知道事實勝於雄辯。世上不少強盜、壓迫者和窮凶極惡的人往往成功興旺，這並非命運使然，乃是神意所許。屬世的成功和富貴，在神眼中算不得甚麼，所以祂必以更美好的東西賜給祂的子民。

十二至二十五節 申言神的智慧

賢明的人在小事上雖然意見分歧，在大事上卻應志同道合，才能顧全大局，利己益人。約伯在此並沒有怨天尤人，只是舉例說明神統治人類、支配人心、及克服一切反對者的智慧，以真理和事實說服與他爭論的人。他們不要妄自武斷神使約伯受苦的理由，因為神的道和祂的審判是高深莫測，非人類所能認識的。

註解

第五節，成功安逸的人對於不幸的失敗者，往往存着幸災樂禍的態度。第十八節，「放鬆君王的綁」：除滅他們的權威。「捆他們的腰」：俘擄了他們。

第十三章

一至二十二節 約伯宣稱信神

當我們遭遇苦難的壓迫、誘惑的威脅、天譴的恐嚇，以致憂傷憔悴和灰心喪志時，便應求見心靈的良醫，向祂傾吐一切苦情。這位永不拒絕病人、永不誤開藥方、和永不束手無策的「醫生」就是基督；除祂以外，沒有人能夠醫治憂傷破碎的心靈。藉着主，信徒最大的盼望：蒙神拯救和稱義。約伯持着這點信心，並不盼望暫時安慰，只是深信永遠得救。神不但是使他得福的「救主」，而且是使他喜樂的「救恩」，因為能夠親近神就是人的喜樂和救恩。甚至在最難忍受的逆境中，我們也要堅信萬事都叫愛神的人得益處。

二十三至二十八節 約伯求神指示其罪

真心想悔改的人，一定願意知道自己的缺點和罪愆，好叫自己早日悔罪、提高警覺、改過遷善。光陰不能洗脫罪孽。年輕人要特別謹慎，切勿沉溺罪惡，取快一時，抱恨終身。

註解

第十二節，你們的箴言好像爐灰，你們的辯論好像泥造的堡壘。第二十七節，「為我的腳掌畫定界限」：古代東方人在奴隸的腳跟上劃記號；也可能是指奴隸足上的腳鐐印。

第十四章

約伯論人生

浮生若夢，一切皆空。人生就像江河的氾濫，瞬息瀰蓋大地，轉眼完全消退。死了的樹，仍可希望得着水氣，發芽生枝，重新生長。死了的人，卻是一朝千古，萬事皆休。我們要明白為甚麼人生如此空虛，為甚麼人類仍有盼望。約伯的人生觀，顯明他已覺悟和深信原罪與復活的真理。人性的墮落絕對不能否認，所以他懇求神不要看他的行為，而要因祂的恩典和憐憫對待他。我們要在神面前謙卑順服，藉着中保基督，每日求聖父施恩憐憫，求聖靈幫助奮興。我們的盼望就是神的國——至聖與可喜的之地。約伯厭惡自己的肉體和心靈，「但知身上疼痛，心中悲哀。」人若未脫離血肉之軀，靈魂與肉體的痛苦是無可避免的。悔改是救恩的要素，我們切勿臨渴掘井，等到臨終才來悔改，免得到時力不從願，遺恨千古。

註解

第七節，據說東方樹木的壽命比其他地方的樹木長。

第十一節，指尼羅河每年的氾濫。第十四節，服役的兵士在未退伍以前必守其職。第十七節，律師必保存案件，以便呈上法庭，喻言神必存他的罪孽證據，直至最後審判之日。

第十五章

以利法復責約伯

以利法責約伯「廢棄敬畏的意，在神面前阻止敬虔的心。」所謂真信仰，就是敬畏神與祈求神；前者是信徒必守的原則，後者是信徒必有的行為。約伯是有名虔誠的人，現在不幸遭遇試探，以利法竟然以難堪的話攻擊他，責他不要自負，不要看輕朋友的勸慰，不要反對神。當局者迷，旁觀者清，我們不要常常堅執成見，自以為是。敗壞的罪人結局既然如此悲慘，我們就要以他們的災禍引為前車之鑒。雖然許多信徒在世上成功亨通，但我們不能因此就歸納說貧苦失意的人，不是神的子民。無論怎樣嚴重的患難和災禍，都不能使信徒失去神的恩典。「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

註解

第二節，「東風」：當時的人迷信東風是有害的：「用東風充滿肚腹」比喻「滿肚謬論」。第二十六節，「用盾牌的厚凸面」：盾牌面上佈滿尖釘。此節申引古代一對一的決鬥方式來作比喻。

第十六章

一至十六節 約伯責友

尖酸刻薄的言語絕不能解釋真理，或使人心悅誠服，只是增添人家的苦惱而已。當我們遭遇罪惡的折磨、良心的責罰，或死亡的威脅時，惟獨聖靈的安慰能夠鎮靜我們，其他一切勸慰都是無濟於事，甚至增添苦惱。我們要同情在苦難中的人，與弟兄們分擔憂患。也許有一天苦難也會臨到我們身上。

十七至二十二節 約伯自言無辜

祈禱是信徒生活中最重要的一種行為。以利法責約伯為虛偽的信徒，其實，沒有人比約伯更謙卑和願意承認自己的缺點。他承認自己不是十全十美，至少他的祈禱是真誠的。為了人的缺點，我們沒有資格在神面前自辯，但藉着基督的代禱，我們若在神面前痛哭哀求，必能蒙神悅納。我們倘若問心無愧，知道自己並非在罪惡中過活的假信徒，則終有一日放下人生的苦難，坦然經過「那往而不返之路」，進入可喜的永恆的境界。

註解

第四節：「聯絡言語」：用諺語攻擊你們。第九節：「撕裂我」：如禽獸捕食生物；第十三節：喻言獵人捕獲禽獸後，取出牠的內臟，撕裂牠的肢體。第十五節：「角」：象徵權威。

第十七章

一至九節 約伯向神哀訴

約伯感覺自己是快死的人，不再寄望於人（朋友的刻薄武斷已經夠受了），只是向神哀訴。人生朝露，轉瞬飛逝，讓我們愛惜今生的光陰，預備永恆的來臨。神與人所加給約伯的苦難，使義人得着良好的教訓。寄望於天的人必能腳踏實地，克服困難，遵行神道。

十至十六節 約伯寄希望於死亡

在苦難中，惟獨神的應許、慈愛、和恩典，以及永生的盼望，才能使人得着真正的安慰，因為這些東西是永遠不落空的。人的肉體終被塵土與蟲子所朽壞和腐蝕。惡人的希望也必消失在黑暗中。惟有神的子民得着永生的盼望，肉體雖被埋葬，靈魂卻得安息。

註解

第三節，「擊掌」：訂約的儀式。第十六節，「陰間的門門」：「陰間的門」（賽三十八10）。

第十八章

惡人的禍患

劇烈的爭辯往往使人妄視對方為神的敵人，不分皂白，歪曲事實，遽下斷言。比勒達申言惡人的禍患，這套

理論是相當確實的。罪惡必定產生痛苦，不悔罪者必遭禍患。甚至最重視家庭名譽的人，也可能因犯罪而弄至身敗名裂、家破人亡。撒但在各處散佈羅網，誘人跟從牠犯罪和受苦。被誘的人就像被捕的禽獸、或被拘的罪犯一樣，不論生前如何適意，死時卻是萬分可憐。生前所倚靠的盡成泡影，死後仍要受神清算和審判，蒙受永遠的羞辱。可見惡人在死亡之日靈魂必受苦，在審判之日「名字必朽爛」（箴十7）。聖徒是多麼幸福，因為主耶穌已替他們勝過了死亡。死亡不再是「驚嚇的王」，乃是神的奴僕和人的良友了！

註解

第六節，這是指阿拉伯人的「友善之燈」。他們點亮家中的燈，邀請過路人至家中同席及留宿。第十三節，「死亡的長子」：最慘痛的死亡。第十五節，「硫磺」：猶太作家常常以所多瑪、蛾摩拉傾覆的情形，來形容神的懲罰。硫磺表示土地荒蕪。第十七節，可能是說惡人死後連墓碑都沒有。

第十九章

一至二十二節 神主使約伯受苦

我們常犯一種錯誤觀念，以為凡是受苦的必是神所憎恨的敵人，而忘記了苦難是神對兒女的管教（來十二7）。信徒雖被剝奪了肉體的享受和心靈的安慰，感覺悲

痛欲絕。但無論他所忍受的痛苦多大，他始終還是神的兒女，最後必會承受榮耀。世間人情冷暖，惟獨神是恆久不變的患難朋友。約伯不但被別人看輕，甚至被他自己所厭惡。不管我們怎樣保重身體，到底還是疾病叢生，不免一死。那末我們又何必重視這必朽壞的肉體，和肉體的享樂呢！

二十三至二十九節 約伯深信復活之理

約伯得着神的啟示，深信有來世、有復活，和有永生的救主。雖然這位永生的救主尚未道成肉身，但約伯深信祂必使他得着救恩。祂必拯救罪人脫離撒但的束縛、和罪惡的死刑。又必在末日審判世人，叫死人復活，完成救世偉功。這些盼望使約伯得着無限安慰。我們必須努力奮鬥，才能得着基督的救恩，與眾聖徒共享永生的榮耀。

註解

第八節，「用籬笆……」申引獵人捕獸的方法作比喻。第二十二節，「吃我的肉」：這是阿拉伯諺語，意思是讒謗、中傷。第二十四節，古人常刻字在石壁上或鉛塊上。

第二十章

瑣法言惡人必遭禍

惡人的成功和喜樂是暫時的。個人、民族、或國家

若迷戀世界、貪慕金錢、喜愛不義、橫施強暴，必會蒙神懲罰。不義之財必成致命的毒物；一切罪惡必成極端的痛苦；惡人的飽足必成貧乏與空虛。撒該和猶大，同樣償還了不義之財，但情形卻完全兩樣。前者蒙神潔淨，得着平安福樂，後者良心負疚，永遠驚慌絕望。我們必須警惕自己：「應當畏懼，不可犯罪。」

註解

第十四節，「虺蛇的惡毒」：虺蛇甚毒，可以使人立刻中毒而死。第十七節，「流奶與蜜之河，他不得再見」：他不能再享受奶與蜜。奶與蜜的混合流質，仍為現今阿拉伯人所喜好的食物。第二十四節，「銅弓的箭」：比喻神的懲罰。第二十六節，「人所不吹的火」：自然而生的火；比喻罪惡自然產生的報應，非人所造成，乃是神所主使。

第二十一章

一至二十六節 神對惡人的安排

約伯說惡人在世未必遭受惡報，為甚麼？因為神仍然容忍罪人，要利用惡人的興旺來成全祂的旨意。但最主要的原因是：藉此叫人相信來世的存在。惡人無論怎樣成功，始終還是卑賤的敗類，於神及義人無關重要。暫時的興旺必造成永遠的滅亡，爬得越高必定跌得越重。至於每個惡人命運的懸殊，是在神的智慧與安排之下。無論如

何，惡人的遭受與神的聖潔和公義並不矛盾。「審判全地的主，豈不行公義麼？」

二十七至三十四節 惡人來世必受審判

約伯訴諸平生的觀察。惡人往往要在來世才受報應（士十四至十五章）。所以他們今生平安亨通，並不算奇；死亡必結束他們的福樂。凡人必有一死，這種庸俗的哲理並不能安慰臨終的人。臨終欲得勇氣和安慰，必要相信耶穌基督是為我們而死，且為我們而活的救主。

註解

第七至十三節，描寫古代阿拉伯富人的舒適生活，形容世界的富貴榮華。第十七節，埃及人家中的燈徹夜亮着，窮人甚至寧可節食，不願因為省油而使家中黑暗。

第二十二章

人的義非神的利益；洪水以前的罪惡世界

以利法這一番話是很對的，雖然他不該用它來批評約伯。人的敬虔並不能使神得益，但人信主而收獲的利益，必比信而蒙受的損失超過萬倍。神的作為雖然高深莫測，但祂的智慧、公義、信實、慈愛、和憐憫卻是完全的。祂悅納聖靈的美果、聖潔的信徒、與感恩的奉獻，而厭棄驕傲自負的人。我們要思想前人的惡行，引為前車之鑒，免得再蹈覆轍。但不要學以利法，因別人的毀滅而幸災樂

禍、洋洋得意，只要提高警覺、感謝神恩。

註解

第七節，救濟窮人和款待旅客，被譽為神聖的工作。

第二十一節，「認識神」：求神，或歸主。

第二十三章

約伯怨神離棄他，使他驚惶

約伯知道神是無所不在的，只因自己心煩意亂，看不見祂的慈容，得不着祂的安慰，沒法子向祂陳情。但他始終遵行神的道，確信必能蒙神帶領、試煉和悅納。所謂聖靈初結的果子，就是使人蒙神恩眷和得祂憐憫，證明神必成就祂的旨意，使信徒得救。神降苦難是要激動人悔罪祈禱，所以信徒在苦難中不當斷言祈禱無益，免得被神懲治時，墮入絕望的深淵。

註解

第三節，「臺」：審判臺。第七節，「脫離那審判我的」：不至於被定罪。

第二十四章

一至十七節 惡人拒絕光明

惡人是多麼奸險、愚蠢、和可憐，一面明知故犯、

用盡心機、為非作歹；一面提心吊膽、鬼鬼祟祟、欲蓋彌彰。他們只知人言可畏，不知天理昭彰，不明罪惡的結局便是死亡與地獄；只欲逃避人的耳目，卻不知神的眼目鑒察一切。

十八至二十五節 惡人必受報應

惡人必被神除滅，就如穀穗被割一般。他們往往死得無聲無臭，生前的榮耀、壓迫、和暴行轉眼成空！神對每一個人每一件事的旨意和安排，都是對的，因為神的公義和智慧絕不會錯。除非我們先認識這點真理，否則對於神的兒子在世受苦這件事，一定感到大惑不解。基督為了要替罪人作中保，不得不為他們被咒詛，承當罪所應得的天譴，以滿足神的公義要求，拯救祂的子民。

註解

第二節，「地界」：牧場的界石。第七節，「天氣寒冷」：阿拉伯許多地方夜間非常寒冷。第十二節，「神卻不理會那惡人的愚妄」：或作：「神卻不理會他們的哀求。」

第二十五章

人不能在神面前稱義

我們是卑鄙、邪惡、和污穢的人，絕不能自高自大，也不能因功頂罪，惟有藉着聖靈重生，藉着寶血潔淨。基

督的寶血是除去罪惡與污穢的泉源（加三1）。我們的罪惡顯明了基督的順服與慈愛，被贖的罪人表彰了基督豐盛的憐憫，和大能的恩典，直到永永遠遠。

註解

第五節，「無光亮」：月亮比起神，便暗淡失色。

「星宿」：可能是指天軍。

第二十六章

約伯言神滿有權能

神創世與治世的智慧和機能，從這些驚人的例證中已經充分表明了。無論我們仰首觀天、環顧大地、或俯視海洋，都能發現神的奇妙大能。甚至我們聯想到地獄的情景，也能發現神的權能。但這一切奇妙神蹟比起神的偉大救恩，就微不足道。藉着救恩，我們就可以親近父神、領受恩典、學習愛主、滿有喜樂、遵行神道。

註解

第五節：陰間的王與眾陰魂在水下戰兢。一般人以為陰間是在海洋以下的。第九節：「寶座」，該作「月亮」或「天空」。第十一節：「天的柱子」：高山。第十二節：「攪動大海」：管治海洋。「拉哈伯」：意思是驕傲；可能是指海的驕傲或海神；第十三節：「快蛇」：可能是指銀河，或另一名為「龍」或「蛇」的星宿。

第二十七章

不虔者絕望；惡人的結局

人若堅持正義，問心無愧，便能破壞魔鬼的詭計。約伯認為惡人與假冒為善者命運最慘。就算他們在世成功亨通，至死仍存希望，一朝神取去了他們的靈魂，一切屬世的榮華和虛妄的希望，還有甚麼用處？在世雖然蒙神容忍，苟且偷活，但容忍的日子既過，天譴的日子必臨。死像一陣微風，把義人吹進天堂；也像一陣狂風，把惡人打進陰間。現在若不倚靠神的恩手而得救，將來必定遭遇神的忿怒而滅亡。

註解

第十六節，「預備衣服」，以備日後之需，這種東方人的習慣至今仍存。第十八節，喻言這一切都是暫時的、不耐久的。第十九節，「不得收殮」：不能死得光榮和不能與祖宗同葬一地。第二十一節：「東風」：在阿拉伯一帶，東風是最猛烈危險的。

第二十八章

智慧為無價之寶，非主莫賜

智慧是聖靈的恩賜，是金錢所不能換取的。它勝過金子及世上一切的財寶。可惜世人卻貪慕金錢，輕視恩典。我們如此起勁發掘地下的寶藏，豈不要努力尋求天上的財

寶？神所重視的東西，我們也當珍重。所謂智慧，一半是祂的奧秘，一半是祂的啟示。只有鑒察和認識萬物的神，才能認識和掌管宇宙人生一切微妙事物。每一日的事情、每個人的遭遇，都是奧妙莫測的。人雖然不能明白奧秘，卻可以看見神的啟示，領會神的旨意，使自己得益處。只要藉着聖靈和信心，便可領受隱藏在基督和聖經中的真智慧；但這種真智慧，並非叫人明白或解決人生一切問題，乃是激勵人藉着信心和悔改，「敬畏主」和「遠離惡」。

註解

第四節，「過路的人也想不到他們」：因為他們與人遠離。這幾節經文是形容礦工的艱辛與危險。第十五至十九節，在這幾節中5次提及「金」字，容形四種不同的黃金：金礦、金幣、精金、金器。第十七節，「玻璃」：特別珍貴的玻璃；也可能是指鑽石。第十九節，「紅璧璽」：可能是黃寶石或綠寶石，在當時比其他寶石珍貴。

第二十九章

一至六節 約伯昔日的佳景

富貴浮雲，轉眼消失。幸福的消失可能是因為人犯罪作惡、叫聖靈擔憂，也可能是神要試煉人的信心與美德。我們要檢討自己，找出原因，儆醒祈禱。

七至二十五節 約伯昔日的榮譽

所有的人都尊敬約伯，並非因為他地位尊貴，乃是因為他人格高尚：正直、明達、能幹。能夠有這樣寶貴的恩典和機會去榮神益人，實在是有福了。然而這樣的人更當提防驕傲的滋生。能夠認識和交結這樣的義人，也是一種大福氣。約伯既然滿有恩賜和榮耀，自然希望能夠延年益壽、生榮死哀。因堅信神的旨意和應許，而產生這種希望是對的。因信賴屬世的事物和人類的聰明，而產生這種奢望，卻是荒謬的罪惡。

註解

第三節，以旅人夜間藉着火把或燈光，在曠野中進行的情景作比喻。第四節，「密友之情」：蒙神賜福保佑。第六節，「奶多可洗我的腳、磐石為我出油成河」：屋階浸滿牛乳，山石流下樹脂（棕櫚樹生於多石的山上）。形容他的富裕。第十四節，「冠冕」：頭巾。

第三十章

約伯自嘆命苦

屬世的事物轉眼成空，根本不值得我們追尋、誇耀、和倚靠！我們若被惡人看輕辱罵或憎恨，不必感覺氣餒，只要學效基督的榜樣，容忍罪人的頂撞。此時此景，最容易令約伯上當和煩惱的罪，便是心中怨恨神。外來的苦難加上內心的試探，當然叫人心煩意亂，悲痛欲絕了。真正

與神為敵的人有禍了！內心或外來的「暫時」痛苦，比起惡人遭遇的永久禍患，算得甚麼？

註解

第四節，「鹹草」：類似萵苣，帶鹹味，在饑荒時常被窮人採作食物。第十一節，「鬆開繩索」：解開帳幕的繩。第十七節，「骨頭刺我」：約伯可能是患了「象皮病」，一種嚴重的病症，使皮肉變黑起繃，手足彎曲腫痛（30）。第二十九節，「野狗」：胡狼。

第三十一章

約伯正直慈悲，不假冒為善、不施行強暴、不敬拜偶像，不招權納賂

人若受了冤枉，能以行為自辯，當然是最好不過的事。但有時候為着神和自己的緣故，也不得不以言語伸冤。約伯平生堅貞不貳，時刻謹防生命的暗礁、放縱情慾與貪戀世界。他是名符其實的慈善家，從不假冒為善。待人接物若非絕對誠實，就不能算是敬虔的人。神看人比人看自己更清楚，所以信徒行事為人必須謹慎，不要以牙還牙，是應「互相款待」（彼前四9），約伯不拜偶像。偶像敬拜出自人心的敗壞，往往傾覆整個國家民族。約伯從不以罪惡的方法去支取金錢。許多人為着金錢而身敗名裂、喪失靈魂。很少富有的信徒敢向神說，沒有錢也一樣快樂。不義之財總是無益於人，使人受苦。約伯以一句

大膽的宣言，講出來這一番自辯的話。雖然別人說他因為不敬虔和不道德，以致蒙受苦難，他卻敢將這一切訴諸父神。約伯雖然有着堅強的自信心，到底自己還是有過失（四十四-5；約壹一8）。我們要審查自己的罪惡，藉着基督的寶血，求神潔淨和寬恕。

註解

第十至十一節，喻言最卑賤可憐的奴役。第十七節，阿拉伯人不喜獨食，以友善見稱。第二十六至二十八節，敬拜日月是此書提及的唯一偶像敬拜，可以證明這種偶像已經盛行很久了。「口便親手」：希臘人及其他異教徒有一種風俗，便是見到神明時必吻自己的手為禮。第三十五節，「我所畫的押」：我的起訴狀。第三十六節，「帶在肩上」：如我國從前的罪犯，背着貼有罪狀的木板。第四十節，「惡草」：一種名為烏頭的植物，在阿拉伯到處都有。

第三十二章

以利戶怒責約伯與其友

以利戶知道要讓經歷豐富的長者先發言，可是他受了聖靈的激動，當仁不讓，勇敢指責約伯和友人的過錯。他覺得雙方都有過失：約伯太着重證明自己的清白，而忽略見證神的正義與慈愛；他的朋友卻對他太不公正。有正義感的人必定不卑不亢，不偏不倚。我們越敬畏造物主的威

嚴、公義、與譴責，越不敢諂媚和奉承人。只要明白神的慈愛，敬畏神的威嚴，就不至於辜負神召和怠棄責任了。

註解

第十五節，「他們驚奇」：以利戶開始向他們演說。

第十九節，「新皮袋」：裝新酒的皮袋是可能破裂的。

第三十三章

一至十八節 以利戶與約伯理論，責約伯怨神

我們不可憑勢力和壓迫去折服人，而應當以誠實和道理去說服他。倘若聽見人家出言侮辱神，便當為神作見證，斥責侮辱者的荒唐。約伯怨神待他太苛刻，說神不該因他的過失而見怪。神的公義、智慧、權能、與慈愛是絕對完全的。渺小的罪人既不能認識神的偉大，當然沒有理由與神爭辯。神往往利用良心的驅使和督責，使人感服，就像祂開導呂底亞的心一樣（徒十六14），叫人遠離罪惡，特別是驕傲的罪。良心發現的人，實在要感謝神。

十九至三十三節 苦難叫人得益

罪惡的結果便是痛苦；但肉體的痛苦藉着神的恩典，往往能使靈魂得益。當苦難完成它的工作以後，自然就會離開我們，使我們得着救贖。耶穌基督就是「傳話的使者」，是「救贖者」與「贖價」，也是「祭司」與「獻祭」。靈魂的價格奇昂，罪惡的傷害甚重，故此只有基督

的性命才能救贖靈魂，神子的寶血才能洗除罪惡。我們既然愚昧無知、離經叛道，就不要強詞奪理，為自己申辯，而要存着憂傷痛悔的心，在神面前承認自己的罪惡、過失、和愚昧。神必憐憫真誠認罪悔改的人。

註解

第二十二節，「滅命的」：致命的東西。第二十三節，「作傳話的」：神人間的調解者。

第三十四章

一至十五節 約伯怨神不平

約伯大言不慚，自以為是，怨說潔身自好、洗手奉職都是徒然（詩七十三13-15）。他雖然不算得罪神的子民，卻使神的敵人高興，因為這種言論和態度正合惡人的心意。以利戶認為神使約伯受苦並不算錯待了他。神永不作惡、永不錯待人。就算今生罪惡不受懲罰、功勞不獲獎賞，終有一日神必依照人所作的報應他。還有一點我們要明白：信徒雖然得着基督的救贖，避免最後的定罪，但今生的苦難卻是他該受而不該怨的。罪人受苦難，怎麼說是被錯待？

十六至三十七節 以利戶譴責約伯

以利戶勸導約伯在神面前謙恭祈禱，認罪悔改，甘心受罰。謙卑良善的人，總願知道自己的缺點和過失，更願

明白神使他受苦的原因和作用。只是認罪悔改還不夠，我們必要改過遷善，重新做人。

註解

第二十四節，可能是指約伯的兒女們死於風災的情景。第二十六節，此都是借行刑所作的隱喻。第三十七節，「拍手」：得勝而歡欣。

第三十五章

一至十三節 受苦難者未必蒙拯救

能殺害身體的東西未必能傷害靈魂。人在苦難中倘若只知呻吟嘆息，而將神的恩賜和安慰置諸腦後，則無論怎樣禱告哀求也是徒然。我們之所以不能脫離苦難，並不是神沒有垂聽禱告，也不是祂不能除去苦難，乃是因為我們未能徹底謙卑順服。

十四至十六節 以利戶責約伯不堪受苦

人在成功的時候，往往得意忘形，以為永遠平安穩妥；在失敗的時候，卻灰心喪志，以為永無好轉機會。如果說環境永不改變，便等於說天氣永不轉變一樣荒謬。約伯既然仰望神，就不要說這種消極絕望的話。在最後審判之日，黑暗必成光明、困難必得脫離、錯誤必被糾正。所以我們若遭遇患難，不必誇張自己的痛苦，而要明白神的宏恩與憐憫。

註解

第二節，以為你能在神面前稱義。第十節，「夜間歌唱」：在苦難中感恩。

第三十六章**一至十四節 神待人之道**

以利戶說神是一個公義的統治者。人若盡忠仰望神，神必憐憫看顧人。卑微困苦的人必不被忽視，受欺負和受壓迫者必蒙神拯救。神以苦難開導人的心，叫人認識過去的罪孽，避免將來的試探，改變態度，不再以口犯罪。

十五至三十三節 以利戶勸導約伯

以利戶勸約伯要時常思念神的偉大，欣然順服神的旨意，提防觸動神的怒氣，因為甚至聖賢的瑕疵和罪孽，也足以激動神的忿怒。神的一切作為是絕對公平正直的，所以我們千萬勿以罪惡為兒戲，不可放縱自己去犯罪。神派最佳的導師——基督，及用最佳的書籍——聖經，去教育祂的兒女。祂的聲音永遠使兒女們喜悅，甚至當祂怒叱敵人時，兒女們也毫不驚惶失色。世人渴望亮光，但亮光常被黑雲遮蔽；神的慈容就是亮光，人的罪惡就是黑雲。因此罪惡的人靈命愚暗，得不着神慈愛的亮光照耀。

註解

第三節，「我要將所知道的從高處引來」：我要發

表高明卓越的知識。第十節，「教訓」：改革和糾正。第十九節，「勢力」：財富的勢力。第三十二節，祂手執電光作武器，擊打祂的目標。

第三十七章

自然的運行

偶然的雷電能夠彰顯神的威嚴，普通的雨雪也能表現神的榮耀。永遠存在的亮光不一定時常顯現，永遠存在的神恩也不一定時常被見。人的罪惡遮蔽了神的榮光，就如黑雲遮蔽陽光一般，但聖靈如風，吹散了心中的陰雲——情慾、愚昧、疑惑、苦惱，使人脫離黑暗、重見光明、得着新生與安慰。

註解

第六節，「大雨」：秋雨。第七節，「祂封住各人的手」：祂使農人不能工作。第十節，阿拉伯冬季常是冰天雪地。第十八節：「鑄成的鏡子」：古代東方人的鏡子是以銅鐵製成的。

第三十八章

神詰約伯

約伯雖然默默無言，卻不能使他的朋友心悅誠服。於是神詰問約伯，指出他怨尤神和談論神的無知、愚昧、

和衝動，叫他因自己的軟弱和罪惡慚愧悔改。經歷告訴我們：人的無知遠超乎人的知識。神統治宇宙萬物之道，對於人是高深莫測的奧秘。神的慈愛使人在黑暗中得着「晨光」：因為基督的榮光已照亮人的心（林後四6）。全能萬有的神使眾生得滿足，使信徒無缺乏。我們可以舉千萬個例子來證明神的愛，看顧小烏鴉只不過是其中的一個。由此可見神每日給我們的恩賜，實在是說不盡、數不清。我們對於完全的神格雖然只有一孔之見，但每一點神恩都當激勵我們敬愛信靠神、遠離罪惡、求神憐憫和拯救。

註解

第三節，「束腰」：準備工作。第七節，「晨星」：天使。第十一節，海水受控制，如野馬受駕馭。第十四節，陽光射破了黑暗，使大地萬物顯現，如印下美麗的印記，或披上華麗的衣服。第三十一節，「昂星的結」：可能是指春天，因昂星與參星都在春季出現；也可能是指一群星，因為昂星是由七顆星形成的。第三十二節，「十二宮」：星座。

第三十九章

神以禽獸之性詰約伯

大自然的美麗充分表現了神創造和撫養萬物的智慧。各種禽獸的特性和生活，使我們看到神豐富的智慧、偉大的權能、和奇妙的創作。約伯因為不認識神的智慧，才會

胡亂埋怨神的安排。

註解

第五節，「野驢」：比普通的驢高大敏捷。第十三節，駝鳥低飛與馬奔跑的速度相同（18）。第二十六節，鷹雀是移棲的飛禽。

第四十章

一至五節 約伯向神自卑

約伯默然認罪，慚愧得無地自容。他知道自己得罪了神，明白自己不過是一個貧苦、卑賤、和愚昧的罪人，根本不要怨恨或干預神的作為。倔強的叛徒只要一瞥神的神性，就必驚惶失色。那末在最後審判時，惡人若面對神的榮光，怎能受得了？當自卑與順服打成一片時，我們就不會懼怕。所以當我們從耶穌基督身上看見神的榮光時，只覺謙卑順服，而不至於驚惶失色。

六至十四節 神以公義、權能、智慧示約伯

信徒奮興的經歷和初信教時的經歷是一樣的，同樣要堅守信仰，謙卑順服，和抵制罪惡。我們的罪惡行為要不斷地受光照和被抵制。

十五至二十四節 河馬表彰神的大能

在原文上「河馬」（Behemoth）是象徵「巨獸」。河

馬產於埃及，氣力遠勝於人。神創造了這種奇異可怕的巨獸，證明了祂的大能，使我們不得不在祂面前五體投地，謙卑順服。

註解

第十三節，「把他們的面蒙蔽在隱密處」：罪犯在執行死刑前必被蒙面。第十五節，「吃草」：吃蔬菜和植物。第十九節，「在神所造的物中為首」：為神所創造的一種奇異動物。第二十一節，河馬多居於沼潭或蘆葦中。第二十三節：河馬能夠泰然在水底活動。

第四十一章

鱷魚

耶和華使約伯明白一個人絕不可能控制一條鱷魚。牠的威力使人想像到神的權能。鱷魚的威力既被形容得如此兇猛，神的忿怒更非筆墨所能形容了。讓我們謙卑順服，安份守己，畏天知命；不要倚賴人的聰明，乃要敬畏神的威嚴，將一切榮耀歸與慈愛的父神和救主。

註解

第一節，「鱷魚」：身體重大，非魚鈎所能釣上；牠的皮甚厚，非刀鎗所能刺透（7）。第二節，「用繩索穿牠的鼻」：不能像穿牛鼻一樣拖起牠；第十三節，「外衣」：魚皮。第十四節：「牙齒」：鱷魚牙巨大尖銳，約

有72隻。第十八節，鱷魚浮上水面呼吸時，所透出的氣像一股煙火。

第四十二章

一至六節 約伯謙卑順服

自責與悔改是分不開的。約伯明白自己在思想行為上是個罪人，悔恨自己曾經埋怨神，因此他厭惡自己，感覺萬分慚愧。我們要因自己的罪而自卑。有恩賜的人必肯認罪而不自義；神所愛的人必能自卑而敬愛神。

七至九節 約伯替友代禱

約伯的朋友雖然誤解神的真理，以為成功就是信徒的記號，苦難就是神怒的確據。但他們到底是良善的信徒，所以神不忍讓他們因錯誤而繼續下去，正如祂不忍讓約伯繼續受苦一樣。神在旋風中說服了約伯，現在卻以別的方法屈服他的朋友，命令他們不可互相爭辯，但當藉着獻祭和禱告彼此和解。基督為我們作了「獻祭」，使我們在小事上雖然意見分歧，在主裏面卻要成為一體、互相親愛、彼此容忍。約伯並沒有誇勝，只是藉着恩典與神和好，而且與友和好。我們在一切禱告和工作上，不要博取人的讚譽，乃要懇求神的悅納。

十至十七節 約伯再次蒙福

無論我們現在能否得着健康和平安，只要肯順服神的

旨意和忍耐靜候的話，最後必能蒙神賜福。屬世的財富也是神所賜的福分，因為祂賜給我們力量，使我們因誠實和努力而致富。「義人的路，好像黎明的光，越照越明，直到日午。」（箴四18）良善的人有時候是老當益壯，大器晚成，到晚年才創立奇功，享大福樂。約伯的苦難和愉快的結局，使信徒在苦難和試探中，得着教訓和安慰。但耶穌基督給我們更大的鼓勵和安慰，因為祂的自卑、忍耐、試探、苦難和榮耀，都遠勝約伯所忍受的。祂為我們勝過試探和苦難，當我們還是罪人的時候為我們作了獻祭，如今仍在神的恩座前替我們祈求請願。願我們步主後塵，學主忍耐，蒙主恩典，因主得勝。

註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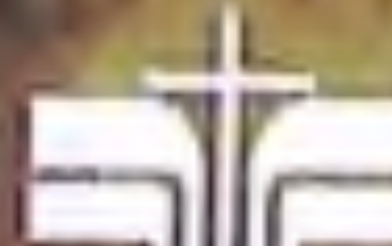
第十一節，「每人也送他一塊銀子」：依照東方風俗，拜見貴人必贈送禮物。第十四節，「耶米瑪」：意思是白晝；「基洗亞」：芳香的肉桂；「基蓮哈樸」：「豐富的角」，或豐盛的貯藏。

亨利·馬太 (Matthew Henry, 1662-1714) 一位在神面前忠心和認真的牧者並解經家，他特別用心預備神所交付他傳講的每一篇講章。為此，他對同為牧者的教牧同工，也經常勸勉當在講道的預備上，在神面前好好等候，並認真，絕不馬虎，更不要為那毫無價值的知識去費心血，應以純正的真理餵養神的羣羊，讓信徒聽見「那純正話語的規模」(提後一13)。亨利終生最大的工作，就是他的巨著：《聖經註解》(Exposition of the Old and New Testaments)，至今仍是渴慕認識神話語的聖徒，在讀經上的極佳輔助。亨利受敬虔的父親影響和教導，自幼就喜愛靈修讀經；他也常對人說，靈修是蒙恩之法。靈修讀經的生活，是建立紮實信仰的根基。本書《聖經概要》主要取材自亨利·馬太，與及多瑪斯·史各得 (Thomas Scott) 等解經名家的註釋；附篇有亨利的舊約註解四卷。以幫助信徒明白聖經、認識基督，過敬虔端正的生活；亦作教會主日學或查經班之用。經上說：「當用各樣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裏。」(西三16) 惟願神的兒女能在神的話語上，往下扎根，向上結果，使教會得建立。

FT101 HKS280 - 壹兩冊
ISBN 978-988-16573-9-8



總代理：

 宣道出版社